

南姚家庄村调查：村域经济视角下的 农民收入与支出

作者：王震 何伟 郑广瑄 葛婧 魏众

目录

第一章 绪论	4
1.1 研究背景与问题的提出	4
1.1.1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	4
1.1.2 当前中国农村发展面临的形势	5
1.1.3 本书的主要问题	6
1.2 农村调查的历史与发展	7
1.3 本调查的由来、特点与本书的分析框架	9
1.3.1 课题简介	9
1.3.2 调研设计	9
1.3.3 调研过程介绍	10
1.3.4 本书的写作框架	11
第二章 地理、人口与经济发展：调查村的基本特征	13
2.1 调查村所在县的基本情况	13
2.2 调查村所在镇的基本情况	17
2.3 调查村的地理、自然资源及交通状况	21
2.4 南姚家庄村生活设施、社区基础设施、社会服务供给及集体经济状况	24
2.5 家庭与人口特征：农村人口的老龄化趋势	25
2.6 生产结构及就业结构	32
2.7 小结	37
第三章 村域内部的土地流转	38
3.1 南姚家庄村土地制度的变迁	38
3.2 南姚家庄村土地的基本情况	40
3.3 为什么租出：租出土地农户的经济行为分析	45
3.4 为什么租入：租入土地农户的经济行为分析	49
3.5 土地流转与产业结构演变	52
第四章 村域内外的农村劳动力流动与村民收入	1
4.1 村域背景下的劳动力流动：特征与模式	2
4.2 种植业村庄的劳动力流动：不同发展阶段的分析	5
4.2.1 上世纪 80 年代到 90 年代中期的劳动力流动	5
4.2.2 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到本世纪初的劳动力流动	7
4.2.3 进入本世纪的劳动力流动	8
4.3 不离乡的流动	8
4.3.1 本地农业内部的流动	8
4.3.2 本地向非农产业的劳动力流动	11
4.4 劳动力的离乡流动	14
4.4.1 外出农业内部的流动	14
4.4.2 外出进入非农产业的流动	15
4.5 劳动力流动的原因及影响	17

4.5.1 劳动力流动的原因分析.....	17
4.5.2 劳动力流动对村民收入的影响.....	17
4.6 小结.....	18
第五章 村域范围内的农民收入与支出	1
5.1 南姚家庄村村民收入与支出状况的历史回顾.....	2
5.1.1 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到 90 年代初期：收入持续增长阶段.....	2
5.1.2 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到本世纪初：村民收入增长出现徘徊.....	3
5.1.3 本世纪初到 2006 年：村民收入开始恢复增长.....	4
5.2 农户的收入.....	7
5.2.1 农户的收入结构分析.....	7
5.2.2 农户收入差距分析.....	12
5.2.3 影响农户收入的因素.....	17
5.3 农户支出分析.....	20
5.3.1 农户支出结构分析.....	20
5.3.2 农户支出差距分析.....	24
5.5 小结.....	29
第六章 农村教育	31
6.1 历史与概况.....	31
6.1.1 南姚家庄村的教育供给状况.....	32
6.1.2 村民的教育需求.....	34
6.2 学前教育.....	37
6.2.1 学前教育的供给特征：“准市场”的供给特征.....	37
6.2.2 村民的学前教育需求：学前教育的“小学化”.....	39
6.3 义务教育.....	40
6.3.1 当地义务教育布局：“合并校”.....	41
6.3.2 “合并校”对村民行为的影响.....	41
6.3.3 村民对义务教育的需求变化.....	42
6.4 高中教育和职业教育.....	43
6.4.1 农村职业教育.....	44
6.4.2 初中中专.....	45
6.4.3 普通高中教育.....	46
6.6 高等教育.....	48
6.7 结论.....	49
第七章 农民的健康与医疗卫生行为	51
7.1 引言.....	51
7.2 调研地医疗卫生制度变迁和医疗卫生机构介绍.....	52
7.2.1 医疗卫生制度变迁.....	52
7.2.2 调研地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机构介绍.....	55
7.3 南姚家庄村村民的居住环境和健康状况.....	57
7.3.1 村民的居住环境和生活习惯介绍.....	57
7.3.2 村民的健康状况分析.....	58

7.4 村民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认知及态度.....	59
7.5 村民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下的就医行为分析.....	60
7.5.1 村民选择村卫生所的原因.....	61
7.5.2 村民在定点卫生所和非定点卫生所之间的选择及原因.....	63
7.6 政策建议.....	67
第八章 结 语.....	68
8.1 改革开放以来，农村经济快速发展，农民收入不断提高.....	68
8.2 村域经济发展面临的新挑战.....	70
8.3 进一步的思考：制度、文化与村庄的经济发展.....	73
附录1 入户调查表.....	75
附录2 行政村调查表.....	83
附录3 村民健康状况调查表.....	89
后记.....	91

第一章 绪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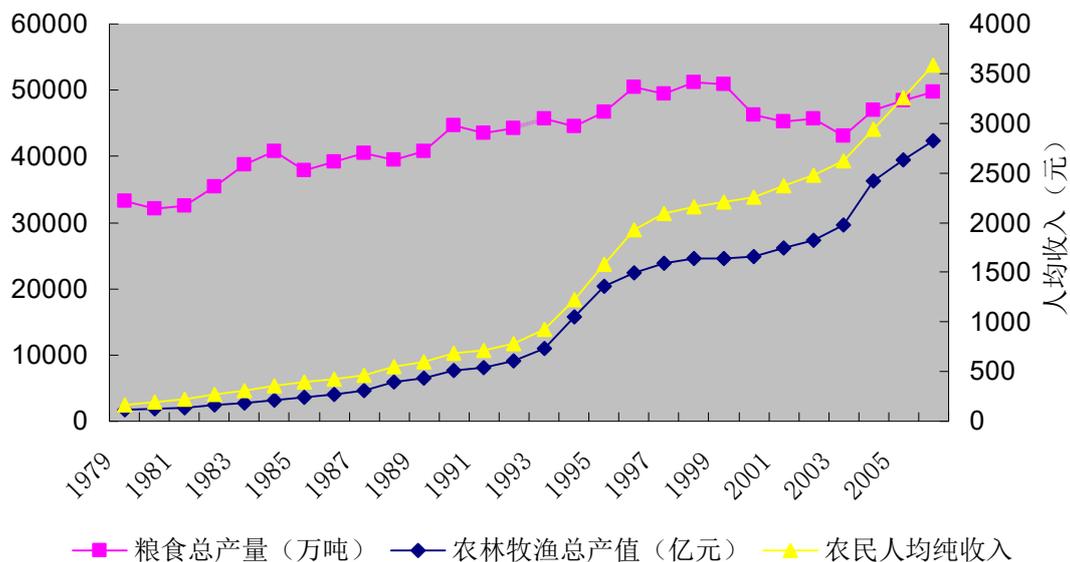
1.1 研究背景与问题的提出

1.1.1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

众所周知，中国向市场经济的转轨开端于农村¹。上世纪七十年代末到八十年代初在中国推行的家庭承包经营制使中国的农业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农村承包经营制的推行极大地促进了中国农业的发展。各项农村改革对 1978~1984 年的农村产出增长贡献率总合为 48.64%，其中承包经营制的贡献率为 46.89%²。到 1984 年全国粮食总产量达到创纪录得 40731 万吨（见图 1.1），比 1978 年增长 33.6%，年平均增长 4.95%。随着农业生产的增长，我国农村产业结构也日趋合理，林、牧、副、渔等业的比重有了很大的提高，例如到 1988 年经济作物的比重达到 18.4%，比 1978 年提高 6.5 个百分点，粮食作物产值下降到 58.2%。农业总产值占农村社会总产值的比重由 1978 年的 68.6% 下降到 1988 年的 46.8%。同时，农民收入也有了大幅度的增长。农民人均纯收入由 1979 年的 161 元增长到 1984 年的 355 元（图 1.1）。

但是，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后期开始，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经历了一个低潮期。一是粮食产量的持续下降（图 1.1）和农产品价格的下降。特别是从 1999 年之后，粮食产量持续减少；粮食价格一路下跌，1999 年 11 月份的粮食价格比 1996 年同期下降 32%。而粮食价格的下降损失最终要落到农民身上。二是农民收入增长的停滞和缓慢不前（图 1.1）。从 1996 年到 2003 年，7 年没有实现农民年收入增加 5% 的目标。三是农民负担的加重。在农业停滞、农民贫困和农村衰败的情况下，“农民真苦，农村真穷”，“三农问题”凸显出来，成为普遍关注的问题³。

图 1.1 中国的农村经济和农民收入（1979~2005）



数据来源：《新中国五十年统计资料汇编》、各年《中国统计年鉴》。总产值数据和收入数据按当年价格计算。

¹ 吴敬琏：《当代中国经济改革：战略与实施》，上海：上海远东出版社，1999，第3章。

² 林毅夫：《制度、技术与中国农业发展》，上海：三联书店，2005，第3章。

³ 陆学艺：《“三农”新论——当前中国农业、农村、农民问题研究》，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5。

从 2004 年开始，国家实行宏观调控，再次把“三农”问题列为党和国家各项工作的重中之重，事隔 18 年之后，又一次以中共中央国务院的名义颁布了“一号文件”，大力增加对农业的投入，第一次对种粮农民实行直接补贴；各地的税费改革开始普遍实施，取消了各项农业税收，减轻农民负担。2005 年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五中全会提出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的方针。中国的农村经济发展进入了一个新阶段。

1.1.2 当前中国农村发展面临的形势

中国农村经济发展进入新阶段之后，可以将农村经济发展所面临的大背景概括为如下几点：

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初步建成，市场经济的原则逐步成为农村经济发展的基本原则。2003 年中国共产党十六届三中全会《中共中央关于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若干问题的决定》指出，中国已经初步建成了社会主义的市场经济体制。在这个大背景下，市场经济的基本原则渗入到广大农村中，农民依据市场经济的原则进行经营，市场经济理念深入到农民的经济行为当中。

二、全国各地普遍取消了各种农业税收，农民负担大为减轻；中国农业发展总体上进入了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发展阶段。《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计划的建议》中提出的政府对农村的政策要点是“多予少取放活”，加大各级政府对农业和农村增加投入的力度，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强化政府对农村的公共服务，建立以工促农、以城带乡的长效机制。在这个大背景下，2005 年 12 月份全国人大常委会决定，自 2006 年全面取消农业税。2006 年全面取消农业税后，与农村税费改革前的 1999 年相比，农民每年减轻负担总额超过 1000 亿元，人均减轻负担 120 元左右¹。

三、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进入实践阶段，各地纷纷进行了新农村建设的试点，一些省市的新农村建设已全面铺开。2005 年 12 月 31 日中共中央国务院颁布了《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对新农村建设的原则、方法，做出了总体规划。《意见》指出按照统筹城乡发展的要求，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在农村产业结构调整、农业产业化、拓宽农民增收渠道、加大对农村的基础设施投资建设方面都做出了规定。

四、逐步放开了农村劳动力流动的政策，对进城务工经商的农民由过去的管制转变为促进和引导²。劳动力的流动是农村资源合理配置的重要环节，也是农民增加收入的重要渠道。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的劳动力流动政策经过了控制流动、允许流动规范流动和公平流动四个阶段³。2003 年 1 月国务院颁布了《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服务工作的通知》，要求各地按照“公平对待、合理引导、完善管理、搞好服务”的原则，采取有效措施，全面做好农民进城务工就业管理和服务的各项工作。

五、虽然近几年农民收入有所提高，但是与城市的收入差距在拉大；而且农村内部的收入差距有扩大的趋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与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之比一直保持着上升的趋势。2003 年城乡收入比为 3.23，2006 年上升到了 3.28（图 1.2）。如果加入城镇居民的隐性收入，那么这个差距还会增大⁴。从趋势分析，自 1998 年以来，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实际增长率也一直高于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的实际增长率（图 1.2），从而继续扩大了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农村内部的收入差距近年来也一直在扩大。农村居民内部收入差距的基尼系数在 2003 年以前一直高于城市居民内部的收入差距。如果按农户人均收入水平进行 5

¹ 金人庆：“财政部长就全面取消农业税相关问题接受采访”，载《人民日报》，2005 年 12 月 31 日第 2 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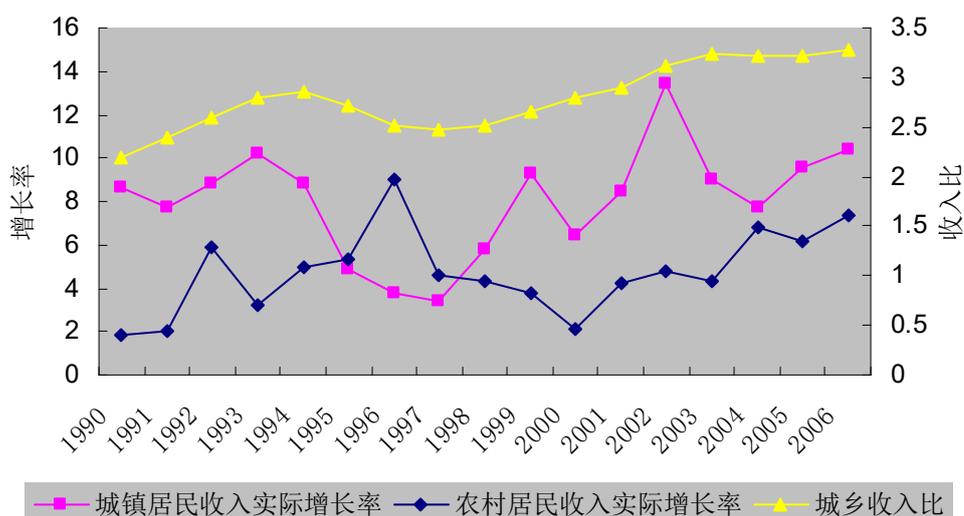
² 宋洪远、黄华波、刘光明：“关于农村劳动力流动的政策问题分析”，载蔡昉、白南生主编：《中国转轨时期劳动力流动》，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

³ 同上。

⁴ 李实、罗楚亮：“中国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重新估计”，载《北京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07 年第 2 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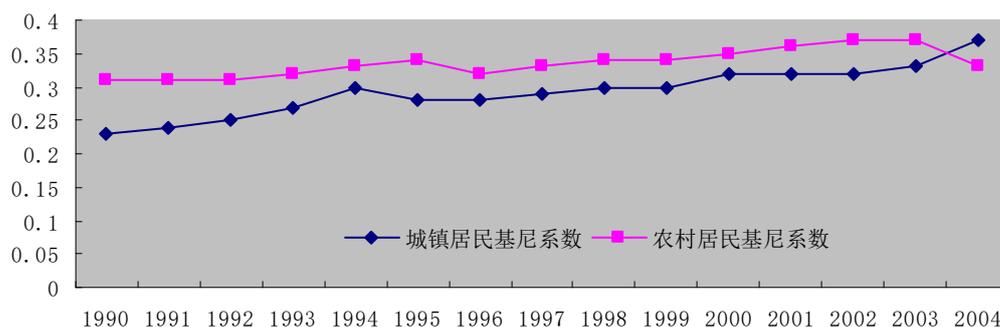
等分组,那么低收入组农户的收入增长相对缓慢,高低收入组农户收入差距持续扩大。2005年高收入组与低收入组农户的收入差距比为7.3:1,比1990年扩大了2.6倍。而且,收入差距也在不同类型农户之间持续扩大。2005年,以农业收入为主的住户人均纯收入为2826元,以非农业收入为主的住户人均纯收入为4230元¹。财产性收入对扩大农村居民收入分配差距的影响日趋显著;而家庭经营收入在农村居民收入分配中起到了均衡作用²。其他的一些研究也证实了这个趋势³。

图 1.2 城乡居民收入增长率与收入比 (1999~2006)



数据来源:《新中国五十年统计资料汇编》、各年《中国统计年鉴》。城镇居民为人均可支配收入;农村居民为人均纯收入;均使用当年价格。

图 1.3 城乡居民的收入差距 (1990~2004)



数据来源:孔泾源:《中国居民收入分配报告 2005》,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5。

1.1.3 本书的主要问题

¹ 唐平:“农村居民收入差距的变动及影响因素分析”,载《管理世界》,2006年第5期。

² 同上。

³ 如,梁勤、米建伟、章奇:“中国农村居民内部收入差距及其政策含义——来自六省农户的证据”,www.serichina-contest.org/bb/303.pdf;熊学华:“我国城乡居民收入差距的实证分析与理论探讨”,载《上海金融学院学报》,2007年第3期;赵人伟、李实、卡尔·李思勤主编:《中国居民收入分配再研究》,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9。

农民收入问题是“三农问题”的核心。当前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进入了新阶段，农民收入恢复了快速增长的势头。但是，农民的收入差距也在拉大。那么在这个新阶段，在上述特征的约束下，农民的收入变化有哪些特征？土地、劳动力等生产要素的市场配置如何影响了农民的收入行为？在收入最大化的目标之下，农村的生产结构如何发生变化？农民的收入主要用于哪些方面？支出结构又反过来如何影响农民的收入？市场经济是如何逐步渗入到农民的经营活动中并影响其收入的？这种市场化的理论含义和政策含义是什么？这种市场化对农民的收入以及收入差距的影响如何？这些问题的核心是追求收入(效用)最大化的农民，如何面对市场化，如何改变其收入状况。这是本书要讨论的主要问题。在本书中，我们将通过对山东一个以农业种植业为主的典型农村的田野调查，从村域经济的角度，来初步分析和回答这些问题。对这些问题的回答，不仅使我们对典型的种植业为主的村庄如何面对市场化提供洞见，而且在政策上也会为当前的新农村建设提供比较合乎实际的建议。这是写作本书的目的。本书所使用的方法，主要是深入农村的实地田野调查以及在调查基础上的数据分析及案例分析。在开始设计我们的分析框架之前，有必要对中国农村经济和社会调查的历史进行一些介绍。

1.2 农村调查的历史与发展

使用现代化的家计调查¹方法，对中国农村进行的社会经济调查肇端于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二十世纪二十年代中期到三十年代中期，在中国掀起了一股对中国农村的社会经济颇为关注的热潮。从农村社会经济调查的角度，这次农村社会经济调查有如下几个代表：一是以晏阳初、梁漱溟为代表的乡村建设运动试验区。在乡村建设运动中，与农村社会经济调查相关的主要是晏阳初在河北定县进行乡村建设时，由社会学家李景汉领导的定县调查。这次调查从1926年开始到1934年结束，除了第全县的情况进行概况调查外，主要开展了村庄调查，内容包括户口、土地、生产、赋税、集市、教育等。这次调查所形成的《定县社会概况调查》²一书于1933年出版，在国内外产生了重大影响。二是南京金陵大学农业经济系主任卜凯(John L. Buck)组织主持的调查。从1921年到1925年进行了第一次调查，涉及7省17县，2866家农户；1928年到1936年进行了第二次调查，涉及22个省、16个地区、38256家农户。在田野调查的基础上，卜凯相继出版了《中国农家经济》(1930)、《中国的土地利用》(1937)、《中国土地利用：统计资料》(1937)、《中国农业的几个基本问题》(1947)等著作，重点讨论了中国的土地问题。三是日本“南满洲铁道株式会社”对中国东北、华北和华东一些地区的调查。满铁的调查目的主要是为了帮助日本侵略者搜集中国的政治经济情报。其比较正规的农村调查，从30年代初期开始，一直进行到1944年。作为一个侵略国发起的调查，自有其局限性，但是“满铁资料不失为用现代经济人类学方法来研究中国农村的一组数量最大且内容又极为丰富的资料。它们的质量甚至可能高于本世纪前半期世界任何其它小农社会的有关资料”³。四是费孝通使用人类学的方法，对中国农村进行的调查研究。费孝通在其《江村经济》⁴中，通过对江苏省位于太湖东南岸的开弦弓村的实地考察，使用人类学的方法，对中国农民的消费、生产、分配和交易等体系进行了研究。这种方法的特点

¹ Household survey: 即通过抽样或普查的方式，使用调查表入户进行的调查。获得数据为家计调查数据，主要以微观数据为主。

² 李景汉：《定县社会概况调查》：1933年由中华平民教育促进会出版，1986年由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重版。这部著作被认为是“中国知识分子运用西方社会学的方法进行实地调查的典范之一，是中国首次以县为单位的系统的实地调查”（中国社会学会网（www.sociology.cass.cn）对李景汉的介绍）。

³ 黄宗智：《华北德小农经济与社会变迁》，北京：中华书局，2000年。黄的这本著作主要是建立满铁资料的基础之上的。

⁴ 费孝通：《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年版。英文版：*Peasant Life in China*, Routledge, 1939。

是“小范围的深入实地的调查¹”，是“从个别出发以接近整体”²的研究。这本书被认为是“人类学实地调查和理论工作发展中的一个里程碑”³。

从另一方面进行的对中国农村的社会经济调查，当属以毛泽东为代表的中国共产党人。在第一次国共合作时期，中国共产党人对农民问题尤为关注。1926年毛泽东在《中国农民》创刊号上发表了《中国农民中各阶级的分析及其对土地革命的态度》。此后，毛泽东又撰写了大量的有关农村和农民的调查报告，如《湖南农民运动考察报告》（1927）、《寻乌调查》（1930）、《兴国调查》（1930）、《长冈乡调查》（1933）等。这种调查带有强烈的政治目的和政治色彩，但是对于从另一个角度认识当时中国农村的实际情况和中国农民的现实生活，具有重要意义⁴。

二十世纪二十和三十年代的中国农村调查，最具有代表性的当属由陈翰笙领导的农村调查。1929年7月到9月，陈翰笙组织了率领调查团进入江苏无锡农村，进行了第一次调查，对22个村1207户村民进行了入户调查。1930年，陈翰笙带领调查团进入河北省保定清苑县，重点调查了11个村庄2119户农民，同时还对72个村庄和6个农村市场进行了普查。1931年到1934年，陈翰笙又组织了广东农村调查，调查范围包括梅县、潮安、惠阳、中山、广宁、英德、曲江、茂名等16个县；而后又在番禺农村的10个典型村中调查了1209户。1933年陈翰笙领队调查了安徽、河南、山东的烟草生产地区；此外，陈翰笙还组织了三江流域（珠江、长江、黄河）和杭嘉湖20县内近百村的调查⁵。陈翰笙的调查具有深厚的社会政治背景。是对当时中国社会性质大论战的回应，“企图通过农村经济调查，了解实际情况，而认识中国农村社会性质和农村中的革命任务”⁶。实际上，当时所进行的大规模的中国农村的调查，究其原因，不外如下三点：一是在世界经济危机的影响下，中国农村经济凋敝的情况日形严重，出于对农村前途的关注而调查农村；二是西方的社会学、经济人类学的调查方法传入中国，使得传统学术作风发生变化；三则就是当时政治斗争和四县文化争论的表现和反映⁷。但是，这些调查无疑为了解和研究当时的中国农村提供和保留了详细的资料和数据。

陈翰笙领导的中国农村调查，在建国后又进行了三次追踪调查⁸。建国后第一次调查于1958年实施，由中国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和国家统计局组织。1958年的调查强调了今昔对比，强调社会经济关系得变化，调查内容的确定和数据指标的选择都围绕着这一原则进行。因此，在无锡和保定的调查范围主要沿袭了三十年代调查的范围。第二次调查则是在改革开放之后的1986年和1987年进行的。当时中国农村的经济体制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逐渐取代人民公社的集体生产，农户家庭经营再次成为农业生产的主角。调查由国务院农村发展研究中心负责组织，调查地点仍然为上次调查的22个村。第三次调查主要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组织实施，于1998年开始实地调查。这次调查的主要成果是《无锡、保定农村调查统计分析报告（1997）》和《中国村庄经济：无锡、保定22村调查报告（1987-1998）》⁹。

¹ 费孝通：《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北京：商务印书馆，2001年版，第20页。

² 费孝通：“人的研究在中国——一个人的经历”，载《读书》，1990年的5期。

³ 布·马林诺夫斯基（B. Malinowski）为《江村经济——中国农民的生活》所作的序言。

⁴ 见周作翰、张英洪：“改革以前中国乡村和农民研究的回顾”，载《湖南文理学院学报（社会科学版）》，2007年第3期。

⁵ 侯建新：“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农村经济调查与研究评述”，载《史学月刊》，2000年第4期。

⁶ 陈翰笙：《“解放前后无锡、保定农村经济（1927年至1957年）”前言》。

⁷ 侯建新：“二十世纪二三十年代中国农村经济调查与研究评述”，载《史学月刊》，2000年第4期。

⁸ 史志宏：“无锡、保定农村调查的历史及现存无、保资料概况”，载《中国经济史研究》2007年第3期。以下对三次调查的描述均来自上文。

⁹ 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无保”调查课题组：《无锡、保定农村调查统计分析报告（1997）》，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6；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无保”调查课题组：《中国村庄经济：无锡、保定22村调查报告（1987-1997）》，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9。

实际上,自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先进的调查和统计技术的引进,中国农村的入户调查已不再罕见。国家统计局系统每年都进行大规模的入户抽样调查;其他单位的课题也都在研究中把入户调查数据作为研究的基础。这种农村调查的繁荣,为我们所进行的调查提供了方法论上的基础,而且也为我们调查提供了可资借鉴的结论。

1.3 本调查的由来、特点与本书的分析框架

1.3.1 课题简介

本书所依据的农村调查是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重大课题“乡村调查”的子课题之一。中国社会科学院自2006年起在全院展开了大规模的国情调研活动。“乡村调查”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牵头,其他所人员参与,在全国选择十个典型的村庄,以期对中国农村发展的现状和历史进行全面和深入的调查,并在此基础上达到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目的,为当前中国的新农村建设提供合理的政策建议。山东农村的调查由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学研究室具体承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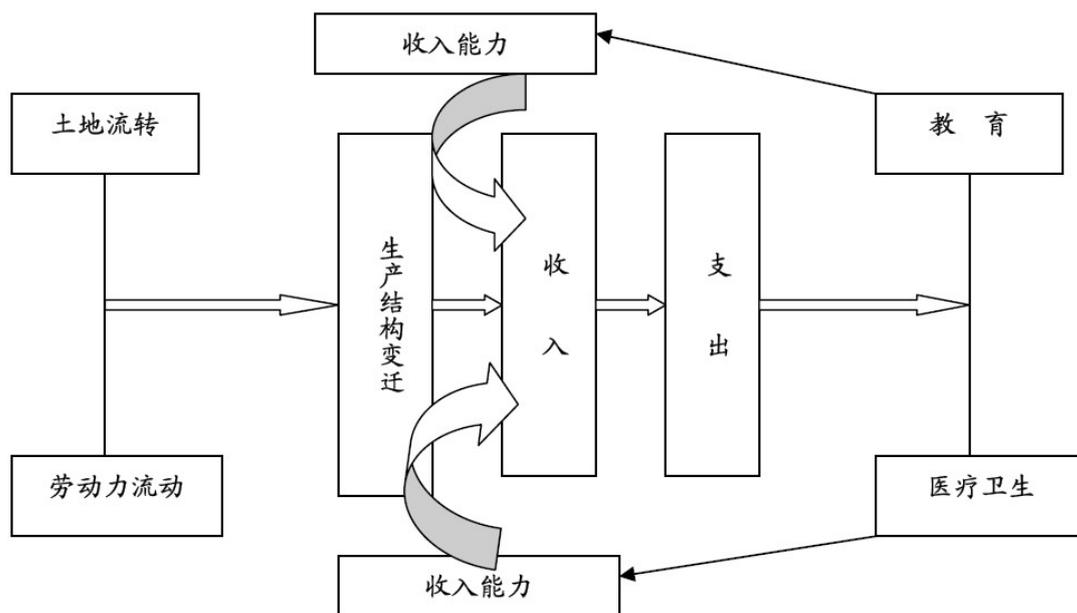
1.3.2 调研设计

针对在新形势下农民如何面对市场化这一问题,课题组结合自身的研究优势¹,以市场化条件下农民的收入分配为中心,对实地调研以及本书的写作框架进行了讨论,提出了课题的设计。课题设计的中心问题是市场化条件下,农民的收入分配问题;在这个中心问题之下,考虑到市场化条件下影响农民收入分配的诸因素,对主要问题进行了分解,从以下几个方面来回答问题:第一个方面,影响农民收入的主要因素在市场化下,其配置方式发生了哪些变化,这种变化如何影响了农民的收入。

在影响农民收入的诸因素中,土地和劳动力的配置是主要因素,而土地和劳动力配置方式的变化直接影响到生产结构的变化,从而影响到农民收入的变化。因此,在第一个方面,第一个问题是在市场化条件下,土地的流转以及对生产结构的影响;第二个问题是劳动力的流动对生产结构的影响,从而对农民收入的影响。第二个方面则是对农民的收入分配进行研究,总结当前农民收入分配状况以及收入分配模式的变化特征,回答市场经济对农民收入分配的影响这一问题。第三个方面,则是考察农民收入的流向问题,即农民的支出方向在市场化下发生了哪些变化,这种支出方向的变化如何受到市场化的影响,又如何影响了农民的收入能力。通过前期研究准备,我们发现教育和医疗支出逐渐成为农民支出的主要部分,因此,在第三个方面,提出了两个主要问题:第一个问题是市场化条件下,农民的教育支出特征;第二个问题是市场化条件下,农民的医疗卫生支出特征。调研的设计思路可见图1.4。

¹ 发展经济学研究室参加了由赵人伟、李实主持的1988、1995、2002年三次中国收入分配大型调查。主要课题成果见:赵人伟、基斯·格里芬主编:《中国居民收入分配研究》,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以及赵人伟、李实、卡尔·李思勤主编:《中国居民收入分配再研究》,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1999。目前课题组的研究特色是在家计调查的基础上,运用微观计量方法,以收入分配研究为核心,研究三个学科的交叉问题:即发展经济学、劳动经济学和健康经济学。

图 1.4 分析框架图示



1.3.3 调研过程介绍

在调查选点上，课题组考虑到全国农村的经济发展状况千差万别，需要选择一个能够与我们分析框架以及主要问题相关的调查点。这个调查点既能反映当前中国农村经济发展所面临的特点，又能反映改革开放以来市场经济在农村的展开过程。因此，课题组选择了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高崖镇南姚家庄村作为调查点。这个村庄在是以农业种植业，主要是蔬菜种植业为主的村庄，改革开放以来，逐渐由粮食种植业为主转变为以蔬菜种植业为主；蔬菜种植业中，由原来的种植多种蔬菜，逐渐转变为以洋葱、大蒜、大姜和山药种植业为主。这种转变过程充分反映了农业的逐步专业化和劳动分工的深化过程。除了种植业，这个村庄还逐渐开始发展各种非农产业，市场经济的分工原则已经开始逐步展开。土地的流转占到了全村土地的一半以上，劳动力的流动不仅发生在农村到城市的流动，还发生在农村内部和农业内部，农民的生产分工已基本发生了质的变化。在支出方面，农民对教育的投资逐渐加大，教育已经从不同方面影响了农民的收入能力和收入分配状况。农村合作医疗已经全面铺开，农民的医疗卫生支出和就医行为受到了市场化的影响。这些特点使我们认识到，要考察市场化对农村经济发展的影响以及市场经济对农民行为的影响，这个调查点是合适的。

按照课题组的统一安排，整个调研的过程如下：首先，课题组完成了前期调研设计以及调查准备；在 2007 年 2 月份，进行了第一次入户调查。这次入户调查以完成调查问卷为主。调查问卷由中国社会科学院农村发展研究所统一设计，分为入户调查和行政村调查表两个表格，前一个为农户的基本情况，后一个为村集体的总体情况。入户调查表分为 9 个部分：一是住户基本情况，包括住户经营类型、住户类型、在本村居住时间、常住人口数量和户籍人口数量；二是农户的人口与就业信息，包括性别、年龄、婚姻状况、健康状况、受教育程度、从事的行业、职业、劳动时间、收入等基本情况；三是农户财产拥有与生活质量状况，包括房屋、耐用消费品、饮用水、主要生活设施等；四是教育、医疗及社会保障，包括子女的教育支出、教育状况、家庭成员的健康状况以及医疗状况、社会保障以及粮食自给率等；五是农户的收入和消费支出情况，包括家庭经营收入及细目、家庭经营费用及细目、生活消费支出及细目、住户能源消费支出及细目等；六是农户的金融状况，包括债权及债务情况，以及与当地金融机构的往来情况等；七是土地承包经营和宅基地情况，包括土地耕种面积、租出

和租入土地情况、征地情况等；八是农业生产经营情况，包括农业机械、农业从业人员、雇用农业人员、化肥、农药的使用情况、作物种植及农产品销售情况、农林牧渔服务情况等；九是参加政治活动和社会活动的情况，包括参加村民选举、参加农民经济组织的情况等。行政村调查表包括 13 个部分，一是村的基本特征，包括地形地貌、地理位置、交通状况等；二是村里的土地使用情况，包括土地总面积、耕地面积、宅基地面积、交通用地面积、其他土地使用状况等；三是村的经济活动情况，包括全村生产总值以及三次产业产值、乡镇企业、各类专业经济组织情况等；四是社区基础设施建设与社会服务供给情况，包括道路、电力、电话、自来水、垃圾处理、广播电视、住房、妇幼保健、医疗卫生、学校以及其他文化体育设施情况等；五是村庄的金融与民间借贷情况，包括集体债权、集体债务等；六是村庄的政治状况，包括党员情况、村党支部情况、村委会情况等；七是村庄的文化、教育、科技情况，包括村小学情况、农业技术与生产方式等；八是村庄的社会稳定情况，包括村里的刑事案件数量、治安处罚情况、超生处罚等；九是村民的宗教信仰状况；十是村集体的财务状况，包括村财务收入和村财务支出的细目；十一是村庄的公共事务开展与农民集资情况，包括公共品建设与投资情况、一事一议开展情况以及筹资筹劳事项类型等；十二是农村的社会保障状况，包括获得国家救助、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开展、特困户、五保户、养老补助等情况；十三是村庄的人口与就业情况，包括本村的户籍人口、常住人口、人口的年龄构成、学历构成、劳动力构成、就业构成、家庭构成、姓氏构成等。除此之外，为了考察农民的健康状况对其就医行为和收入能力的影响，我们还设计一个健康调查附表，通过村民的自评健康状况，来分析村民的健康状况，并以此为基础考察医疗卫生支出对农民健康的影响，以及健康状况对农民收入能力的影响。调查表见附录。

在入户调查的同时，课题组还进行了深度访谈，通过对村干部、村民以及其他相关人员的深度访谈，充实我们的调查数据，访谈获得了不少有价值的案例，通过对这些案例的分析，我们可以更加深入的了解农民在市场经济条件下的行为。在完成入户调查后，课题组对问卷进行了整理，并录入和清理了所获得的数据。在整理数据的过程中，继续完善分析框架，并对案例进行了整理。入户调查的数据是以 2006 年的数据为准。为了进一步弥补第一次问卷调查的疏漏，以及补充新的情况，课题组于 2007 年 8 月份，又入村进行了第二次调查。这次调查主要以深度访谈为主，选择第一调查没有深入的问题，通过对典型农户的访谈获得更翔实的资料。第二次调查除了了解 2006 年农户的情况外，还补充调查了农户 2007 年上半年的情况。

1.3.4 本书的写作框架

根据调研的思路设计以及调查资料的情况，本书的写作安排如下：第一章为绪论章，介绍研究背景及本书的写作框架；第二章对选定的调查村庄进行介绍，并对调查村的数据进行描述统计，已给出该村概况的描述。接下来是调研设计的第一个方面，即市场化条件下，农民生产资源的配置如何影响生产结构变化，从而影响到农民的收入状况。分为两章：第三章土地的流转，描述和分析调查村庄在第二轮土地承包后的土地流转的原因、模式以及对生产结构的影响，从而得到土地的市场化配置对农民收入的影响。第四章是劳动力的流动，描述和分析在市场化条件下，农民如何对自己的劳动力资源进行合理配置，这种劳动力的流动对生产结构的影响，从而对农民的收入产生的影响。按照调研设计的第二个方面，第五章对调查村庄农民的收入状况以及收入分配进行描述和分析，以得到各种因素对农民收入影响的定量结果。第三个方面是农民收入的流向，即农民的支出结构分析。这一部分内容首先体现在第五章的第二部分，通过描述和分析农民的支出结构，得到农民支出的分布，并试图发现教育和医疗卫生在农民支出结构中的地位。第六章对农民支出中的教育支出以及农民在市场化条件下的教育投资行为的特征进行分析，并以此为基础，分析教育投资对农民收入能力以及

收入状况的影响。第七章对农民支出中的医疗卫生支出进行分析,通过对农民在市场化条件下的就业行为的分析,讨论农民医疗卫生支出的体征,并在此基础上分析医疗卫生投资对农民健康状况定的影响,并从而分析医疗卫生投资对农民收入能力以及收入状况的影响。最后是本书的结论以及结论中的政策含义,并在此基础上得出本书的政策建议。

各章节的具体安排及作者如下:

第一章 绪论 (王震)

第二章 地理、人口与经济发展:调查村的基本特征 (王震)

第三章 土地的使用与流转 (郑广琯)

第四章 农村劳动力流动与村民收入 (王震)

第五章 农民收入与支出 (王震)

第六章 农村教育 (葛婧)

第七章 村民的健康与医疗卫生 (何伟)

第八章 结语 (魏众 王震)

表 2.1 山东省主要经济指标数据

	国内生产总值 (亿元)	农业总产值 (亿元)	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亿元)	年末总人口 (万人)	农业人口	人均生产总值 (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2006	22077	2221	1356.3	9309		23794	12192	4368
2005	18517	2034	1073.1	9248	6066	20096	10745	3931
2004	15491	1892	828.33	9180	6212	16925	9437.8	3507
2003	12430	1599	713.8	9125	6275	13661	8399.9	3151
2002	10552	1421	610.22	9082	6435	11643	7614.4	2948
2001	9438.3	1401	573.18	9041	6507	10465	7101.1	2805
2000	8542.4	1300	463.68	9079	6565.8	9555	6490	2659

数据来源：历年《山东统计年鉴》。

潍坊市 2006 年国内生产总值为 1720.9 亿元，农业总产值为 222.2 亿元（2005 年数据）。预算内财政收入为 88.5 亿元。2006 年底潍坊市总人口为 855.3 万人，其中农业人口为 527 万人，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为 61.61%。2006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为 19677 元，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为 11846 元，农村居民人均年纯收入为 5508 元。潍坊市历年主要经济指标见表 2.2。

2006 年潍坊市第一产业增加值为 211.81 亿元，增长 0.2%；第二产业增加值为 1000.63 亿元，增长 20.6%，其中工业增加值 916.51 亿元，增长 21.7%；第三产业增加值为 508.44 亿元，增长 16.1%。三次产业的比例在 2005 年为 13.6：56.86：29.45；2006 年变为 12.31：58.15：29.54。第二产业所占比重逐年上升，而第一产业所占比例在逐年下降。

表 2.2 潍坊市历年主要经济指标

	国内生产总值 (亿元)	农业总产值 (亿元)	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万元)	年末总人口 (万人)	农业人口	人均生产总值 (元)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2006	1720.9		885000	855.3	527	19677	11846	5508
2005	1417.2	222.2	707203	852.2	529.1	17279	10318	5017
2004	1199	203.9	525808	850.7	602.7	14120	9297	4438
2003	995.1	181.5	457381	847.7	612.3	11739	8317	3921
2002	867	164.7	382791	847.5	629.9	10239	7538	3643
2001	779.6	170.5	408091	845.9	641.2	9223	7303	3579
2000	697.3	162	342771	844.6	647.6	8277	6307	343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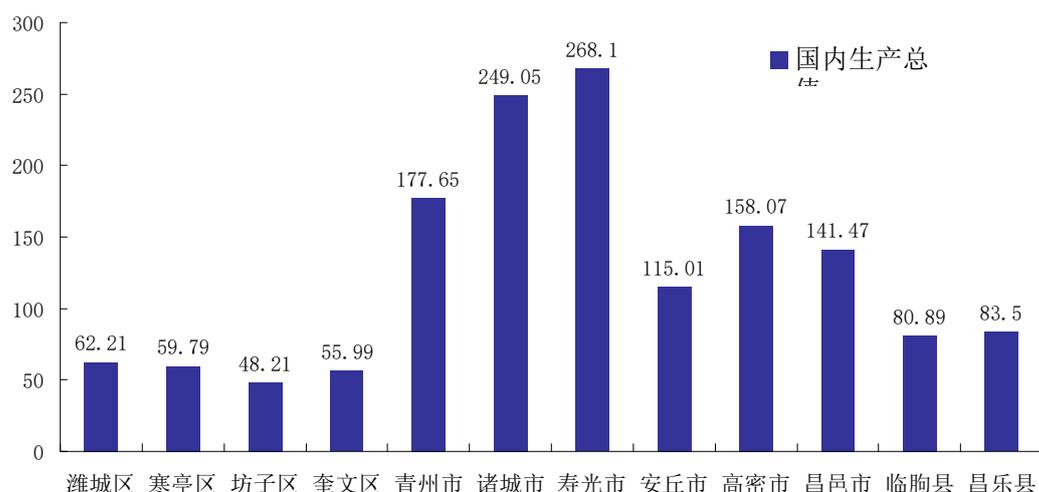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历年《潍坊统计年鉴》。2006 年数据来自潍坊市 2006 年统计公报。

潍坊市下辖 4 区、6 市、2 县，分别为：潍城区、寒亭区、坊子区、奎文区，青州市、诸城市、寿光市、安丘市、高密市、昌乐市，临朐县、昌乐县；此外还辖有高新技术开发区、滨海经济开发区和经济技术开发区。调查村庄所在的昌乐县位于潍坊市中部，西南与临朐县交界，西北与青州市交界，北面是寿光市，东北与潍城区和奎文区交界，东南与安丘市隔汶河相望。昌乐县位于潍中平原与沂蒙山区的交界地带，其西南部属于沂蒙山余脉地带，多丘陵。气候属东部季风区暖温带大陆性气候，四季分明，年平均气温 12 摄氏度，年平均降水量 650 毫米，无霜期 190 天，适宜于作物种植。境内多条河流，包括北部的劳巴河，中部的红河、漳河以及南部的汶河。汶河为县内主要河流，在其上游，安丘市、临朐县和昌乐县交

界处，有高崖水库。昌乐县的总人口近 5 年来一直在 60 万左右，2006 年底的总人口为 59.5 万；其中农业人口占绝大多数。

2006 年昌乐县国内生产总值为 83.5 亿元，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42019 万元，人均国内生产总值 14034 元，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 5022 元。从国内生产总值比较来看，昌乐县在潍坊市所有县、市、区中排在第 7 位（见图 2.2）；如果不计入潍坊市的 4 区以及经济开发区，那么昌乐县的经济总量仅高于临朐县，为排在第一位的寿光市（268.1 亿元）的 31.14%。从其他经济指标比较，昌乐县也处在潍坊市的下游。

图 2.2 潍坊市部分县、县级市、市辖区 2006 年国内生产总值（亿元）



数据来源：《2006 年潍坊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

表 2.3 昌乐县与其他四市主要经济指标比较

	总人口 (人)	国内生 产总值 (万元)	比上年 增长 (%)	人均国 内生产 总值 (元)	第一产 业产值 (万 元)	第二产 业产值 (万元)	第三产 业产值 (万元)	地方财 政收入 (万元)	人均地 方财政 收入 (元)	农民人 均纯收 入 (元)
昌乐县	594995	835015	13.3	14304	166512	441193	227310	42019	706	5022
寿光市	1083871	2680965	16.6	24735	424209	1395087	861669	126600	1168	5936
诸城市	1070225	2490543	18.3	23271	303417	1586296	600830	121168	1132	6060
昌邑市	679281	1414707	17.8	20827	204761	882922	327024	60647	893	5784
高密市	866131	1580668	19.9	18249	223303	1029799	327566	71368	824	5422

数据来源：昌乐县统计局。

我们将昌乐县的主要经济指标与潍坊市发展比较好的寿光市、诸城市、昌邑市和高密市相比较（表 2.3），可以发现，2006 年昌乐县国内生产总值为 83.5 亿元，仅为寿光、诸城、昌邑、高密的 31%、34%、59% 和 53%。从国内生产总值的增长来看，则比上述四市分别低：3.3 个百分点、5 个百分点、4.5 个百分点和 6.6 个百分点。从三次产业比重分析，则昌乐县 2006 年三次产业增加值分别为 20%、53%、27%，寿光市为 16%、52%、32%，诸城市为 12%、64%、24%，昌邑市为 15%、62%、23%，高密市为 14%、65%、21%。昌乐县第一产业所

占比重最高；虽然第二产业超过了寿光市一个百分点，但是寿光市的第三产业所占比重却远高于昌乐县。从地方财政收入分析，昌乐也低于其他四市，分别比寿光市、诸城市、昌邑市和高密市低 8.64 亿元、7.91 亿元、1.86 亿元和 2.93 亿元。从人均水平看，昌乐县的经济水平也远低于其他四市。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分别比上述四市少 10707 元、9237 元、6793 元、4215 元，仅为上述四市的 57%、60%、67%和 77%。人均地方财政收入分别是寿光市、诸城市、昌邑市和高密市的 60%、62%、79%和 86%。从农民人均年纯收入分析，昌乐县要比上述四市分别少 914 元、1038 元、762 元和 400 元。

从近几年昌乐县的经济情况看（见表 2.4），昌乐县的经济还是比较快的。在 2002 年，全县国内生产总值只有 40 亿元，到 2006 年达到了 83.5 亿元，增长一倍多，年增长率保持在 20%左右。从 2003 年到 2006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在 10%左右。近年来，昌乐县委县政府的经济发展战略一直坚持工业强县的战略，大力发展工业和服务业，拓宽招商引资的力度，使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得到了较快的发展。在农业和农村发展上，强调发展特色产业，加大对农村的扶持力度。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得到了发展，但是与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发展相比，速度显然要慢。

表 2.4 昌乐县近年来主要经济指标

	国内生产总值 (亿元)	比上年增长 (%)	地方财政收入 (万元)	年末总人口 (万人)	人均生产总值 (元)	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 (元)	比上年增长 (%)
2006	83.5	15	42019	59.5	14034	5022	10.01
2005	72.6	22.6	35220	59.4	12210	4565	11.72
2004	59.2	27.9	26663	59.5	9933	4086	13
2003	46.3	15.8	24713	59.6		3616	8.17
2002	40		20702	59.9		3343	

数据来源：昌乐县统计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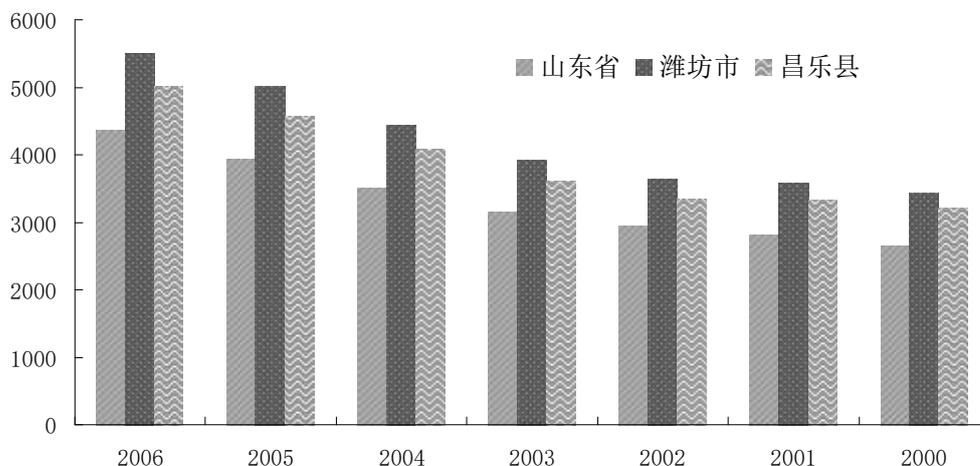
从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的收入状况分析，昌乐县高于整个山东省的平均水平，但是低于潍坊市的平均水平（图 2.3、表 2.5）。2006 年山东省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为 4368.3 元，比上年增长 11.14%；潍坊市委 5508 元，比上年增长 9.79%。潍坊市的平均水平比山东省高出 1139.7 元。昌乐县 2006 年农民人均纯收入为 5022 元，比上年增长 10.01。昌乐县的平均水平比山东省高出 653.7 元。但是，昌乐县农民的人均纯收入比潍坊市要低 486 元。

表 2.5 农民人均纯收入比较（元）

	山东省	比上年增长 (%)	潍坊市	比上年增长 (%)	昌乐县	比上年增长 (%)
2006	4368.3	11.14	5508	9.79	5022	10.01
2005	3930.6	12.07	5017	13.05	4565	11.72
2004	3507.4	11.33	4438	13.19	4086	13
2003	3150.5	6.88	3921	7.63	3616	8.17
2002	2947.7	5.11	3643	1.79	3343	2.4
2001	2804.5		3579		3335	
2000	2659.2		3437		3217	

数据来源：历年《山东省统计年鉴》、《潍坊市统计年鉴》

图 2.3 农民人均纯收入比较（元）



数据来源：历年《山东省统计年鉴》、《潍坊市统计年鉴》

从上面的分析，我们可以大致发现昌乐县的经济水平在山东省和潍坊市的地位。相对于全省情况而言，昌乐县无疑要比全省平均水平要高。但是，从潍坊市内部各个县市区的比较而言，昌乐县处于下游水平。这样一个正在从以农业为主的县向以工业为主的县的情况，至少反映了山东省大部分农业县的发展路径。在全县大力发展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同时，农业和农村经济发生了怎样的变化？以种植业为主的农民如何面对这种情况？其收入发生了怎样的变化？这正是本书的要讨论的主要问题。而在这样一个县里发生的情况，至少代表了山东省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行为的部分特征。

2.2 调查村所在镇的基本情况

上一小节我们分析了昌乐县的经济状况在山东省和潍坊市的地位。本小节则对昌乐县各个乡镇的经济状况进行分析，并发现调查村的经济状况在全县和全镇的地位。通过这样的定位，我们可以大致了解选定的调查村的经济水平。

我们选择的调查村是昌乐县高崖镇的南姚家庄村。昌乐县下辖 15 个镇 1 个经济技术开发区¹（图 2.4）。15 个镇是：昌乐镇、尧沟镇、朱刘镇、南郝镇、五图镇、北岩镇、乔官镇、青龙镇、马宋镇、崔家庄镇、阿陀镇、唐吾镇、朱汉镇、高崖镇、红河镇、白塔镇²。高崖镇位于昌乐县最南端，东与红河镇交界，西与临朐县交界，北与唐吾镇交界，南部隔汶河与安丘市相望。辖区总面积 72 平方公里，耕地面积 3375 公顷³（50525 亩）。镇内有漳河和汶河两条主要水系；在汶河上游，高崖镇与白塔镇交界的地方，有高崖水库⁴。其地势北高南

¹ 按照潍坊市行政区划规划，昌乐县将于近期划为潍坊市的一个区；其各镇也要进行合并。按照规划，高崖镇、白塔镇与唐吾镇合并为新的唐吾镇。

² 白塔镇原属临朐县，因位于高崖水库库区，故于 1996 年划入昌乐镇。按照新的规划，白塔镇将划为高崖水库区。白塔镇位于昌乐县西南部，高崖镇西南，与临朐县接壤。在地图上没有显示白塔镇。

³ 此处的数据是 2005 年统计数据，来自于《2006 年潍坊年鉴》。按照 2006 年高崖镇统计数据，2006 年实有耕地面积为 54666.6 亩。

⁴ 高崖水库建成于 1960 年，总库容量 1.36 亿立方米，最高水利位水面 16 平方公里，属大型水库。水库的主要目的为灌溉，兼顾防洪、发电、工业用水。共有总干渠、东干渠、南干渠三大主干渠。灌溉区内共有 7 个乡镇，205 个村庄，10 多万人口。同时也是潍坊市的供水基地之一。水库对调查村的种植业是有较大

低，北部为丘陵地带，南部沿汶河则主要为汶河冲积平原地带。气候和水利有利于农作物的生长。

图 2.4 高崖镇和南姚家庄村在昌乐县的位置



高崖镇下辖 54 个行政村，年末总人口 41182 人，其中农业人口¹39805 人，农业人口占总人口的比例为 96.66%，是一个典型的以农业种植业为主的镇²。2005 年全镇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2502 万元，农民人均纯收入 4720 元。从全县各镇（12 个）³的比较来看（表 2.6，图 2.5），在镇的财政收入上，高崖镇高于白塔镇、崔家庄镇、尧沟镇和五图镇，但是比红河镇、马宋镇、唐吾镇、北岩镇、乔官镇等都要低；远低于占第一位的红河镇，仅为红河镇⁴的 24.51%。在农民人均纯收入上，高崖镇 2005 年为 4720 元，高于昌乐县 2005 年的平均水平

影响的。而调查村离高崖水库 8 公里，汶河北岸。

¹ 此处的农业人口指本镇各行政村的户籍人口总和。年末总人口为 2005 年数据；农业人口为 2006 年数据。

² 近几年来，镇里的发展战略逐步向工业强镇的方向发展，并加大了招商引资的力度。但是由于工业基础薄弱，以及其他方面的原因，工业发展并不是很强；农业，特别是农作物种植业还占全镇经济的主要地位。

³ 不包括县城所在的昌乐镇以及经济技术开发区。

⁴ 红河镇有两个大型企业集团：乐化集团和乐港集团。乐化集团主要生产油漆；乐港集团主要是肉鸭养殖及加工。乐港集团是全国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其肉鸭养殖模式采取“公司+农户”模式，附近农民与集团签订养殖合同，由集团提供鸭苗和饲料，农民则将养成的肉鸭卖给集团。此外，还有部分农民进入到乐港集团打工。在我们调查的村庄就有这样的农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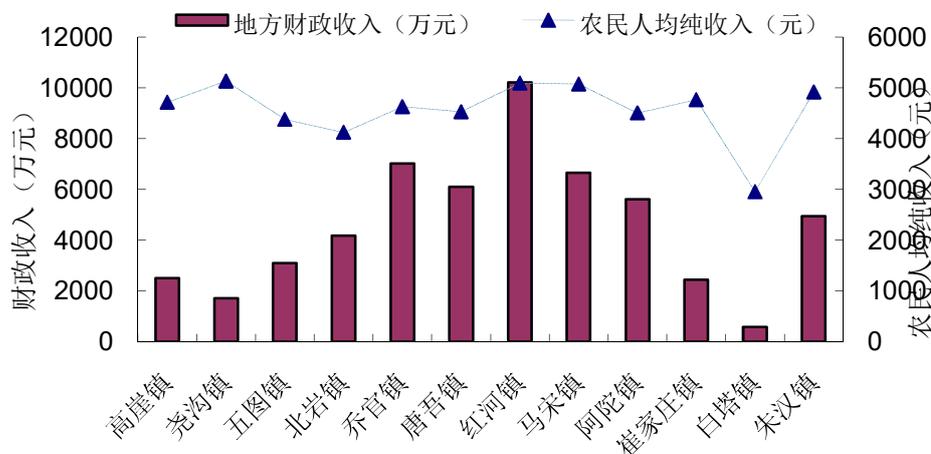
(4565 元)，也高于这 12 个镇的平均水平 (4571 元)。

表 2.6 昌乐县各镇主要指标比较 (2005 年)

镇名称	年末总人口 (人)	地方预算内财政收入 (万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土地面积 (平方公里)	年末实有耕地面积 (公顷)	村民委员会个数	乡村户数
高崖镇	41182	2502	4720	72	3375	54	11500
尧沟镇	23369	1713	5136	37	2782	44	6800
五图镇	31034	3092	4380	68	2860	55	8100
北岩镇	40508	4170	4126	96	3654	71	10700
乔官镇	45103	7023	4630	108	3893	79	11500
唐吾镇	39837	6104	4530	91	3989	63	11700
红河镇	58208	10210	5098	107	6244	75	15200
马宋镇	40324	6657	5078	89	5062	77	11600
阿陀镇	35592	5605	4507	82	4619	72	10000
崔家庄镇	18961	2442	4770	43	2125	39	5500
白塔镇	22544	577	2952	51	1667	36	6300
朱汉镇	30991	4940	4920	81	4110	74	9300

数据来源：《潍坊市统计年鉴》，2006 年。

图 2.5 昌乐县部分镇财政收入与农民人均纯收入比较 (2005)



数据来源：《潍坊市统计年鉴》，2006 年。

高崖镇下辖 54 个行政村，由原来的包庄乡和漳河乡于 1997 年合并而成。高崖镇 54 个行政村的基本情况见表 2.7。2006 年全镇共有 11277 户，农村户籍¹人口 39805 人，农村劳动力人数为 20408 人。全镇耕地面积为 54666.6 亩，人均耕地面积 1.4 亩，属于人多地少的地区。农村经济总收入 2006 年为 36906 万元，各村农民人均纯收入的平均值为 4332 元。高崖镇是一个典型的以农业种植业为主的镇；农业种植业的主要产业为蔬菜种植业。从表 2.7 可以发现，全镇的主要作物为西瓜、大姜、洋葱、山药、大蒜以及韭菜等。这种产业结构的形成，除了市场条件外，该镇的土壤、气候和水利条件也非常重要。如前所述，该镇的地貌

¹ 2004 年底山东省取消了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的区别，全部称为居民户口。此处的户籍人口为户口在本村的人口。

主要是低地丘陵和冲积平原，依靠汶河和漳河两大水系，土壤和水利条件都适合农作物的生长，特别是水利条件适宜于蔬菜种植。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得到高崖镇的大致特征如下：一个以蔬菜种植业为主的镇；自然条件较好；经济发展水平在全县属中等偏下的水平。从南姚家庄村的农民人均纯收入来看，该村在 2006 年常住人口的人均纯收入为 5244 元¹，高于高崖镇的平均收入水平（4700 元），也高于 2006 年昌乐县的平均水平（5022 元）和山东省的平均收入水平（4368 元），但是低于整个潍坊市的农民人均纯收入水平（5508 元）。

表 2.7 2006 年高崖镇各行政村主要统计指标

	户数	人口	劳动力	耕地面积 (亩)	人均耕地面积 (亩)	农村经济总收入 (万元)	农民人均纯收入 (元)	主要种植作物
合计	11277	39805	20408	54666.6	1.4	36906	4332 ²	
胡家漳河	187	661	325	789	1.18	694	5150	西瓜、山药
程家漳河	208	728	360	963	1.31	548	4867	西瓜、菠菜
官庄	275	999	510	1800	1.79	1144.2	5151	韭菜、山药
田家洼	180	670	340	1201	1.77	760.7	5274	西瓜、山药
于家洼	29	101	45	117	1.16	108	5376	大棚西瓜
大洛车埠	93	349	233	621.6	1.78	270	5066	山药
小洛车埠	40	166	85	280.3	1.68	154.3	5082	西瓜
路家庄子	130	451	200	820	1.81	414	5153	韭菜、山药
东辛庄村	104	343	126	510	1.47	415.8	4680	西瓜大棚
中辛庄村	156	525	268	835	1.58	561	4750	西瓜
西辛庄村	146	516	220	810	1.55	540.8	4574	西瓜
石家河	318	1017	560	2420	2.37	916.3	4818	西瓜、山药
师家沟	293	1059	500	2358	2.2	621	4685	西瓜
陈家沟	150	556	370	960	1.71	418	4599	西瓜
刘家漳河	226	795	530	900	1.13	754	5159	西瓜、韭菜
崔家漳河	173	616	350	733	1.18	722	4980	西瓜
坊子漳河	56	185	70	287	1.55	176	4908	西瓜、韭菜
徐家庙	246	808	409	1093	1.34	756	5107	西瓜、韭菜
大庄子	196	709	420	1091	1.52	650.9	4675	西瓜、果树
高一	271	967	400	1024.2	1.05	703	1300	果园
高二	137	473	250	320.6	0.67	373	1300	果园
高三	193	669	430	429	0.63	487	1300	果园
豕头	146	485	300	682	1.39	412	1300	瓜菜
寨里	299	1010	520	1082	1.07	882.9	1300	瓜菜
周家沟	267	927	650	1464	1.58	707	1300	瓜菜
清东村	213	712	320	888	1.23	810	4726	瓜菜
清西村	163	536	170	853	1.57	536.8	4719	瓜菜
善庄村	419	1438	900	2240	1.54	1219	4899	瓜菜
西李家庄村	348	1218	550	1500	1.22	1298	4849	瓜菜

¹ 此处的农民人均纯收入为调查中的数据；与村报表数据有差距。

² 此处为各村上报数据的平均值。

任居官庄村	205	719	350	829.7	1.14	538.9	4398	瓜菜
张家村	227	839	420	910	1.08	762	4798	瓜菜
东水码头村	242	842	260	806	0.95	797.8	4900	大姜、洋葱
西水码头村	254	918	500	960	1.04	1037	4950	大姜、洋葱
丁家庄村	271	934	310	1356	1.44	894.3	4719	大姜、洋葱
大王庄村	298	1097	482	1450	1.31	1085	4710	大姜、西瓜
东包庄村	221	826	450	870	1.05	736	4530	大姜、洋葱
西包庄村	123	470	210	513.8	1.08	504.6	4840	大姜
南姚家庄村	129	442	220	600	1.33	476.4	4700	大姜、洋葱
小洼村	129	471	220	605	1.27	433	4790	大姜
邢家庄村	251	828	640	1348	1.63	1083	4961	大姜、大蒜
秦家庄村	105	393	170	609	1.54	393	4794	大姜
婁帐村	242	893	400	1500	1.64	1128	4862	大蒜、大姜、洋葱
窝铺村	123	466	220	554	1.19	127	1220	大蒜
西石山村	87	305	180	406	1.3	302	4384	大姜、大蒜
南良	378	1341	700	1827.4	1.35	1434.8	5257	西瓜、肉鸭
泊庄村	527	1798	700	1658	0.91	1905.2	4667	山药、洋葱、大姜、西瓜
永兴官庄	204	682	435	1057	1.55	544.9	4857	瓜菜
枣园	220	781	460	900	1.14	704	5012	西瓜、桑蚕
北沙沟	303	1058	750	1425	1.33	903	4960	瓜菜
大岔河	346	1316	560	1986	1.5	965.7	4700	西瓜
东岔河	323	1197	580	1580	1.31	1143.6	5400	瓜菜
大北良	272	1012	580	1182	1.16	765	4840	瓜菜
小北良	62	226	110	392	1.74	138	4400	瓜菜
韩家新	73	262	90	270	1.02	50.2	1230	瓜菜

数据来源：高崖镇政府。合计部分为各村数据加总。户数、人口及劳动力人数为农村户籍数，来源于镇派出所。其他统计数据为各村上报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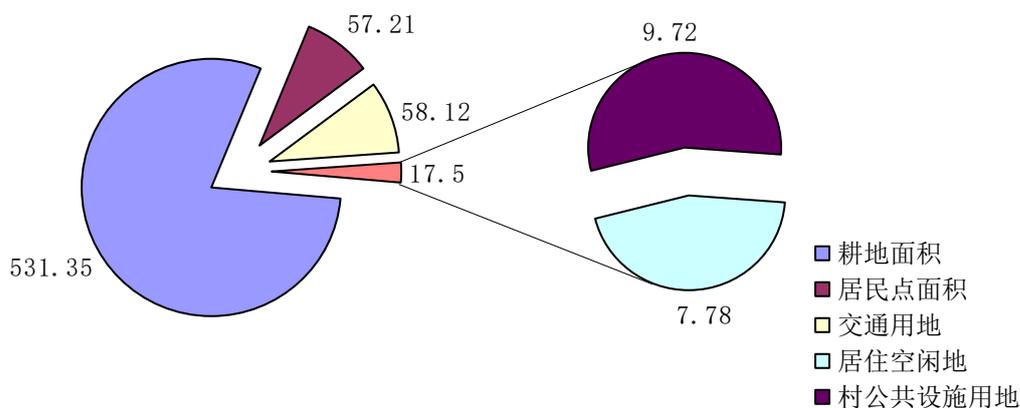
2.3 调查村的地理、自然资源及交通状况

从地理位置上看，南姚家庄村比较偏僻，交通不方便；从人口和土地面积上看，该村在高崖镇以及昌乐县都属于比较小的村庄。该村位于昌乐县最南端，高崖镇的东南端（图 2.4）。西面与东水码头村相邻，只隔一条小路；北面离小洼村 1 公里；东与红河镇的东李家庄村相距 1.5 公里；南面临汶河，居民点距离汶河 0.5 公里，隔河与安丘市大盛镇的小安子村、田家庄村相望。离汶河上游的高崖水库 8 公里。南姚家庄村的大部分土地为汶河的冲积平原，北离雨落山 4 公里，东面靠一个小丘陵（李家庄子岭）。该村因为仅靠汶河，故水量充沛；建国以来，由于汶河上游高崖水库的修建，以及近几年来汶河河道的大量挖沙，该村的水位有下降的趋势。在高崖水库修建以前，该村还有大量的沼泽地，耕地也多为粘湿土地。水位下降的好处是大部分耕地成为旱作地，粮食产量大为提高。此外，水量的充沛也为该村发展蔬菜种植业提供了自然条件。近几年来，随着水位的下降，该镇离汶河较远的一些村庄发生了干旱的情况；这种情况也对南姚家庄村的蔬菜种植造成了一定的影响，但是由于靠近汶河，影响不是很大。

全村总辖区面积 1007.8 亩；除去河边的滩涂地、村民坟地外，实有土地面积 664.18 亩¹。其中耕地面积 531.35 亩，全部为菜地；村居民点用地 57.21 亩；交通用地为 58.12 亩；居住空闲地²为 7.78 亩；村公共设用地（村委大院）为 9.72 亩。此外，村里还有 10 亩林地，为原来的藕塘，藕塘干涸后，村民在里面种的树。由于用水比较方便，所以村里的所有耕地都是水浇地。户籍人口人均耕地 1.03 亩，属于人多地少的村。这种状况除了人口的增加所造成的人均土地减少外，还与土地改革时期各村的土地状况有关。该村在土地改革时期村里没有大地主，村土地本来就较少。虽然当时政府进行了调整，但调整幅度不大。与之相邻的东李家庄村，由于村里有大地主，所以该村的人均土地就要远高于南姚家庄村。

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前，村里的耕地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村落外围的粮食地；一部分是离村落比较近的菜地。但是，自 90 年代中期以来，粮食种植面积逐年减少。至我们的调查年（2006 年），村里所有的土地都成了蔬菜用地。2006 年村里的小麦种植面积只有 7 亩。虽然有些农民在蔬菜地里套种一部分玉米，但主要还是种植蔬菜。此外，近几年来，河边的滩涂（沙化地）也开始有村民在上面种植一些耐旱的作物，如地瓜、花生等。因此，村里的实际耕地面积要多于上面的统计数据。南姚家庄村土地使用情况分布见图 2.6。

图 2.6 南姚家庄村土地使用情况（单位：亩）



专栏 2.1 汶河对南姚家庄村地理环境的影响

南姚家庄村紧靠汶河，在高崖水库未修建以前，汶河河道宽达 1000 多米，河上经常有船通过。该村西面的东水码头村和西水码头村就是以前汶河上的水码头，停靠船舶。汶河发源于沂山，水量比较大。经常发生洪涝灾害。多次洪涝冲积出了沿河的平原地区。在高崖水库修建以前，该村主要是一片浅水沼泽地带。土地多为粘湿地，不宜种植作物。1960 年高崖水库建成，拦截了汶河洪峰的 70% 以上，从而降低了该村的水位，使得大部分土地成为旱作地，变成了适宜于耕作的土地，而且由于大部分土地是冲积而成的，土壤也比较肥沃。村里的浅水沼泽地带逐渐干涸。

¹ 此处数据为村实地调查得来；与表 2.7 种的数据有出入。后文有关该村的数据，如无特别说明，均为村实地调查数据；由于统计方法的差异，与镇报表数据（表 2.7）有出入。

² 居住空闲地为旧房（无人居住）所占面积。

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为了预防汶河造成的洪涝灾害,安丘市和昌乐县共同对原来的汶河大堤进行了加固和整修。原来的河堤比较宽,经过若干年的侵蚀,也比较矮。新建的河堤比较窄,适应了高崖水库修建后的水流量;也比较高,以预防洪水。但是,新的河堤造成了河床的下降,使得村里的水位也逐年下降。此外,90 年代中期以来,汶河河床和河堤附近的沙子被发现是比较好的建筑材料,于是一些单位和个人便开始挖掘河床的沙子。大型挖沙船提高了挖沙的效率,但是进一步将河床挖深了。最深处达 10 米以上。这样,进一步使得村里的水位下降。随着水位的进一步下降,村里原有的藕塘都变成了旱作地。村民的日常用水以及灌溉用水主要靠井水。在 10 年以前,打水井只需 4-6 米即可;而近几年,则需要 9 米以上。但是,由于紧靠汶河,村民的吃水以及灌溉用水还没有发生困难。

——村民口述记录。

南姚家庄村的地理位置十分闭塞,交通不方便。南姚家庄村由于正好处在昌乐县的最南端,汶河支流鲤龙河从河的南面流入汶河,无法架桥,所有的公路到这里都断掉了。汶河上离村子最近的两座桥梁,一座位于西面的丁家庄村,离南姚家庄村 2 公里;一座位于东面的平原村,离南姚家庄村 5 公里。而村子到这两座桥的公路都是土路,路况非常差。村子北面的公路(包庄到平原的公路,包平路)是离村最近的柏油马路,在小洼村后面。但是没有公路通道这条路上。在 1998 年之前,从村里到包平路只能通过西面东水码头村的小路。因此,在 1998 年村里通过与小洼村的土地置换,从村子东面修了一条通到包平路的小型公路。这是村子通往外界的最主要通道。但是,村子通往外界的这些路都是土路,没有硬化,路况十分差。雨雪天气,一路泥泞;晴天则是坑坑洼洼,颠簸难行。这里只有一个村子,上级一直没有在这里修建柏油马路。在村里调查时,村干部和村民对于修路的愿望十分迫切。该村离昌乐县城 45 公里,离安丘市区 36 公里,但是由于交通不便,没有直达县城的公交车。村民到县城,只能步行或骑摩托车到 4 公里外的包庄乘车。由于地理位置偏僻,加之没有便利的交通,每当农作物收购季节,客商一般是先在其他村庄收购,等其他村庄都收购完了,而且还需要货源时,才到南姚家庄村收购。村民自己到集市上出售自己的农产品也十分不容易。

专栏 2.2 南姚家庄村的交通

在村里没有修建村东通小洼的公路之前,南姚家庄村只有一条路可以通到包平(包庄通平原的柏油公路)路上;而包平路是通往县城的主要通道。以前出村只能通过西面的东水码头村,而东水码头村也有一条土路可以通到包平路上。东水码头村的路也没有硬化,而且是通过村里的小巷子,因此交通十分不便。90 年代中期,河里来挖沙和拉沙的车逐渐多了起来,拉沙的车也没有路走。村民一方面为了改善本村的交通状况,另一方面也为了给拉沙的车提供一条通道,遂建议在村东面修一条通往包平路的公路。而且如果拉沙的车从上面走还可以收费。但是,要在村东面修路,需要通过小洼村的土地。因此,1998 年,趁村里调整土地的机会,南姚家庄村与北面的小洼村通过土地置换的方式,修了一条宽 17 米,长 1500 米的公路,直接通到包平路上。这条公路除了作为村民通往外界的主要通道外,还是到汶河拉沙的卡车的主要通道。村里每年可以从拉沙的车上收取 3000~5000 元的收入。

但是,即使这样,村里的交通也还是不方便。这条公路没有硬化,雨天泥泞不堪,村里赶集卖菜的三轮车屡次被陷入泥中,不能走动。晴天则坑坑洼洼,颠簸不堪。外面来收购蔬菜的卡车并不愿意到本村来,对车的磨损比较大。此外,包平路由于年久失修,路况也十分差,柏油早已经褪去,作为路基的石头露出地面,坑坑洼洼,设分破旧。因此,村里的干部和村民都希望将村东的公路硬化。但是如果上级没有资助,单靠村民集资,硬化这条路比较困难。村干部计算硬化这条路需要 30~40 万元。但是,由于村集体的收入有限,向村民摊派又不方便,因此到现在也没有实现硬化。

2.4 南姚家庄村生活设施、社区基础设施、社会服务供给及集体经济状况

除交通之外，南姚家庄村的社区设施建设总体而言在附近的几个村里算是中等偏上。南姚家庄村在上世纪 70 年代初期普及了电灯，户户通了电。现在在村子的主要街道上装有路灯，一到天黑路灯就打开，一般晚上 9 点左右关灯。逢年过节路灯则开放到晚上 12 点。全村安装电话的户数占总户数的 64.3%。全村已经普及了彩色电视机，而且基本普及了有线电视。有线电视可以收看到 30 多个电视台。全村的住房都已经换成砖瓦房。唯一的一处土木结构的房子已于 2007 年初拆除。村里的小学已经合并到包庄小学，孩子上小学一年级就需要到 4 公里外的包庄小学¹。但是村里还有一个幼儿园，现在由私人经营。村里有一个卫生室和一个向村医生，离最近的乡镇卫生院（原昌乐县第二人民医院，红河镇卫生院）10 公里。全村户籍人口已经全部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²，村民参加合作医疗需要缴纳的 10 元费用，由村集体统一支付。农村养老保险曾经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搞过，但是在收了农民缴纳的保险费后，不了了之。镇上为主要的村干部入了农村养老保险；但是绝大部分村民没有养老保险，养老保障主要依靠传统的家庭养老。全村有 3 户五保户，1 户享受最低生活保障；五保户和最低生活保障户每年可以从村集体获得 500 元的补助（含实物）。

村里没有任何垃圾处理的设备或措施，村民的生活垃圾以及生产垃圾³都成堆地堆在村里的空地上和村边废弃的河沟里。再加上该村的水量比较充沛，一到夏天泡在水里的垃圾散发出恶臭的气息，滋生大量蚊蝇。环境卫生恶劣。村里没有排水系统，农户的生活污水直接排放到大街上。村民家里一般很少有独立的厕所。以前该村每户都有猪圈，而厕所与猪圈是合在一起的，以便于积肥。近几年来，农户家里已经基本上没有养猪的了，原来的猪圈就成了厕所。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新建的房屋大多在院子里建了独立的厕所，但有独立厕所的户数并不多。

在 80 年代以前，由于工业制品垃圾数量不多，这种环境卫生状况对村民而言并没有什么影响，自然循环可以充分消化掉村民的生产和生活垃圾。但是，随着经济的发展和村民对工业制品消费的大量增加，这种环境卫生状况急剧恶化，在一定程度上已经影响到了村民的生活质量。该村由于水量比较充沛，村民的生活用水一般都是在自家的院子里打井解决饮水问题。而随着环境卫生的恶化，垃圾废物渗入到地层深入，已经影响了村民的饮水。

专栏 2.3 南姚家庄村的环境卫生

村里没有专门的垃圾处理堆放场所和垃圾处理措施。村民的生活和生产垃圾一般都堆放在村里的空闲地。在南姚家庄村和东水码头村之间隔着一条排水沟和一快大约 5~6 亩的藕塘。在 80 年代，排水沟中的水是清的，可以在里面洗衣服；藕塘里的莲藕十分茂盛。沟里和藕塘里有大量的鱼、虾、河蚌等生物。但是，随着水位的下降，沟里已经没有水了。藕塘里也不再种植莲藕。藕塘成了两个村污水的排放地。沟里和藕塘的鱼虾等生物基本绝迹。近几年来，随着垃圾的大量增加，特别是工业制品垃圾的增加，两个村的村民大量向这个废弃的藕塘里倾倒垃圾。原来 5 亩多的藕塘，现在垃圾已经填满了三分之一。由于藕塘还是两个村污水的排放地，垃圾泡在污水里，对环境卫生造成了严重的危害。特别这些浸泡这垃圾的污水，已经渗入到地层深处，两个村的引用井水已经收到了污染。老赵家的房子隔着一条

¹ 村庄的教育状况有专门章节分析。见第六章。

² 医疗卫生状况有专门章节分析。见第七章。

³ 主要是塑料薄膜，由于村民主要种植蔬菜，需要使用大量的塑料薄膜；此外还有大量的腐烂的蔬菜，特别是洋葱。每到收购季节，一些洋葱由于各种原因不能卖掉，村民只用将其当作垃圾扔掉。

12米宽的路与藕塘相邻；近几年来，老赵家的井水已经不再清澈，散发着一股霉味。

村子南面有一片藕塘，大约40~50亩；藕塘与村子之间隔着一条宽约2米的小排水沟。现在排水沟已经没有水了。村民的垃圾大量倾倒入这条排水沟里，已经将这条排水沟填满了。村民的垃圾中有大量塑料袋、工业制品的包装袋等，一到刮风的天气，这些白色垃圾随风飘舞，村里的树枝上到处可见飘起来的白色塑料袋。

——村民访谈口述笔录。

南姚家庄村的集体经济力量薄弱。该村没有村办企业，村集体的收入来源一是上级的补助；二是村里还有29.74亩的机动地，这些地承包给村民获得一部分收入；三是村东头的公路让拉沙的卡车走，收取一部分费用。根据我们的调查，上级的补助主要是村干部工资的一部分。南姚家庄村由于是个小村，村里的党支部干部和村民委员会干部都实行交叉任职，即村党支部书记兼任村民委员会主任。村里共有4个主要干部：一名党支部书记兼村民委员会主任、一名村委会副主任、一名村文书、一名妇女主任¹。村党支部书记每年的工资是3840元，其他三名干部每年2100元。村干部工资镇里负担一部分，村集体负担一部分。村里的29.74亩机动地是村民分地时的边角地，一般是靠近谁家由谁家就近承包；如果这户村民不愿意承包，村里再承包给其他村民。这部分地一年的年租金随市场变化而变化，近几年的租金大约是每亩300~400元。此外，村里还将河边的一部分滩涂地承包给村民，也能获得一部分收入。村东头的公路原来每年能收入3000~5000元；不过近几年随着拉沙卡车越来越少，收入也在下降。村里还有一事一议筹资。村里的支出主要有村干部工资、五保户和特困户补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支付²、订阅报刊等项。总体来看，现在村里的收入不抵支出，村干部的一项重要任务就是筹集集体所需的资金。

总体来看，南姚家庄村的特征可以概括为：地处偏僻，交通不便；土地比较肥沃，水利方便，但人多地少；村集体经济薄弱；村民家里的生活设施较好，但公共品提供较差；环境卫生逐年恶化。

2.5 家庭与人口特征：农村人口的老齡化趋势

本节对调查村的人口特征进行分析。我们将该村的人口分为家庭人口、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三类。家庭人口是指在调查中，村民认为该人口还是本户的成员，虽然该人口不在家常住或户口不在本村；例如在外上大学的大学生，虽然不在家常住，户口也不在本村，但村民通常认为这也是家庭人口。如果在外上大学的学生已经毕业，但还没有结婚，也被认为是该家庭人口；如果已经结婚，村民一般认为不再是家庭人口。如果家里的老人单独居住，我们的调查就将其作为一户。而在镇里的统计报表中，不将其作为单独的一户，所以我们的调查与镇里的统计有所差异。如果村民与已经结婚的儿子共同居住，则为一户；如果已经分家，则为两户。常住人口是指当年在家居住6个月以上的人口；户籍人口指户口在本村的人口。

我们的调查显示，该村的全部家庭人口为487人，常住人口314人，户籍人口433人³。家庭人口的户籍分布见表2.8。户籍在村外镇内、镇外县内的主要是在镇里和县里工作的人口，包括公办教师、政府公务员等。这些人口虽然在村外工作，但是家还在村里。特别是部分公办教师，在村外的学校教书，但是每天还回到村里。其余在县外省内以及其他省份的，

¹ 村里的财务支出都统一由镇农村经济管理站管理；村里没有会计。村里收入和支出的帐目都有镇农村经济管理站统一管理。

² 按照规定这应该是村民负担的费用。该村现在统一由村集体代替村民支付，以保证全部村民都加入到合作医疗中。

³ 与镇派出所人口统计有所差异。派出所统计户籍人口为432人；在我们调查当年有一个新出生的婴儿，还没到派出所报户口；我们也将其算作户籍人口。

大部分是在校的大学生，以及大学毕业但还没有结婚成家的人口。

表 2.8 南姚家庄村家庭人口的户籍分布

	本村	村外镇内	镇外县内	县外省内	户籍待定	北京	天津	河北	辽宁	江苏	安徽	福建	河南	湖北
频数	433	6	10	24	1	2	1	1	2	1	1	2	1	2
%	89	1.2	2.1	4.9	0.2	0	0	0	0.4	0.2	0.2	0.4	0.2	0.4

从农户的家庭结构来看，全村共有 149 户；常住家庭¹为 126 户；户籍家庭²为 147 户。在南姚家庄村全部 149 户中，独居户为 14 户，占 9.34%；家庭人口最多的是 7 口人，有两户。比例最高的是 4 口人的家庭，共 51 户，占 34.23%。从户籍家庭看，3 口人与 4 口人的家庭最多，分别有 41 户和 41 户，占 27.89%和 27.89%。独居的户籍家庭为 18 户，占 12.24%。而在常住家庭中，比例最高的是 2 口人的家庭，有 63 户，占 49.61%。从调查中得知，这些常住的 2 口人家庭中，一般而言起子女在外打工或上学。该村有 22 户人家全家外出，占全部家庭数的 14.77%。这些外出的家庭一般为到外地打工或经商。南姚家庄村的家庭结构分布见图 2.7。

专栏 2.4 南姚家庄村的举家外出家庭

改革开放以来，南姚家庄村的村民由于经常需要到附近的集市上出售自己生产的蔬菜，因此形成了经商的传统。80 年代，村民除了出售自己种植的蔬菜外，由于对蔬菜市场比较熟悉，也到集市上贩卖别村的蔬菜。80 年代中期，村民开始将本村及外村的一些蔬菜通过长途贩运，到北京、上海、南京等地进行贩卖。一直到 90 年代中期，这种蔬菜贩卖还局限在长途贩运上，还没有全家外出到外地做蔬菜生意的。到了 90 年代中期以后，一方面由于农村经济的不景气，一方面由于农民税费负担过重（在 90 年代中后期，一户 4 口之家，需要交纳各种税费达 1200 元），几户村民开始全家外出到县城及本省的几个城市常年做蔬菜贩卖的生意。这是第一种居家外出的形式。除了做蔬菜生意外，还有几户村民利用自己的手艺，例如机械修理等，到县城或外地居住经商。这是第二种形式的举家外出。在 90 年代后期及本世纪初，除了农民的税费负担外，上大学的教育支出日益成为村民的主要负担。而本村又有让自己的子女接受高等教育的传统，因此一些村民在家庭经济条件比较差的情况下，也不放弃让自己的子女接受教育。在当地农村经济不景气的情况下，有几户村民利用自己会种蔬菜的有利条件到新疆举家到新疆等地进行蔬菜种植和贩卖。这是第三种举家外出的形式。截止到 2006 年底，全村共有 23 户村民举家外出务工或经商。

——村民访谈口述笔录。

从南姚家庄村人口的平均年龄分析（表 2.9），全村全部人口的平均年龄为 38.1 岁，男性 36.28 岁，女性 39.97 岁，女性平均年龄高于男性；常住人口的平均年龄为 44.1 岁，男性 42.11 岁，女性 45.98 岁，女性高于男性；户籍人口的平均年龄为 39.31 岁，男性 37.96 岁，女性 40.57 岁，女性同样高于男性。常住人口的平均年龄最高，户籍人口次之，全部人口的平均年龄最低。这种年龄分布反映出村里的年轻人外出比较多；而常住人口的有趋于老龄化的趋势。从图 2.8 种可以明显看出这种年龄分布的差异。

¹ 只要家庭中有一人在村里常住，即为常住家庭。不包括全家外出的家庭。

² 只要家庭中有一人的户籍在村里，即为户籍家庭。

图 2.7 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结构分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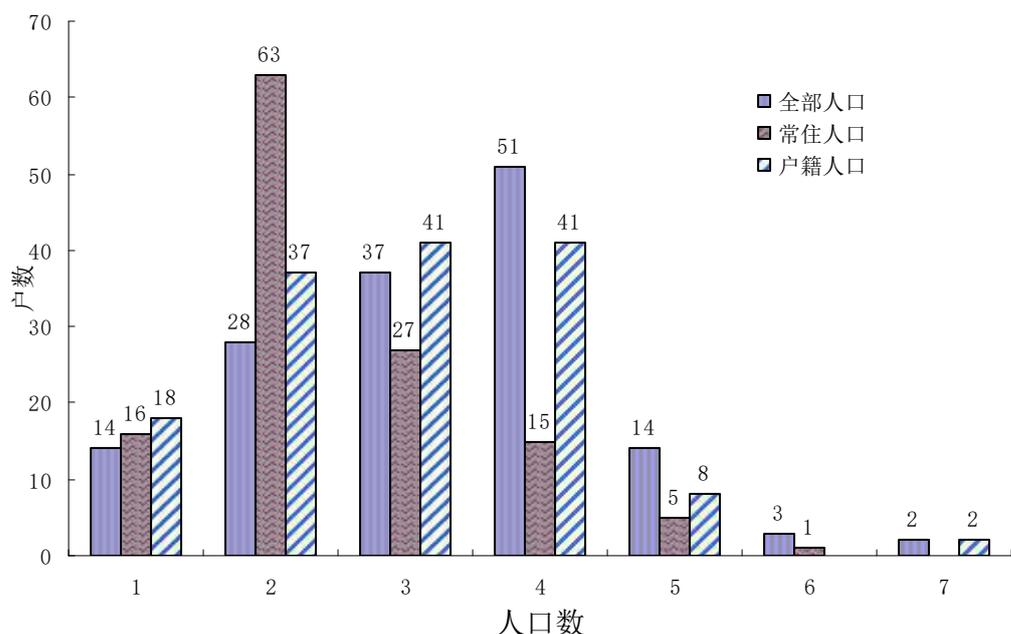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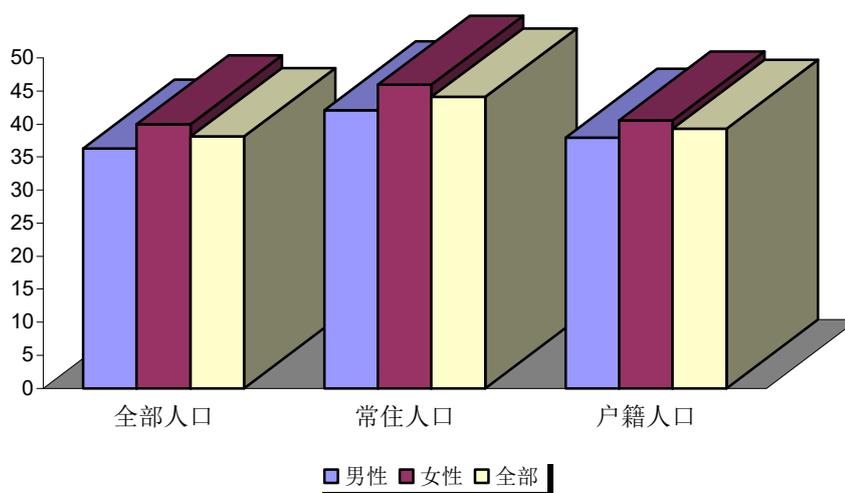


表 2.9 南姚家庄村人口年龄分布情况

	全部人口			常住人口			户籍人口		
	女性	男性	全部	女性	男性	全部	女性	男性	全部
0~15 岁	21	28	49	17	21	38	21	24	45
(%)	8.75	11.34	10.06	10.56	13.73	12.1	9.33	11.54	10.39
15~25 岁	48	60	108	8	12	20	40	42	82
(%)	20	24.29	22.18	4.97	7.84	6.37	17.78	20.19	18.94
25~40 岁	46	43	89	27	22	49	42	33	75
(%)	19.17	17.41	18.28	16.77	14.38	15.61	18.67	15.87	17.32
40~60 岁	86	88	174	73	73	146	85	84	169
(%)	35.83	35.63	35.73	45.34	47.71	46.5	37.78	40.38	39.03
60 岁以上	39	28	67	36	25	61	37	25	62
(%)	16.25	11.34	13.76	22.36	16.34	19.43	16.44	12.02	14.32
Total	240	247	487	161	153	314	225	208	433
(%)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平均	最大值	人数	平均	最大值	人数	平均	最大值	人数
男性	36.28	93	247	42.11	93	153	37.96	93	208
女性	39.97	92	240	45.98	92	161	40.57	92	225
全部	38.1	93	487	44.1	93	314	39.31	93	433

图 2.8 南姚家庄村人口平均年龄（岁）



从全部人口的年龄分布上分析，40~60 岁人口所占比例最大，占到了全部人口的 35.63%，其次是 15~25 岁的年轻人，占到了全部人口的 24.29%。户籍人口的分布与全部人口的分布相似，40~60 岁组所占比例最大，为 39.03，其次是 15~25 岁年龄组，占到全部人口的 18.94%。但是，常住人口的结构则发生了较大的变化，40~60 岁年龄组所占比例上升到 46.5%，而 15~25 岁的年轻人则急剧下降到只占全部常住人口的 6.37%；60 岁以上人口则占到了全部常住人口的 19.34%。这说明在全村人口中，一大部分年轻人选择了外出上学或打工，全村常住人口的老龄化趋势非常显著。这种常住人口的老龄化趋势，从该村人口年龄的金字塔图中可以比较清晰地观察到。

图 2.9 是全部人口的年龄结构金字塔图。图 2.9 显示，在全部人口的年龄金字塔图中，底部狭窄，中间有两个突出部，一个在 15~30 岁之间，一个在 40~60 岁之间。这说明该村的人口出生率在逐年下降。这两个突出部显示了该村人口的两个高峰。40~60 岁的人群正好是建国后到 70 年代出生的人口，经历了一个人口出生高峰；15~30 岁的人群正好是 70 年代末、80 年代初的人口出生高峰。70 年代末到 80 年代初，中国的计划生育刚开始进入严格阶段，大部分村民冒着被罚款的风险生育了二胎。这批人构成了当前全部人口中 15~30 岁人群的主体。图 2.11 是户籍人口的年龄金字塔图，可以发现在这里的年龄结构与全部人口的年龄结构相似，有两个突出部。图 2.10 是常住人口的年龄结构金字塔图，可以发现常住人口的年龄结构金字塔中，第一个突出部，即 15~30 岁人群组消失了；在常住人口年龄金字塔中，只有一个突出部，即 40~60 岁人群组。从调查中得知，第一个突出部的消失，主要是年轻人在外打工和上学的比较多。但是，不管怎样，从这三个金字塔中，都可以从中发现农村人口的老龄化趋势特征。特别是常住人口，年轻人越来越多的选择外出上学或打工，在村庄中居住的人口老年人则越来越多。

图 2.9 南姚家庄村全部人口年龄结构金字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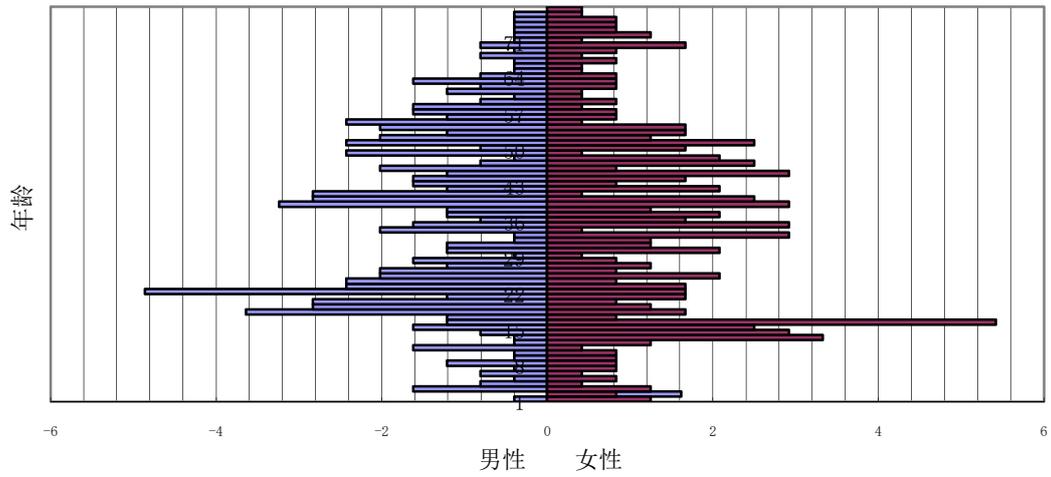


图 2.10 南姚家庄村常住人口年龄结构金字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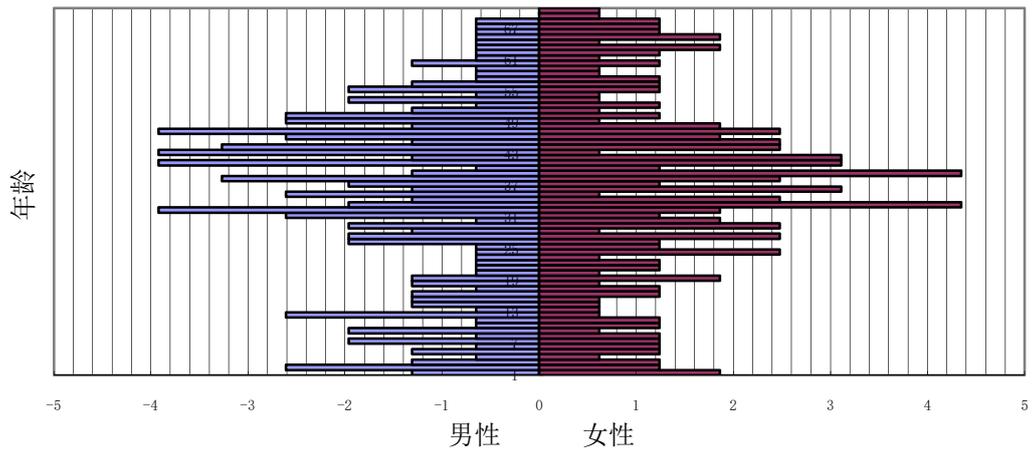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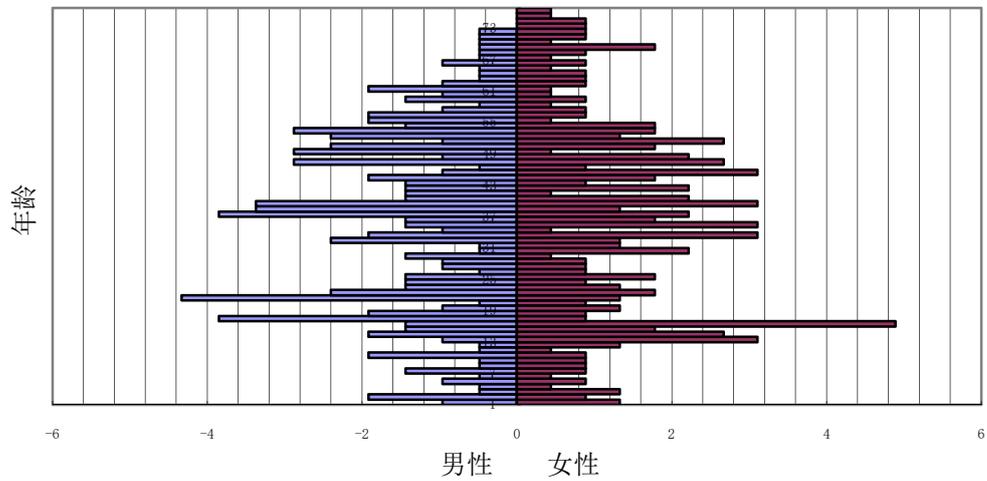


图 2.11 南姚家庄村户籍人口年龄结构金字塔



专栏 2.5 南姚家庄村的人口变化

南姚家庄村在建国之后经历了两个高峰。第一个是建国之后到 60 年代。土地改革之后,村民的生活水平有了极大的提高,政府在一定程度上鼓励人口生育,而卫生条件也大大提高,新生婴儿的死亡率大大降低,再加上农村缺乏有效的社会养老保障,家庭保障是主要的保障方式,“养儿防老、多子多福”的观念比较浓厚,所以出现了第一个人口生育高峰。第一个人口生育高峰的人口到 70 年代末期、80 年代初期,都已经到了生育年龄。这个时候虽然政府已经开始采取严厉的措施控制人口生育,但是人口的生育惯性还没有消除,“养儿防老、多子多福”的观念仍然比较浓厚,所以出现了第二个生育高峰。

当时该村属于包庄乡。乡里有计划生育办公室。为了控制人口数量,乡计生办采取了非常严厉的措施。对发现的孕妇采取强制手段人工流产;对已经超生的家庭进行严厉的罚款和其他行政处罚措施。为了躲避计生办的强制手段,超生的村民采取了各种手段。例如,到外地生小孩,小孩生完后再回来。而乡计生办为了打击超生,采取了没收超生户财产、封锁超生户住房、强行没收超生户的土地、粮食等严厉手段。虽然这些手段收到了一定的效果,但是,由于第一个高峰造成的生育年龄人口太多,而且还有一部分村民生育了二胎,甚至三胎、四胎,所以出现了第二个人口高峰。到 90 年代,村民的生育观念开始发生转变,在计划生育政策下,人口的出生率开始减少。

该村的人口外出,主要是通过考学和外出打工两种形式。该村有送孩子上大学的传统。根据我们的调查,该村自 1984 年以来,通过考学出去的人口,包括大学本科、专科、中专、技校等,有 77 人,占全部人口的 15.81%。青年人外出打工¹则是在 90 年代后期开始的。由于通过考学途径出去的年轻人比较多,所以通过外出打工出去的年轻人数量并不多。根据我们的调查,大约也在 60~80 人之间。

一方面是人口出生率的下降,一方面是外出年轻人的增多,都造成了该村常住人口的老龄化趋势日渐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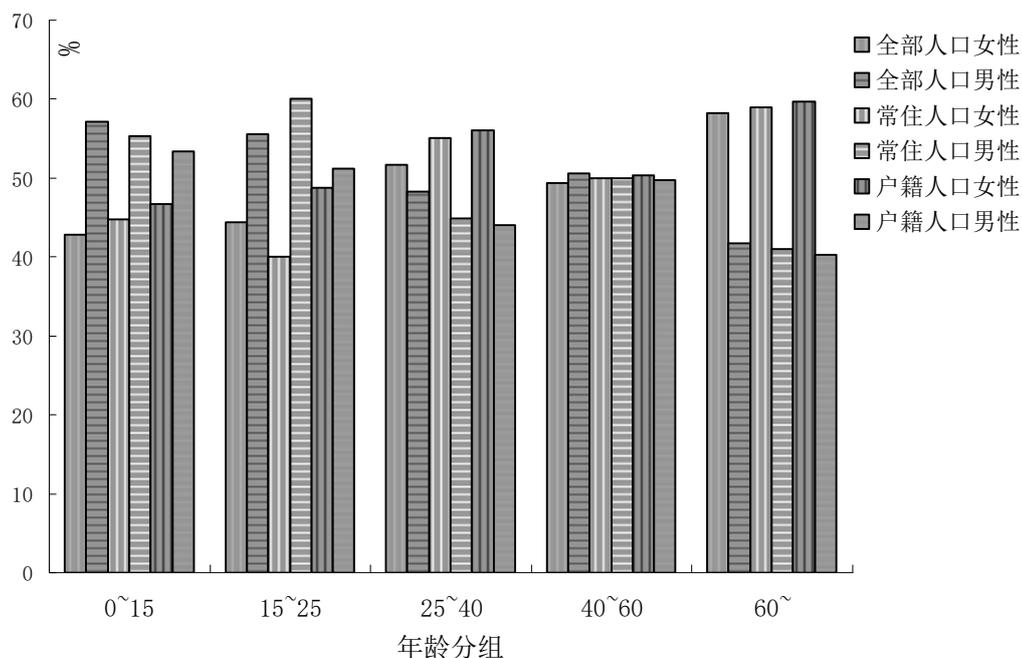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下面我们来分析该村人口年龄的性别差异。从平均年龄看,女性的平均年龄不论是在全部人口中,还是在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中,都要高于男性。从年龄结构的分布上看,女性人口在 60 岁以上的比例要高于男性。在全部人口中,女性所占比例从 0~15 岁组、15~25 岁组、25~40 岁组、40~60 岁组、60 岁以上组逐次递增;而男性则相反,从 0~15 岁组、15~25 岁组、25~40 岁组、40~60 岁组、60 岁以上组逐次递减。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也表现出了相同的趋势。在高年龄组,女性所占比例高于男性;而在低年龄组,女性所占比例则低于男性。例如,在全部人口中,女性在 0~15 岁组的比例为 42.86%,到 15~25 岁组,则上升到 44.44%,25~40 岁组,上升到 51.69%,在 40~60 岁组,有所下降,为 49.43%,到了 60 岁以上组,则为 58.21%,超过男性所占比例 41.79%。到常住人口和户籍人口,这种趋势更加明显。在常住人口中,25 岁以上组女性所占比例就高于男性;在户籍人口中,女性在 25 岁以上所占比例也远超过男性所占比例。特别是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女性所占比例要远高于男性。在全部人口中,60 岁以上的老年女性所占比例为 58.21%,男性只有 41.79%,女性比男性高出将近 20 个百分点;在常住人口中,60 岁以上的老年女性所占比例为 59.02%,男性只有 40.98%,女性比男性高出将近 20 个百分点;在户籍人口中,60 岁以上老年女性所占比例为 59.68%,男性所占比例为 40.32%,女性比男性也高出将近 20 个百分点。从年龄的性别差异

¹ 这里的外出上学,主要是那些可以转移户口的学校,包括大学本科、专科、中专和技校。虽然山东省 2005 年就取消了农村户口和城镇户口的区别,但是户籍的地域歧视还存在;而且村民一般都将外出上学从而在外地工作的和那些户口还在本村,而在外地工作的区分为两类。此处,我们也使用这种区分方法。

种可以发现，女性要比男性更加长寿。在我们的调查中，独居户为 11 户，60 岁以上的独居户为 10 户。在这 10 户独居户中，只有两户男性，其余 8 户都是老年女性。实地调查也表明，在老年人为主的家庭中，男主人去世的比例非常高；剩下女心老年人独自生活。她们的生活来源主要是子女供养，自己没有收入能力，如果碰到孝顺而且家庭经济条件较好的儿女，她们的生活还可以；但是如果碰上不孝顺，或家庭经济条件不好的儿女，她们的生活水平就比较差了。

图 2.12 南姚家庄村人口年龄的性别差异



专栏 2.6 南姚家庄村的老年人

南姚家庄村常住人口中 60 岁以上的老年人有 61 人，占全部常住人口的 19.43%；其中女性 36 人，占全部常住女性人口的 22.36%；男性 25 人，占全部常住男性人口的 16.34%。在这 61 人中，独居的老人有 13 个；夫妻二人单独居住的有 16 户，32 个；其余 16 人都跟他们的儿女生活在一起。

按照村里的传统，如果只有一个儿子，一般而言，老人就会与儿子一起居住，不分家。如果有两个以上儿子，那么在大儿子结婚后，就与老人分家另过；等到最小的儿子也结婚了，老人就会与儿子们分开，单独居住。等到老人生活不能自理后，一般而言，有两种方法来保障老年人的生活：一是几个儿子轮流供养；二是老人住在其中一个儿子家里，其它儿子负责物质保障。按照农村的习惯，女儿没有供养老人的义务；出嫁的女儿是否供养其父母完全依赖于女儿和女婿的自愿。但是，如果这个老人没有儿子，那么，女儿和女婿就有义务供养老人。现在，随着子女数量的减少，老人一般都会跟自己的子女住在一起。

农村的老年人没有退休的概念。什么时候推出劳动市场完全看自己的身体状况。在我们的调查中，只要还具有劳动能力，该村的老年人都还耕种自己的土地。即使那些已经不再耕种土地，依靠子女的供养生活的老年人，只要力所能及，都还在帮助子女劳动。

失去劳动能力的老年人的生活依赖于两个条件：一个是子女的孝顺程度；一个是子女家庭的经济状况。本村的子女对待老人，一般而言都挺孝顺，但是也有少数不孝顺的。老人如

果碰上不孝顺的子女，只能逆来顺受，没有可行的办法解决自己的保障问题。如果子女的家庭经济条件好，那么老人的生活质量还有保证，如果子女家庭经济状况本来就比较差，那么老人的生活质量就比较差。在调查过程中，我们发现，南姚家庄村老人的生活虽然比不上年轻人，但是都能保证衣食无忧，有病能够得到及时救治。

农村现在没有养老保险，老年人的生活只能依靠传统的家庭养老。而家庭养老模式要受制于子女的孝顺程度和子女的家庭经济状况，因此老年人的生活质量不稳定。这种状况也影响到年轻一代的生育观念，“养儿防老、多子多福”的观念还比较流行。如果计划生育政策稍有放松，那么农村的新出生人口就会急剧增加。在离南姚家庄村不远安丘市的一个村子，这个村共有大约 2000 人。当地政府规定，只要缴纳一定的罚款（一般是 2-3 万元）就可以生育二胎。这个政策出台后不久，该村就新生了将近 200 个婴儿。

——访谈记录整理。

2.6 生产结构及就业结构

南姚家庄村现在主要以农业种植业为主，在农业种植业中，又以蔬菜种植业为主；近年来，蔬菜种植业逐渐转变为以大姜、洋葱、大蒜和山药为主。在从事农业的农户中，还有 3 户为畜牧业养殖户：2 户养鸡户和 1 户养猪户¹。随着经济的发展，该村的非农产业也开始发展起来。在我们的调查中，该村的非农产业主要有：小商业户 1 户，经营一个小卖铺；木匠 2 户；运输专业户 3 户；酱菜腌制 3 户。该村常住农户的经营类型见表 2.10。从表 2.10 种可以发现，农业户所占比例最高，为 65.87%；如果加上农业兼业户，那么这个比例还会增大。下面我们从种植业的产业结构开始，描述和分析该村改革开放以来产业结构的变迁及其中的原因。从该村农业种植业产业结构的发展过程分析，该村种植业产业结构的变迁经历了三个阶段：一是粮食种植业和蔬菜种植业兼营阶段；二是蔬菜种植业为主的阶段，但是蔬菜种植的范围比较广，品种比较多，没有形成专业化；三是以大姜、洋葱、大蒜、山药为主的阶段，这个阶段，蔬菜种植逐步向几个优势品种转化。在这个发展过程中，我们可以发现市场经济的分工原则如何影响了该村的产业结构调整。

表 2.10 住户经营类型

	户数	占比 (%)	累积百分比 (%)
农业户	83	65.87	65.87
农业兼业户	26	20.63	86.51
非农业兼业户	5	3.97	90.48
非农业户	12	9.52	100
Total	126	100	

第一个阶段：粮食种植业和蔬菜种植业兼营（80 年代初期~90 年代初期）

如前所述，由于该村的地理条件比较好，土壤和水利条件都适宜于蔬菜种植，所以在传统上该村就有蔬菜种植的历史。在人民公社时期，该村就有专门的蔬菜种植小组。上世纪 80 年代初，土地承包到了农户手中。但是，当时的产业结构还是以粮食种植业为主。在 80 年代中期，一些农户开始经营蔬菜种植。在当时的条件下，农村市场刚刚开放，还属于物质紧缺的年代。种植蔬菜的农民的收入比较高。在高收入的引导下，该村的村民开始普遍种植

¹ 这户养猪户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将户口迁到了本县的另外一个镇上。根据我们的了解，当时县里有一个政策，可以花钱购买非农业户口。这户农户就是花钱购买的本县非农业户口。但是到本世纪初，由于所在企业不景气，又回到了本村。但是，由于已经没有本村户口，所以村里没有给他们土地。他们就承包了村里的 1 亩多地，开始养猪。

蔬菜。但是，当时村民还需要缴纳公粮，此外，由于粮食市场没有放开，村民还需要自己种植粮食以保证自家的粮食供给。因此，在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期，虽然南姚家庄村的村民几乎每家都种植蔬菜，但是并没有形成规模。蔬菜的销售方式还主要是自己到集市上零售。即使这样，蔬菜种植的收入也远远超过了粮食种植的收入。

第二个阶段：以蔬菜种植业为主，但蔬菜种植的范围比较广，品种比较多（90 年代初期~90 年代末期）

到了 90 年代中期，政府的公粮收购已经可以通过缴纳一定的粮食差价完成¹；而且随着粮食市场的放开，村民通过市场购买粮食比较方便。此外，由于该村的土地比较肥沃，水利条件也比较好，只要稍加改造，粮田即可以转变为菜地。在这条件的作用下，一部分村民开始放弃粮食种植，专业种植蔬菜。但是，这个时候的蔬菜种植还没有形成种植品种的专一化。村民主要种植的蔬菜有西红柿、黄瓜、蒜黄、大姜、茺荑、芹菜、白菜、萝卜、扁豆、韭菜、辣椒、茄子、甘蓝等等。蔬菜种植的专业化和市场化还比较低。出售方式还是以在农村集市上零售为主。此外，没有形成专一化蔬菜种植的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村民缺乏有效的市场方式，将专一化种植的蔬菜出售出去。当时村民种植的蔬菜，主要是出售给附近村、镇的农民，很少能够参与到城市市场中。而当地农民蔬菜消费的市场容量是有限的。如果村民单一种植某种蔬菜，那么可能因为市场原因，不能将蔬菜出售出去。出现这种情况，一个原因当然是当时整个农村经济的市场化程度不高，但该村地处偏僻，远离城市市场，也是一个重要的原因。

法国年鉴学派的代表人物布罗代尔在他的《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²中分析了市场容量对市场经济扩展的重要作用；亚当·斯密在《国富论》³中也分析了市场容量对分工和专业化的影响。在这个村子产业结构调整的过程中，同样可以看到，如果市场容量有限，那么进一步的专业化是不可能的。

这种多样化种植在生产效率上也低于专业化种植。但是，多样化种植的好处是可以分散风险。在 90 年代，该村村民的蔬菜种植很少受到市场风险的影响。市场价格的波动被多样化种植分散掉了。

第三个阶段：蔬菜种植的专业化（90 年代末期至今）

到 90 年代末期，该村的蔬菜种植业逐渐开始专业化。第一个出现规模种植的是大姜。大姜作为一种蔬菜，在当地农民那里销售量是有限的。因为，当地的农民一直将大姜作为一种调味品。而出现规模种植大姜的一个主要原因是与昌乐县相邻的安丘市外贸公司与日本签订了收购大姜的合同。安丘市外贸公司遂在安丘市的农村与农民签订收购合同，大规模的收购农民的大姜。南姚家庄村与安丘市相邻，也可以将自己的大姜出售给外贸公司。这样，大姜逐渐成为一些村民的专业种植的蔬菜。第二个出现的规模种植的是洋葱。在 90 年代中期，一些上海和南京的客商开始进入到该地农村收购洋葱。村民大规模种植的洋葱可以直接出售给上海的客商。随着洋葱的规模化种植，大蒜也开始了规模化种植。山药的规模化种植是近几年的事情。大约在 2004 年，该村村民开始大规模种植山药。主要的原因是高崖镇的大洛车埠村建起了一个山药市场；各地的客商大规模地到这个山药市场收购山药，从而刺激了附近村庄村民种植山药的积极性。

随着这种大规模的专业化种植以及外地客商的大规模收购，在当地还兴起了一种新职业，即瓜菜经纪人。他们是当地的农民，但是他们对市场把握比较准确，联系的外地客商比

¹ 当时公粮收购的价格低于粮食的市场价格。农民只要用现金缴纳这个差价即可，不需要直接缴纳粮食。

² [法]布罗代尔著：《15 至 18 世纪的物质文明、经济和资本主义》，顾良、施康强译，北京：三联书店，1992。

³ [英]亚当·斯密著：《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郭大力、王亚南译，北京：商务印书馆，19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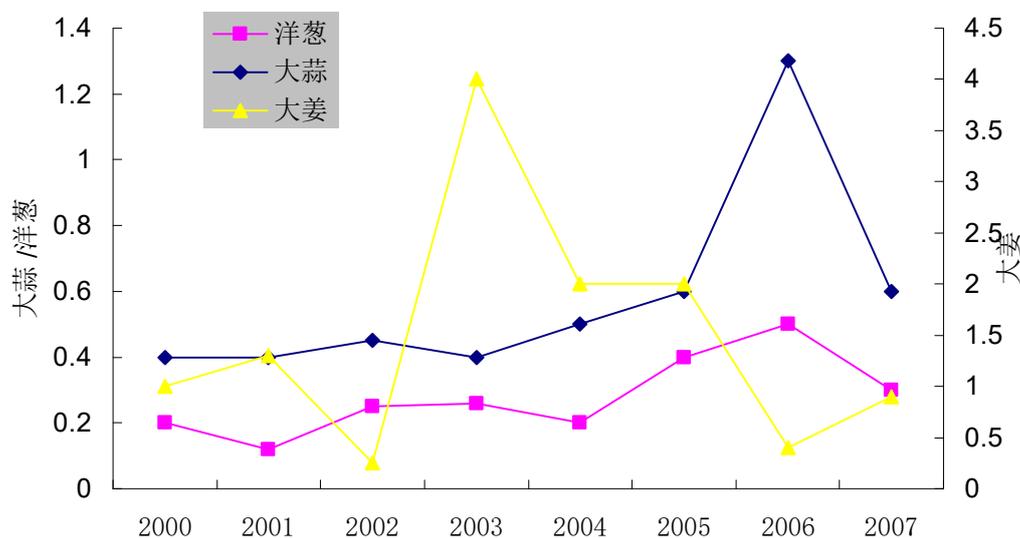
较广；而且还对当地的蔬菜种植结构有所了解。他们一方面联系外地的客商到本地收购蔬菜，一方面帮助客商到各个村里收购农民的产品。而他们的报酬是收购一公斤蔬菜，在其中提成大约 0.01%。这个经纪人群体在农民和外部市场之间建立了有效的联系。村民大规模和专业化种植的蔬菜，可以有效地与外部，特别是大城市的市场联系起来，扩大了当地农民蔬菜的市场容量，从而也促进了农村的市场经济发展。

南姚家庄村的农业种植业结构，发展到今天，已经形成了以大姜、洋葱、大蒜和山药为主的格局。根据我们的调查，该村实有耕地 531.35 亩；在调查年份（2006 年），蔬菜种植面积达到了 480.89 亩，占全部实有耕地的 90.5%。

蔬菜种植业的专业化和市场化，虽然提高了生产效率。但是，却无可避免的承受了较大的市场风险。当地村民专一化种植所遭受的第一个较大的市场风险来自于大姜。在 90 年代中期，由于大姜的大量外销，大姜价格一度高达每公斤 30 元。以大姜亩产 2000 公斤计算，一亩地的毛收入就高达 6 万元。在 90 年代中期，当地种植大姜的农民收入大大提高。但是，到了 90 年代末期，大姜的市场价格一度下跌到 0.16 元每公斤；亩产 2000 公斤的大姜，毛收入只有 320 元。这个巨大差异是大多数农民所不能承受的。图 2.13 显示了从 2000 年到 2007 年南姚家庄村三种主要蔬菜作物的平均市场价格变化趋势，可以发现市场价格的波动非常剧烈。以大姜为例，最高价格在 2003 年，每市斤平均为 4 元；而在 2002 年每市斤只有 0.25 元；到了 2006 年只有 0.4 元每市斤。洋葱的价格在 2001 年只有 0.12 元每市斤，而到了 2006 年，每市斤的平均价达到了 0.50 元。以洋葱平均亩产 12000 市斤计算，2006 年一亩洋葱的毛收入为 6000 元；到了 2007 年，由于价格下降，同样的亩产毛收入为 3600 元，比 2006 年减少了 2400 元，减少近 40%。

农民想要得到专业化种植的好处，就需要承担市场化的风险。这种专业化和市场化风险对农民收入的影响，我们将在后面的章节中专门论述。

图 2.13 南姚家庄村三种主要蔬菜平均市场价格的变动趋势（2000~2007；单位：元/市斤）



在农业内部产业结构调整的同时，南姚家庄村的非农产业¹也开始缓慢发展。相比于农业种植业，该村的非农产业发展比较缓慢。究其原因，一个是该村的地理位置比较偏僻，交通不方便，远离城市；第二个是该村的农业种植业比较发达，对于村民而言，进行农业种植

¹ 此处指非种植业。

可能收入比不上非农产业，但是农业种植业要求的资金比较少，种植业的技术对村民而言比较容易掌握。而从事非农产业，一是要承担较大的市场风险，二是前期的资金投入限制，三是掌握非农产业的技术要求比较高。还有一个重要原因是，该村的年轻人大部分外出上学或打工，留在村里只占极少数。对于年龄比较大的村民而言，从自己熟悉的农业种植业中转移到自己不熟悉的非农产业中，除了不愿承受市场风险外，也没有能力去掌握一种新的技术手段。此外，该村的蔬菜种植业的收入虽然低于非农产业，但是差距并不是很大。

近几年来，该村的非农产业主要发生在如下几个领域：一是养殖专业户。根据我们的调查，该村共有 3 户养殖专业户，其中 2 户养鸡专业户，1 户养猪专业户。这 3 户的收入平均而言要高于种植业户；但是，根据我们的调查，在当年收入比较高的只有 1 户；另外两户的收入与种植业户的收入没有较大差距。第二个领域是手工业专业户，主要是两户木匠。这两户木匠从事这个行业已经将近 20 年，其收入要高于种植业专业户。第三个领域是运输专业户，在该村有 1 户专门经营一辆公共汽车，从平原站到潍坊拉客；他们的收入水平要高于种植业户。此外，还有两户兼营货物运输。他们的货运收入并不比种植业收入高。第四个领域是酱菜腌制。该村共有 3 户人家经营酱菜腌制，其中一户规模比较大，主要是批发业务，常年雇佣 2~3 个工人；其他两家的规模比较小，自己腌制，自己到集市上零售。第五个领域是蔬菜贩卖。该村的村民在上世纪 80 年代和 90 年代，村民除了出售自产的蔬菜外，还顺带在集市上贩卖蔬菜。特别是在 80 年代末期和 90 年代初期，该村掀起了一股长途贩运蔬菜的热潮。一部分村民组织起来，从当地收购蔬菜，然后贩运到北京、上海、南京等大城市，并从外地买回其它商品在当地出售，以赚取利润。但是，他们缺乏有效的信息优势和资金优势，当外地的客商来本地打量收购蔬菜之后，这种贩运逐渐绝迹了。第六个领域是小商业，主要经营村里的小卖铺，有两户人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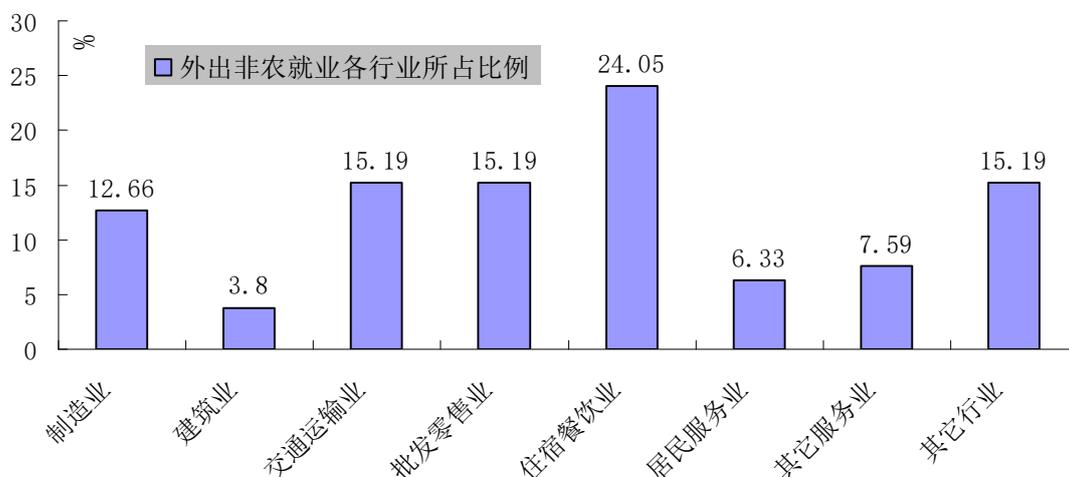
总起来看，南姚家庄村的非农产业发展比较缓慢，从事非农产业的村民并不多。这与该村的年轻人大量外出上学和打工有关。在本村的户籍人口中，共有 79 人在村外就业，占全部户籍人口的 18.24%。在这 79 人当中，年龄在 15 岁到 25 岁的有 25 人，占 31.65%；年龄在 25~40 岁的有 24 人，占 30.38%；这两个年龄组，即 15~40 岁的人数，占全部 79 人的 62.03%。外出就业的主要还是以青年人和中年人为主。外出非农就业的行业分布见图 2.14。南姚家庄村户籍人口外出非农就业中，进入住宿餐饮业的所占比例最多，有 19 人，占全部 79 人的 24.05%；其次是交通运输业、批发零售业和其他行业，各有 12 人，各占全部 79 人的 15.19%。

南姚家庄村的产业结构特征可以总结如下：以农业种植业，特别是蔬菜种植业为主；蔬菜种植业又形成了以大姜、洋葱、大蒜和山药为主的结构；该村的非农产业发展比较缓慢，从事非农产业的人数比较少；外出从事非农产业的主要以青壮年劳动力为主。土地资源的流转已经劳动力的流动对生产结构的影响，以及生产结构对村民收入分配状况的影响，我们将在后面的章节中进行分析。

表 2.11 南姚家庄村户籍人口外出非农产业就业人员的年龄分布

	人数	百分比 (%)	累计百分比 (%)
15~25 岁	25	31.65	31.65
25~40 岁	24	30.38	62.03
40~60 岁	29	36.71	98.73
60 岁以上	1	1.27	100
Total	79	100	

图 2.14 南姚家庄村外出非农就业行业分布



案例 2.1 WYITA 家的产业结构变迁

WYITA 今年（2006 年）59 岁，有两个儿子，大儿子已经结婚分家另过，小儿子在外地上学，也已经结婚，家里只有 WYT 和老伴两人口。WYITA 在 80 年代土地承包之后，就开始种植蔬菜。在 80 年代中期，他一边种植 5 亩地的粮食作物，一边种植了 2 亩蔬菜，主要是韭菜和黄瓜。当时种植蔬菜的收入比较可观，再加上 WYITA 购买了一些蔬菜种植的书籍，学习蔬菜种植技术，将传统的种植技术与现代种植技术结合起来，他的蔬菜产量比较高。经过 3 年的时间，WYITA 就利用 2 亩蔬菜的收入盖起了 4 间大瓦房。WYITA 在 80 年代末期和 90 年代初期，就开始进行蔬菜的长途贩运。当时，当地的农民进行蔬菜贩运的并不多。由于 WYITA 市场信息比较灵活，长途贩运的收入还可以。依靠长途贩运的收入，WYITA 家在全村比较早地买上了电风扇和电视机。到 90 年代初期，WYITA 开始专业种植蔬菜。在 90 年代中期，WYITA 开始将自家的粮食地转变成蔬菜地。但是，当时蔬菜的种植还是多种多样。他在那个时候种植的蔬菜有土豆、黄瓜、大蒜、芫荽等。在 90 年代中期，WYITA 开始专业种植大姜。但是，当他开始种植的时候，正好赶上了大姜价格的急剧下降。当年，他的大姜只卖了 8 分钱每市斤。从此之后，WYITA 再也不种大姜了。90 年代中期，WYITA 发现洋葱不仅产量高，而且有外地客商来收购，所以开始专业种植洋葱。1996 年底，村里调整土地，WYITA 家共分到了 2.5 亩地。他将大部分土地都种成了洋葱。

在我们的访谈中，也发现全部种植洋葱会存在市场风险。但是，WYITA 告诉我们，即使有市场风险，也比种粮食强很多。如果各种蔬菜都种上一点，只有 2 亩多地，那么每种蔬菜的总产量会比较小，大客商不会收购，只有自己到集市上零售；而零售的收入终究比不上一次性批发的收入高。因为零售需要自己每天用三轮车赶集，还要整天在集市上，时间成本比较高。虽然年龄接近 60 岁了，WYITA 的身体还比较好，他说他不需要子女的供养，靠自己就可以保证比较好的生活。现在除了种植蔬菜，WYITA 还从本村酱菜腌制户那里批发酱菜，然后到集市上零售，赚取差价。在我们调查中，他是本村市场经济头脑比较好的一位，总能跟上形式的发展。

——访谈口述笔录。

2.7 小结

本章描述和分析了调查村以及调查所在县和所在镇经济发展的概况。从中可以发现：

1、昌乐县是一个以农业为主的县；近年来虽然工业有了大的发展，该县也把工业发展作为县里的支柱产业，但是农业经济还是该县的主要产业。从经济发展的总量指标看，该县高于全省发展水平，但是低于潍坊市的发展水平；从农民的人均纯收入看，该县高于全山东省的平均水平，但是低于潍坊市的平均水平。昌乐县地处平原和丘陵的交界地带，水利和气候条件适宜于农业作物种植。

2、高崖镇地处昌乐县南端，经济发展以农业为主，特别是蔬菜种植业为主。经济发展水平在全县处于中下游。从农民人均纯收入看，高于山东省平均水平，但是在潍坊市和昌乐县都处于中下游。

3、南姚家庄村地处昌乐县的最南端，土地主要是汶河冲积平原，水量充沛，适宜于农作物种植。地理位置偏僻，交通不方便。全村总人口较少，人均土地面积较少，属于人多地少的村庄。村集体经济力量薄弱，农民生活设施较好，但环境卫生较差。人口老龄化趋势显现，特别是常住人口，老龄化趋势比较明显。产业结构以农业种植业为主，主要是蔬菜种植业；蔬菜种植业逐渐形成了以大姜、洋葱、大蒜和山药为主的结构。非农产业虽然开始发展，但发展比较缓慢。从人均纯收入看，在昌乐县处于中上游水平。

近年来，随着农村市场经济的发展，该村的产业结构逐渐开始专业化，市场经济有了一定程度的发展。那么，在这些条件的约束下，村民如何调整自己的生产资源配置，这种市场化的资源配置如何影响到生产结构的变化，又如何影响到村民的收入分配状况？这是本书后面的章节着重讨论的问题。

第三章 村域内部的土地流转

本章对南姚家庄村的土地流转状况进行描述和分析,从村域经济的角度分析、揭示调查村土地流转的一些特征以及对村民收入的影响。本章首先从历史的角度,回顾建国后南姚家庄村土地制度的变迁情况;然后对调查村的土地流转的现状进行描述分析;而后,分别从土地租入和土地租出的角度,对调查村农户的土地流转行为进行分析;最后分析调查村农户通过农村土地流转所获得的收入变化,以及土地流转背后所隐含的农村产业演变问题。

3.1 南姚家庄村土地制度的变迁

建国后到改革开放前,南姚家庄村与全国其他农村的土地制度的变迁并没有太多的差异。上世纪50年代中后期,村里也实行了土地改革政策。由于当时村里就存在着人多地少的现象,每户拥有的土地都不是很多,尽管如此,全村还是进行了土地改革,把土地按照人口的多寡平均分配到各家各户。广大贫下中农分到了土地,生产积极性得到提高。1953—1958年,国家为推进工业化,在农村进行了一场规模浩大、持续深远的社会变革,最终建立了人民公社体制。南姚家庄村也先后建立了初级合作社、高级合作社制度。1958年在原有高级合作社的基础上建立起人民公社制度。在人民公社时期,土地等生产资料归集体所有,由集体统一经营,收益也完全由集体统一分配,而农民只有少林的自留地、自留畜和简单的生产工具。当时,村里分为第1、2生产队两个生产单位,而农户基本上是一个消费单元,只拥有少量的以生活资料为主的资产,家庭收入主要是通过家庭劳动力参加集体劳动取得。

人民公社体制在1978年开始动摇,1983年被废除。1978年12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在此之后,党中央发布了一系列文件¹,就人民公社内部的生产责任、收益分配做出了若干规定,逐步明确包产到户、包干到户、联产承包等政策。在这种背景下,南姚家庄村从1981年开始就分土地给农户承包,包产到户。村里的第2生产队是在1981年就开始分地了,而第1生产队是在1983年才分地给农民承包的。土地的分配方法是根据各户的人口数量来平均分配的。1981—1983年的土地分配使得土地由原来集体所有、集体统一经营变成了集体所有、农户承包经营,实现了农村土地所有权和使用权分离。在分配土地以后的初期,时还是实行集体经济政策,没有分口粮田与责任田;农户生产出粮食以后,先交给村集体,集体留足“公粮”,再把剩余的返还给农户。到了1984年,村里的各家各户都承包了土地,这时土地就分为“口粮田”与“承包田”两种,其中,“口粮田”不需要交纳公粮和各种税费;“承包田”则需要按照实际耕种面积缴纳公粮和各种税费。通过这些改革,村民的生产积极性被调动起来了,土地产量和村民的收入大大提高。1981—1983年的土地分配可称为该村的第一轮土地承包,土地包产到户。1984年,中央提出土地承包期一般应在15年以上。²所以,当时规定村里的土地承包期为15年。根据土质的不同,村里的土地分为一、二、三级,好的土地要多交税费。此后,实行包产到户政策,土地分配比较平均,产出也不用先交给村集体了,“公粮”由农户自己去交。后来随着各个农户家庭人口的增减情况出现

¹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发展农业若干问题的决定(草案)》,1978年12月。

中共中央:《中共中央关于加快发展农业若干问题的决定》,1979年9月。

国家农委:《全国农村人民公社经营管理纪要》,1980年3月。

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加强和完善农业生产责任制几个问题的通知》,1980年9月。

中共中央:《全国农村工作会议纪要》,1982年1月。

中共中央:《当前农村经济政策的若干问题》,1983年1月。

²中共中央:《关于1984年农村工作的通知》,1984年1月。

了差异，土地分配不均等的问题逐步显现。针对这种状况，村里安排了一些小规模的土地调整。1984年到1986年，土地调整在小组内进行（即原先的两个生产队），一组将土地均分了，二组还没有行动。

随着全国第一轮土地承包期期满的临近，1993年11月，中共中央、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提出在原定的耕地承包期到期后，再延长30年不变，并且提倡在承包期内实行“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的办法，允许经发包方同意的情况下，土地使用权依法有偿转让。¹南姚家庄村的第一轮土地承包期15年是从开始运作土地承包的1981年算起的，到了1996年期满。1996年秋，村里开启第二轮土地承包，对土地进行重新划分，规定第二轮承包期为30年。针对村里各处土地质量差异比较大的问题，比如靠近河边的土地质量不好，村集体将全村的地分为三等：1.1亩三级地等同于1亩二级地，或者0.9亩一级地。分地时先将地块编号，然后各家各户进行抽签，以保证公平。这样，每位村民可以分得一亩左右的土地。从1996年到现在，土地一直没有进行过任何调整，不再分地，严格实行“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的政策。如果无儿无女的农户去世了，其土地则收归集体。村集体现在保留有30亩的机动地，都是一些边角地或者河边的滩涂地。通过投标活动，承包地靠近这些集体机动地的农户租用了这些土地，租金用于村集体的公共支出。

1996年的第二轮土地承包之后，当时农民的负担还是比较重的，应交的税费种类也比较多，有国家农业税、乡统筹、村提留、教育费用附加以及各种摊派。1990年到2001年间，种地收入的3%都要上交村提留。在农民负担相对较重、农业收入低下的同时，我国经济不断发展，城市里不断有各种打工、经商的机会，从事这些非农就业的收入要高于务农收入，一些农民就弃耕出外打工或者从事其他非农经济活动，而他们并没有放弃承包原有的土地，而把所承包到的土地转给了其他农民继续耕种，这样就开始出现了土地流转的现象。

1996年的第二轮土地承包以前，土地也可以转包，但是要经过发包方——村集体的同意。当时的土地流转是先把土地交给集体，然后再由集体给别的农户种植。那时候，国家按人口征收农业税，国税是每人19元，而其他地方税按土地面积计算，国税与地税的比例是3:7，用现金交税。租入土地的农民一般都约定好要帮租出土地的农民交纳农业税等各种税费负担，不必再向租出土地的农民交纳租金。

1996年之前，村里的耕地分为口粮田和承包田两种，口粮田完全平均分配。承包田则由村民自愿承包。承包田的农业税和提留要高一些。如果农民不愿种地了，就要把土地上交村集体，个人是无权私自转租的。1996年第二轮土地承包以后，土地的流转可以在农户之间私下进行了，不必经过集体。1996年以后，实行“三十年不变”的耕地政策。全村的土地全部平均分配，没有口粮田与承包田之分。那时村里的土地流转现象还不多，因为在农村税费改革以及取消农业税之前，种地要交的税费比较多，吸引力不大。而南姚家庄村的主要产业是蔬菜种植业，不仅要交农业税，还要交特产税。由于当时农民的税费负担还比较重，种地收入扣除了税费以后，剩余并不多，村民转入别人土地进行耕种的积极性并不高。与1996年以前的情况一样，转入土地的农民除了要替转出土地的农民交纳各种税费以外，一般情况下，并不需要再向转出土地的农民交纳任何租金。

后来土地流转现象逐渐多了起来，土地流转的租金也开始收取了。2001年以后农民的税负逐渐减轻，当年农民不需要再向国家和集体交纳粮食了，从2004年起，村民的农业税就被取消了。如今国家更有政策规定，种植粮食每亩补贴13元（种植蔬菜没有补贴）。这几年农产品价格逐步上升（详见本章后面的描述），即使扣除了农业生产成本有所增加以后，种地也有一定的收益，农民的收入大体上呈逐年上升的趋势。于是，村民转入土地进行耕种的收益越来越多，村里的土地流转从2001年就有人开始收取租金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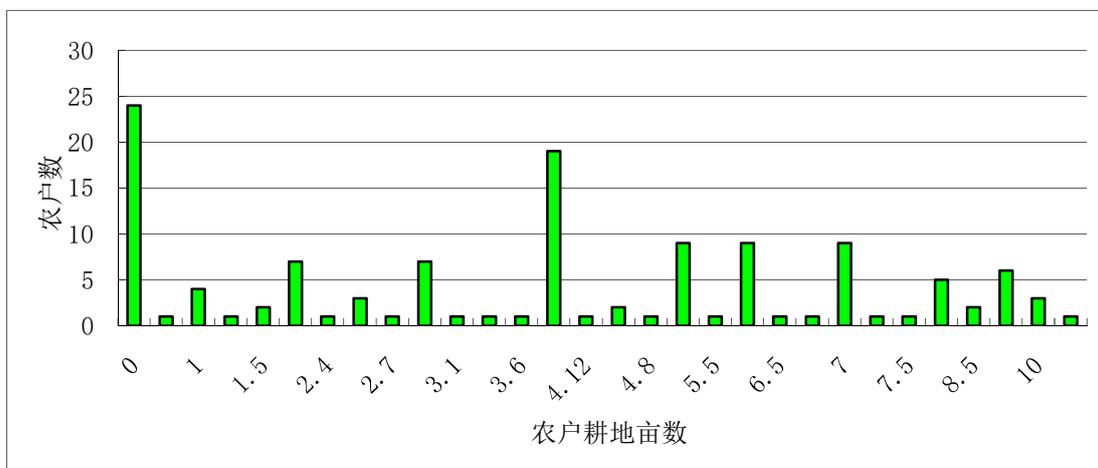
¹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当前农业和农村经济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1993年11月。

3.2 南姚家庄村土地的基本情况

如第二章所介绍的那样，南姚家庄村耕地面积 531.35 亩，户籍人口人均耕地 1.03 亩。我们在 2006 年又对村里全部家庭进行实地家计调查统计，全村各户常住人口有 306 人，分布于在我们调查的这 126 户常住家庭中，户平均拥有常住人口 2.43 人。同样根据这次家计调查，我们得到了村里土地分配情况的资料，由于农户所报数字有四舍五入等方面的差异，所以得到的汇总数据与对村集体的调查数据有所差异，但是这种差异并不大。

村里常住农户¹的实际经营耕地面积有 508.19 亩，户均耕种土地 4.03 亩。常住人口人均耕种土地面积为 1.66 亩，高于上述所说的户籍人口人均耕地，这说明了村里人口外流、农业人口减少的现象。南姚家庄村农户实际耕种面积分布图详见图 3.1 所示：

图 3.1 南姚家庄村农户实际耕种面积分布图



如上图所示，实际耕种面积为零亩的农户共有 24 户；实际耕种土地面积最多的 1 户耕种了 11 亩土地。从土地的分布看，25%的农户拥有的耕地不多于 1.5 亩，50%的农户拥有的土地面积不多于 4 亩。

对农户的家庭常住人口数与耕种的土地面积进行相关性分析，两者调整后的相关系数 (Adj R-squared) 只有 0.16；而农户的家庭户籍人口数与耕种的土地面积的调整后相关系数更只有 0.11。这说明家庭常住人口或者户籍人口的数量并非影响家庭耕种土地多寡的重要因素，而 1996 年的第二次土地承包是按照家庭户籍人口平均分配土地的，如今的变化显现出南姚家庄村的很多村民把土地转租给了别人。

下面我们来考察村里土地承包的情况。就承包土地而言，我们调查的这 126 户常住家庭²总共承包了村集体土地 429.18 亩，平均每户承包 3.41 亩地；平均每户的户籍人口为 2.44 人，平均每人承包土地 1.40 亩。南姚家庄村常住农户承包土地面积分布图如图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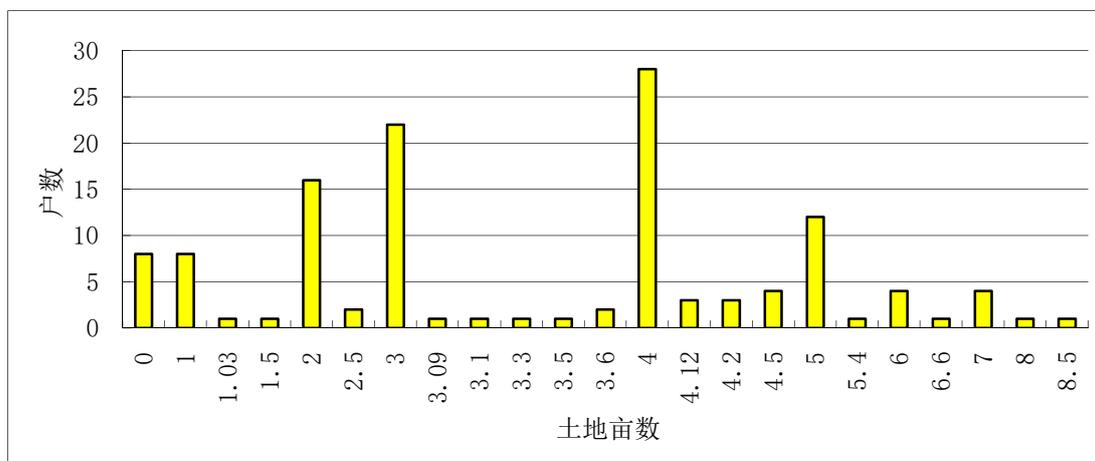
这 126 户家庭中，25%的农户承包的土地不多于 2 亩，50%的农户承包的土地不多于 3.6 亩，75%的农户承包的土地不多于 4.12 亩。承包土地最多的农户承包了 8 亩，只有 1 户。

¹ 非常住的 23 户农户没有耕种土地，不予统计，所以常住农户实际耕地面积也就是全村农户实际耕地面积。

² 村里的 23 户非常住户如今虽然没有常住在村里，但是如今这些家庭总共还有 67 人的户籍在村里，这些家庭当年在 1996 年的第二次土地承包时也按照人头数平均分配到了一定数量的土地。这些家庭没有住在村里，我们无法得到这些家庭从村集体那里承包的土地数量，所以我们只能以这 126 户常住家庭所承包的土地进行统计分析。

没有承包土地的农户总共有 8 户，这些农户没有承包土地有下列四种情况：

图 3.2 南姚家庄村常住农户承包土地面积分布图



1、从事非农就业，主动放弃承包土地。1996 年分配土地时，种地必须交纳农业税、乡统筹、村提留等项目，有些农户已经从事非农经营活动，当时再承包村集体的土地必须承担那些负担，觉得不划算，就主动放弃承包土地。

2、村里的五保户放弃承包土地。按照村里规定，村里的五保户，可以选择两种供养方式：一是每年可以享受得到村里 500 元的补贴；如果得到了村里的补贴就不能分配土地；二是分配土地；如果分到了土地，就不能得到村里每年 500 元的补贴。当时有些老人考虑到种地比当五保户不划算，也就主动放弃承包土地。

3、村集体不给承包土地。有些农户由于欠着农业税、乡统筹、村提留等项目，村集体不给予其承包土地的权利。

4、户籍不在本村的人口，没有承包土地的权利。有些农户虽然常住在村里，但是户口不在村里，也就没有承包村集体土地的权利。

为了考察 1996 年土地分配的公平性，我们用 2006 年常住家庭的户籍人口和家庭承包的土地面积进行 OLS 线性回归分析，得到的线性回归模型如下：

$$\text{家庭承包土地面积} = 0.46 + 1.02 \times \text{家庭户籍人口} + \text{其他因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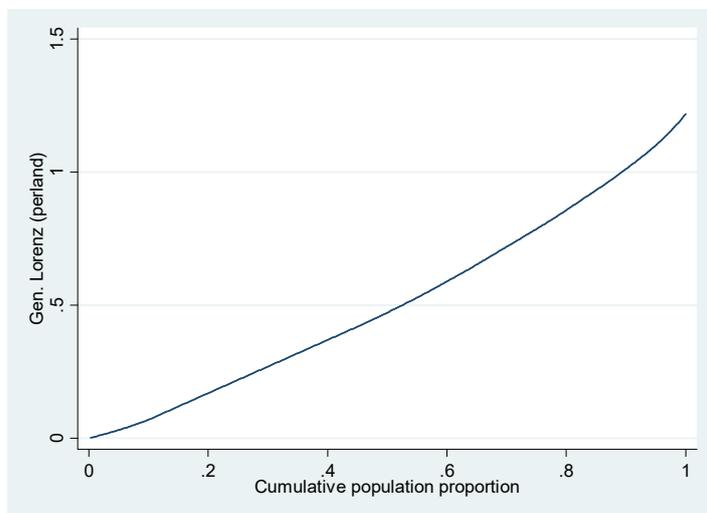
$$(1.71) \quad (11.98)$$

两者的线性关系是显著的，调整后相关系数 (Adj R-squared) 为 0.54。1996 年的土地分配是按照人头数平均分配的，虽然用 2006 年数据的相关系数还不是很高，但是考虑到十年以来家庭户籍人数发生了一定变化，村民向我们报土地面积也有一定误差，而且村里严格执行了“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的政策，更何况当年分地还按照土地的等级进行划分，可以认为这个相关系数说明两者的相关性还是比较强的，无法怀疑 1996 年土地分配的公平性。对比上述的农户的家庭户籍人口数与耕种的土地面积的调整后相关系数 0.11，两者差异比较大，这说明 1996 年的第二次土地分配以后，村里农户的土地已经发生了比较大的土地流转，村里农户的生产经营情况也发生了比较大的变化。

如果我们尽量追溯 1996 年时候的情况，即不考虑 1996 年时候还没有出生的人口，也不考虑村里的非常住户，这样就剩下 330 人的承包土地的数据，计算出每户农户所对应的人均承包土地量。我们就能计算出剩下的 330 人所承包的土地的基尼系数，结果为 0.16，这是一个相当小的数，说明 1996 年的第二次土地分配还是相当均等的。依据人均承包土地量，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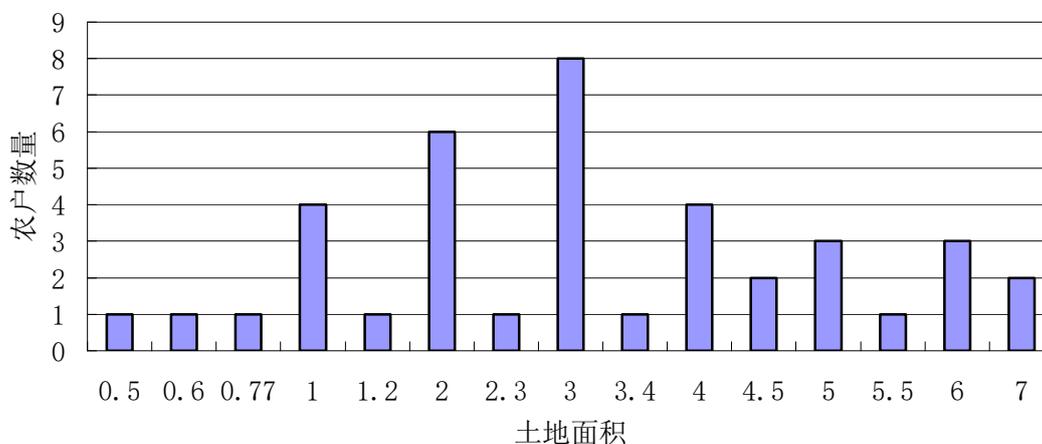
成洛伦茨曲线，如下图所示：

图 3.3 南姚家庄村常住农户人均承包土地面积的洛伦茨曲线图



下面我们来考察村里土地流转的情况。根据对村里农户的访问，截至 2006 年底，在 126 户常住户中，有 39 户农户租入了土地，共 126.27 亩，这些农户租入的土地占全村实际耕种面积的 24.84%。这些农户租入土地面积如图 3.3 所示：

图 3.4 南姚家庄村农户租入土地面积分布图



在这 39 户租入土地的家庭中，每户租入土地 3.24 亩，租入最少土地的家庭只租用了 0.5 亩地，而租入最多土地的家庭租用了 7 亩地；25%的家庭租入土地不超过 2 亩，50%的家庭租入土地不超过 3 亩，75%的家庭租入土地不超过 4.5 亩。

村里的土地流转是近年来逐步兴起的。村里的农户最早于 1992 年租入土地，当年有 1 户农户租入了 3 亩地。后来直到 1996 年才有了第二户人家租入土地，也就是从那年起，每年都有农户向村里其他农户租入土地，直至我们调查的 2006 年，就有了 39 户家庭租入土地。截至 2006 年，这 39 户农户租入土地的平均时间为 4.80 年。1992 年—1999 年，只有 10 户

家庭租入土地，占租入土地的农户数量的 25.64%；52.38%的家庭是在 2002 年以后（含 2002 年）开始租入土地的，也就是说土地的大规模流转是与近年来农业税减免等一系列国家扶持农村的政策相伴而行的。

本村农户租入土地有本村农户、本村亲友、村集体等三个来源，具体情况如表 3.2 所示。其中，本村农户是最大的土地来源，无论从户数，还是土地面积看，都是这样的；而从本村亲友是最小的土地来源。

表 3.2 姚家庄村农户租入土地的来源、面积及租金

土地来源 (A)	户数 (B)	占租入户 的百分比 (B/39×100%)	租入土地 亩数 (C)	占租入土地面积的百 分比 (C/126.27×100%)	平均每户 所租入的 土地面积 (C/B)	每亩地 租金 (加权 平均)
本村农户	18	46.15%	65	51.48%	3.61	337.69
本村亲友	4	10.26%	18	14.26%	4.50	338.89
村集体	17	43.59%	43.27	34.27%	2.55	241.51
合计	39	100.00%	126.27	100.00%	3.24	304.90

就租出土地而言，村里有 25 户常住家庭租出土地，共租出 47.65 亩地，平均每户租出 1.96 亩地。有些非常住家庭虽然也租出土地，但是他们没有住在村里，无法对取得相应的数据，所以村里常住户租出的土地比租入土地少。常住户租出的这些土地占全村农户实际耕种面积的 9.38%，占常住户承包村集体土地面积的 11.10%。常住户家庭所能租出的土地很少，这些家庭还是要依靠农业经营为生。从南姚家庄村常住农户租出土地情况分布（表 3.3）来看也是这样，全村 126 户常住家庭，只有 14 户家庭能够租出 2 亩以上的土地，租出最多土地的也不过 4.12 亩，80.16%的常住家庭还是保留着向村集体承包的土地。那些租出土地的农民也可以获得一定的租金。据介绍，其实村集体有 50 亩公地，由于统计上的误差，统计数字有所出入。这 50 亩地中，30 亩是沙滩，土质较差，通过投标租给村民；其余的 20 亩是零碎地，出租给临近土地的人。

表 3.3 南姚家庄村常住农户租出土地情况分布

租出土地亩数	户数	百分比	累计百分比
0.5	2	8	8
1	7	28	36
1.03	1	4	40
1.5	1	4	44
2	9	36	80
3	1	4	84
4	3	12	96
4.12	1	4	100
合计	25	100	

下面我们来看土地流转的租金情况。就像上面所说的那样，在 2001 年以前，农民的税费负担比较重，种地的利润不高，愿意租入土地耕种的农户很少，租入土地很多都是因为帮亲友种地，也承担其相应的税费负担。这时候农户租出土地往往不需要收取任何租金的。但

是近几年，种地的利润越来越高，农民种地的热情也逐步升高，土地的需求也提高了，农户的租出土地是要收取一定租金的。村里农户之间的关系比较密切，很多都是亲朋好友关系，所以土地的租金价格也反映了流转双方的亲情关系。在 25 户租出户中，有 14 户是没有向租入户收取租金的。剩余的 11 户收取了 8899.5 元的 2006 年租金，租出 116.48 亩地，平均每亩地年租金 76.40 元。

从租入户的角度来看（表 3.2），村里有 18 家农户向本村村民租入土地，全部交纳了租金，2006 年租金介于 200 元到 450 元之间，平均每亩 337.69 元。4 家农户向本村亲友租入土地。这 4 户也都交纳了租金，2006 年租金有 200 元和 300 元两种，平均每亩 338.89 元。17 家农户向村集体租入土地，租金从 80 元到 500 元，平均每亩 241.51 元。农户从本村农户、亲友那里租入土地的平均租金高于从村集体的。由于这些土地的品质不完全相同，很难简单地进行比较；但是我们从访谈中得知，农户从私人（包括本村农户和亲友）那里租入的租金都是一年一变或者两三年一变的，租金比较及时地反映了土地的市场行情；然而农户从村集体那里租入土地的租金都是一次订好几年不变的，这几年土地租金上涨的行情并不能及时地传导到这里，价格在几年内是刚性的，村集体的平均租金就低一些。

专栏 3.1 南姚家庄村土地流转租金的确定

土地流转的租金，也就是土地的租赁价格，一般是按年计算与收取的。租金的高低主要与种地的利润有关，而利润则取决于农产品价格和种地成本。由于村民们种植蔬菜，产值较高，这使得土地的租金也随之水涨船高。我们在 2007 年秋天对村里农户进行了访谈，得知当时租金大致是这样估算出来的：用当下的农产品价格来估算每亩地的收入，每亩地让耕种者赚一千元，除去化肥、农药、种子等成本外，剩下的就是租金。2007 年的租金大约在每亩地 400 - 500 元之间。有些租出土地的农户表示，由于 2007 年的农产品价格涨得厉害，可能要把 2008 年的租金提高到每亩 600 元。

除此之外，土地流转双方的关系也会影响租金的确定。村里是一个关系相当密切的社区，土地流转双方在确定价格时，或多或少都会考虑到双方之间的亲情关系。村民 WYIMI 的哥哥一家去了新疆种植蔬菜，家里承包的土地就转给 WYIMI 家去耕种，不收取任何租金。租金的高低也与土地的品质有关。村民 WYIPI 从 2002 年的冬天起，就从村集体那里承包了 5.5 亩地，因为所承包的土地是沙土地，比较差，所以价格为 180 元/亩，当时签订了 7 年的承包合同。一次性付清了 7 年的承包款。2009 年底到期。

租金的支付时间一般有两种：一是一次性先付一年或者几年的租金；二是每年种完地以后，再付租金，租金一年一计。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村里的土地按照承包权来划分，可分为村民承包土地和村集体公地两种。村民承包的土地需要转出时，一般都是通过熟人进行撮合，比如村里如果有人要租出土地，会告诉村里的熟人，很快地这种消息会在村里传开了，如果恰好有人想租赁土地，就会上门去谈判，如果大家觉得价格合适，就可以成交，无须通过村集体批准，也无须交纳任何税费。村集体有公地需要租出给村民时，则通过公开投标的形式。据介绍，2002 年冬天，村里就有土地通过公开形式租给农民。平时我们在村里是看不到任何土地租赁的广告的。一年之计在于春，土地的流转一般也发生在年底或者年末时，平时如果有人想要租入土地，但是土地都已经被村民耕种了，即使出了更高的租金，也没有办法租入土地，只有等待时机。

土地的租赁合同也分两种。租用村集体公地时，有正式合同规定租金和租期。而租用村民私人承包的土地时，一般都没有正式的合同，而是采用口头约定的合同形式，规定了租金、租期和付款形式。与一般的市场交易不同的是，村里是一个近乎信息对称、完全的社区，

交易的双方都互相了解，如果交易的任何一方做出任何损害对方利益、不符合村里公德的事情，信息会在村里传遍，使其受到村民社区的唾弃，而无法在村里立足。因此，虽然私人之间的土地租赁合同看似简单，但是却能够包罗万象，防止交易的任何一方的败德行为。市场上可能存在的土地过度开垦、损人利己式地污染土地等问题，在村里都很难发生。据村民介绍，租赁双方都是亲朋好友，谁也不敢有过分的行为。

3.3 为什么租出：租出土地农户的经济行为分析

我们在前面已经了解南姚家庄村土地流转的总体情况。下面我们从土地租出户的角度来分析农户租出土地的行为。根据我们在 2006 年对村里有土地出租的 25 户常住农户所进行的调查，其中有租出时间数据的有 23 户，1992 年有 3 户农户租出土地，这几年都有农户陆陆续续地租出土地。截至 2006 年，在我们了解到的 23 家租出户中，平均租期为 6.87 年。

就这 25 户农户租出土地的原因而言，租出土地的原因有多种多样。3 户是因为劳动力少，种不过来；占 25 户农户的 12%；有 2 户是因为家里劳动力外出打工，占 12%；有 3 户是因为劳动力少，种不过来，占 8%；有 5 户是因为转向农村非农领域就业；占 25 户农户的 20%；另外有 15 户农民是因为其他原因而转出土地的，占 60%。

为了了解研究租出土地的农户的经营状况，2007 年秋天，我们对村里租出土地的农户进行了访谈。从众多的案例中，农户租出土地大致可以归纳为三个方面的情况：

（一）在村里逐步摆脱农业经营，从事非农就业。

农户的这个过程可以分为三个阶段：

1、完全从事农业的阶段，这时有可能需要租入土地，扩大经营规模，这种情况将在 3.4 节中详细论述。

2、一边种地，一边从事其他的非农就业。在这种情况下，农户可能租出土地，也可能继续经营原有的土地，也可能租入土地扩大农业经营。村民主要耕种蔬菜，也在穿插套种玉米。据介绍，耕种蔬菜需要耗费很多劳力，一对壮年夫妇单靠自己的力量，最多耕种只能耕种 12 亩菜地（也有人说是 10 亩菜地）。按照 2006 年的情况计算，每亩蔬菜的纯收入在 1300~1500 元左右，这是从事农业经营收入的局限。考虑到村里的土地不多，并不是可以随意租入的，实际上农户一般是种不到 12 亩地的。农户根据其农业经营的收入和非农业就业的收入，判断家庭要从事农业或是非农业就业，以及耕种多少面积的土地，从而判断要租出还是要租入土地。

在农业与非农经营的混业经营过程中，有的农户耕种了自家的土地以后，还有余力租入土地耕种，在农闲期间也还能干点非农的经营活动，这些也将在 3.4 节论述。有的农户从事规模比较小的非农经营活动，完全耕种自家的土地，既没有租入土地，也没有租出土地。有些农户从事的非农经营规模稍大，没有精力完全耕种自己的土地，就把自家的一部分土地租出去。下面将用 WYAGA 家的典型案例说明。

案例 3.1 WYAGA 家：从事酱菜腌制业，租出自家部分耕地

WYAGA，男，今年（2006 年）35 岁。高中毕业后，在公司工作，几年后公司生意不景气，就回村里种地了。结婚以后，从父母那里分家单过。他们全家五口人，包括他们夫妇俩和一个大女儿、两个双胞胎小女儿，1996 年分到了 5 亩土地。

WYAGA 的种地技术不太好，收成总是比别人差。为了改善生活，前几年学了酱菜腌制的技艺，开始腌制酱菜，并且到集贸市场上摆摊出售。如今，他自己腌制的酱菜有疙瘩、甘蓝、辣椒、萝卜、榨菜、酱黄瓜等 5 种，还从别处批发了榨菜到市场上销售。据他介绍，他做的这门生意大约需要投资 2 万元，包括挖大池花费 5 千元，购置大瓮花费 3 千，蔬菜要 1.3-

1.4 万元。2007 年家里酱菜生产情况估算如下：

表 3.4 WYAGA 家的生产经营情况

产品名称	原料蔬菜 价格 (斤)	生产成本 (斤)	成品价格 (斤)	年产量	利润	备注
疙瘩 (辣 菜)	0.2	0.33	1	20000	13400	
大头菜 (甘蓝)	0.1	0.8	1.5	6000	4200	存 货 10000
辣椒	0.25-0.3	0.95	2	5500	5775	多的时候 卖 1 万 5 千斤一年
萝卜	0.2-0.3	0.35	1.25	?		1 斤生萝 卜出 7 两 酱萝卜,有 三成的利 润
榨菜	/	1.5	2	?		1 箱榨菜 21 斤, 19 元, 其中 7 斤水, 箱子 有 1.5 斤
酱黄瓜	0.2	0.7-0.8	1.5	20000 - 25000	16875	2 斤

除了上述生产成本以外, 他们家每年还要花 1 千元雇工人帮忙。每次赶集, 市场管理费一天 2 元, 工商局收的管理费 300 元, 每年交给集贸市场管理机关的费用就是 800 元, 还有卫生费 200 元。每次赶集, 还要消耗 3-4 元的包装袋。

在销售方面, 春节前是生意最好的时候, 最多一次赶集卖出 2200 元的酱菜; 而最少一次卖出 20 元酱菜; 平时销售量还是比较平稳的。合计起来, WYAGA 家 2007 年的酱菜生意大概可以赚得 3 万元的利润。

除此之外, WYAGA 夫妇俩还在种地, 据说行情好的时候, 别人种地每亩可以挣 3-4 千元, 而他家只能挣 2 千元。而且由于经营着酱菜生意, 已经没有空闲的工夫再经营自己原来耕种的 5 亩地, 就把其中的 3 亩地租给了二姑父, 自己耕种剩下的 2 亩地。

按照 2007 年的情况来算, WYAGA 家如果耕种 5 亩地, 每年种地的利润最多不超过 1 万元, 最多只占酱菜利润的三分之一, 如果按照目前耕种的 2 亩地来算, 种地的利润最多只占酱菜利润的五分之一。种地对于他们家来说已经无足轻重了。

在生活开支方面, 他们家每月消费大约 300 元: 食用面粉 2 袋, 共 100 斤 100 元; 鸡蛋 100 元, 油、肉 100 元。其他生活费用也不多。据 WYAGA 说, 等他们家挣下足够的钱以后, 他们可能会把酱菜生意扩大, 规模化经营, 把它做出品牌, 卖到商场里去。到时自家的土地将完全租出去, 让别人耕种, 而自家将买镇里的商品房, 彻底摆脱农业生产, 过上城里人的生活。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3、完全摆脱农业生产，从事非农经营，租出自家的全部土地。

WYAGA 家的非农经营规模还不太大，有余力可以耕种土地。有些农户的非农经营规模发展到了一定程度后，就没法继续耕地了。究其原因，一方面是因为没有余力耕种土地，另一方面是如果耕种土地，其收入占家庭总收入的比重很小了，反而会影响非农经营，得不偿失，就把土地租出去让别人耕种。下面我们来看两个典型的案例。

案例 3.2 WYIQI 家：从事木工业，租出自家全部耕地

WYIQI，男，今年（2006 年）39 岁。家里的生活水平在村里可算上等了：有新建的平房，房间里有冰箱、太阳能浴室。他在家开了一个木器加工厂，拥有一个面积 100 多平方米的生产车间。WYIQI 从 1988 年开始就在村里做木工，那时也耕地。1996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时，当时家里有 3 口人，分到了 3 亩地。后来父母年事渐高，无力耕种土地，就把地分给了 WYIQI 兄弟，WYIQI 分得其中的 1 亩。这样 WYIQI 家总共有 4 亩耕地，一边做木工，一边做木工。WYIQI 采用梧桐、槐树、松树等各种材料，做各式家私。木工生意越做越大，1999 年的时候，产值达到 6、7 万元，净利润 1 万多元。2000 年的时候，产值有 7、8 万元，净利润 2 万。现在常年雇工 2 人，忙时雇 3 人。工人实行计件工资制度，大概五六十元一天。他们主要生产木质沙发，一天能做 7 张木质沙发，成品批发给方圆 40-50 里的村庄、乡镇或者县城的家具店，也有个人定制的。WYIQI 家 2006 年的产值达到 12 万元，估算 07 年的产值在 10-15 万元之间，成本约为 8-10 万元，净利润大约两、三万元。做家具没有种地那么辛苦，家具的价格变化不大，家里收入平稳。

因为忙不过来，WYIQI 2000 年就把家里的耕地全部租出去，不再种地。据他本人介绍，农民在 2000 年时候景况是最差的，那时家里要交农业税、特产税、义务工费、乡统筹、村提留、教育费附加，总计 1200 元，而且当年的农产品价格又是最低的。如今，家里的 4 亩地分别租给哥哥和侄儿。侄儿的租金年初给，哥哥的租金在年底给。租金的收取随行就市，2000 年每亩地收取的租金 200 元；到了 2004 年，租金就涨到每亩 300 元；2006 年每亩 400 元，2007 年每亩维持 400 元不变；由于 2007 年农产品价格涨得比较多，估计到 2008 年就开始就要收取每亩 600 的租金了。

在生活费用方面。现在有两个孩子，一个读小学一年级，一个读初三，一年花费三千元。看病花费 180 元。每年的消费肉、菜、水果各一千元，面粉、鸡蛋、油共一千。所以食品开支需要 4 千元。而生活消费一共花费 1 万元左右。家里四口人即使不种地，也过得很充裕。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WYIQI 家已经完全摆脱了农业生产，走向了非农就业。据我们实地考察，WYIQI 家的生产规模比 WYAGA 家大得多。他们利用自家的房子开起了木工作坊，耕地对于他们家，只意味着每年增加 1600 元的收入，这也仅仅占据家庭总收入的一小部分。WYIQI 也认为，土地对他们家来说，已经不重要了。

随着村民向非农就业不断扩展，土地对农民来说，不仅仅作为耕地来使用，更是其他非农经营的重要生产要素。下面的案例将拓展土地的使用范围。

案例 3.3 YLELI 家：养鸡专业户，租出自家所有耕地，租入土地养鸡

YLELI，男，1970 年出生，是村里的文书。现在，他在村里办养鸡场，养殖母鸡以生产鸡蛋到市场上销售。1996 年村里第二轮土地承包时，家里三口人（包括他们夫妻俩与一个儿子）分地三亩地，又从父母那里继承了 0.7 亩地（父母总共有 2 亩土地，兄弟三人每人分得约 0.7 亩地），所以家里总共耕种 3.7 亩地。1999 年，YLELI 开始在自家院子里养殖鸡苗，

2000年开始产蛋，当年养600只鸡。2002年，因为自家院子的位置不方便交通运输，不适合办养鸡场，姚乐良就从家里搬出来，到靠近村路的地方，以每年600元的价格租了2亩地，建了养鸡场，以方便车辆运输，当年就养1200只鸡。

YLELI详细介绍了从开始养鸡以来各年的规模、鸡蛋和成本（主要是玉米）的价格。从中我们大致可以算出YLELI历年通过养鸡能获得的收入。

表 3.5 YLELI 家历年养鸡规模、鸡蛋收购价格及玉米价格

年份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养鸡数量 (只)	600	600	1200	1600	2800	3600	3600	4000
鸡蛋收购价 格(元/斤)	1.6	2	2.5-2.6	2.45	2.2-2.3	2.45	2	3.5
玉米价格(元 /斤)	0.4	0.5	0.55	0.6	0.65	0.67-0.68	0.75	0.8

2007年，鸡场总共有4000只鸡，一天能产蛋400斤，一个月产12000斤左右，每天都有商家上门收购。有些村民用鸡粪作肥料，鸡粪一年也能卖六七千元。

从孵化场买刚出生的小鸡来喂养，每只0.25元。小鸡养了四个月以后，就开始产蛋，一天产1个蛋，这时每天的产蛋率大概能到达95%。如果产蛋率下降到80%，就不能盈利了，就按照15元/只的价格卖出去。从小鸡长成大鸡，一只鸡的平均投入为25元，养了一年半后，产蛋量下降，就需要淘汰，否则就要亏本，这时每只鸡只能卖15元。

养鸡用自己配制的饲料，主要成分是玉米，还有豆粕、饲料精（鱼粉、骨粉等高蛋白饲料）。大体上，饲料与鸡蛋的比例为2.5:1。在鸡的产蛋期，用2.5斤饲料能收1斤鸡蛋。今年玉米和豆粕的价格都涨了，算下来一个月光饲料就要投入3万元，今年预计总投入将近36万元。另外，建养鸡场租的土地租金为600元，电费一年需要1700元，鸡药、疫苗一年需要3000-4000元。如今，他们家有时也雇短工。养鸡要承受鸡瘟、饲料价格、鸡蛋价格等风险。

除养鸡外，YLELI还有一辆五菱面包车，2004年买的。平常供出租，还有自己拉货、拉饲料、代步用。面包车一年的收支基本平衡。

开个养鸡场要投资6、7万元；当初投资1万元，其中有5千元是借的。如今他的投资达到15万。家里今年收入估计能达到50万元，从中挣取约8万元。如果种10亩，一年能赚2万元。由于养鸡场的生产规模越来越大，很难再有时间种地了，从2005年开始，他们家就不再种地，把全部土地转租给一个侄子，租金是每亩地350元，这个价格略低于市场的一般行情，即400元/亩。用他的话说，大家毕竟是自己的亲戚，多少应该有些照顾。总之，养鸡比种地轻松，挣得多，没有必要再种地了。在家庭开支方面，亲戚来往、出门消费每年要花费1万5千元。孩子上六年级，每年花费3000元。全家每年的医药费为500元。全年要花费两万多元。家庭的收入与支出相抵，绰绰有余。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在访谈中，我们发现，村里从事非农就业所获得的收入，要比种地高，甚至有的高很多。所以村民们有脱离农业经营，从事非农就业的意愿。只是因为条件不同，所以从事了不同的经营。从完全的农业经营，到完全的非农经营，收入逐步提高，这是村民发展之路。农民逐步从事非农经营与租出土地渐渐增多的过程是相伴而行。首先，农民从事非农经营，花费了相当多的精力，当规模达到一定程度以后，他们就无力从事农业，就只好土地租出。其次，

农民从事非农经营，收入比种地高，当非农经营的规模达到一定程度以后，种地收入只占家庭收入的一小部分，种地就变得无足轻重，而且又很辛苦，甚至就完全没有时间种地，农民就会倾向于放弃种地。第三，种地是土地密集型产业；而一般地，非农经营所需的土地较少，农民就有了富余的土地。

（二）外出谋生

村里人多地少，有些村民早年就已经外出打工或者经商。比如村民 WYIMI 的三弟一家在 2002 年的时候就去新疆打工了。那时的离开家的主要原因就是农业税和提留多，种地不划算。现在在新疆也是承包耕地种菜。在新疆，蔬菜产量和家里差不多一样，但是价格要高很多，收入也要高一些。还有些村民出外是经商去了。这些外出谋生的村民都把自家的地转出去了。近几年，在村里种地的收入提高了，这也意味着外出谋生的机会成本提高了，因而很多人觉得出外打工，如果没有很好的机会，还不如在家种地。

（三）家庭常住人口是老年人，无力耕种土地

按照村里的传统，在有多个儿子的家庭里，儿子成家后，就会与父母分家。村里全部 149 户家庭中，有 37 户家庭的户主年龄在 60 岁以上的，其中有 28 户家庭人口在 1—2 人之间，这 28 户家庭全部是常住户，27 户的成员绝大多数是年满 60 岁的老人（只有 1 人是 57 岁，也可以近似地归为老人）。这 27 户家庭除了极少数因为 1996 年第二轮分地时放弃承包土地外，大部分家庭要么自己耕种，要么给儿女耕种，要么把土地转出。从整个村的情况看，两口或者一口老人家庭将越来越多。如 2.3 节所述，全村人口的平均年龄为 38.1 岁，常住人口的平均年龄为 44.1 岁，户籍人口的平均年龄为 39.31 岁。村里的年轻人外出比较多；而常住人口有老龄化的趋势。可以预计，村里的老年人将越来越多，如果他们的子女也不种地的话，就只能把土地转租出去。

值得一提的是，村里的老人们的生活来源主要依靠三个方面：一是自己耕种土地，或经营其他产业；二是把土地转出去，依靠土地租金和子女供养；三是拿了村里的低保，由村里提供资金，加上子女供养。

3.4 为什么租入：租入土地农户的经济行为分析

就租入原因来看，我们在访谈中设计了四个选项：一是劳动力多；二是扩大生产规模；三是亲友委托耕种；四是其他。在 39 家租入土地的农户中，22 家是因为扩大生产规模而租入土地的，占 56.41%；3 家是因为亲友委托耕种，占 7.69%；14 家是因为其他原因，占 35.90%。没有农户回答因为劳动力多而租入土地。可以推断农户租入土地并非是因为人口增长的原因，而大部分是因为原来承包的土地不够耕种，劳动力过剩，家庭内部存在“隐性失业”。

村民们耕地种植的作物主要是洋葱、山药、大蒜和姜四种蔬菜，并在其中间种玉米。全村已经近十多年没有种小麦等粮食作物了。村民们租入土地，除了像上述案例中的 YLELI 家租入土地兴办养鸡场以外，就是为了种植上述作物。土地的用途在转租以后，没什么改变。村民租入土地，就需要增加投资，投资主要花费在土地租金的预先支付、种子、化肥、机器浇水、雇工帮忙等方面。据村民介绍，种菜是劳动密集型的，需要很多人力，租入土地以后，田间耕作需要较多的人力。在一个小家庭里，夫妻两人的劳动力极限，最多只能耕种 12 亩菜地。当然，租入土地所增加的产出就是增加的农作物产量，以及相应的经济收入。近几年，村民们种植的这四种蔬菜的价格趋于上升，所以收支相抵，租入土地种菜还是很划算的。下面将结合几个案例分析农户租入土地的经营行为。

案例 3.4 ZLIXE 家：租入亲戚家土地，专业种植蔬菜

ZLIXE 家有 5 口人，夫妇两人和两个孩子，还有一个老人。1996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时，

老人家选择了享受低保，就没有分到耕地，其他 4 人分得了 4 亩耕地。2001 年，又以每亩 400 元的价格，从亲戚 WYAGA 那里租来 3 亩地，每年的租金要先交。和其他村民一样，这 7 亩地所种的作物是大蒜、葱、姜、山药。2007 年，ZLIXE 家的蔬菜种植情况如表 3.6 所示：

表 3.6 ZLIXE 家的蔬菜种植情况

农作物	种植面积 (亩)	单价 (元/斤)	总产量 (斤)	成本 (元)	净收入 (元)
姜	1	0.45	4500	1500	525
山药	1	0.75	3000	1200	1050
洋葱	4	0.25	36000	4500	4500
大蒜	1	0.4	3200	400	880
合计	7	/	/	4100	6955

上述四种蔬菜获得了 6955 元的净收入，除此以外，家里还穿插种植了玉米，玉米亩产 1 千斤，价格 0.74-0.75 元/斤。

家里在农忙的时候就需要雇人干活了，工钱一般是 40-50 元/天。一亩地浇水的成本在 400-450 元之间。家里也没有从事其他副业，所以不种地，就没有收入来源。他认为，土地对农民很重要。如果能够机械化，可以种 20 亩地的粮食，但是蔬菜种植是土地密集型产业，一户家庭就种不了那么多地，种菜的一户家庭最多种 10 亩地。没有蔬菜的期货市场，给蔬菜种植带来很多不便。如今社会稳定，人民安居乐业。他从 2001 年开始租地，种 7 亩地，感觉现在比以前种 4 亩地好多了。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ZLIXE 家的最大耕种能力是 10 亩地，而事实上他没法按照他的最大生产能力租入土地，村里还是存在人多地少的问题，这也限制了 ZLIXE 家收入的进一步提高。在下面的案例中，WYIPI 则能够按照他的最大生产能力租入土地。

案例 3.5 WYIPI 家：租入村集体土地，专业种植蔬菜

WYIPI，今年（2006 年）43 岁，是村里的种地能手。他们家有三间旧瓦房，房间里四壁萧然，没有什么家用电器摆设，不太富裕。家里有三口人，夫妻俩和一个就读高中的儿子。1996 年的第二轮土地承包，家里分得 3.5 亩地（由于土地土质比较差，所以人均分得的面积大于一亩）。2002 年的冬天，他通过投标，又从村集体那里租入了 5.5 亩公地，这 5.5 亩地临近汶河，是沙土地，土质不好，租金相对便宜，每亩地是 180 元。当时家里一下子拿不出这么多钱，就从亲戚朋友那里借了不少。一次性付清了 7 年的承包款，2010 年到期。据说，2007 年这些土地要是租出去，租金应该达到 300 元一亩。

WYIPI 家的 9 亩地种着洋葱、大蒜、山药和姜等四种蔬菜，另外还用大棚种植了黄瓜、大蒜和蒜苗。WYIPI 家的蔬菜种植情况如表 3.6 所示。表中产量为预计产量和预计销售价格，保守的估算，07 年的总收入预计可以达到 25000 元，其中成本 15000 元，剩下的利润有 10000 元。儿子在昌乐县一所高中复读，准备高考，学费等费用比较多。全家人的生活开支和教育开支加起来也要 1 万多元。

表 3.7 WYIPI 家的蔬菜种植情况

作物	洋葱	大蒜	山药	姜	大棚(种黄瓜、大蒜和蒜苗)	合计
面积 (亩)	2.5	2.5	1	0.6	1.5	8.1 ¹
产量 (斤)	22300	6000	3000	3000		

¹由于统计上的遗漏，WYIPI 家的土地种植面积只有 8.1 亩，实际上接近 9 亩。

2007 年价格 (元/斤)	0.31	0.45	1.2	0.4		
产值(元)	6913	2700	3600	1200	12000	26413

他们家在农忙时(主要是在收获山药和洋葱时),也会雇人帮忙。工钱大约是 50 元每天,工人是从附近的包庄劳务市场找的。现在耕地的种植面积已经接近劳动的极限。如果种植更多的土地,就得经常雇人经常干活;不但成本高,而且技术上不可行,因为蔬菜管理、打农药等平常的技术活都要靠自己,工人干不了。说到包庄劳务市场, WYIPI 介绍说那里的工人都是附近的安丘市来的。安丘临近山区,地少人多,那里的农民就出来打工挣钱了。

WYIPI 家的纯收入 10000 元大约是按照 8 亩地的收入来计算。如果他家不租入土地耕种,那么平均下来,原有的 3.5 亩地的收入只有 4808 元¹,比原来的大为减少。这说明土地流转大大提高了他们家的收入。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从 ZLIXE 家和 WYIPI 家的案例可以看出,租入的土地面积增加了,收入提高了。这是村民们发展非农就业,产生土地剩余而给其他村民带来租入土地的机会,这也导致了村民们就业的分工。然后这种分工并不是绝对的,而是处于动态发展中,种地的农民即使租入土地,把主要精力用于种地,但是也可能会逐步地向非农就业发展。

专栏 3.2 WYIBO 家: 本村最大的种地户, 也从事非农就业, 跑货运

WYIBO 今年(2006 年)35 岁,看上去年轻力壮。家里有四口人,两个孩子,女儿在上初中,儿子在上小学。家中住房在村中算是中上等,新建的平房,家里的摆设也不错,彩电、饮水机、冰箱都有了。

全家现在共种了 10 亩地,是全村最大的种地户。自家有四亩地,另外 6 亩的来源是: 1) 租入村集体 1.6 亩地; 2) 租入二哥 2 亩地; 3) 丈母娘 1 亩多; 4) 母亲 0.5 亩地。值得一提的是,他二哥去新疆种植蔬菜,因为那里的价格高。他本人因为有孩子,所以不准备去外地工作。和其他村民一样,大蒜、生姜、洋葱、山药都种,农忙的时候也去劳务市场雇人。2007 年蔬菜种植情况如表 3.7 所示。

表 3.7 WYIBO 家的蔬菜种植情况

种植物	亩产(斤)	种植面积 (亩)	估算产量 (斤)	所报产量 (斤)	07 年价格 (元)	产值 (元)
洋葱	10000	2.7	27000	26000	0.3	7800
山药	4000	2.2	8800	8000	0.7	5600
大蒜	3000	2.7	8100	8000	0.6	4800
姜	5000	1.8	9000	10000	0.9	9000
合计		9.4				27200

注: 估算产量 = 亩产 × 种植面积, 所报产量是户主的产量, 产值 = 07 年价格 × 所报产量, 产值是预计 07 年的产值。

作为庄稼人,他对投入也是了如指掌。蔬菜的生产成本主要有化肥、农药、种子、浇水、耕地、雇人等。在种地的投入上,他估算 2007 年蔬菜种子的成本: 10 亩地共投入 9000 元,

¹ WYIPI 自家 3.5 亩地的估算收入 = (10000 + 5.5 × 180) × 3.5/8 元 = 4808 元。

平均每亩近 1000 元。其中，化肥需要投入 4500 元，农药 1000 元，种子 1650 元，浇水 1000 元，地膜 1000 元。种的 10 亩地一年净收入能够达到 15000 元左右¹。

种菜的劳动量很大。虽然他年富力强，但是种植 10 亩地已经达到了个人精力的极限，再多种些地就忙不过来了。村里有些人租不到地，有些人干不了，所以很多人没有种这么多地，村里就数他种地最多。

回顾以往的种植，他每年都种植这四种蔬菜，但是每种种植的面积每年都有所不同，常常是参照去年的价格而定，这四种蔬菜的价格变化都很大。他种植四种作物，是为了分散风险，可以根据市场价格来调整作物的种植面积。蔬菜并不是严格的一年两季或者一年一季，如果耕地有空闲，就种玉米，当作饲料，每亩玉米的收入大约是 800 元。家里还有副业，养着 7 头小猪，猪肉卖一斤 6 元。一窝猪仔可以卖 2000 元。猪吃玉米，种了 10 亩地以后，起码不用买玉米来喂猪。

他本人除了种地以外，还拥有一辆 1.5 吨的小货车，平时当作出租车送货，跑安丘到青岛这条线，一天能跑一个来回。跑运输已经有五年多了，当初干这个活就是想多挣些钱，买车的钱一部分是自己攒的，一部分是借亲戚的。以前开过拖拉机，所以就很容易学会开卡车了。除了买车的费用，一年还要交 440 元的养路费，160 元的管理费。除去农忙时节不跑车外，一年跑运输能挣 15000 元左右。不准备再买车扩大运输的规模。因为一般一辆车需要五六万，一下子拿不出来。去银行贷款，最多能贷五万，而且非常不好贷。另外，多买车，还要多雇司机。相比之下，种地需要的投入就少多了。当然，如果没有资金限制的话，那么他们会把全部精力放在跑运输上面。小货车一辆 5 万元，想买多几辆，这样需要十几万元的投资，这对他们现在来说还是不现实的。

——根据调查记录整理。

WYIBO 的案例说明，种地是一项低投入、低产出、耗费很多人力的产业。如果村民有门路，有钱，可以承租更多的土地。如果更有钱，就可以去干非农产业，更专业地干别的事情。

3.5 土地流转与产业结构演变

在上世纪八九十年代，我国经济快速发展，而农业却发展相对滞后，农民负担相对较重。在这种背景下，不少农民选择了脱离农业，他们或是出外谋生，打工、经商、种地都有；或是在村里从事非农就业，获得的收入一般都比从事农业耕种所获得的收入更高。其中，外出谋生的农民自然无法再耕种原来的土地，只能把土地全部让给别人耕种，这样也就有了土地流转的现象。留在村里的农民则采取了渐进式的做法：即在不放弃耕种土地的情况下，尝试从事非农经营；等到非农经营获得成功，一方面收入已丰，另一方面实在忙不过来，就只好把土地逐步地或者一次性地让给别人耕种。在我们研究的这个村庄中，人多地少的问题比较突出，耕地不够耕种，劳动力无法充分发挥作用，存在隐性失业的问题。但是由于非农就业的发展，部分劳动力发生了流动，土地在部分家庭中产生了剩余，土地重新配置有了必要。由于村里的第二次土地承包执行政策比较彻底，坚持土地使用权三十年不变，村集体没有以行政的形式来改变土地产权、重新配置产权。市场起了主导作用，土地使用权在村民之间发生转移，形成了一个无形的土地流转市场。土地流转的过程是在村里产业结构发生演变的背景下产生的。村里正在经历着由完全的农业，逐步发展到多种产业混合经营的过程。

¹ 他估计的这些数字都不是经过精确计算得到的数字，因为可能还有别的成本支出，或者收入没有相像的那么多，所以做了保守的估计。其他村民估算的情况也大致如此。

以产业结构演变为背景的土地流转对提高村民的收入具有重要意义。据我们 2006 年调查, 全村 126 户常住家庭中, 土地租出户和租入户合计就达到 64 户, 占总户数的 51%。除了少数因为亲情而无偿让别人耕种土地以外, 转出土地的村民获得了租金, 进一步提高了收入; 而租入土地的农民虽然要交纳一定数量的租金, 但是耕种了更多的土地, 收入也比原来提高了。可以推测, 土地流转使得全村居民的收入水平普遍得到提高。为了验证这一设想, 我们把全村 125 户¹常住户分为租入组 (租入土地的农户)、无关组 (既不租入又不租出土地的农户) 和租出组 (租出土地的农户) 三组, 比较其常住人口的年人均家庭经营纯收入状况, 得到表 3.6。

表 3.6 南姚家庄村 2006 年农户收入状况 (按土地流转状况分组)

单位: 元

组别	无关组	精炼的无 关组	租入组	精炼的租 入组	租出组	精 炼 的 租 出 组	全村常住户 合计
户数	62	27	39	27	25	8	125 ²
常住人口数量	153	68	113	77	51	25	315
常住人口年总收入	776452	256550	553707	349470	319857	233907	1646566
常住人口年均收入	5075	3773	4900	4539	6272	9356	5227
户人均年收入 最大值	22650	12000	12000	11333.33	25200	25200	25200
户人均年收入 最小值	1000	1000	750	750	850	3400	750
户人均收入标 准差	3759	2430	3057	2698	5523	7112	3953

就人均收入而言, 租出租的人均收入大于无关组, 最小的是租入租。当然, 租出租的户人均收入标准差也是最大的。我们并不知晓这三组收入的分布状况, 为了检验他们的收入是否有显著的差异。我们对租入租和租出租的户人均收入进行 Mann-Whitney 非参数检验³。得到 $\text{Prob} > |z| = 0.2669$ 。我们设定 5% 的显著性水平。显然这个检验并不能表明租出组的人均收入能够显著地大于租入组。

为了研究村里的农户中, 租入土地的农户的收入是不是显著地高于那些没有能够租入土地的农户, 而租出土地的农户是不是高于其他两组。仔细研究这三组农户, 发现这三组农户都有不少老人家庭, 而且租入组、无关组的农户也有不少从事非农就业。为了剔除这些影响, 在租入组中, 剔除了租入组中年龄在 60 岁以上、而且家庭人数小于或者等于 2 人的老人家庭, 以及具有非农就业 (具有第二、三产业收入或者工资性收入) 的家庭, 得到了精炼的租入组, 共 27 户。在无关组中, 剔除了年龄在 60 岁以上、而且家庭人数小于或者等于 2 人的老人家庭, 以及具有非农就业的家庭, 同样得到了精炼的租入组。在租出组中, 就只剔除了年龄在 60 岁以上、而且家庭人数小于或者等于 2 人的老人家庭, 得到精炼的租出组。这样, 精炼的无关组中的农户全部从事农业、具有正值壮年的劳动力, 而且没有租到土地 (不排除不愿意租种土地的情况)。精炼的租入组中的农户也是全部从事农业、具有正值壮年的劳动

¹ 由于统计的原因, 有 1 户农户没有收入数据, 故不作统计。

² 常住户合计户数 = 租入组户数 + 无关组户数 + 租出组户数 - 重复的户数, 有 1 户既有租出土地, 又有租入土地, 不重复计算。

³ 有一户, 既有租入又有租出, 在这个非参数比较中, 把他设定为租出户。

力，租到土地。精炼的租出租的具有正值壮年的劳动力，具有第二、三产业收入或者具有工资性收入。精炼租的无关组、精炼的租入租、精炼的租出租分别反映了人多地少的农业、土地相对充裕的农业以及非农就业的收入情况。对这三组的收入状况进行比较，由表 3.6 所示，常住人口年均收入而言，精炼的无关租具有最少的人均年收入，精炼的租出租的人均年收入最高，得到 9356.28 元。虽然得到了这三个精炼组的收入平均数，但是我们并不知晓这三个精炼租的收入分布状况，为了检验这三组的收入是否有显著的差异。我们对租入租和租出租的户人均年收入进行 Mann-Whitney 非参数检验¹。得到： $\chi^2 = 9.167$ with 2 d.f., $\text{probability} = 0.0102 < 0.05$ ，可以认为这三组农户的人均年收入有显著的差异。

村里的农户有人租出土地，有人租入土地，这两组人的收入状况有显著的差异，这反映了租出土地的农户从事非农就业，其生产率高于租入土地、从事农业的农户。也就是说，土地的流转过程，实质上是耕种土地机会成本较高的农户把土地转租给机会成本低的农户。

从产业结构的演变过程来看，配第一克拉克定理²指出：随着全社会人均国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就业人口首先由第一产业向第二产业转移；当人均国民收入水平有了进一步提高时，就业人口便大量向第三产业转移。南姚家庄村的情况正发生着这种变化。村里的外出谋生的人一部分到城里的工厂打工，即转移到了第二产业；一部分人外出经商，即转移到了第三产业。留在村里的人，虽然原来都从事农业（主要是蔬菜种植业），但是已经有不少人把土地租出，从事非农就业，他们中有的人转移到同为第一产业的畜牧业（比如开办养鸡场），有的人转移到第二产业的农副产品加工业、食品制造业、家具制造业，有的人转移到第三产业的运输业等。从前面的 2.4 节，我们可以看到村里的人口，尤其是年轻人已经转移出很大一部分，留在村里的人口也有一部分转移到了非农就业，村里的产业结构正经历着演变的过程。

刘易斯认为在发展中国家，农业部门的劳动生产率大大低于工业部门的劳动生产率，把一部分劳动率很低的农业劳动力转移到工业部门，整个社会生产力会增加。无论是刘易斯定理，还是后来的拉尼斯—费景汉定理，都认为农村在农业人口过程中，存在着隐性失业现象，劳动力在开始转移出农业的一定时间内，工资不会上升。我国农民拥有自己的土地，不存在农业工资，但是有家庭农业报酬。南姚家庄村的情况是，由于村里人多地少，户籍人口人均耕地只有 1.03 亩，农民不够土地耕种，确实存在隐性失业的现象。后来村民们逐步地转移到非农就业，把家庭不耕种的土地转租给其他村民。租到土地的农户由于土地面积的扩大，有了规模经济效应，劳动生产率提高了，家庭劳动力的总报酬或者单位时间的报酬都提高了，而那些没有租到土地的农户的劳动报酬还是保持不变（不考虑农产品价格升降的因素）。不管如何，可以预见，随着村民们进一步向非农就业发展，将有越来越多的村民需要转出土地，而那些需要租入土地而缺乏机会的农户，将有越来越多的机会租到土地，整个村的农户的农业劳动生产率将会进一步提高。

如第二章所述的那样，村里非农产业发展缓慢，产业升级还处在初步，也是脆弱的阶段。从产业发展的角度看，村民们转移到的非农产业还处于产业发展的初级阶段，竞争力不强，市场上的风波可能对他们的就业造成很大的冲击。村里的村民到城里打工，从事劳动密集型产业，劳动的附加值不高，他们的劳动很容易被替代。而且这些人外出做了农民工，如果将来不能在城里立足，还要返回村里。而在村里从事非农就业的村民们，所从事的产业也并非竞争性很强，附加值很高的产业，他们还主要依靠劳动、手艺谋生。如果他们的非农就业能进一步发展固然好，但是发展不好，也很容易重返农业，把原来租出的土地重新要回来耕种。帮助农民从事非农就业，发展非农产业的创新能力，从而提高其生产率，扶植非农产业稳步发展，逐步地实现农村土地资源再配置，这可以成为推动农村产业结构演变、发展农村经济的重要步骤。

¹ 有一户，既有租入又有租出，在这个非参数比较中，把他设定为租出户。

² 苏东水：《产业经济学》，北京：高等教育出版社，2003 年，第 237 页。

第四章 村域内外的农村劳动力流动与村民收入

劳动力在不同产业和不同区域之间的大规模流动是发展中国家实现工业化和城市化的必然现象。这种大规模的劳动力流动不仅是发展中国家政府和决策机构关注的重要问题，也是发展经济学研究的重要课题¹。中国作为一个发展中的大国，农业人口大规模向非农产业和城市地区的流动则主要产生在上世纪 80 年代改革开放之后。新中国建立之后一直到 1957 年，人口的城乡流动和自由迁移以及在不同产业之间的流动是不受制度安排限制的。1949-1957 年，城镇人口增加的总量中，70%-80%是由农村向城市的迁移构成的，与当时发展中国家的一般情形相类似²。

但是，自 1958 年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户口登记条例》一直到上世纪 70 年代末，中国实行了以户籍管理为框架的限制人口迁移的政策。这个政策将全部就业人口纳入计划管理的框架，不允许劳动力在不同产业和不同区域之间自由流动。控制劳动力流动的政策，按照已有的解释³，主要是因为保证重工业优先发展的发展战略导致的。在资本稀缺的条件下，推行资本密集型重工业优先发展的战略，依靠自由市场不可能引导资源向重工业集中，因而需要通过严格的计划分配体制，把各种资源按照产业发展的优先顺序进行配置。其中，把城乡人口和劳动力分割的户籍制度，以及与其配套的城市劳动就业制度、城市偏向的社会保障制度、基本消费品的票证制度、排他性的城市福利体制等，有效阻碍了劳动力在不同产业之间和不同区域之间的流动⁴。

上世纪 80 年代中国向市场经济的转轨首先从农村的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开始。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使农户成为了他们边际劳动努力的剩余索取者，从而解决了人民公社制度下因平均分配原则而长期解决不了的激励问题⁵。与此同时，政府开始对价格体制进行改革，诱导农民提高了农业的生产率。在农业的剩余劳动力被释放出来后，非农产业活动更高的报酬吸引劳动力向非农产业和城市转移，原来主要集中在农业的劳动力开始向农村非农产业、小城镇以及大中城市流动⁶。

从农村劳动力流动的政策演变过程分析，中国对农村劳动力流动政策放开经历了一个从内到外、由紧到松、从无序到规范、由歧视到公平的阶段⁷。具体而言，从 1979 年到 1983 年是控制流动的阶段；从 1984 到 1988 年是允许流动的阶段；从 1989 到 1991 是控制盲目流动的阶段；从 1992 到 2000 年是规范流动的阶段；自 2000 年之后，则是鼓励流动和公平流动的阶段。从农村劳动力流动的现实发展线索分析，在上世纪 80 年代前期的农村劳动力流动，以从农业向农村的非农产业转移为主，主要是在乡镇企业中就业，从而创造了中国经济发展中的“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的模式。这个模式是与城市改革滞后，不能大量吸纳农村转移来的劳动力相关的。但是，随着改革的进一步深入，一方面是城市改革的进展，使得城市吸纳农村转移劳动力的能力大大提高，另一方面，市场竞争的加剧也使乡镇企业感到了巨大的压力，必须提高技术水平从而提高自身的竞争力，因而乡镇企业资本增加的

¹ Michael Todaro: *Economic Development in the Third World*, New York: Longman, 1989.

² 蔡昉、都阳、王美艳：《劳动力流动的政治经济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第 3 页。

³ 林毅夫、蔡昉、李周：《中国的奇迹：发展战略与经济改革》（修订版），上海：上海三联书店、上海人民出版社，1999。

⁴ 蔡昉、都阳、王美艳：《劳动力流动的政治经济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3，第 1 章。

⁵ Xin Meng: *Labor Market Reform in China*, Cambridge, U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2000.

⁶ Sarah Cook: “Surplus Labor and Productivity in Chinese Agriculture: Evidence from Household Survey Data”, *The Journal of Development Studies*, Vol. 35, No. 3, p16-44.

⁷ 宋洪远、黄华波、刘光明：“关于农村劳动力流动的政策问题分析”，载蔡昉、白南生主编：《中国转轨时期劳动力流动》，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6，第 58-76 页。

速度逐渐加快，资本密集和技术密集成为乡镇企业的发展方向，从而减小了其吸纳劳动力的能力。根据农业部课题组的研究¹，80年代后期以来农村工业的发展已经出现了这种从劳动密集向资本密集和技术密集型转化的现象；这种状况也表明，“离土不离乡，进厂不进城”的农村就地转移模式已经无法解决农业剩余劳动力的转移问题。在这种情况下，从上世纪90年代中后期开始，中国农村劳动力的转移出现了大规模向城市流动的“民工潮”现象。

农村劳动力大规模向城市劳动市场的转移不仅收到了政府决策层的高度关注，而且也成为了学术界研究的一个重点。但是，已有的政策焦点和研究，主要是从城市就业的角度，针对进入城市就业的农民工而言的。例如，2006年国务院颁布了《关于解决农民工问题的若干意见》，提出对进入城市劳动市场的农民工要“公平对待，一视同仁”，消除对农民进城务工的歧视性规定和体制性障碍。需要注意的是农村劳动力的流动不仅对城市化有重要意义，而且对村庄经济的发展以及农民的就业和收入也有重要的意义。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一个重要的前提条件是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收入的提高。那么，从村庄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的角度出发，在以种植业为主的农村劳动力的流动有什么特征？出现这些特征的深层次原因何在？这种劳动力的流动对当地村庄经济的发展和农民的收入有什么样的影响？本章以在山东省昌乐县南姚家庄村的调查为基础，对上述问题进行分析。

根据上面提出的主要问题，本章的安排如下：首先，对调查村劳动力流动的基本情况和主要的流动模式进行分析；在第二节简要分析调查村劳动力流动的不同发展阶段的特征以及引致这些特征的原因；在第三节，对离乡流动的两类情况（永久性移民和外出打工者）进行分析；第四节对农村劳动力在农村内部的流动的两种情况（农业内部的流动和向非农产业的流动）进行分析；第五节我们分析劳动力的流动对村民收入的影响；最后是一个结论。

4.1 村域背景下的劳动力流动：特征与模式

从历史上看，山东自清朝初年一直到民国时期都是人口流出的大省²。这种人口的大量流出一个重要的原因是人口与土地之间的矛盾。而且，人多地少的矛盾在新中国建立之后还在继续发展，人均耕地呈现出持续下降的趋势。根据估计³，在建国之初的1949年，山东省平均每个劳动力负担耕地8.82亩；从1949年到1990年的40年间，每个农业劳动力负担耕地减少了近50%，每个农业劳动力负担耕地仅为3.97亩。我们所调查的昌乐县也基本上是这种情况，一直面临着人多地少的问题。调查村所在的高崖镇2006年的人均耕地面积只有1.4亩；该镇人均耕地面积最高的村庄也只有人均2.37亩，最低的村庄只有0.63亩。调查村南姚家庄村的人均耕地面积为1.33亩。

但是，我们在该村的调查却发现，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并没有呈现出大量跨区域流动的特征，即外出打工，特别是到大中城市打工的劳动力并不多，而是主要表现多种流动方式并存，以当地流动为主的特征。具体而言，调查村的劳动力流动具有如下两个特征：

（一）当地流动，以向农村第三产业，主要是蔬菜贩运业为主的流动。这种流动具有明显的“内生性”特征，即主要是由蔬菜的自产自销、集市贸易发展而来的。该村一直具有蔬菜种植的历史传统。即使在计划经济时代，该村也保持了蔬菜种植的传统。在集体经济时代，该村就有蔬菜种植小组。在上世纪80年代，农村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开始后，该村的村民除了要种植一部分粮食作物，以缴纳公粮外，就开始了大规模的蔬菜种植。在80年代前半期，随着集市贸易的放开，该村的蔬菜也开始大量进入当地的集市市场。当时的情况是村民所种植的蔬菜主要依靠村民自己到集市上出售。随着市场的扩大，种植和销售的分工也开始

¹ 农业部软科学委员会办公室编：《农民收入与劳动力转移》，北京：中国农业出版社，2001，第3章。

² 唐致卿：《近代山东农村社会经济研究》，北京：人民出版社，2004。

³ 同上，第360页。

深化，一部分村民由销售自己的蔬菜开始专业化为在集市上贩卖蔬菜，并逐渐减少自己种植的蔬菜面积。另一部分村民则开始专业化为专门种植蔬菜。这个过程从上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开始，一直持续到 90 年代末期。在这个过程中，一些村民流动到了农村的第三产业。这种流动属于农村内部的流动，是农村劳动力从农业向非农产业转移的主要方式。

这种流动方式是与当地的生产结构变迁相伴生的。一部分村民从农业种植业中转移到其他产业中，在土地可以流转的条件下，必然会扩大平均的户蔬菜种植面积，这种规模的扩大提高了土地使用的边际收益，从而提高种植业村民的户均收入。此外，这种农村内部流动的另一个结果是一部分村民开始从蔬菜贩运业又转移到了蔬菜加工业，从而延长了农村的产业链条，带动了村庄经济的发展。案例 4.1 中 WYASA 的经历生动地表现了由劳动力由农业种植业向农村第三产业流动的过程。

案例 4.1 WYASA 家的蔬菜贩运

WYASA¹是比较典型的由原来的自产自销的蔬菜商贩转为专业的蔬菜商贩的例子。在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WYASA 自家也种植了蔬菜。在当时的情况下，与大多数村民一样，WYASA 也主要是通过自己到集市上出售自己的蔬菜。这种自产自销的方式具有明显的农业兼业经营性质，也是当时中国农村农民的主要经营方式。到了 80 年代后期和 90 年代初期，WYASA 发现自己在集市贸易上更具有比较优势，而在蔬菜种植上并不能获得较高的收益。因此，到了 90 年代中期，他就在当地的集市上专门做贩卖蔬菜的生意。而他的父亲一方面是有比较丰富的蔬菜种植经验，另一方面因为年龄的原因，则专门在家种植蔬菜。在这个时期，外地的大型蔬菜收购企业还没有渗透到这个偏远的村庄，因此，在集市上做蔬菜贩卖的生意还是比较有利可图的。当时这个村子 30 多户都是做集市蔬菜贩卖生意的。但是，其他大部分农户都还自己种植一部分蔬菜。WYASA 则比较彻底，在 1996 年下半年该村第二次土地承包后，就不再种地了，而是专门在附近的集市上做蔬菜贩卖的生意。

在 90 年代后期，随着外地大型蔬菜购销企业（最典型的是安丘市外贸公司）在当地农村的渗透，这种个体的集市贸易的收益已经开始递减了。对此，WYASA 的对策是一年当中一部分时间到寿光市或东营市（大王镇）做蔬菜贩卖生意；另一部分时间则在当地的集市上贩卖蔬菜。

但是，在上世纪末和本世纪初，这种个体的蔬菜贩卖业在大型蔬菜购销企业的竞争压力下，收益开始急剧缩减。另外，在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农民的税费负担比较重²。而按照该村的政策，土地是按人头平均分配的，谁家有地，谁家就要负担当时的税费。在这种情况下，如果农户家里没有上学的学生（学生是净消费者），生活水平还可以维持下去。但是，如果家里有上学的学生，而又没有其他的收入渠道，那么农户的生活水平就要下降。在当时，WYASA 家有两个上学的学生（一个小学，一个初中）。为了应付这种较为困难的状况，WYASA 决定将家里的土地转包给别人，而自己则带着全家到寿光市专门经营蔬菜贩运。

在我们调查的 2006 年，WYASA 一家还没有回来。但是，随着近几年本村经济的好转，特别是蔬菜价格的上涨，以及全面取消农业税费，本村村民的收入水平和生活水平也开始上升。在这种情况下，WYASA 决定回到本村。在 2007 年中期，我们第二次到村里调查时，WYASA 已经回家了。由于他已经多年不种地了，所以他还是在当地经营蔬菜贩运，并兼营其他商品的贩运。

¹ 2006 年 WYASA 全家外迁，在寿光市做蔬菜商贩。因此，在调查时没有对其进行当面访谈。此处的资料是通过对其邻居和父母的访谈整理的。

² 根据我们的调查，在 1995 年到 2000 年间，本村村民的税费负担最重。一个 4 口人家，当时每年平均大约要负担 1200 元。

这种“内生性”的劳动力流动是调查村劳动流动的一个显著特点。这种流动一般会有三个阶段：第一个阶段是兼业性质的流动，即村民既自己经营种植业，也经营零售商业。这个阶段既与当时农村的市场经济不发达有关，也与村民的经验有关。农村的市场经济和分工不发达，外部的蔬菜购销企业又没有渗透进来，村民的蔬菜只好通过自己到集市上出售。村民的传统经验是种植业，在市场经济的初始阶段，没有集市贸易的经验，也导致了他们的兼业经营。第二个阶段产业之间的完全流动，即村民之间的分工开始深化，一部分村民开始专业化蔬菜种植业，另一部分村民则专业化蔬菜贩卖业。

第三个阶段则是产业之间的流动导致的村民在地域之间的流动。像案例 4.1 中 WYASA 家的情况相同的全家外迁户在该村还有不少。根据我们的调查，南姚家庄村的全家外迁户共有 23 户。在这 23 户中，有 19 户是外出务工经商户；在这 19 户外出务工经商户中，15 户是外出从事贩运、商业等第三产业的农户¹。

(二) 在外出流动中，通过考学、招工、参军等方式的永久性移民占到了多数。离开本地的外出流动也是该村劳动力流动的一个重要模式。但是，与中国其他地区的农村不同，该村的外出流动主要是永久性移民；而通常所言的在老家和打工地之间频繁往返的“农民工”则并不多。在上世纪 80 年代之前，该村的永久性移民主要是通过招工和参军外出的。80 年代之后，招工和参军的途径越来越狭窄，大部分永久性外出是通过考学方式进行的。从 1984 年该村第一个大学生开始，到我们调查的年份，该村共有 76 人通过考学成为了永久性移民。在中国的制度条件下，考入大中专院校就意味着成为了“城里人”，永远脱离了“土地”。在 1996 年第二轮土地承包之前，该村凡是考入大中专院校的（包括能够转移户口的技校），都将户口转为了城镇户口，村里也不再给这些人分地。1996 年该村第二轮土地承包的政策是“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因此，1996 以后考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一部分人选择了只转移户口，而不退地；另一部分人则选择了也转移户口，也退掉村里的土地。到 2004 年，随着山东省统一全省的户口，取消农业户口和城镇户口的区别，统一改称“居民户口”，一部分考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也不再选择转移户口。

与永久性移民相比，2006 年户口在本村，而且是本村常住人口中，外出打工²的只有 24 人。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我们在下文会给出一个详细的解释。

永久性移民对村庄经济的影响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上大学期间的费用支出需要从村民的收入中支付；二是大学毕业后，对农村家庭的转移支付，影响到留在本村家庭成员的总收入。如果将村庄经济作为一个“黑箱”，那么这种永久性移民对“黑箱”的影响主要收入流的流出（上学费用支出）和收入流的流入（毕业后对留在村里的家庭成员的转移支付）。对这两个方面的分析我们分别在讨论村民的教育支出和收入时再进行详细分析。

通过永久性移民转移出去的人口已经不算做是本村的人口。因此，此处对离乡形式的劳动力流动的讨论不包括这些永久性移民，而只包括在定义上还是该村村民的人口。

“内生性”流动、永久性移民占多数，是南姚家庄村劳动力流动的两个特征。在这两个特征之下，根据流动范围和流动的产业方向两个维度，可以将该村劳动力的流动归纳为如下几种模式（图 4.1）：

第一种模式是“不离乡流动”，指本地农村内部的流动，即劳动力的流动范围是在本地农村内部，劳动力没有去跨区域的流动。农村内部的流动，按照流动方向的差异，又可以分为农业内部的流动和向农村非农产业的流动。

¹ 由于这些农户全家外迁，所以在调查中没有获得他们的详细信息。所得信息是通过其他农户的间接访谈获得的。

² 此处的“外出打工”指工作地点在本村以外的外出打工人员。

第二种模式是“离乡流动”，指本村劳动力的跨区域流动¹，即劳动力的流动范围超出了本村和本乡/镇的流动。这种“离乡流动”，按照流动方向的差异，又可以分为外出流动，但仍然在农业内部就业，以及外出流动但进入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就业。

在详细分析当前该村劳动力流动的不同模式之前，我们首先对该村劳动力流动的发展阶段进行简要的描述和分析。

图 4.1 劳动力流动的模式

		流动范围	
		本地农村内部	跨区域
产业方向	农业内部	本地农村内部的农业内流动	跨区域的农业内流动
	非农业	本地农村内部的非农产业	跨区域的非农产业

4.2 种植业村庄的劳动力流动：不同发展阶段的分析

在对南姚家庄村当前的劳动力流动模式进行分析之前，有必要对该村劳动力流动的发展阶段进行简要的描述和分析。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基本上经历了三个阶段，这三个阶段也大致反映了市场经济在中国农村的发展过程。第一个阶段是上世纪 80 年代到 90 年代中期，这个阶段该村劳动力流动的基本特征是规模小，而且流动是不完全的，即村民既从事农业种植业，也开始转向其他产业，基本表现形式是“兼业”，可以定义为隐性流动。这个阶段，该村基本上没有发生外出流动，外出打工的村民基本没有。第二个阶段是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到本世纪初，这个阶段的基本该村劳动力流动的基本特征是流动的范围和规模都在扩大，隐性流动开始转变为显性流动，不完全流动开始转变为完全流动。这个阶段，外出流动开始发生，外出打工的村民增多。第三个阶段是本世纪初直到我们的调查年份 2006 年，这个阶段的基本特征是劳动力流动开始有序化、规范化。

4.2.1 上世纪 80 年代到 90 年代中期的劳动力流动

在上世纪 80 年代，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规模还比较小，主要表现为在蔬菜种植业的基础上，向蔬菜的贩运业和农村第三产业的流动。但是，这时的劳动力流动还没有表现出完全流动的特征，即流动是不完全的，大部分村民即在家耕种自己的土地，也从事蔬菜的贩运业。在上世纪 80 年代初中期，自己种植蔬菜的农户一般都是自己到集市上出售。这种规模较小，而且不完全的流动，首先是当时农村市场经济不发达的表现，在上世纪 80 年代初中期，农村的改革开放刚开始，农村的自由市场处于刚刚恢复的阶段。这个外部条件限制了当地农民向非农产业的转移。

其次则是蔬菜种植规模较小所导致的。在当时，当地的蔬菜种植刚刚开始普及。该村的村民种植蔬菜一般是在自己的自留地上进行小块种植。村里的大田还主要是种植小麦和玉米等粮食作物。其他邻近的村庄种植蔬菜的农民也不多。这样，在当地就无法形成能够引致大

¹ 此处以及下文中的“离乡”流动和跨区域流动指离开本乡/镇的流动；包括县内乡外、县外省内和跨省流动。在本镇和本村的流动被定义为本地内部流动。

规模劳动力产业间转移的市场交易规模。从我们的调查了解到，当时村民在当地集市上出售自种的蔬菜，下货量并不大；一些村民是到几十公里，甚至几百公里之外的地方出售的。

这两个条件，即市场经济的不发达和小规模的蔬菜种植，是造成 80 年代初中期劳动力向非农产业转移规模较小，而且不完全的主要原因。但是，随着市场经济的进一步发展，这种集市贸易经验的积累也会推动农村劳动力在产业之间的转移过程。

到了 80 年代后期，一些村民开始在农闲季节在当地收购蔬菜、家禽以及水果等商品，贩运到诸如北京、南京、上海等地。根据我们的调查，在 80 年代中后期，该村出现了从事长途贩运的一个高潮。由于长途贩运所需要的资金要远高于自产自销式的蔬菜贩运，因此当时该村长途贩运基本组织形式是几户村民联合起来，共同筹资，共同运作。基本的运作方式类似于一个商业合作社，资金是共同筹集的，但是利润的分配既不根据投资量的大小，也不根据劳动量的大小，而是在成员之间平均分配。专栏 4.2 描述了南姚家庄村上世纪 80 年代的长途贩运情况。

专栏 4.1 南姚家庄村的长途贩运

南姚家庄村在上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曾经出现过经营长途贩运的高潮。刚开始时，一些村民发现，自家种植的蔬菜在当地，甚至在本省范围内价格都比较低；而在一些大中城市，蔬菜的价格较高，充分利用这种价格差，可以获得较高的收益。因为一个农户的蔬菜总产量较小，装不满一车，所以就有几户村民联合起来，共同雇一辆卡车，将这几户村民自种的蔬菜运到大城市去销售。村民自种的蔬菜毕竟数量少；在发现这个价格差能够真正获益后，一些村民开始在当地收购其他村民的蔬菜，然后贩运到城市出售。起先，这种长途贩运的主要商品就是当地生产的蔬菜，例如芋头、芫荽等。但是，随着经验的积累，他们发现其他商品也存在两地之间的价格差。贩运商品的范围开始逐渐扩大。那几年，该村村民经常贩运的商品还包括家禽（活鹅）、水果（葡萄、西瓜）等。除了将本地的商品运出外，他们还将外地的商品运到本地销售，以充分获得两个的价格差收益。

该村村民 WYITA 在 80 年代后期，就曾经多次从事过这种长途贩运。当时 WYITA 经营比较多的一是在当地收购活鹅，运到南京出售；然后到芜湖和无锡等地收购鲜藕、桔子等商品，运回当地批发给当地从事短途贩运的村民；二是在当地收购芋头、芫荽等蔬菜，运到北京出售，然后再到河北、内蒙古等地收购土豆运回当地出售；三是在当地收购葡萄运到上海，然后到芜湖和无锡等地收购鲜藕，运回当地出售。根据 WYITA 讲，在 80 年代后期，包括南姚家庄村在内的附近几个村庄就有 7 到 8 个从事活鹅贩运的组织。当时的景象基本上是全家上阵收购活鹅，全村到处都是从附近各村收购来的活鹅。

长途贩运的组织形式一般是参与村民共同筹资，共同劳动；如果参与村民较多，就选出一个威望高、信息灵活的村民作为指挥者，但是这个指挥者没有任何特权，也要一起劳动。经营利润的分配也是在参与村民之间平均分配的。当时，一个来回的长途贩运，去掉各种成本后（成本不包括参与村民的劳动工资），大约能够有 4000 到 10000 元的纯收入（包括参与村民的劳动工资）。参与村民基本上每次能够有 400 到 1000 元的收入。这个收入在当时是很可观的。

该村的长途贩运一直持续到 90 年代中期；在 90 年代中期以后，这种长途贩运基本上没有了。就是几户自己有汽车的，在从事交通运输的同时，还自己兼营一些蔬菜的贩运。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在长途贩运的高潮时期，全村大约有一半以上的村民都在直接或间接从事这个行业。长途贩运充分利用了农村的剩余劳动力资源；特别是在冬天，如果没有这种活动，那么基本上村民是无事可做的。但是，这种形式的劳动力流动仍然属于不完全的流动；参与贩运的村民

一般都还耕种自己的土地；在农忙季节，贩运活动基本上就停止了。大部分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还是土地上的作物；从事其他经营活动的收入仅被当作是日常收入的一种补贴。

到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左右，南姚家庄村的长途贩运基本上停止了。附着在长途贩运上的劳动力向非农产业的流动也基本上停止了。出现这种状况的原因，首先是两地之间商品价格差的缩小以至消失，使得长途贩运的收入大为减少。在 80 年代中后期，由于信息沟通不方便，村民对各地商品价格差的信息很容易就转化为收入；但是到 90 年代之后，一方面由于信息交流的快速发展，一方面因为各种运输工具的普及，两地之间的商品价格差很容易就被抹平了，从事长途贩运基本上无利可图。另一个原因则是蔬菜购销企业的竞争。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当地各县的外贸公司开始扩大经营范围，在当地农村大量收购优质蔬菜出口。当时收购量比较大的是安丘市外贸公司。安丘市外贸公司主要经营向日本的蔬菜出口业务。当这些出口公司将优质蔬菜都收购之后，剩下的质量差的蔬菜基本上在当地都能消化。相比于外贸公司，这种农村自发组织的长途贩运，不仅成本高，而且规模也小，无法与之形成竞争。当然，外贸公司的收购一般都是当地种植规模比较大的蔬菜，例如大姜、大葱等。其他蔬菜由于当地种植规模小，外贸公司一般不收购，留下的市场空间还可以允许小范围的长途贩运。到了 90 年代中期以后，外地的一些蔬菜收购客商可开始进入，这些蔬菜收购客商的收购规模比外贸公司小，只要能够装满车，他们就来收购，而且这种收购是常年进行的，这就把所有的市场空间都填满了。这些客商一般都是在城市的客商，拥有较为广泛的市场网络，相对于当地农民而言，具有信息优势和成本优势。在这种激烈竞争之下，村民自发组织的长途贩运逐渐消失了。

4.2.2 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到本世纪初的劳动力流动

到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又出现了新的特征，即村民在当地的流动开始显性化和完全化，村民的兼业流动开始转变为完全流动；外出流动增多，举家外迁开始出现。直到 90 年代中期以前，大部分的村民虽然也从事各种非农产业，但是都还自己耕种土地。1996 年，南姚家庄村进行了第二轮土地承包。这一轮土地承包的特点是全村土地，除留下少量的机动地外，其他全部按照当时的户籍人口平均分配；土地调整基本上不进行了，原则是“增人不增地，减人不减地”。而且政策允许村民之间自己进行耕地的转包；转包完全是自发进行的，村里和政府不进行干预。这种土地政策也对劳动力的流动产生了影响。一些村民开始将自家的土地转包给其他村民，自己从事其他经营活动，或者外出打工。土地政策的改变无疑为这个阶段的劳动力流动提供了较为便利的条件。

90 年代中后期，在全国范围内出现了农民收入增速放缓的情况。在南姚家庄村也出现了这种情况。虽然收入增长速度在放缓，但是各种支出，特别是教育支出和税费负担却在快速增长。在这种情况下，村民的现金收入出现较大的缺口，当地的蔬菜种植业不能满足这种快速增长的支出需求。而原来补贴村民收入的各种集市贸易和长途贩运也在这个时期逐渐萎缩。这样，寻找其他的收入来源就构成了当时劳动力流动的内部动因。

这个时期的流动，首先是一部分村民将自家的土地转包出去，专门在本地或外地从事蔬菜贩卖。虽然这个时期的蔬菜贩卖收入并不高，但是由于将土地转包给了别人，也就将附着在土地上的税费负担也转移了出去，减少了现金支出。

其次是一部分村民将土地转包出去，自己专门给其他村民打工干农活。但是这种形式的流动在当时并不普遍，只有极少数。

第三种形式是一些村民虽然还种植自己的土地，但是也开始在当地或外地从事各种非农产业。在 90 年代中后期，当地农村的非农产业发展程度还较低，因此当时多数在当地从事非农产业的村民，主要是进入到当地的建筑业中，在建筑队里做小工。而到外地从事非农产业的主要是一些年轻村民。

第四种形式是举家外迁，到外地从事农业种植业或非农产业。例如 90 年代中后期，已经有村民到新疆从事蔬菜种植业。

4.2.3 进入本世纪的劳动力流动

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南姚家庄村形成的劳动力流动的模式，一直保持到现在。在这期间，劳动力流动的基本形式没有发生大的变化，但是流动变得更加有序和规范了。首先是当地农村劳动力流动，出现了专门的劳务市场（见专栏 4.3），从而减少了劳动力流动的交易成本，规范了当地的劳动力流动。其次，劳动力的流动完全化了，兼业性质的劳动力流动已经很少见了。一些村民转变为专门受雇于别人，为其他村民劳动；一些种植业大户则经常雇佣其他人为自己劳动。其次，向外地的流动也开始常规化了。一些村民在常年在外地工作和生活，虽然他们的户籍还在本村，但是这个村庄已经与他们的收入和消费没有什么联系了。

在下一节中，我们将详细分析这个时期的劳动力流动。

4.3 不离乡的流动

不离乡的流动主要指村民在本村和本乡/镇范围内的流动。基于调查村劳动力流动的特征，不离乡的流动是该村劳动力流动的主要模式。这种不离乡的流动，按照流动的产业方向，又可以分为在农业内部的流动和向本地非农产业的流动。下面我们分别对本地农业内部的流动和向本地非农产业的流动进行分析。

4.3.1 本地农业内部的流动

从雇用和被雇用的角度分析，本地农业内部的劳动力流动可以区分为两类：即流出和流入。流出是指被本村村民和其他村的村民雇用干农活；流入是指本村村民雇用本村或附近村庄的农业劳动力干农活。从这两个类别分析，南姚家庄村本地农业内部的劳动力特征可以概括为：流出少，流入多；即本村村民被雇用的少，而本村村民雇用其他人的多。在我们的调查中，该村常住人口中，常年在本地为其他村民打工干农活的只有两个；而在全村常住的 126 户中，有 58 户（46%）曾经在调查年份（2006 年）雇用过非本户劳动力干农活。这 58 户调查年份平均雇用人次为 14.78 人次。从表 4.1 可以发现，雇佣 10 人次和 20 人次的比例最高。

表 4.1 南姚家庄村村民雇用农业人员情况（以户为单位）

雇用人次	频数	频率
2	2	3.45
3	3	5.17
4	3	5.17
5	6	10.34
6	2	3.45
7	1	1.72
8	2	3.45
9	1	1.72
10	14	24.14
13	1	1.72
16	1	1.72
20	11	18.97
25	2	3.45

30	5	8.62
34	1	1.72
35	1	1.72
50	2	3.45
Total	58	100
平均值	14.77586 人次/户	

*1 个人次指雇用 1 人劳动一天。

我们先来看该村劳动力流出的情况。这种在农业内部流出的劳动力，其性质实际就是农业工人。这种农业工人都是自己承包地的。但是，他们将自己的承包地又转包给了别人，自己专门依靠给当地的其他村民干农活获得劳动收入。在南姚家庄村，将自己的承包地转包出去，专门依靠给其他村民干农活获得劳动收入的只有两户。这两户具有的一个共同特征是原先的积累少，无法对种植业进行投资¹，经济上周转不开；而自己又具有农业种植业的经验。在这种情况下，虽然自己也有承包地，但是如果投资上不去，那么产量和收入就比较低，不如直接给别人打工干活，只获得劳动收入。专栏 4.2 对这两户的情况进行了介绍。

专栏 4.2 南姚家庄村的打工户

南姚家庄村有两户在本地农村给其他村民常年干农活的农户。一户是 JYARN 家。JYARN 在调查年份 57 岁，其丈夫在 2003 年去世。她的大女儿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就出嫁了；现在有一个儿子，22 岁，在外地上大学，每年的学费大约 10000 元。由于家中缺乏劳动力，而且也缺乏对种植业的投资，所以虽然她还耕种自己的耕地，但是种植业带来的收入却非常低。2006 年 JYARN 家的总收入只有 2800 元，其中种植业的收入为 1200 元，但是，种植业的投资却达到了 1000 元；通过种植业获得净收入只有 200 元。为了维持基本的生活水平以及支持她的儿子上大学，她选择了大部分时间给别的农户打工来获得收入。在 2006 年，她通过给其他农户打工获得了 1000 元的收入。这个收入虽然很低，但是要比她自己从事蔬菜种植的净收入要高很多。

另一户是 WYIKN 家。WYIKN 在调查年份已经 61 岁了。他妻子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跟他离了婚，留下了两个女儿。但是，现在他的两个女儿已经出嫁了。在 2005 年，他又找了一个 70 多岁的寡妇。虽然他们没有到民政部门进行婚姻登记，但是村里的人都已经承认了他们的夫妻关系。WYIKN 家也有承包地，但是他将自己的地转包给了他的侄子耕种，自己专门给附近的农户打工干农活。WYIKN 告诉我们，之所以选择不种地，而去打工，是因为自己种地缺少投资，所以产量低，收入不高。而选择在当地给别人家干农活，一是自己年纪大了，二是除了会种地，又没有其他手艺和技术，无法外出到城市里打工。因为农活都有季节性，为了提高收入，他除了干农活还会揽一些与农活相关的其他活计。每年阴历的 2 月份和 3 月份，没有什么活计，只能闲着；4 月到 5 月份主要帮助其他农户进行蔬菜种植，例如培姜²、施肥等。阴历的 6 月份和 7 月份，没有活计，只能闲着；到了 8 月和 9 月份，则主要是打姜井³。因此，他一年的工作时间也只有 4 到 5 个月。

随着干农活经验的积累以及信誉的积累，WYIKN 能够揽到的活计比较多，自己干不过来。因此，在 2005 年他又雇用了两个人跟他干活，自己做工头。当问到为什么能够做工头时，WYK 告诉我们一是因为他比较能干，经验丰富，质量好，二是因为认识的人多，因此能够揽到活计。有时候揽的活计较多、较重，他们 3 个忙不完，还到劳务市场中再雇用其他的短工

¹ 蔬菜种植业需要进行的投资远比粮食种植业高。根据调查，该村村民 2006 年一亩洋葱的总成本在 1000 元以上；一亩山药的总成本在 1200~1500 元左右；一亩大姜的总成本在 1500 元以上；一亩大蒜的总成本在 1000 元左右。如果使用大棚或温室种植，则成本更高。根据调查，一个普通大棚的固定成本就在 8000~10000 元左右。

² 指大姜生长到一定阶段后，在大姜根部培土。

³ 指在地下打出一口大约 4~5 米的井，需要在水位低的地方打，用来储存大姜。

跟他们干。WYIKN 雇用别人一般是支付他们固定工资；而雇主雇用 WYIKN 则一般支付计件工资，即按照活计的劳动量和技术含量支付报酬。在 2006 年，WYIKN 通过打工获得的工资性收入大约为 3000 元。对于一个 60 多岁的老年人而言，这个收入已经比较高了。

——根据村民访谈记录整理。这是两次访谈的记录，一次是 2007 年初，一次是 2007 年 9 月份。

通过上面的专栏，可以发现放弃自己耕种土地，选择外出打工一般都是符合该农户的比较优势的。出现这个比较优势，则一般是因为各种原因导致的自己耕种土地的收益较低。在我们调查的南姚家庄村，这两户外出打工的农户土地收益较低，主要是因为蔬菜种植业的投资较高，而他们缺乏充足的资金进行投资，导致产量低、收入低。

相对于劳动力的流出，南姚家庄村流入的农业劳动力则比较多。而出现这种状况的主要是该村的产业结构。该村的产业结构主要是蔬菜种植业。如第二章所述，蔬菜种植业是一种劳动密集型的产业。按照当地一般劳动力的生产效率，一个 4 口之家（一对夫妇，两个孩子）有两个整劳动力，如果进行大田耕作（即粮食种植）最大规模可以耕种 20 亩；如果进行蔬菜种植，最大规模只能耕种 10 亩。也就是说，蔬菜种植比之于粮食种植可以多吸纳一倍的劳动力。因此该村在人地矛盾上不是人多地少，而是地多人少。只要能够进行投资，该村村民还是希望自己来耕种蔬菜。而且随着该村蔬菜种植的专业化，蔬菜的出售基本上不用自己到集市上出售了，这样也节省了部分劳动。大约在上世纪末期及以前，该村并没有雇用这么多外来劳动力。但是随着该村人口的老龄化特征日渐明显以及永久性移民的日渐增多¹，劳动力短缺也日渐明显。这是该村雇用外来劳动力较多的内部原因。

从外部原因看，则是当地其他邻近村庄劳动力流出的日渐增多。南姚家庄村较为肥沃的土壤主要是汶河冲积而成的。这个地理条件只限于沿河的一些村庄。从地理上看，这样的村庄只是沿河狭窄的一段；只要离开汶河 2 公里，就成为丘陵地带，不仅土壤贫瘠，而且也没有充足的水源。因此，与南姚家庄村邻近的好些村庄都不适合蔬菜种植。而粮食种植所需的劳动力要远小于蔬菜种植。因此，这些邻近的村庄拥有较多的剩余农业劳动力。随着近几年农村市场化的发展，农村的生产要素市场，包括劳动市场²也开始发展起来。劳务市场的发展为该村大量雇用外来农业劳动力提供了外部条件。

专栏 4.3 包庄的劳务市场

包庄在南姚家庄村的西北方向，距离南姚家庄村大约 2 公里。包庄曾经是包庄乡乡政府的所在地；后来包庄乡并入了高崖镇。包庄正南方向有公路通向安丘市山区丘陵地带。

包庄的劳务市场形成于 1996 年左右，刚开始时规模不大，只有十多个工人在包庄汽车站附近的公路旁边等候雇佣。而且季节性非常强，只有在农忙的阴历 7、8 月份才有人到劳务市场中等候雇佣。随着当地农村市场化的不断扩展和农村内部劳动市场的逐渐形成，自 2004 年包庄劳务市场才开始真正繁荣起来。劳务市场的时间和地点也固定了下来。地点在包庄汽车站附近的一条路边上；时间是大约在每天早上五点到八点。2006 年和 2007 年阴历 7、8 月份，每天几乎都有五、六百人在劳务市场路边等候工作机会。到早上 8 点之后，几乎所有的人都能被雇用。

阴历的 7、8 月份是劳务市场人数最多的时候，因为这个时候正是洋葱、大蒜等蔬菜收获的季节，所需人工最多。此外，在春季蔬菜种植季节，人数也比较多，大约在 300~400 人之间。其他时间人数比较少，特别是冬季，劳务市场中几乎没有人了。除了冬季，在其他三个季节，基本都有人在等待雇佣，也有人来劳务市场雇人干农活。

¹ 见第二章的相关论述。

² 当地称劳动市场为“劳务市场”。下文我们使用劳务市场来指代当地的劳动力市场。

等待被雇用的农民多数是南部安丘市和临朐县山区的农民。山区农民基本上种植粮食作物，所需劳动不多，所以有大量的剩余农村劳动力。而来劳务市场雇人的农民基本是沿汶河北岸的几个蔬菜种植大村的村民。

劳务市场中每个人工的价格在 2006 年大约在 25—60 元之间，按照被雇用者的农活熟练程度和每日的工作量支付报酬。在农忙季节，每个人工的价格会有所上升。根据我们的访谈，在 2006 年大约每个人工每天的价格在 40 元左右；而到了 2007 年每个人工的价格上升到了每天大约平均 50 元的价格。在劳务市场中等待雇用的农民中，男女都有，基本上男性稍微多于女性。男性和女性劳务工的价格基本上相同，因为有些农活是适合女性干的。

劳务市场中的基本运作方式是，需要雇人的农户早上到劳务市场并口头发出用工信息，很快这个用人者就会聚拢过来，打听雇主需要的具体要求，有意向的就开始讨价还价，确定工钱和工作待遇，确定合适后即成交，被雇用者跟随雇主到田间进行劳动。如果雇主管饭，那么价格会低一些。

包庄的劳务市场是自发形成的，没有政府或其他组织进行管理。但是，其运作非常良好，基本上没有欺行霸市等行为发生。在昌乐县境内还有其他一些劳务市场。例如，在该县南郝镇也有一个劳务市场。这个劳务市场是一个村委会组织起来的。该村委会提供劳务市场的交易地点，并向进入该劳务市场的被雇用者和雇主收取一定的费用。而包庄的劳务市场由于是自发形成的，所以进入劳务市场中的交易者不需要缴纳任何费用。

包庄劳务市场的形成反映了中国农村要素市场的发展，也反映了农村市场化的深入和农村专业化分工的深化。劳务市场降低了农村劳动力流动的交易费用，使得资源的配置更加顺畅和合理。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不论是雇主还是被雇用者都强调比之于没有劳务市场，劳务市场的存在提高了自己的收入。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4.3.2 本地向非农产业的劳动力流动

不离乡的农村劳动力流动还包括本地产业间的流动，即由劳动力由农业种植业转向各种非农产业。南姚家庄村的这种劳动力流动，如第一节所述，具有明显的“内生性”特征，即该村村民在本地向非农产业的转移都或多或少地与蔬菜的自产自销有关，基本上是由上世纪 80 年代村民自产蔬菜的集市销售发展而来的。表 4.2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村民在本地（本乡/镇范围内）的非农产业的分布情况。在该村常住户中，共有 19 户从事了非农作物种植业，占常住 126 户的 15.1%。专门从事批发零售业（主要是蔬菜贩运）的有 4 户，专门从事农副产品加工业的也有 3 户。在从事畜牧业的 3 户中，有两户养鸡专业户和一户养猪专业户。在这些非农产业中，除了居民服务业（主要是车辆修理）和其他行业外，其他类别都与该村早期的蔬菜自产自销有关。从事蔬菜贩运业的情况我们已经在第一节中进行了讨论。下面我们着重讨论该村转移到畜牧业和农副产品加工业的情况。因为这两类在该村是比较典型的非农产业。

表 4.2 南姚家庄村从事非农产业的情况（常住户）

从事的行业	户数	比例 (%)
畜牧业	3	15.79
农林牧渔服务业	2	10.53
农副产品加工业	3	21.05
运输业	3	15.79
批发零售业	4	21.05
居民服务业	2	10.53
其他行业	2	5.26

注：本文中的“农业”是狭义的农作物种植业，因此也将畜牧业作为非农产业之一。

先来看转移到畜牧业中的农户。该村共有三户养殖专业户：包括两户养鸡专业户和一户养猪专业户。这户养猪专业户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将自己的户口转移到了昌乐县的一个镇上，成为了城镇户口。但是由于所在企业不景气，已经下岗，因此他们又回到南姚家庄村。虽然他们的户口不在本村，但是由于他们常年居住在该村，其收入和消费都主要在本村，因此他们是该村的常住户。我们通过专栏 4.4 来分析该村转移到畜牧业中的农户的情况。

专栏 4.4 南姚家庄村的养猪专业户和养鸡专业户

TAIGU 今年（2006 年）44 岁，除了妻子外，还有两个孩子，一个 20 岁，在读大学；一个 17 岁，在读中专。两个孩子一年的学费大约 15000 元；这是一笔很大的开支，对 TAIGU 家来说是个很大的负担。TAIGU 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购买了本县一个镇的城镇户口，成为了“城里人”。但是他所在的企业不景气，前几年下岗回家。由于户口不在本村，他们家在村里没有土地。TAIGU 通过转包其他村民的 1.2 亩土地，盖起了十几间猪圈，专门从事养猪业。刚开始的几年由于生猪的价格比较低迷，所以收入并不多。在 2006 年他们养猪的毛收入大约在 10000 元左右，去掉成本大约 5000 元，养猪的净收入大约在 5000 元左右。虽然收入较低，但是比起种植 1.2 亩蔬菜的收入还是要高一些的。到了 2007 年，由于生猪价格的大幅上涨，他们家的收入状况有了明显的好转。

YLELI 今年（2006 年）36 岁，除妻子外还有一个上小学的孩子。YLELI 从 1999 年开始养鸡，但是那时候规模比较小，在自家的院子里养。当时他共投入了大约 10000 元从事养鸡业，主要养殖蛋鸡。刚开始时，为了分散养鸡带来的经济风险，他们也还种植自己的土地。但是，随着养鸡规模的扩大，他们将自家的土地转包了出去。为了扩大养殖规模，YLL 在两年前通过转包其他农户的大约 3 亩土地，盖起了专门的养殖场。养鸡收入主要受到两个方面的影响：一是鸡蛋价格的影响，另一个是饲料投入价格的影响；而饲料价格又直接受到粮食价格的影响。近几年粮食价格一直比较稳定，所以影响 YLL 养鸡收入的主要是鸡蛋的价格。在 2006 年，当地鸡蛋的价格较低，每市斤在 1.6~1.9 元之间。但是即使这样，2006 年 YLELI 养鸡的毛收入大约在 20 万元左右，去掉成本大约 16.5 万元，养鸡的纯收入大约在 3.5 万元左右。按照本村一户典型的蔬菜种植业户每亩蔬菜的纯收入大约 1700~2000 元计算，3.5 万元的纯收入大约等于 15~20 亩蔬菜的纯收入。2007 年鸡蛋的价格上升到平均每市斤大约 2.5 元左右，估计 2007 年 YLELI 养鸡的纯收入大约在 5 万元左右。这个收入几乎可以说是该村的最高收入之一了。

但是，养殖业并不总是赚钱的。这与技术、勤劳程度、经验等都有关系。该村另一户养鸡户 WYIYI 的养鸡收入就不算高。在 2006 年 WYIYI 家的养殖业毛收入大约只有 3 万元左右，由于其成本较高，年底结算收入与成本大约正好抵消，养殖业的纯收入非常低。

此外，养殖业除了与蔬菜种植业同样面临着市场风险外，还面临着养殖动物的疫病风险。如果养殖技术不过硬，很可能会遭受到动物疫病的袭击；如果遇到较大的动物疫病，那么不仅没有收入，还要赔本。所以，尽管该村的养殖业收入要比种植业收入高，但是专业进行养殖的户并不是很多。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从上面的专栏中可以发现，平均而言，畜牧业的收入要高于种植业；但是，要想在畜牧业中获得较高的收入，还需要技术和经验，而且面临的风险也要比种植业高。

在本地，向非农产业转移的另一个方向是转向农副产品加工业。该村的农副产品加工业主要是酱菜腌制行业。南姚家庄村酱菜腌制行业的形成也与该村的蔬菜种植业传统有关。在

上世纪 80 年代，通过蔬菜的自产自销方式产生了一部分专门从事蔬菜贩运业的村民。到了 90 年代，一些村民则开始了农副产品加工业的尝试。在 90 年代中后期，有村民开始大规模地进行酱菜腌制。在开始时，酱菜腌制的主要劳动力就是村民的家庭成员，生产方式主要还是家庭作坊式的生产。其原因除了当时农村的劳务市场不发达外，充分利用家庭成员的劳动资源以缩减成本也是一个主要的原因。此外，酱菜腌制需要一定的技术，特别是酱菜的配方一般不会外传。因此，使用家庭成员进行劳动是主要的方式。但是，随着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当地劳务市场的发展，既有必要也有可能雇用别人进行生产。在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酱菜腌制行业开始雇用劳动力进行生产。但是，基于保护酱菜配方的考虑，雇用的劳动力主要从事比较简单的初加工。到本世纪初，该村已经有三户从事酱菜腌制行业。

专栏 4.5 描述了南姚家庄村酱菜腌制的发展过程。从中可以发现的一个问题是该村的酱菜腌制行业的发展一直处于规模比较小的阶段，生产方式还主要家庭作坊式的生产。该村规模最大的酱菜腌制户，年销售额也只有 22 万元。在我们的调查中得知，限制该村酱菜腌制业规模扩大的主要原因在于：一是资金的限制；从事酱菜腌制的成本比较高，大体计算，酱菜腌制的成本一般在出售价格的 50%~60%之间。如果在收购鲜蔬菜时没有充足的垫付资金，那么就不会收购到扩大规模所需的最基本原料。二是场地的限制；酱菜腌制本身需要的场地并不大。但是废水排放则需要有较大的空间。现在该村酱菜腌制的废水只能排放到附近的池塘和水沟中，既污染环境，也不能满足扩大规模所需要的废水处理和排放条件。三是村民对市场风险的高度规避。相对于农业种植业来讲，非农产业的发展要面临着更大的市场风险。除了农民的小农意识外，这种对市场风险的高度规避还主要是因为农民缺乏市场信息，以及缺乏应对市场风险的能力。此外，还有管理上的限制。如果扩大规模，必然需要雇用大量劳动力。但是酱菜腌制的主要技术就是配方。雇用他人进行大规模生产，就面临着如何保护配方的问题。

专栏 4.5 南姚家庄村的酱菜腌制业

南姚家庄村的酱菜腌制业开始于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刚开始时，主要 TGUJI 一家从事这个行业。在刚开始时，TGUJI 家的酱菜腌制主要是他们夫妇二人以及一个儿子自己进行劳动。在上世纪末，TGUJI 家的酱菜腌制开始逐步扩大规模。规模的扩大要求增加劳动力投入。而此时当地的劳务市场也开始逐渐发展起来。因此，TGUJI 家的酱菜腌制在本世纪初就已经开始常年雇用 2~3 个人劳动。为了保证腌制的酱菜能够及时出售，TGUJI 家还买了一辆小型卡车。他家的大儿子既负责开车送货。TGUJI 家酱菜的销售方式，主要是批发。批发的渠道有两个，一个是自家用车送货，主要是销售到乡镇和县城的店铺；另外，还有批发给一些村民，这些村民再到集市上零售。本村专门从事集市贩卖行业的村民有不少。

另外一户从事酱菜腌制行业的是 WYAGA 家。WYAGA 原来在县里的一家公司工作。在 2002 年由于公司裁员回到家里。刚开始时，WYAGA 主要是从 TGUJI 那里批发酱菜到集市上贩卖。在 2002 年底，WYAGA 也开始了自己腌制酱菜。为了得到较为独特的酱菜口味，WYAGA 进行了多次试验，找到了独特的配方。WYAGA 家酱菜的主要销售方式是自己到集市上零售，很少通过批发的方式出售。但是由于自己到集市上零售，销售额有一个最高限度。这就限制了 WYAGA 家酱菜腌制规模的扩大。在 2006 年，TGUJI 家的酱菜腌制销售额大约为 22 万元；而 WYAGA 家酱菜腌制的销售额只有 56200 元，比 TGUJI 的销售额少将近四倍。规模不扩大，也就不需要常年雇用别人。WYAGA 家只有在比较忙的时候才雇用村里的人。

该村从事酱菜腌制的还有一户，但是这户的规模非常小。在 2006 年其酱菜的销售额只有 4000 元。

从事酱菜腌制的所需投入较高。TGUJI 家 2006 年的总销售额为 22 万元，但是成本却高达 17 万元，纯收入只有 5 万元；WYAGA 家 2006 年酱菜的销售额为 56200 元，成本为 24200 元，

纯收入为 32000 元。但是，从事酱菜腌制的收入还是远高于蔬菜种植业。

总的来看，该村的酱菜腌制行业还处于家庭作坊阶段。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总体来看，该村农业劳动力的不离乡流动，不管是在农业内部的流动还是在不同产业之间的流动，都使得资源的配置更加合理，其结果是在不同程度上提高了村民的收入。特别是向非农产业的转移，可以说大大提高了村民的收入。但是，我们的调查也发现，该村非农产业的发展还处于比较低级的阶段，还处于家庭生产作坊的阶段。

要提高当地村民的收入水平，大力发展当地的非农产业是比较可行的一条路子。从上面的分析也可以看到，该村的非农产业发展具有“内生性”的特征，主要农民在约束条件下的自我选择，符合当地农民的比较优势。但是，面临的问题是不能进一步扩大规模，将非农产业的带动效应充分发挥出来。

4.4 劳动力的离乡流动

本文所研究的离乡性质的农村劳动力流动主要是指乡/镇外的流动，包括乡外县内的流动、省内县外的流动和跨省的流动。在第一节中我们已经指出南姚家庄村劳动力流动一个基本特征是永久性移民较多，而暂时性的外出打工人数较少。由于永久性移民已经不具有该村的户口，所以在此处我们不将永久性移民包括在分析范围之内。永久性移民对村民收入的影响，以及永久性移民产生的原因的分析，我们将分别在第五章和第六章进行分析。

这种离乡的劳动力流动，按照流动的方向可以区分为向外地农业种植业的流动和向外地非农产业的流动。当然，也可以按照其他标准进行区分，例如按照家庭成员的流动数量，可以区分为举家迁移和单身外出两类；按照流动的距离，可以区分为乡外县内的流动、县外省内的流动和跨省的流动等。此处我们按照流向的产业进行区分，之所以做这样的区分，是因为该村劳动力流动的一个重要特征是流动或多或少地与该村的蔬菜种植传统有关。

4.4.1 外出农业内部的流动

劳动力外出农业内部的流动是指外出的劳动力在老家从事的农业种植业，在外出后从事仍然是农业种植业。对于全国的农村外出劳动力而言，这种情况的流动只能算是少数，但是对于我们所调查的南姚家庄村而言，则具有一定的普遍性。从经济理论上分析，外出后选择从事什么样的行业，取决于两个条件：一是劳动力自身的人力资本条件；二是外出的就业渠道和就业信息。人力资本中的技术具有行业和职业专业性；而这种专业性的形成除了可以通过标准化的知识学习过程获得外，更多的需要长时间的实践经验。特别是对于蔬菜种植业而言，其所需要的技术更多的是通过常年的田间劳作获得的。南姚家庄的村民由于具有蔬菜种植业的历史传统，一般村民都积累了相当丰富的蔬菜种植技术。这样，对于一些村民而言，农业种植的技术积累要远比非农产业的技术积累丰富，从而形成了一定的比较优势。如果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的渠道和信息是畅通的，那么选择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就具有了可能性。

当然，仅具有可能性还不能保证实际上发生外出。实际产生外出的外部条件是外地农业种植业的相对收益高于当地的农业种植业。南姚家庄村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的劳动力流动，基本上具备上述条件。该村村民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蔬菜种植业）开始于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有村民到新疆库尔勒从事蔬菜种植业（在 90 年代末期已经回到了本村）。此后，到 2003 年该村又有 4 户到新疆喀什从事蔬菜种植和蔬菜贩卖。在 2006 年，除了这 4 户在新疆从事蔬菜种植和贩卖外，该村还有一户在县城附近打工干农活。专栏 4.6 描述了南姚家庄村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农户的基本情况。

专栏 4.6 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的农户

南姚家庄村的村民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开始于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1997 年 WYITA 家到新疆库尔勒从事大棚蔬菜种植业。WYITA 是该村蔬菜种植的能手，在常年的蔬菜种植中掌握了丰富的种植技术。当时农村经济不景气，农民收入增长速度缓慢，而且农民的税费负担比较重。该村也面临着这种情况。而且当时 WYITA 家有一个儿子在外地读大学，每年包括学费和生活费需要支付大约 6000 到 8000 元。当时 WYITA 在新疆库尔勒的妹夫投资建起了三个蔬菜大棚，但是缺乏掌握蔬菜种植技术的工人。因此其妹夫便邀请 WYITA 到新疆从事蔬菜种植。方式是其妹夫雇佣 WYITA 种植，并每月支付固定工资。起先的一年经营状况还比较好。一年之后，其妹夫突然决定卖掉大棚。WYITA 本来希望购买一个大棚自己经营，但是由于缺乏资金，没有购买成功。到 1998 年底 WYITA 又回到了老家。

2002 年，该村的其他 4 户村民也决定到新疆从事蔬菜种植业。这 4 户村民也具有蔬菜种植的技术。当时的情况是，这 4 户村民都有在外上学的学生，需要支付学费和生活费。在本村的蔬菜种植无法满足这种教育支出。在得到新疆的蔬菜种植效益较好的信息后，他们先派出一人到新疆进行考察，在确定了情况之后，4 户村民于 2002 年底举家迁移到了新疆喀什从事蔬菜种植和蔬菜贩卖。从调查中了解到，这 4 户在新疆的收入要好于在老家的收入。

——村民访谈记录整理。

从专栏 4.6 中可以看出，村民的这种流动在很大程度上都不是“自愿”的，而是迫于刚性支出（此处是教育支出）的压力。根据我们的调查，这种“不自愿”更多的来自外出经营蔬菜种植和贩卖所面临的较高的风险。如第二章所述，大规模的蔬菜种植面临着较高的市场价格风险。外出的村民来到一个陌生的地方，即没有任何社会保障，也很难获得传统农村的互助性保障。一旦在外地的蔬菜种植和贩卖出现较大的损失，那么他们就会陷入孤立无援的境地。这种较高的风险也是阻碍更多的村民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的重要原因。

4.4.2 外出进入非农产业的流动

按照此处对外出劳动力的定义，在 2006 年南姚家庄村外出进入非农产业的劳动力人数，以全部人口计算有 59 人，以户籍人口计算有 51 人，若以常住人口计算，则只有 17 人。表 4.3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外出从事非农产业就业的行业分布情况和平均年龄。因为对常住人口的定义是根据当年在本村的居住时间计算的，而外出就业一般而言当年在本村的居住时间都不长，所以在常住人口中外出从事非农产业的人数较少。在全部人口的外出非农就业中，还包括了一些永久性移民。所以，此处对外出非农就业劳动力的分析以户籍人口计算较为合理。在户籍人口中 2006 年该村有 51 人外出从事非农就业，这 51 人的平均年龄为 30.67 岁，年龄较为年轻。从这 51 人的行业分布看，从事批发零售业的最多，有 10 人；其次是从事住宿餐饮业的，有 9 人；从事交通运输业的有 7 人。相比于外出从事农业种植业的人来说，外出从事非农产业的人员年龄较为年轻。前后 5 户到新疆从事蔬菜种植业的户主年龄都在 40 岁以上。

我们着重分析外出从事批发零售业、交通运输业和住宿餐饮的情况。该村外出从事批发零售业的人数最多，这与该村“内生性”的非农产业就业有很大的关系。如前所述，在上世纪 80 年代，该村大部分村民就有集市贸易的经验。与蔬菜种植业类似，这种经验也构成了村民人力资本的某种专业性。可以说，这是该村外出村民主要从事批发零售业的一个主要原因。例如专栏 4.1 中所讲的 WYS 就比较典型。在该村，像 WYS 一样外出从事蔬菜贩运的还有 3 户。

该村外出从事交通运输业的有 7 人。他们的主要业务还是集中在蔬菜的长途运输上。在调查中得知，有几户从事交通运输业的村民，同时也经营蔬菜的贩运业务。这种模式实际上是自己在各地收购蔬菜，然后使用自己的车辆运到另一个地区，再进行批发或零售。

但是,该村外出从事住宿餐饮业的人员则与蔬菜种植业没有多大关系。在9个外出从事住宿餐饮业的村民中,有5位女性,她们的年龄在20~28岁之间,主要在外地的宾馆、酒店做服务员;有4位男性,主要在外地的企业、宾馆和酒店中做厨师。

表 4.3 南姚家庄村外出非农产业就业的行业分布

	全部人口		户籍人口		常住人口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人数	比例 (%)
制造业	8	13.56	6	11.76	2	11.76
建筑业	2	3.39	2	3.92	1	5.88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8	13.56	7	13.73	7	41.18
批发零售业	11	18.64	10	19.61		
住宿餐饮业	9	15.25	9	17.65	1	5.88
居民服务业	5	8.47	4	7.84	1	5.88
其他服务业	5	8.47	5	9.8		
其他行业	11	18.64	8	15.69	5	29.41
Total	59	100	51	100	17	100
平均年龄(周岁)	30.71		30.67		36.29	

专栏 4.7 南姚家庄村的外出非农就业

WYIWU 家的情况与 WYASE 家的情况相类似,他们都在外地(寿光市、东营市)从事蔬菜贩卖生意。但是,近几年的收入情况并不是很好。在第一次调查中,WYIWU 已经从外地回来了;在第二次调查中,WYASE 也回到了老家。他们是属于年龄比较大的外出经商者。相对于他们两位,YLIPI 则是年轻的一代。YLIPI 今年(2006年)25岁,初中毕业后就到了昌乐县城从事批发零售业。相对于老一代,YLIPI 的经营头脑更加灵活,他不仅经营蔬菜的批发零售,而且还经营其他多种商品,包括给销售本村生产的酱菜。YLIPI 跟他妻子两个人的月纯收入大约在1700元左右,一年下来能有2万元左右的收入,这个收入水平相当于在本村种植10亩左右蔬菜的纯收入。

WYASU 今年(2006年)53岁,是一名老司机。他们家在1995年购买了一辆农用运输车从事运输业。一般情况下,他除了给别人运输外,自己还从事蔬菜或其他商品的贩运。在2006年,他从运输业中获得了大约5000元的纯收入。这个收入比较低,所以他也同时耕种自己的土地。相比于WYASE,TSHAN 家通过运输业获得收入就非常高了。TSHAN 今年(2006年)40岁,在上世纪80年代末90年代初,他就开始给别人开客车。之后,他自己开始从事客运业。在2003年,他投资10万元购买了一辆中型客车,跑红河镇到潍坊的线路,从事客运业。2006年TS家客运总收入为107300元,去掉67300元的经营成本,他家的纯收入大约为4万元。这个收入相当于在本村耕种20亩蔬菜的纯收入。因为收入较高,以及客运业需要占用大量的时间,他家的土地都转包给其他人耕种了。

在2006年,南姚家庄村共有9人在外从事住宿餐饮业,其中5女4男。在这个行业中存在较为显著的性别差异:女性都在宾馆、酒店做服务员,男性都做厨师。他们的收入大约在每月400到800元不等。

——根据调查资料和访谈记录整理。

专栏4.7描述了南姚家庄村的外出非农就业情况。虽然总体而言,从事非农就业的收入要比农业种植业收入高,但是从个案来看,从事非农产业的收入差异较大。与在本村从事农业种植业的村民相比,在外地从事非农产业的农户的收入分不更加分散。究其原因,首先是在本村从事农业种植业的村民所面临的市场结构是相同的;导致收入差异的主要原因是种植

面积和产量的差别。但是每户家庭蔬菜种植的面积是有一个上限的；在我们的调查中，蔬菜种植面积最多的户是 10 亩。这样，收入的差别就不会太大。而在地从事非农产业，所面临的市场结构是大不相同的，即使在具有相同人力资本存量的条件下，这种市场结构的差异也会导致较为显著的收入差异。

4.5 劳动力流动的原因及影响

4.5.1 劳动力流动的原因分析

在上文对劳动力流动模式的分析中，我们已经分析了各种流动模式背后的可能原因。综合起来看，导致南姚家庄村劳动力流动出现这些特征的原因，可以分为外部原因和内部原因。从外部原因看，主要有两个：一个是市场经济在农村的扩展以及在市场经济发展过程中，劳动力分工的深化；一个是农村的刚性支出要求村民必须寻找更多的增加收入的渠道。从内部原因看，该村的产业结构是以蔬菜种植业为主的，蔬菜种植业的产业特征，可以说是形成该村劳动力流动特征的主要原因。

首先来看外部原因。市场经济在农村的扩展可以说是引起农村劳动力流动的基本原因。市场经济不仅为农村劳动力的流动提供了动力，也为流动提供了条件。从村民在当地的流动来看，随着市场经济的发展，分工必然会深化；劳动分工的深化所带来的结果是劳动力在产业内部和产业之间的转移。从村民到外地的流动来看，市场经济的扩展带给了村民广阔的市场机会。为了扩展这种市场机会，一些村民开始向外流动。

农村刚性支出的增加也推动了劳动力的流动。如果在农村经营农业种植业的收入足以满足农民的各种支出，那么在减少风险的约束条件下，农民一般不会做出流动的决策。刚性支出的增加，迫使农民去承担各种风险，以增加收入机会。对南姚家庄村的村民而言，如前所述，通过考学进行永久性移民是一种普遍的选择。而非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支出主要是现金支出，而且平均而言，远超出了当地农民的纯收入。仅仅依靠农业种植业基本上无法满足这种教育支出。在我们的调查中也发现，只有极少数的村民可以通过种植业的收入支持孩子的非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农民税费负担的加重也是构成了当地村民刚性支出的重要组成部分。在 2003 年以后，随着当地农民税费负担的减轻以至消失，原先到外地务工经商的一些村民已经开始出现回流的趋势。这个趋势从另一个角度证明了税费负担对劳动力流动决策的影响。

在第一节中我们曾将南姚家庄村劳动力流动的特征概括为与蔬菜种植业密切相关，属于“内生性”流动，而且基本上是流入多，流出少；外出从事非农产业的人数也比较少。这种特征与蔬菜种植业的产业特征有关。蔬菜种植业是一个劳动密集型的产业，其所需要的技术主要依靠长期的经验积累。在长期的蔬菜种植中，该村村民基本上都积累的较为丰富的蔬菜种植经验和技能。这种蔬菜种植经验和技能构成了该村村民人力资本的专业化特征。这种专业化的人力资本特征导致了该村村民在流动过程中，一般会选择与蔬菜种植业有关的行业。这一点可以从该村年轻一代与年老一代的不同流动方向看出来。该村年龄在 40 岁以上的村民，在流动过程中一般都回从事与蔬菜种植业有关的行业。主要是因为，对于年老的一代而言，已经积累了相当丰富的蔬菜种植经验；而年轻的一代在从学校出来后，很少在本村在种植蔬菜，他们所具有的人力资本特征更加多元化，因此在流动方向的选择上有更多的选择余地。蔬菜种植业的劳动密集型特征也导致该村的劳动力流动上，出现流入的多，而流出少的特征。

4.5.2 劳动力流动对村民收入的影响

农村的劳动力流动对农民和村庄经济的影响是多方面的，但是最主要的影响还是体现在

村民的收入上。上面两节我们分析了南姚家庄村劳动力流动的4种模式：当地农业内部流动、当地向非农产业的流动、外出农业内部流动和外出向非农产业的流动。这4种流动方式都会对村民的收入产生影响。从理论上分析，劳动力的流动是市场配置资源的方式，能够带来效率的增进，进而带来收入的提高；农村劳动力流动的发展以及劳务市场的形成也反映了市场经济在农村的扩展和渗透。从该村劳动力流动的总体情况看，劳动力的流动还是增加了村民的收入。但是，在劳动力流动的不同阶段，以及不同模式下的劳动力流动，对村民收入的影响是不同的。下面我们从劳动力流动的不同发展阶段以及不同劳动力流动的模式两个方面，来分析劳动力流动对该村村民收入的影响。

在上世纪80年代直到90年代中期，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规模还比较小，基本上处于兼业流动的状态。这个时候，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还是农业种植业，兼业收入和外出打工收入所占比例比较小。虽然没有当时农民收入的详细统计数据，但是我们通过访谈了解到，在当时，通过劳动力转移和流动获得的收入只能作为农业种植业的补贴，而并不是村民的主要收入。例如上文所谈到的WYITA家，在80年代中后期曾经经常从事长途贩运业，但是通过长途贩运业获得收入主要是用作家里添加各种耐用消费品的支出了。WYITA家在1987年建造了新房，这是一笔大的支出。据WYITA回忆，建造新房所需的大约7000元钱，主要依靠的是家里当时种植韭菜的收入。通过长途贩运获得收入，一是补贴当时的家用，二是购买了几件耐用消费品，例如他们家的电视就是使用这个收入购买的。

到了上世纪90年代中期以后，劳动力流动对收入的影响就加深了，通过劳动力在产业内部的流动以及在产业之间的流动，村民之间的行业分化已经非常明显，外出打工的收入已经成为一些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例如前文所谈到的WYIKN家，他在外打工的收入基本上构成了他们家的主要收入。而且这个时期外出打工的收入也在明显增加，已经能够支持一户典型村民的支出需要了。该村居家迁移到新疆的几户人家，他们的收入足以支付其子女的教育支出。而如果继续在本村从事蔬菜种植业，虽然可以满足家庭的日常生活支出，但是支付子女的非义务教育支出还是比较困难的。

从不同流动模式对收入的影响来看，在当地农业内部的流动风险最小，但收入相对而言也较低；在大多数情况下，在当地为别人打工干农活的收入比不上自己耕种土地的收入。在当地向非农产业的流动，收入相对较高，风险也不是很大。由于该村在当地从事非农产业主要是与蔬菜种植业有关的农副产品加工业，所以面临的风险与蔬菜种植面临的风险类似。但是，收入却高出单纯进行蔬菜种植业。影响村民进入当地非农产业的因素，我们在前文已经分过了，并不是风险问题，而是资金、技术和信息的问题。

外出流动对收入的影响比较复杂。首先是因为外出所面临的风险要远高出在当地流动的风险。同样是进行蔬菜种植业，在本村的收入比不上在外地的收入；但是，在外地要面临着更多的风险。从我们的调查得知，现在该村在新疆从事蔬菜种植业的4户家庭，实际上还从事了其他行业，例如蔬菜的贩运和小商品零售等，以分散风险，增加收入。外出从事非农产业的收入，从该村的平均情况看，仅比在家从事蔬菜种植业稍微好一点。该村在外从事非农产业的村民，他们的平均月收入大约在800到1000元左右，这样一年下来，其总收入大约为10000多元；而在村里种植一亩蔬菜的纯收入大约为1700元左右（2006年的情况），这样在外打工一年的收入，差不多相当于在村里种植大约6到7亩蔬菜的收入。

虽然劳动力流动的不同模式对村民的收入有所不同，但是，从总体上看，劳动力在产业内部和产业之间的转移和流动还是增加了村民的收入。

4.6 小结

本章在村庄经济的背景下分析了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情况。该村劳动力流动有两个

显著的特征：一是该村的劳动力流动基本上“内生”于该村的蔬菜种植业，不同形式的劳动力流动基本上都与蔬菜种植有或多或少的关系；二是该村通过考学进行的永久性移民数量较多。永久性移民对村民的影响一是在非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支出，二是永久性移民在工作后对留在村里的家庭的转移支付。永久性移民对村庄的整体影响主要是导致了该村劳动力资源的净外流，是该村劳动人口老龄化的重要原因。由于永久性移民的户籍已经不属于该村，而且大多数永久性移民也不是该村的常住人口，所以我们没有详细分析这种类型的劳动力流动。他们对村民收入的影响我们放到后面的章节中分析。

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大体上经历了三个阶段：上世纪 80 年代到 90 年代中期的隐性流动和兼业流动阶段；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的显性流动和完全流动阶段以及本世纪以来的有序化、规范化流动阶段。在我们的调查时期，该村的主要流动模式包括：当地农业内部的流动、当地向非农产业的流动、外出农业内部的流动、外出向非农产业的流动。导致南姚家庄村劳动力流动特征和模式的原因，从外部原因分析，主要是市场经济在农村的扩展以及村民刚性支出的要求；从内部原因分析，主要是蔬菜种植业的产业特征。

农村的劳动力流动从总体上看，增加了村民的收入；但是在不同的发展阶段以及不同模式之间，这种对村民收入的影响是不同的。具体而言，早期的劳动力流动没有对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产生本质上的影响；到后期，劳动力流动所形成的村民从事行业和职业的分化对村民的收入产生了本质的影响。

南姚家庄村的劳动力流动过程及模式，也反映了中国农村近年来的变化，反映了市场经济在农村的渗透和扩展，以及农民对市场经济的反映。从增加农民收入的角度看，劳动力流动无疑是增加收入的重要手段；但是，市场经济的发展以及伴随而来的劳动力流动也对农民的收入差距产生了影响。那么，在土地流转和劳动力流动已经较为普遍的情况下，农民的收入结构如何？收入差距有什么样的特征？我们将在下一章专门对村民的收入结构和收入差距，以及引起收入结构和收入差距变化的原因进行分析。

第五章 村域范围内的农民收入与支出

农民的收入问题是农村经济发展的核心问题。在改革开放之初的1979年，中国农民的人均纯收入只有160.7元，经过将近20年的发展，到1998年增长到2162元，到2006年则增长到3587元，在不到30年中增长了近20倍。但是，农民收入的增长却几经起伏。在上世纪90年代中后期，中国农民收入的增长出现了新的情况。图1.1显示，从1996年开始，农民收入的增长速度渐趋缓慢，增长率从1996年的9%下降到2000年的2.1%。同时城乡之间的收入差距也在逐渐扩大。针对农民收入增长缓慢、城乡收入差距扩大的问题，党中央和国务院从2004年起至2008年连续颁布了关于农民收入的5个中央“一号文件”¹。正如2004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收若干政策的意见》中指出的，“农民收入长期上不去，不仅影响农民生活水平提高，而且影响粮食生产和农产品供给；不仅制约农村经济发展，而且制约整个国民经济增长；不仅关系农村社会进步，而且关系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目标的实现；不仅是重大的经济问题，而且是重大的政治问题。”这5个中央“一号文件”系统提出了增加农民收入的政策措施和基本原则，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从多个方面增加农民收入。当前，全国农村正在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而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核心内容仍然是增加农民收入。

自2003年开始，农民收入又恢复了较快的增长势头。那么，在新形势下，有哪些因素影响了农民的收入？农民的收入结构发生了什么样的变化？这些收入的支出方向如何？对于这些问题，已经有不少研究从宏观角度对之进行分析。但是，在村庄经济背景下，从农民的微观收入行为入手进行的研究还比较少见。本章以我们在南姚家庄村的调查为基础，从村民的收入来源、收入结构、村民的收入差距以及村民的支出结构入手，对农民的收入进行分析。

农民的收入问题，实际上包括两个方面：一个是收入来源问题，即通常所说的农民收入问题；另一个则是收入的去向，即支出问题。这两个方面共同构成了农民的收入问题。现存的大多数针对农民收入的研究，一般都是指研究收入的来源问题，研究影响农民收入的各种因素，而忽略了收入的去向。实际上，收入的去向，即支出结构，不仅影响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而且也对其收入能力，从而对其收入水平产生影响。这两个方面是一个有机的整体。因此，本章对农民收入的分析，既包括收入来源问题，也包括收入的去向，即支出结构的分析。

在前面的两章我们分析了南姚家庄村的土地流转与劳动力流动情况。土地和劳动力是农村经济的主要生产要素，其配置和使用状况直接影响着农民的收入。在调查村，随着市场经济对在农村的发展以及政策的放开，土地的流转和劳动力的流动已经基本是由市场配置的了。在市场配置土地和劳动力的情况下，前文的分析发现，土地和劳动力的市场交易提高了村民的生产效率，增加了村民的收入。那么土地流转和劳动力流动对村民收入结构有什么样的影响？反过来，村民的支出方向对土地流转和劳动力流动又有什么样的影响？对村民的收入能力有哪些影响？这也是本章要回答的问题。

针对上述问题，本章的结构安排如下，首先我们从历史发展的角度，对南姚家庄村村民收入的发展过程进行描述和分析；其次，我们分析村民的收入来源及收入结构；第三，我们对村民的收入差距进行分析，并发现影响村民收入差距的因素；接下来，我们对村民的支出

¹ 这5个中央“一号文件”分别是2004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农民增收若干政策的意见》、2005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工作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若干政策的意见》、2006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2007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积极发展现代农业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和2008年刚颁布的《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切实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进一步促进农业发展农民增收的若干意见》。

结构和支出方向进行分析，并讨论支出结构对村民收入能力的影响。

5.1 南姚家庄村村民收入与支出状况的历史回顾

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收入状况自改革开放以来基本上经历了三个大的阶段：上世纪 80 年代初到 90 年代初期，是村民收入持续增长的阶段；在这个阶段，村民的收入状况一直保持着较高的增长水平。相对于收入，这个阶段的村民支出结构变化不大，收入的增长基本上用在了村民扩大再生产和生产水平的提高上。第二个阶段大约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一直到 2003 年左右，这个时期村民的收入增长速度减慢，甚至出现了收入下降的情况。而这个时期的支出结构却发生了较大的变化。税费负担在这个时期一直在增长；而且教育支出也在急剧增加。出现了税费负担和教育支出收入挤占村民扩大再生产和生活支出的情况。总体上看，收入的增长幅度上慢于支出的增长幅度。自 2003 年以后，村民的收入开始恢复了增长的趋势。在支出上，由于农民税费负担的大幅减轻，村民的支出结构也发生了变化。除了生活支出外，较大的支出主要是非义务教育阶段的教育支出和医疗卫生支出。下面我们分阶段对南姚家庄村收入与支出的变化进行分析。

5.1.1 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到 90 年代初期：收入持续增长阶段

南姚家庄村在 1980 年开始了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这之后的十多年时间里，该村村民的收入一直保持了较高的增长速度。虽然没有统计数据，但是在访谈中我们了解到，在这近十年的时间里，大部分村民建造了新房，生活水平有了大幅度的提高。专栏 5.1 通过描述了这十年部分村民住房条件的改善和耐用生活消费品的增加。在当地农村，农户修建新房和购买大件耐用消费品是该户收入水平的主要标志之一。

这个时期收入的增长主要是土地承包极大地激励了村民的生产积极性。在承包制之前的集体经济时代，大多数村民不仅现金收入低，而且粮食也不够吃。虽然由于土地比较肥沃，极少发生村民挨饿的情况，但是大多数村民一年到头主要吃粗粮¹，而且还要依靠野菜和榆树叶作为补充。粮食供给经常处于匮乏状态。土地承包之后，村民的生产积极性大大提高，粮食产量大大提高。在上世纪 80 年代，一般情况地块小麦的亩产就达到了 600 市斤，玉米的亩产也到了 1000 市斤左右。承包制产生的这种激励效应可以通过两个生产小队的不同收入状况反映出来。该村当时有两个生产小队，第二生产小队比第一生产小队提前一年实行了承包制。在土地承包的当年，第二生产小队的粮食产量就大大提高，村民家里出现了存粮。而第一生产小队在这一年的粮食产量要比第二小队少很多。据村民回忆，由于晚一年承包土地，第一生产小队村民的收入过了三、四年之后才赶上第二生产小队。

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不仅提高了村民的生产积极性，而且也为村民的多种经营提供了空间。在粮食产量大幅提高，基本满足村民的粮食需求后，大多数村民开始在自家的自留地²上种植蔬菜。蔬菜除了小部分自己消费外，大部分要到附近集市上出售。这也是该村产业结构调整 and 劳动力流动的开端。对于村民而言，大田里的粮食作物满足了缴纳公粮的需求和自家的粮食需求，而蔬菜种植主要是获得现金收入。

村民收入的增加必然影响到村民的支出结构和支出数量。在当时，该村村民的主要支出方向一个是扩大再生产所需要的投资³，另一个就是消费支出，主要是住房支出和大件耐用消费品的支出。在这个时期，教育支出的数量还不是主要的支出。在义务教育阶段，小学主要是村里投资，中学主要是乡政府投资，学生的学费很少。根据我们的调查，当时上小学缴

¹ 南姚家庄村的粗粮主要是玉米，细粮主要是小麦。玉米和小麦是主要的粮食作物。

² 第一轮土地承包中，全村的土地分为自留地和承包地两类。自留地上种植的作物，由村民自由决定；而承包地上作物的种植，还要受到一定的政策限制，例如需要种植小麦和玉米，用来缴纳公粮。

³ 蔬菜种植所需要的投资远高于粮食种植。

纳的学费（包括书本费）一年只有1元到2元；曾经有一年收了10元，还是顶替了村民的提留。而在非义务教育阶段，当时读大中专院校主要是由政府补贴的；政府的人民助学金基本上可以满足学生的日常需要。村民日常的医疗支出也不多，只要不遇上大病、重病，医疗支出所占全部支出的比例还不高。当时农民的税费负担还不重，除了缴纳公粮外，村民还需要向乡政府和村集体缴纳提留，每年出一定时间的义务工。但是，这些负担对于当时的村民而言，所占总收入的比例并不高。由于缺乏当时的数据，扩大再生产的投资无法衡量，但是我们还是可以通过当时村民住房条件的改善和大件生活消费品的购置来观察到当时村民收入水平和生活水平的提高。

专栏 5.1 南姚家庄村上世纪80年代初到90年代初村民生活水平的提高

在这个时期，随着村民收入水平的提高，特别是现金收入水平的提高，大多数村民都开始改善自家的住房条件。在80年代之前，该村的大多数住房都是土木结构的，比较富裕的村民在建盖新房时，能够在地基部分和墙的拐角处事用部分砖石，就已经是很好的房子了。该村修建全砖瓦房屋是从80年代中期以后开始的。从1980年到1990年，村子里新建的砖瓦房就有50户。现在村子主要大街两旁的砖瓦房，大约有50%是哪个时候修建的。在当时，建造四间砖瓦房（居住面积大约在84平方米）的费用大约在6000到7000元左右。

1982年村民WYITA和WYIJI家首先购买了电风扇（当时的价格大约为180元）。这在当时农村是已经是非常高档的耐用消费品了。在1984年，该村就出现了第一台黑白电视机。从80年代初中期，一直到90年代初起，该村村民拥有电风扇和黑白电视机的比例就达到了大约80%以上。大约在1985年左右，该村就有了第一辆摩托车（当时比较流行的“大幸福250”）。到90年代初期，该村拥有家用摩托车的村民就达到了大约40%左右。在大型生产工具的拥有量上，该村在80年代初期，就有村民拥有了小四轮拖拉机（12马力）和农用三轮摩托车以及农用运输车。根据村民的回忆，这个阶段是农民收入增加比较快的阶段。无论是粮食还是蔬菜种植，收益都比较好。

——根据村民访谈记录整理。

5.1.2 上世纪90年代初期到本世纪初：村民收入增长出现徘徊

这个阶段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收入增长出现连续几年徘徊的情况。在90年代初期的几年里，村民的收入还是一直在增长的，但是增长的速度开始放慢。到90年代中期的几年，村民的收入基本上停止了增长。一直到本世纪初，大约2002年和2003年左右，村民的收入增长才开始恢复到较快的速度。而在这段时期，村民的支出结构也发生了变化，教育支出开始大幅度增长，村民的税费负担也开始增长。这两项支出的快速增长使得村民的支出增长速度超过了收入增长速度，而且挤占了村民的再生产支出和生活支出。其结果是一些村民缺乏扩大再生产的投资，甚至生活水平也受到了影响；一些比较贫困的农户，甚至出现生活水平的倒退。拖欠债务，特别是拖欠乡政府和村集体债务的情况时有发生。

这个阶段村民收入的下降，主要以下几个方面的原因。首先是外部原因。这个时期，粮食和蔬菜的价格趋于下降，而农用生产资料的价格却在上升，这导致种植业收入出现下降的趋势。该村生产的粮食主要是缴纳公粮用，除了缴纳公粮和自己使用外，村民一般不会直接到市场上出售粮食。而在这个时期，公粮的价格却大大低于市场价格，这种状况使得种植粮食出现赔本的情况。由于南姚家庄村村民的主要现金收入并不是粮食，因此粮食价格的下降对村民的收入还不会产生较大的影响。而蔬菜价格的下降则是导致村民收入下降的主要原因。自80年代以来，该村的蔬菜生产一直没有形成规模，村民基本上是各种蔬菜都种一点，但哪一种都形不成规模。这种方式固然可以抵消大规模种植一种蔬菜的市场风险，但是却提高了蔬菜的单位成本。如果市场竞争不激烈，那么这种生产方式还可以维持村民的收入。但

是，在当时，随着市场经济向农村的全面扩散，当地大多数村庄只要条件合适，都开始大规模种植蔬菜了。特别是该村所在的县就紧邻蔬菜生产大县寿光县¹。这样，在 90 年代该村的蔬菜种植业，不仅面临着市场价格的下降，而且还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这导致当时村民的蔬菜种植业收入出现下降的趋势。

除了种植业收入下降外，该村非农产业的收入在这个时期也停止了增长。在第四章我们曾讲到，在 90 年代初中期，该村的长途贩运业已经基本上停止了，而长途贩运业曾经是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期该村村民经营的主要非农产业。而且在这个时期，外出打工业刚刚开始，外出打工收入还没有成为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

从内部原因看，在面临着激烈的市场竞争面前，该村村民没有及时调整产业结构，这也导致了村民收入的徘徊不前。在 80 年代和 90 年代初期，该村的产业结构基本上是粮食种植业和蔬菜种植业；在粮食种植业中，则主要是玉米和小麦；在蔬菜种植业中，则没有形成有规模的品种。对于蔬菜种植业而言，没有规模化种植，就得不到规模经济的收益；除此之外，更重要的是如果形不成一定的种植规模，那么蔬菜的销售就只能依靠到当地集市上零售，外地客商一般不会专门到村子里来收购。这势必影响到蔬菜的销售量和价格。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该村村民在 90 年代初期已经开始调整蔬菜的种植结构。例如大约在 1992 年到 1994 年，该村有村民就开始在大田大规模的种植洋葱。但是，只有少数几户进行了这种调整。大多数村民还是维持了原来的种植结构。

在收入徘徊不前的情况下，村民的支出却在大幅增加，特别是现金支出增加迅速。一个是教育支出在大幅增加。在前面的有关章节中，我们已经讲道，该村的一个特点是通过考学进行的永久性移民较多；农户供养孩子读书的风气较为浓厚。因此，教育支出的增加对该村村民支出的影响也较远。到 90 年初期，义务教育阶段的收费（包括书本费和杂费，不包含生活费）比 80 年代上升了 10 倍不止。在 80 年代初中生一年的费用（不包括生活费）大约在 10 元到 20 元左右，而到了 90 年代初期上升到了 200 元左右。非义务教育阶段的费用，特别是随着 90 年代高等教育双轨制的实行，大中专院校的学费和生活费开始大幅度上升。在 1994 年，供养一个在读大学生，一年需要缴纳学费和生活费大约在 3000 元左右（学费和书本费大约 800 元；生活费大约 2200 元）；而到了 1996 年则上升到了 6000 元左右；到 2000 年左右则上升到了 8000 元到 10000 元²。而在当时，一户以蔬菜种植业为主的典型农户的年收入大约只有 5000 元左右（人均大约在 1000 左右）。

另一个需要现金支出的是村民的税费负担。到 90 年代初期以后，村民缴纳公粮的方式发生了变化。村民不需要缴纳实物，而需要缴纳公粮和粮食市场价格的差价即可。这实际上是家中了村民的现金支出负担。此外，原先每年要出的“义务工”，现在也开始通过缴纳现金来实现。这两项都增加了村民的现金支出负担。根据我们的调查，在 1995 年到 2000 年之间，是村民负担最重的时期。当时一个典型农户（4 口人）每年需要缴纳的各种税费大约在 1200 元左右³。一些贫困农户开始出现债务积累和拖欠税费的情况。

5.1.3 本世纪初到 2006 年：村民收入开始恢复增长

在本世纪初，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收入又开始恢复了较快增长。而在支出方面，一个重要的变化是当地税费改革之后，村民的税费负担大幅度减轻。到 2004 年，村民的税费负担已经完全取消了。村民不仅没有任何税费负担，而且还得到了粮食种植补贴⁴。在教育支出上，

¹ 寿光县在 1993 年撤县改市，成为寿光市。寿光与昌乐在昌乐县的北部交界。昌乐县城距离寿光县城大约 30 公里；该村距离寿光县城大约 85 公里。

² 上面的数字来自对村民的访谈。由于所读的学校不同，学费也不尽相同，这里使用的是估计的大约数字。

³ 这些税费包括：农业税、特产税、义务工、村提留、乡统筹、教育附加等。

⁴ 按照当地政府的政策规定，农民种植一亩小麦可以得到 13 元的补贴。但是，在 2000 年之后，该村村民已经还少种植粮食作物了。在我们调查的 2006 年，全村只种植了大约 7 亩小麦。所以，粮食种植补贴对村

义务教育阶段的收费情况也在逐年减少。根据我们的调查，当地教育部门已经决定在 2007 年全面取消义务教育阶段的杂费。

这个阶段村民收入的快速增长，主要原因是该村的生产结构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有村民已经开始了产业结构的调整。这个调整过程尽管比较缓慢，但是到本世纪初，该村已经上形成了较为合理的产业结构。首先是大部分村民都取消了粮食种植。根据我们的调查，如果种植粮食，虽然劳动投入较少，但是收入却非常低，甚至出现种粮食赔钱的情况。按照一亩地来计算，种植一亩粮食作物，一年可以有两季收成，小麦一季，玉米一季。小麦的亩产量在当地大约为 900 市斤，玉米的亩产量大约为 1200 市斤。在 2006 年小麦价格大约为 0.80 元每市斤，玉米的价格大约为 0.75 元每市斤。这样一亩地的毛收入大约为 1620 元。而种植一亩粮食需要的主要投入包括：化肥（400 元左右）、农药（150 元左右）、耕地（100 元左右）、浇水（150 元左右）、种子（150 元左右），这些投入已经达到 950 元了；如果再加上其他的杂项投入（不包括劳动投入），一亩地的纯收入一般只有 400 元左右。一个典型农户（按照 4 口人计算）的承包地在本村为 4.12 亩（每人 1.03 亩），种植粮食的年纯收入就只有 1200 元左右。而种植一亩蔬菜的纯收入按照 2006 年的计算，平均在 1700 元左右¹。一亩蔬菜的平均纯收入相当于 4 亩粮食的平均纯收入。在第二轮土地承包之后，特别是在 2000 年以后，村民种植什么作物，已经完全没有政策限制了²。这样，大部分村民都选择了种植蔬菜。

在蔬菜的种植结构上也发生的变化。村民的蔬菜种植逐渐形成了规模，主要集中在洋葱、大姜、大蒜和山药的种植上。由于附近几个村也集中在这集中作物上，所以总产量还是比较大的。例如，在 2006 年，该村大约种植了 200 亩洋葱，按亩产 9000 市斤计算，一个村的产量大约在 180 万市斤。这个规模已经足以吸引外地的蔬菜收购客商专门到村里来收购。蔬菜品种的集中和规模的扩大也有效降低了蔬菜的单位成本。应该说，产业结构的合理调整和规模的扩大是这个时期该村村民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

此外，这个时期非农就业收入的增加也是村民收入持续增长的重要原因。在这个时期，本村的非农产业也开始有所发展，虽然从事非农产业的村民数量不多，规模也不大，但是对农民收入的推动还是比较明显的。在后面的一节中，我们将以 2006 年村民的调查数据为基础，对这个时期村民的收入结构进行详细分析。

表 5.1 南姚家庄村 2006 年村民耐用消费品拥有情况

	拥有的户数	占常住户比例
彩电	113	89.68%
影碟机	66	52.38%
冰箱	28	22.22%
洗衣机	26	20.63%
固定电话	81	64.29%
手机	74	58.73%
摩托车	84	66.67%

*以 2006 年 126 户常住户计算。

这个时期村民的支出结构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如前所述，自 2004 年之后，村民已经

民的收入基本上没有影响。

¹ 以洋葱为例。在该村，一亩洋葱的产量大约在 9000 市斤左右。按照 2006 年的价格，大约 0.50 元每市斤。这样，一亩洋葱的毛收入大约在 4500 元左右。而种植一亩洋葱的投入（不包括劳动投入）大约在 1500 元到 2000 元左右。纯收入大约在 2500 元到 3000 元左右。2006 年洋葱的价格比较好。在 2007 年，洋葱价格大约在 0.30 元，即使这样，一亩洋葱的纯收入也在 1000 元左右。

² 在上世纪 90 年代后期，镇政府还对村民的种植结构做出限制。如果不按照镇政府的要求进行种植，那么村民还是需要缴纳一定量的规定种植作物，如果不种植，村民需要向镇政府缴纳相等数量的现金。

没有税费负担了，而且还开始获得国家的粮食种植补贴。但是，教育支出却在较快增长，成为村民的主要支出之一。虽然在义务教育阶段的收费已经开始全面取消，但是由于撤并校的原因¹，学生的交通支出和生活支出却在增加。在非义务教育阶段，费用却在急剧上升。在高中阶段，如果孩子学习成绩好，那么需要缴纳的学费还比较少。但是，如果孩子学习成绩稍微差一点，那么就要缴纳高额的学费。大中专院校的学费也在显著上升，特别是一些技术学校，学费动辄上万元。

但是，不管怎样，这个时期村民的收入增长是高于支出增长的。村民的生活水平也有了显著提高，这一点可以从村民耐用消费品的拥有率上表现出来（表 5.1）。在 2006 年，南姚家庄村常住户的彩电拥有两接近 90%，影碟机的拥有率超过了 50%，冰箱和洗衣机的拥有率也超过了 20%，固定电话的拥有率超过了三分之二，手机的拥有率达到了 59%，摩托车的拥有率超过了三分之二，而且还有两户拥有了家庭用小汽车。这些耐用消费品大多数是在 2000 年之后购置的。

对这个时期村民的收入结构以及支出状况，在下面的章节中，我们将以 2006 的调查数据为基础进行详细分析。

专栏 5.2 南姚家庄村村民的住房与收入

南姚家庄村村民收入和生活水平在 1979 年之后的变化情况可以通过各年份建造新房的数量表现出来。对于该村农户而言，建造新房基本上是最大的支出项目，需要积累数年才能建起一处新房。该村村民的宅基地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一直是 224 平方米，其中建筑面积大约在 120 平方米，剩余的是庭院面积。在上世纪 80 年代之前，该村的房屋一般为土木结构住房，地基使用当地的石头，墙拐角使用砖，建造一处新房屋所需费用平均大约在 700 元左右；在 80 年代到 90 年代，房屋结构一般是砖石结构，基本上是砖瓦房；建造一处 4 间房屋的住房平均费用大约在 5000~7000 元左右；到了 90 年代，已经有少数村民的新房使用钢筋混凝土结构，平均造价也上涨到了 3 万到 4 万元左右。到了 2000 年之后该村新建的房屋一般都是钢筋混凝土结构，造价也上升到了 5 万元到 8 万元左右。表 5.2 给出了该村各个年代建造房屋的户数以及平均费用。

表 5.2 南姚家庄村村民住房建造年代及平均费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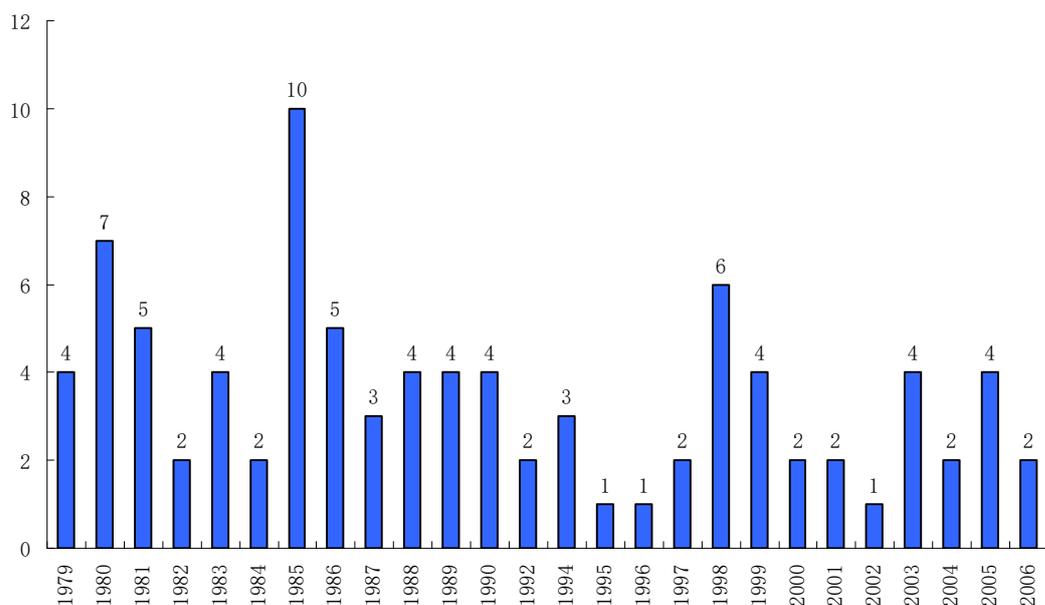
	建造新房户数	百分比	平均建造费用（元）
1949 年之前	3	2.5	126.6667
1949~1980	23	19.17	713.0435
1980~1990	46	38.33	4832.609
1990~2000	23	19.17	32181.82
2000~	25	20.83	56882.71
Total	120	100	

可以说，当年新建房屋的数量基本上反映了全村当时的收入状况。虽然新建住房还受到家庭院有住房状况、要结婚的孩子数量以及可使用的宅基地面积的影响，但是家庭收入无疑是新建住房的最主要影响因素。图 5.1 给出了从 1979 年到 2006 年各年份村民新建住房的数量。可以看出，在这个时间段内，新建住房的数量大致出现了 4 个高峰：1979~1981 年，1985~1990 年，1998~2000 年，2003~2006 年。特别是在 1985~1990 年间，在 6 年的时间内该村新建住房 30 处。而这个时间段也正是村民收入增长比较快的时间段。从 1991 年到 1997 年，这 6 年时间新建住房只有 9 处。从 2003 年之后，新建住房又出现了一个高峰，而这个时期正是村民收入从新恢复快速增长的时期。

——根据访谈记录及调查问卷整理。

¹ 在 2003 年该村的小学合并到 2 公里之外的包庄。关于教育情况，我们将在下一章进行详细分析。

图 5.1 南姚家庄村各年份建造新房的数量（1979~2006）



5.2 农户的收入

5.2.1 农户的收入结构分析

村民的收入结构反映了村民总收入中不同来源的重要性,从中可以发现村民生产结构的变化以及影响村民收入的因素。在 2006 年,根据我们的调查数据,南姚家庄村常住人口的人均纯收入 5244 元。这个收入水平在全县属于中等偏上的水平。但是,我们的调查是以户为基础进行的。而实际上,对于农民而言,其收入和支出也是以户为单位进行,很难在家庭成员之间区分个人的收入和支出。因此,我们对村民收入和支出状况的分析,主要是以户单位进行的。

我们首先对农户家庭纯收入¹的构成情况进行分析(表 5.3)。在 2006 年全村 126 户常住户²的家庭总纯收入为 164.66 万元³;其中,家庭经营的纯收入为 123.12 万元,占全部家庭纯收入的 74.77%。从这一点来看,该村的收入主要还是来源于村民的家庭经营收入。其他收入所占的比例都比较小。在总收入中,所占比例最小的是财产性收入,在 2006 年全村合计只有 1 万多元,占全村收入的 0.68%。工资性收入也不是很高,只有 16.68 万元,占全村收入的 10.13%。转移性收入在 2006 年全村达到了 23.75 万元,占全村总纯收入的 14.42%。

以 126 户常住户计算⁴,在 2006 年户均家庭收入为 13172.53 元,其中户均的家庭经营收入为 9849.64 元,工资性收入为 1334.008 元,财产性收入户均只有 88.96 元。值得注意的是转移性收入,以户均值计算,每户在 2006 年的转移性收入达到了 1899.92 元,占到了户

¹ 此处的农户家庭纯收入定义为:家庭纯收入(等于家庭经营毛收入减去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工资性收入+财产性收入+转移性收入。对村民收入和支出状况的分析,基本上是以户为单位进行的。

² 该村的总户数为 149 户;在 2006 年有 23 户举家外迁户。在调查中,由于这些外迁户的主要收入来源和支出都不在村里,所以我们无法获得他们的详细收入和支出数据。

³ 值得指出的是此处不是生产总值的概念,而是纯收入的概念。

⁴ 有一户的收入为 0;这一户是一位孤寡老人,由她的四个儿子轮流供养。在我们的调查中,她的四个儿子都不将她认为是自己的家庭成员;而且这位老人自己居住,也认为自己是一户。实际上她是有儿子对她的转移性收入的。但是,我们无法获得这个数据,所以我们计算的各项收入实际上是按照 125 户进行的。这样做并不影响我们的结论,因为这位孤寡老人的收入和支出都已经合并到她的四个儿子的家庭收入和支出中去了。

均收入的 14.42%。

表 5.3 南姚家庄村 2006 年家庭总纯收入结构

	全村总计(万元)	占比	户均值(元)	占比
家庭经营纯收入	123.1205	74.77%	9849.64	74.77%
工资性收入	16.6751	10.13%	1334.008	10.13%
财产性收入	1.112	0.68%	88.96	0.68%
转移性收入	23.749	14.42%	1899.92	14.42%
合计	164.6566	100.00%	13172.53	100.00%

从家庭年总纯收入的结构来看，也反映出了该村生产结构的特征。我们已经指出，南姚家庄村是以农业种植业为主的村庄，特别是蔬菜种植业。在 2006 年，全村总计的家庭经营纯收入为 123.12 万元，户均为 9849.64 元。从家庭经营收入的来源结构看，第一产业收入所占比例最高；而在第一产业中，农作物种植业收入所占比例最高。在全村家庭经营收入的 123.12 万元中，第一产业收入为 93.5 万元，占家庭经营总收入将近 76%；而农作物种植业的收入达到了 87.57 万元，占家庭经营总收入的 71.14%，占第一产业总收入的 93.68%。从户平均的家庭经营收入情况看，也反映了相同的结构：第一产业所占比例最高，而在第一产业中，农作物种植业所占比例最高。

而该村的林业收入和渔业收入都为零。2006 年该村有畜牧业收入的家庭只有 5 户，在这 5 户当中，只有 1 户的畜牧业纯收入较高，达到了 35000 元，而其他 4 户的畜牧业纯收入分别只有：1000 元、5000 元、5000 元和 3000 元。2006 年该村只有 3 户人家有农林牧渔服务业收入，这 3 户农林牧渔服务业的纯收入分别为：12000 元、1500 元和 1000 元。这三户有农林牧渔服务业收入的家庭，主要从事的是为村民耕地和浇水的服务。在第一产业中，除去农作物种植业，其他各个行业，包括林业、渔业、畜牧业和农林牧渔服务业，全村在 2006 年只有 5.91 万元的收入，只占到第一产业收入的 6.32%。

在家庭经营收入中，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所占的比例较低，特别是第二产业，全村在 2006 年第二产业的纯收入只有 5 万元，占家庭经营纯收入的 4.06%。这些收入主要来自几户酱菜加工户和木材加工户。全村第三产业的收入占全部家庭经营收入的比例比第二产业所占比例要高，占到了家庭经营收入的 20%。户均的第三产业纯收入为 1969.92 元。

表 5.4 南姚家庄村家庭经营纯收入结构

	全村总计(万元)	占比	户均值(元)	占比
第一产业	93.4965	75.94%	7479.72	75.94%
其中农作物种植业收入	87.5865	71.14%	7006.92	71.14%
第二产业	5	4.06%	400	4.06%
第三产业	24.624	20.00%	1969.92	20.00%
合计	123.1205	100.00%	9771.468	100.00%

再来看工资性收入的结构特征。表 5.5 给出了全村 126 户常住户工资性收入的结构。在全村工资性收入的 16.67 万元中，外出从业所得收入最高，为 8.34 万元，占总的工资性收入的 50%。外出从业所得收入，主要是该村村民外出打工的收入，但是不包括举家外迁户的外出打工收入。其次是在非企业组织中劳动的收入，为 4.5 万元，占到了总的工资性收入的

27%。在非企业组织中劳动的收入主要是该村教师的收入¹。在本乡地域劳动收入为 3.84 万元，占全部工资性收入的 23%。

表 5.5 南姚家庄村工资性收入结构

	全村总计(万元)	占比	户均值(元)	占比
在本乡地域劳动收入	3.8350	23.00%	306.8	23.00%
在企业中劳动的收入	1.5000	9.00%	120	9.00%
提供其他劳务收入	1.2500	7.50%	100	7.50%
外出从业所得收入	8.3400	50.01%	667.2	50.01%
在非企业组织中劳动的收入	4.5001	26.99%	360.008	26.99%
合计	16.6751	100.00%	1334.008	100.00%

财产性收入在南姚家庄村的收入结构中，所占比例最低。在财产性收入中，主要来源于村民银行存款的利息收入。股息、红利和土地征用补偿等收入基本上都没有。该村收入结构的另一个特点上转移性收入所占比例较高。虽然在该村家庭总收入中，这个转移性收入所占比例只有 14.42%，但是这与一般农村的收入结构相比较，比例还是比较高的。在转移性收入中，家庭非常住人口带回和寄回所占比例最高，全村为 157600 元，占全部转移性收入的 66.36%，而且有接近一半的户（52 户）接受到了家庭非常住人口带回和寄回的转移性收入。在家庭非常住人口带回和寄回的转移性收入中，最多的收到了 10000 元。这个特点是与该村通过考学进行的永久性移民较多有关。这一点我们会专门在下一章进行详细分析。

亲友赠送的比例也比较高。2006 年全村村民收到的亲友赠送的收入占到全村全部转移支付收入的 17.68%；有 25 户曾经收到过亲友的赠送。救济金主要是村里的三家低保户²每年收到的村里的救济。该村的常住户中还有 2 户主要依靠退休金生活，这两户中的一户是退休的老教师，退休后回到村里居住；另一户是原农村合作社的退休职工。有抚恤金的一户是村里的一位老战士。

表 5.6 南姚家庄村转移性收入结构

	全村总计(元)	百分比	有此项收入的户数	最大值(元)
家庭非常住人口带回和寄回	157600	66.36%	52 户	10000
亲友赠送	42000	17.68%	25 户	10000
救济金	1150	0.48%	3 户	600
救灾款	0	0.00%	0 户	0
保险年金	0	0.00%	0 户	0
退休金	34000	14.32%	2 户	19000
抚恤金	2040	0.86%	1 户	2040
种粮补贴	0	0.00%	0 户	0
良种农机农资补贴	0	0.00%	0 户	0
其他补贴	700	0.29%	1 户	700
合计	237490	100.00%		

那么，在不同收入组别中，农户家庭纯收入的结构有什么样的差异呢？表 5.7 按照年家

¹ 这几户教师虽然户籍不在本村，但是他们的主要家庭成员以及他们自己都在本村居住，属于该村的常住户。

² 即以前的五保户；现在统一改称低保户。

庭纯收入在 5000 元以下、5000 元到 20000 元、20000 元以上的标准把全村 126 户常住户分为三个收入组：低收入组、中等收入组和高收入组。全村常住人口的年平均纯收入为 5244 元，如果家庭的纯收入低于人均的纯收入，基本上可以认为这个农户的收入水平较低；常住户的户均纯收入为 13172.53 元，在这个均值上下大约 7000 元，可以认为这个农户的家庭纯收入处于中等水平；高于两万元家庭纯收入的农户为高收入组。当然，这个区分只能是大概的区分。在这个分组之下，低收入组有 31 户，占 24.8%；中等收入组 70 户，占 56%；高收入组 24 户，占 19.2%。

表 5.7 南姚家庄村户家庭纯收入分布

户家庭纯收入分组	户数	百分比 (%)
5000 元以下	31	24.8
5000 元到 20000 元	70	56
20000 元以上	24	19.2
Total	125	100

在不同的收入组别之内，农户的收入结构是不同的。图 5.2 给出了三个收入组内部各分项收入占改组全部收入的比例。在低收入组中，农户的主要收入来源是家庭经营纯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家庭经营纯收入占到了该组全部家庭纯收入的 49.65%，但是这个比例却分别比中等收入组和高收入组家庭经营纯收入占家庭总纯收入的比例低出大约 21 个百分点和 33 个百分点。转移性收入占到了低收入组全部家庭纯收入的 46.12%；这个比例又远高于中等收入组和高收入组的转移性收入。中等收入组转移性收入占全部家庭纯收入的比例为 16.34%，而高收入组的这个比例只有 8.11%。在工资性收入上，低收入组工资性收入占该组全部家庭纯收入的比例为 4.03%，分别比中等收入组和高收入组低出 8.13 个百分点和 4.71 个百分点。财产性收入在三个收入组别中所占的比例都不大，但是也存在着差异：低收入组的财产性收入占该组全部家庭纯收入的比例（0.20%）低于中等收入组（0.58%），而中等收入组的这个比例又低于高收入组（0.84%）。从理论上讲，出现这种状况是很显然的：该村财产性收入主要来自存款利息所得，而高收入组的存款量肯定要高于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所以其来源于利息的财产性收入也就高于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在报告有存款的 11 户家庭中，总共有存款 20.6 万元；而在低收入组中，没有一户有存款；在中等收入组中有 6 户有存款，存款总额为 4.3 万元，只占到全村存款总额的 20.87%；而在高收入组中，报告有存款的有 5 户，其存款总额为 16.3 万元，占全村存款总额的 79.13%。

三个收入组别的收入结构的差异，可以归结为如下几点：首先，因为该村家庭经营收入占家庭总收入的比例最高，所以家庭经营纯收入的差异是导致不同组别村民家庭总收入差异的主要原因；其次，低收入农户的转移性收入所占比例最高，这部分地抵消了由于家庭经营收入较低带来的家庭总纯收入的下降；第三，工资性收入占全部家庭纯收入的比例，低收入组最低，而中等收入组最高；第四，高收入组的财产性收入占全部家庭总的纯收入的比例最高，中等收入组次之，低收入组最低。

家庭经营纯收入是构成该村家庭总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那么在不同的收入组别内，家庭经营收入中三次产业的纯收入有哪些差异？图 5.3 给出了该村家庭经营纯收入中，不同收入组别三次产业所占比例的情况。从中可以发现，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的第二产业所占比例都为 0；第二产业的收入主要出现在高收入组中，占到了该组全部家庭经营纯收入的 8.18%。在高收入组中，第三产业纯收入所占比例也较高，占到了该组全部家庭经营纯收入的 31.44%。对比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家庭经营纯收入的结构，可以发现，虽然在低收入组中，第三产业所占比例高于中等收入组第三产业所占比例，但是中等收入组较高的第一产

业收入完全抵消了第三产业收入所带来的差异。而高收入组的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收入所占比例都要高于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从上面的分析中，可以得到南姚家庄村农户收入结构的几个特征：

(1) 该村家庭纯收入主要来源于第一产业的收入；而在第一产业收入中，又主要来源于农作物种植业收入；根据我们的调查，农作物种植业收入主要来源于蔬菜种植业收入；

(2) 该村农户的转移性收入占家庭总收入的比例较高，这主要来源于家庭非常住人员带回和寄回的收入以及亲友赠送的收入；这与该村通过考学进行的永久性移民较多有关；

(3) 该村农户的收入结构与该村的产业结构和劳动力流动特征紧密相关，收入结构的特征反映了产业结构的特征和劳动力在产业内部和产业之间流动的特征；

图 5.2 南姚家庄村村民不同收入组的收入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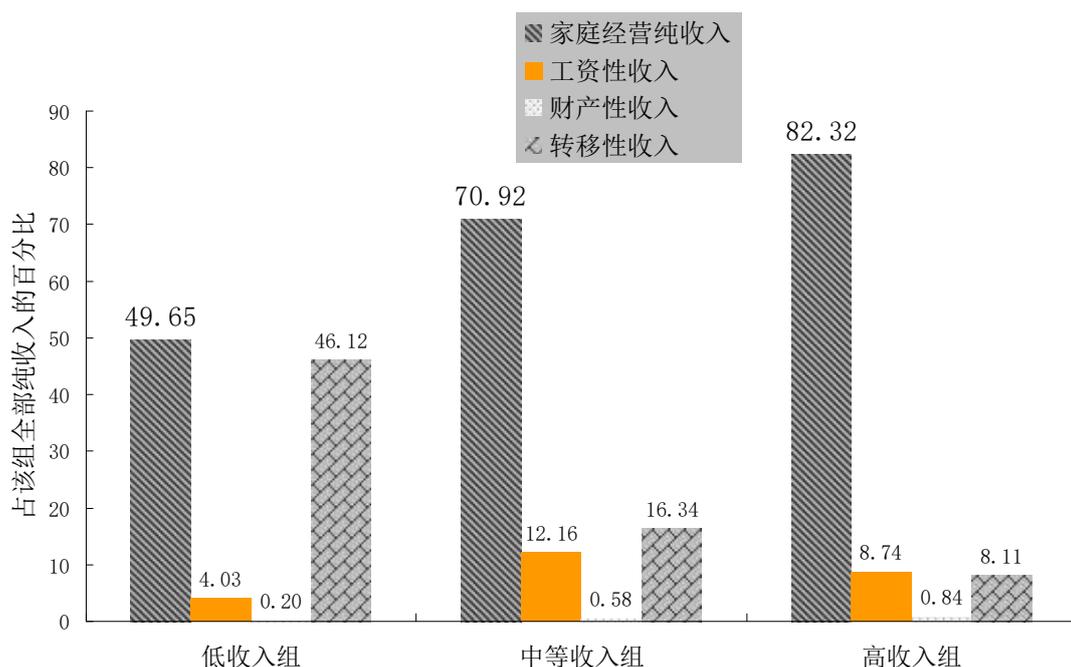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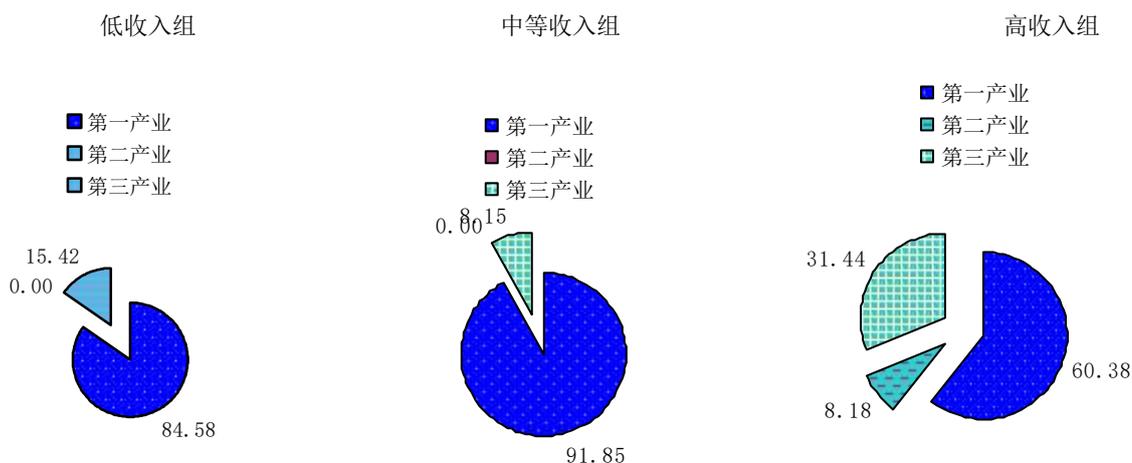


图 5.3 南姚家庄村不同收入组别家庭经营纯收入中三次产业所占比例 (%)



(4) 不同收入组的收入结构存在差别：高收入组来自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收入所占比例要明显高于低收入组和中等收入组所占比例；中等收入组来自第一产业的收入明显高于低收入组来自第一产业的收入。

(5) 从上面的分析以及我们的实地调查中，还发现如果仅仅依靠种植业收入，那么收入是有上限的。这主要在于蔬菜种植业的自然限制。蔬菜种植业是一个劳动密集型产业，如果将蔬菜种植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播种和插苗、田间管理（包括施肥、打药等）、收获和出售，则只有在第一和第三个阶段可以雇佣他人进行，而田间管理则不能或很少雇佣他人¹。田间管理所使用的劳动力数量占到整个耕作过程的三分之一以上。根据我们的调查，两个劳动力只能耕种 10 亩蔬菜。10 亩以上即使雇佣他人也不能很好耕种。本村的蔬菜种植大户的上限就是 10 亩左右。在这个限制之下，该村村民的收入是有一个上限的。要想打破这个上限，仅在农作物种植业之内想办法是很困难的。从不同收入组别的收入结构也可以发现，如果想从中等收入组进入到高收入组，那么第二产业、第三产业的收入必须提高。

5.2.2 农户收入差距分析

在上一节对农户收入结构的分析中，我们已经涉及到了农户的收入差距问题。在本节我们将详细讨论南姚家庄村农户的收入差距问题。在改革开放之前的集体经济时代，与全国农村的情况相同，收入分配上存在平均主义的倾向，农户之间的收入差距不大。自改革开放以来，随着市场经济在农村的扩展，不同农户因为在素质、机会等方面的差异，收入之间的差距也在逐渐拉大。那么，该村当前的收入差距究竟有多大？农户之间的收入差距主要来源于哪些方面？有哪些因素影响了农户的收入差距？

表 5.8 农户家庭纯收入分布情况（元）

Quantile Group	Quantile	% of median	% of total Net Income	L(p), %	No. of Families	Percent	Cum.
1	3000	30	2.33	2.33	11	8.8	8.8
2	4500	45	1.88	4.21	12	9.6	18.4
3	7000	70	5.32	9.53	14	11.2	29.6
4	8135	81.35	4.87	14.4	12	9.6	39.2
5	10000	100	7.36	21.76	9	7.2	46.4
6	12000	120	10.22	31.97	15	12	58.4
7	15200	152	8.76	40.73	13	10.4	68.8
8	20000	200	14.18	54.91	13	10.4	79.2
9	29500	295	17.32	72.24	13	10.4	89.6
10			27.76	100	13	10.4	100
Total					125	100	
Min		Max		Median	Mean		Std. Dev.
1000		50400		10000	13172.53		10584.03

*L(p)=cumulative group sh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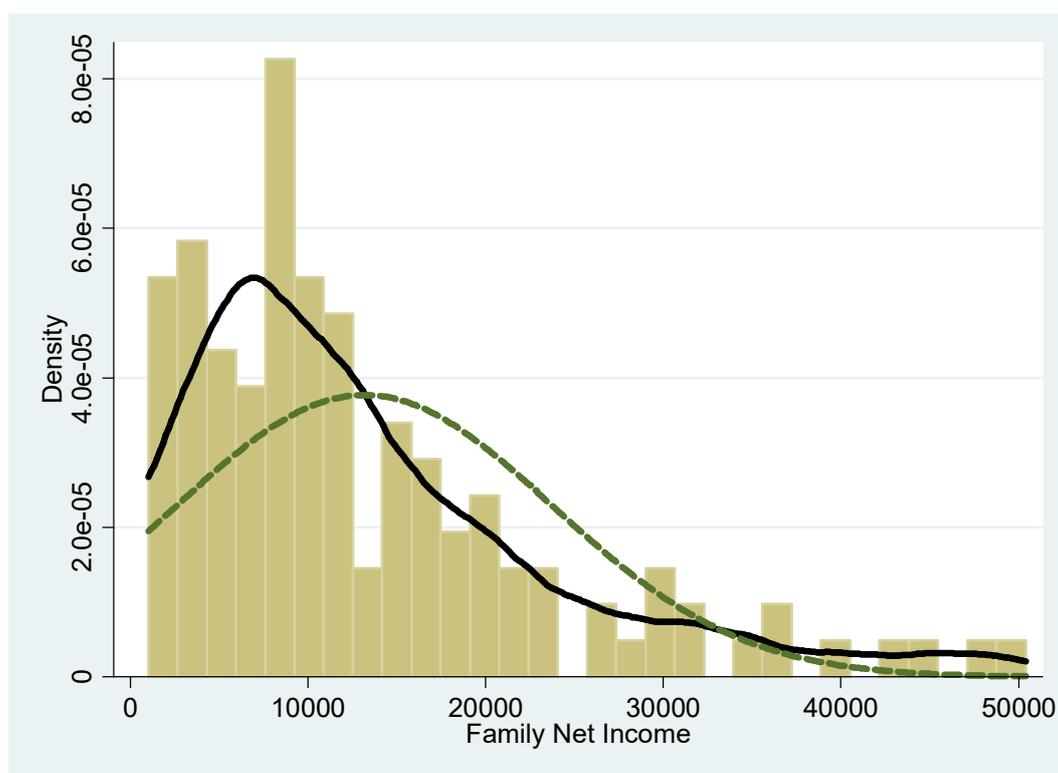
我们先从户纯收入的分布情况进行分析。表 5.8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以户为单位的家庭总纯收入的分布情况。在 2006 年该村户均家庭纯收入为 13172.53 元，收入最低的为 1000 元，收入最高的为 50400 元，中位数为 10000 元，标准差为 10584.03 元。最高收入和最低收入

¹ 田间管理是一个经验性的技术劳动；而且监督成本极高，使得这个阶段基本上无法雇佣他人。

之间相差了 49400 元，最高收入是最低收入的 50 多倍。从这一点上看，该村农户家庭收入的两极分布状况比较严重，对一个常住人口只有 314 人，常住户只有 126 户的小村庄而言，这个差距还是比较大的。图 5.4 给出该村家庭纯收入的直方图以及家庭纯收入分布的核密度估计图。从图中可以比较清楚地看出，该村家庭纯收入主要分布在 10000 元左右，相对于正态分布，该村家庭纯收入的分布呈现左偏的状态，高收入的农户较少，但其收入所占比例却较大。

按照 10 个百分位数 (Quantile) 对收入进行分组，那么第一个百分位点 (3000 元) 以下的户收入占全部收入的比例为 2.33%；但是，这个收入组的农户户数却占到了全部 125 户农户的 8.8%。在最高收入组，即第九个百分位数到第十个百分位数之间的收入占到了总收入的 27.26%；而在这个组别内的户数只有 13 户，占 125 户的 10.4%。也就是说最高收入组的 13 户占到了全村合计家庭总收入的 17.32%。从累积收入的百分比看，在中位数收入以下的户数占 125 户的 46.4%，而其收入则只占全部收入的 21.76%；在中位数收入以上的户数占 125 户的比例为 53.6%，而其收入则占到了全部收入的 78.24%。

图 5.4 南姚家庄村户总纯收入分布直方图



*图中实线为家庭纯收入的核密度估计；核密度函数为 epanechnikov 函数；虚线为正态分布曲线。

这种收入分布的不平等状况可以通过洛伦兹曲线清楚地表现出来。图 5.5 给出了户数 25 等分 (5 户一组) 的洛伦兹曲线。洛伦兹曲线比较形象地描述了该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不平等状况。收入最低的 5 户的家庭收入只占全部收入的 0.0413%，而收入最高的 5 户的家庭收入却占到了全部收入的 13.81%。这个不平等程度还可以通过基尼系数 (Gini Coefficient) 定量地表现出来。全村 125 户常住户家庭纯收入计算的基尼系数为 0.4163，¹这一收入差距程度相比于全国范围内农村居民的基尼系数以及山东省范围内和潍坊市范围内农村居民的基

¹ 其他几种常用的衡量收入不平等的指标为：变异系数 (coefficient of variation): 0.8035；卡卡瓦尼指数 (Kakwani measure): 0.1503；泰尔熵指数 (Theil entropy measure): 0.2839。

尼系数都要高¹。

那么,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这种不平等主要来源于哪种分项收入呢? 家庭经营纯收入、工资性收入、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对该村农户家庭收入的不平等程度贡献如何? 下面我们分别使用基尼系数分解方法²和 Shorrocks 的分解方法³对该村以户为单位的收入不平等程度在不同收入来源项之间进行分解,以发现在总的家庭纯收入中,不同收入来源的作用。

表 5.9 给出了农户家庭纯收入不平等性的基尼系数在各项收入来源之间的分解结果。全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总体不平等基尼系数为 0.4163; 在四项收入来源中,财产性收入的不平等程度最高,其基尼系数达到了 0.9269,其次是工资性收入,其内部不平等的基尼系数为 0.8762%,转移性收入的基尼系数为 0.712。而家庭经营纯收入的内部不平等程度最低,其基尼系数为 0.5237%。但是,由于各项收入来源在总家庭纯收入中的比重不同,其内部不平等占总家庭纯收入不平等的比例发生了极大的变化。虽然家庭经营纯收入的内部不平等程度最低,但是其在总收入不平等中所占的比例却最高,占到了 83.1%; 财产性收入的内部不平等程度最低,但是由于其在家庭总纯收入中的比重较低,在总收入不平等中所占的比例也最低,只占全部收入不平等的 0.086%。工资性收入占总收入不平等的比例为 11.22%,转移性收入占总收入不平等的比例也只有 0.0482%。较为有意思的是各项收入来源变动对总家庭纯收入不平等变动的的影响。表 5.8 的最后一栏给出了各项收入来源变动 1%对家庭总纯收入不平等变动的的影响。家庭经营纯收入增加 1%,那么将使家庭总纯收入的不平等程度增加 8.32%。工资性收入和财产性收入的变动也对总收入不平等有正向的影响。而转移性收入的增加则会大大降低总收入不平等的程度。具体而言,转移性收入每增加 1%,那么总体收入不平等程度将下降 9.61%。

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转移性收入的增加会降低总收入的不平等程度,其原因主要在于该村的低收入户大多数是丧失劳动能力,依靠其子女供养的老年人。对于其子女也属于该村常住户的这种老年人家庭而言,转移性收入的增加实际上是有劳动能力或收入能力较高的子女将部分收入转移到其父母的家庭中;这会产生两个抹平收入不平等的因素:一个是降低了收入能力较高的家庭的收入,一个增加了收入能力较低的家庭的收入,从而降低了收入的不平等程度。对于其子女不属于该村常住户的老年人家庭而言,转移性收入的增加主要来自一个方面的因素:即提高了这些收入能力较低的老年人家庭的收入,但是却不会降低收入能力较高的家庭的收入。

农户收入不平等的 Shorrocks 分解也基本上表现了相同的结果。表 5.10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纯收入不平等的 Shorrocks 分解结果。以变异系数(CV, Coefficient of Variation)表示的该村农户家庭总纯收入的不平等程度为 0.8035%,其中家庭经营纯收入对总收入不平等的比例贡献最高,为 88.5%;其次是工资性收入,其对总收入不平等的比例贡献为 8.44%;财产性收入和转移性收入对家庭总纯收入不平等的比例贡献分别为 1.08%和 1.98%。将家庭总纯收入不平等的变异系数在各项收入来源之间分解,家庭经营纯收入为 0.7111,其次是工

¹ 2004 年全国农村居民收入分配的基尼系数为 0.33; 2004 年山东省农村居民收入分配的基尼系数为 0.3; 2005 年潍坊市农村居民收入分配的基尼系数为 0.35。上述数字分别来源于孔泾源:《中国居民收入分配报告 2005》,北京:经济科学出版社,2005; 山东省统计局:《2004 年山东农村全面小康实现程度超四成》, <http://www.china.com.cn/chinese/EC-c/942252.htm>; 潍坊市统计局:《2005 年潍坊市农村全面建设小康进程过半》, http://www.stats-sd.gov.cn/disp/gzdt/disp_new.asp?id=2006005840。

² 本文使用的基尼系数分解是在不同收入来源项之间的分解,具体方法参见: Lerman, R. I., and Yitzhaki(1985): Income inequality effects by income source: A new approach and applications to the United States, *Review of Economics and Statistics*, Vol. 67, p151-156 以及 Stark, O., J. E. Taylor, and S. Yitzhaki(1986): Remittances and inequality, *Economic Journal*, Vol. 96, p722-740。

³ 具体分解方法参见: Shorrocks, A.F. (1982): Inequality Decomposition by Factor Components, *Econometrica*, Vol. 50, p193-212; 以及 Shorrocks, A.F. (1982): The Impact of Income Components on the Distribution of Family Incomes,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Vol. 98, p311-326。

资性收入，为 0.0678，然后是转移性收入，为 0.0159，最小的是财产性收入，只有 0.0087%。

图 5.5 农户家庭纯收入的洛伦兹曲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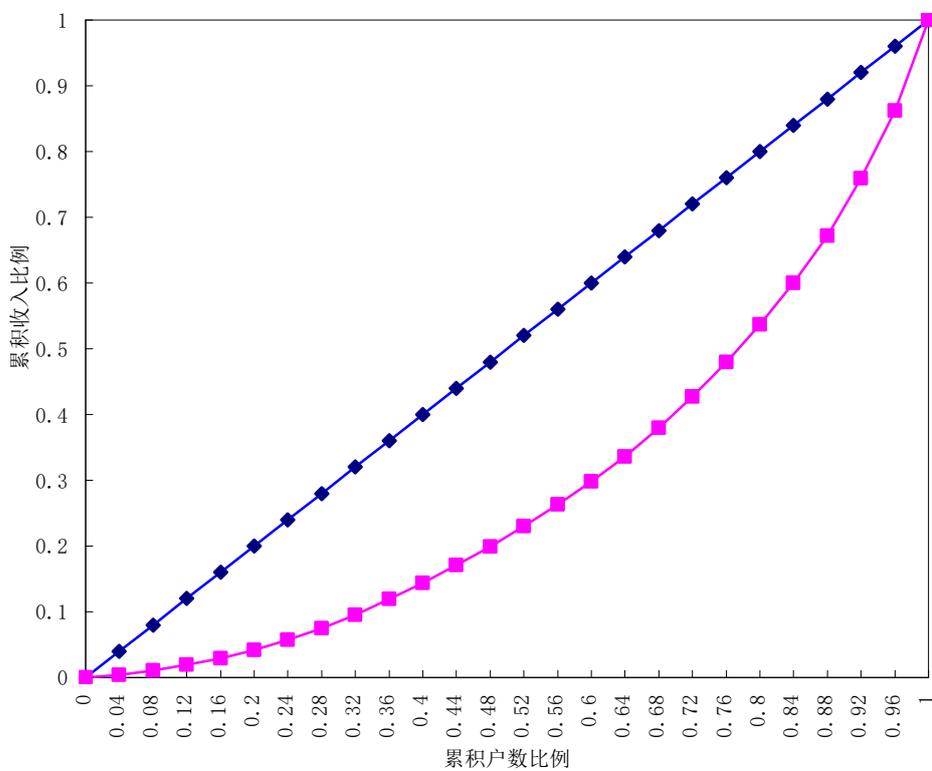


表 5.9 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总纯收入不平等的基尼系数分解

收入来源	Sk	Gk	Rk	Share	% Change
家庭经营纯收入	0.7477	0.5237	0.8835	0.831	0.0832
工资性收入	0.1013	0.8762	0.5264	0.1122	0.0109
财产性收入	0.0068	0.9269	0.574	0.0086	0.0019
转移性收入	0.1442	0.712	0.1953	0.0482	-0.0961
家庭总纯收入		0.4163			

*Sk: 各分项收入占家庭总纯收入的比例; Gk: 各项收入的基尼系数; Rk: 各分项收入与家庭总纯收入分布的基尼相关系数 (Gini Correlation); Share: 各分项收入的不平等占总体不平等的比例; % Change: 各分项收入 1% 的变动对总体收入不平等的影响。

上述家庭总纯收入不平等在各项收入来源之间的分解也显示了该村产业结构的特征。家庭经营纯收入的内部不平等程度虽然最高,但是由于该村村民的主要收入来源是家庭经营收入,所以其对总的家庭收入不平等的影响也最大;财产性收入的内部不平等程度虽然最高,但是由于其在家庭总收入中所占的比例较小,其对总收入不平等的影响也最小。

需要指出的是,随着农村经济的发展,村民的财产性收入也会越来越高,占家庭总收入的比例也会越来越高;其趋势势必对总收入的不平等产生影响,拉大农户之间的收入不平等程度。

表 5.10 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纯收入不平等的 Shorrocks 分解结果

收入来源	s_f (%)	S_f
家庭经营纯收入	88.4995	0.7111

工资性收入	8.438	0.0678
财产性收入	1.0802	0.0087
转移性收入	1.9824	0.0159
家庭总纯收入(CV)	100	0.8035

*家庭总纯收入不平等使用变异系数 (CV, coefficient of variation)

表示; s_f : 各分项收入对总收入不平等的比例贡献; $S_f = s_f * CV$ (总收入)。

专栏 5.3 南姚家庄村的农户收入

(1) 低收入户 (年纯收入低于 5000 元)

南姚家庄村的低收入户主要有如下两种类型: 第一是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年人家庭和孤寡老人; 第二种类型是收入能力较低的农户。基本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年人家庭主要是依靠子女供养, 其收入主要是转移性收入。在该村的老年人家庭中, 其收入主要取决于两个因素, 一个是子女的收入状况, 另一个是子女对待老人的孝顺态度。在我们的调查中, 该村很少有孝顺老人的情况。因此, 这类老年人家庭的收入主要取决于子女的收入状况。这类老年人家庭的收入 (包括实物收入) 最低的一年只有 1000 元, 只能够维持基本的生活。当然, 这类老年人家庭也有收入高的。例如 LXILU 家, 她的老伴在 3 年前去世, 只剩她一个人生活。她有三个儿子, 大儿子在县城打工 (司机), 小儿子在外地做生意, 只有二儿子在家。由于她的小儿子收入非常高, 所以给她盖了四间新房 (可能是该村最好的房子), 每年三个儿子要给她大约 8000 元。这个收入对于只有一口人的家庭而言, 已经相当不错了 (该村常住人口的人均纯收入为 5244 元)。而 ZQIXI 家的情况就有所不同。ZQIXI 的老伴去世大约 10 年了, 现在一个人居住在上世纪 30 年代的土房子里。她有三个儿子, 大儿子在家务农, 二儿子举家迁移到新疆打工, 三儿子在潍坊工作 (80 年代的大学生)。她的大儿子和二儿子的收入状况都不是很好; 三儿子虽然在城市工作, 收入比较客观, 但是很少给老人。ZQIXI 一年的收入, 包括实物收入, 大约只有 1000 元。

低收入农户的另一种类型是收入能力较低。有多种因素影响了农户的收入能力, 例如健康状况、教育水平、把握市场机会的能力以及机遇等。以 YLIGO 家为例, 他的儿子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考入大学, 现在已经工作并结婚了, 但是由于收入不好, 并没有给 YLIGO 家提供收入; 他们家的收入主要依靠务农收入。现在 YLG 家还有三口人, 夫妻二人加上一个在外地上中专的女儿。在 2006 年 YLIGO 家共种植 3 亩土地, 没有其他收入来源, 种地的总收入为 8000 元, 去掉 3500 元的成本后, 家庭纯收入只有 4500 元。而其女儿一年的学费支出就有 10000 元, 因此他们家是纯负债户 (截至到 2006 年共欠债 25000 元)。其收入较低, 主要原因第一是种植的土地面积小, 只有 3 亩; 第二是种植的作物不行, 产量不高, 而且没有种植收入较高的洋葱。

(2) 中等收入户 (年纯收入在 5000 元到 20000 元之间)

中等收入户也基本上有两种类型, 一是主要依靠种植业收入的农户, 二是其他收入来源占主要比例的农户。第二种类型, 例如上面提到的 LXILU 家, 仅依靠转移性收入, 其收入就已经达到了 8000 元了。其次是依靠外出务工的工资性收入的农户。例如 WYIYI 家。WYIYI 家共有 5 口人, WYIYI 夫妻二人, 他们的儿子夫妻二人, 加上 WYIYI 的孙女。WYIYI 家除了种植业外, 还是养鸡专业户。但是在 2006 年在去掉成本后, WYIYI 家的养鸡经营没有给他带来收入。他们家种植业的纯收入也只有 4000 元。其主要的收入来源是 WYIYI 的儿子在外打工的收入。在 2006 年, WYIYI 家在外打工的收入为 10300 元; 这样他们家的总收入就有 14300 元。由于他们家没有在外地上学的学生, 这个收入主要用在家庭生活支出上, 因此他们家的生活水平还比较好。

主要依靠种植业收入的农户是中等收入户的主体。WYICA 家共有 4 口人, 他的儿子在外

地上大学，女儿在县城上高中，他们家的户籍人口是3人，常住人口为2人。WYICA的妻子是当地幼儿园的老师，但是收入并不高，2006年他的妻子的收入只有3000元。因此他们家的收入主要还是依靠种植业收入。在2006年共种植了7亩土地，其中3亩是自家的承包地，4亩是转包别人家的土地。2006年他们家主要种植的是洋葱和大蒜。种植业的总收入为20000元，去掉成本5000元后，种植业的纯收入为15000元，再加上他妻子3000元的收入，WYICA家的总纯收入大约为18000元。再看YFERE家。YFERE的儿子已经结婚，现在县城经营小卖店的生意。在2006年，YFERE家种植了4亩土地，主要种植的是洋葱和大蒜；种植业的总收入为10000元，去掉成本大约4000元，种植业的纯收入为6000元；此外YFERE还从事蔬菜贩卖生意，在2006年从事蔬菜贩卖还给他带来了1000元的纯收入。他的儿子也给他带回来了大约1000元。所以，在2006年YFERE家的总纯收入大约为8000元。而WYASH家和WYIDI家则完全是依靠种植业收入的农户。WYASH家的常住人口就是他和他的妻子，他的儿子在外地上学。WYASH家在2006年种植了10亩土地，3亩是家里的承包地，又从别人那里转包了7亩地。2006年他们家主要种植了洋葱、大姜和大蒜三种作物，总收入为30000元，去掉成本15000元，纯收入为15000元。WYIDI家与WYAS家的情况相似，也种植了10亩土地，其中7亩是转包别的农户的；种植业的总收入为35000元，去掉大约18000元成本后，家庭纯收入大约为17000元。

(3) 高收入户（年纯收入在20000元以上）

在该村的高收入户中，主要依靠种植业收入的不多，大多数高收入户都有其他的主要收入来源。先看主要依靠种植业的高收入户。ZLIXU家常住人口5人，ZLIXU夫妻二人，ZLIXU大儿子夫妻二人（未分家）以及ZLIXU的孙女。在2006年他们家共种植了8亩土地，主要种植的是洋葱、大姜、大蒜和山药。这8亩土地给他们家带来了30000元的毛收入，但是他们家种植业的成本较低，只有10000元，因此种植业的纯收入为20000元。之所以成本低，根据村民的说法，是ZLIXU是该村最能干的农民之一，吃苦耐劳。除了种植业收入，ZLIXU的大儿子还在农闲季节外出打工，在2006年的打工收入为1200元；除此之外，ZLIXU的小儿子已经大学毕业并参加工作了，在2006年共带回了大约500元（包括实物）。因此，ZLIXU家在2006年的纯收入为21700元。在我们的调查中得知，如果仅依靠种植业，这个收入已经是极限了。而ZLIXU家也就成为少数主要依靠种植业收入进入高收入行列的农户之一。

该村高收入农户的收入来源主要还是种植业以外的其他产业。我们来看YLELI家的收入结构。YLELI家是养鸡专业户。在2006年，YLELI家的养鸡纯收入大约在35000元左右（毛收入20万，去掉成本16万5千元），这个纯收入已经相当于种植8到10亩土地蔬菜的毛收入了。这是他们家的主要收入来源。此外，YLELI家还种植了1亩土地，纯收入2200元。YLL还是村里的干部，可以获得工资性收入3067元；他们家还有800元的财产性收入。因此，在2006年YLELI家的纯收入总计为41067元。再看WYAGA家，他们家主要的收入来源是酱菜腌制和酱菜贩卖。除了自己腌制酱菜外，WYAGA还为本村的另一户酱菜研制户零售酱菜。在2006年酱菜腌制和贩卖共给WYAGA家带来了大约32000元的收入。此外，WYAGA家还种植了2.4亩土地，共获得种植业纯收入大约3600元；他们家还有财产性收入大约1000元。因此，在2006年WYAGA家的纯收入总计为36600元。WYISE家是木材加工户。他们家在2006年经营木材加工的纯收入大约为20000元（毛收入120,000元减去成本100,000元）。除此之外，WYISE还有一辆小型卡车，经营运输业。在2006年，WYISE家运输业的毛收入大约在45000元，减去成本大约25000元，运输业带给WYISE家的纯收入大约也在20000元左右；所以他们家在2006年的纯收入总计大约在40000元。

——根据调查数据及访谈记录整理

5.2.3 影响农户收入的因素

上面对村民收入的分析是以户为单位进行的。以户为单位进行分析,固然有其便于进行分析的方便之处,但是也有缺点,其中一个就是无法获得家庭中劳动力数量对收入的影响。如前文所指出的,南姚家庄村农户的主要来源于农业种植业收入,而农业种植业,特别是蔬菜种植业是一个劳动密集型的产业,农户劳动力的多寡对农户的家庭收入必然有影响。此外,根据上文我们对蔬菜种植业产业特征的分析,即使雇佣他人进行劳动,那么两个整劳动力也只能种植大约 10 亩左右的蔬菜。

除了家庭劳动力的数量,另外一个对农户家庭收入有影响的因素是农户实际耕种的土地面积。实际耕种的土地面积对以农作物种植业为主的村庄来说,其重要性不言而喻。除了这两个因素,家庭成员的年龄、健康状况、受教育程度等与生产率相关的个人特征也会影响到农户的收入状况。为了分析这些因素对该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影响,我们在本小节使用最小二乘回归的方法来分析各种因素对农户收入的影响。

表 5.11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以户为单位的农户家庭纯收入回归方程的估计结果。回归的因变量是以户为单位的农户家庭总的年纯收入。第一个自变量是家庭常住人口数量,以这个变量来表示农户家庭的劳动力数量¹。第二个自变量是家庭实际耕种的土地面积。第三个自变量是户主的年龄。户主的年龄一方面代表了户主的耕作经验,另一方面也代表了户主的体力,这两个方面都对其劳动生产率有影响。第四个变量是户主的受教育程度,分为 5 类:即未上学²、小学、初中、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中专。之所以区分普通高中和职业高中,是为了发现职业教育是否显著影响了农户的收入水平。第五个自变量是户主的健康状况,分为 3 类:即健康、患病但有劳动能力、患病无劳动能力。

我们首先仅使用户主的受教育程度作为自变量进行回归,得到回归模型 A。模型 A 的结果显示,户主的受教育程度对农户的家庭纯收入有显著的影响;相对于未上学而言,小学、初中、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中专都显著增加了农户的家庭纯收入。在各类教育水平中,普通高中的回报最高,相比于未上学,接受普通高中的教育将为农户增加 14398 元的纯收入。其次是职业高中和中专的回报,也超过了 10000 元。小学和初中都比未上学的家庭纯收入高。

加入户主的年龄进行回归,得到模型 B。模型 B 的结果显示,年龄对农户的家庭纯收入有显著的负面影响。户主年龄每增加一岁,该农户的年家庭纯收入将下降 199 元。这说明年龄所代表的体力的下降效应超过了年龄所代表的劳动经验对收入的增加作用。在加入年龄后,户主的受教育程度对家庭纯收入的影响发生了变化:现在只有普通高中教育对家庭纯收入有显著影响,小学、初中、职业高中和中专教育对农户的家庭纯收入的影响变得不显著了。户主的年龄稀释了户主教育程度对家庭纯收入的影响。

在模型 B 的基础上,加入户主的健康状况,得到回归模型 C。户主的健康状况对农户家庭纯收入有显著的负面影响;患病有劳动能力的户主家庭其家庭纯收入要比健康户主家庭的家庭纯收入平均少大约 5611 元。但是,患病无劳动能力的户主对家庭纯收入却没有显著影响,这可能是由于患病无劳动能力的户数太少所致。在该村只有 5 户的户主患病无劳动力,仅占 125 常住户的 4%。在加入户主的健康状况之后,户主年龄和户主受教育程度对家庭纯收入的影响没有发生本质变化,户主年龄还是对家庭纯收入有显著的负面影响;教育程度中,只有普通高中教育对家庭纯收入有显著影响。

在模型 C 的基础上,加入农户实际耕种的土地面积,得到回归模型 D。回归模型 D 的估计结果显示,在加入农户实际耕种土地面积后,户主年龄对家庭纯收入的影响变得不显著了。但是户主的受教育程度和户主的健康状况仍然对农户的家庭纯收入有显著影响。而农户

¹ 这实际上高估了家庭的劳动力数量,因为也将家庭不具有劳动能力的常住人口包括了进来。但是,在我们的调查也发现,在农村只要具备劳动能力的人口,都会在实际中参加劳动。因此,只有不具备劳动能力的儿童和特别年老的人口才会推出实际劳动;而这个比例较小,并不影响回归结果。实际上,在我们的调查中,一些 6、7 岁的孩子已经开始帮助家里下地劳动了。我们发现的最大劳动人口年龄为 84 岁。

² 未上学包括两类:一是未上学,不识字;二是未上学但识字。

实际耕种的土地面积对农户的家庭纯收入并没有显著的影响。这个结果与我们的预期相反，其原因可能在于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农户家中并不耕种土地有关；而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农户家庭纯收入都较高。

表 5.11 南姚家庄村农户收入回归方程结果

自变量	Model A	Model B	Model C	Model D	Model E
家庭常住人口数量					2805.053*** 2.659478
实际耕种土地面积				-12.9993 -0.03492	-242.041 -0.63941
户主年龄		-198.6864** -2.34235	-157.0746* -1.74734	-164.841 -1.65797	-108.13 -0.98735
户主受教育程度					
小学	9222.917*** 3.051862	5247.809 1.53528	5410.059 1.590083	4790.443 1.307127	3923.753 1.090833
初中	10391.22*** 3.658574	4892.664 1.342258	5709.011 1.561413	5025.803 1.29266	4520.95 1.182133
普通高中	14398.64*** 3.654962	9197.794** 2.062363	9224.866** 2.07866	8529.204* 1.794767	7139.749 1.52973
职业高中和中专	11335** 2.015968	6802.466 1.162879	7411.221 1.247995	4758.164 0.68564	5328.855 0.781017
户主健康状况					
患病有劳动能力			-5610.708* -1.74545	-5718.808* -1.7218	-5465.992* -1.6819
患病无劳动能力			-2886.6 -0.59038	-4558.98 -0.83544	-4743.86 -0.88906
截距	4065 1.616619	18730.54*** 2.783063	16721.24** 2.435543	17864.25** 2.350518	9500.877 1.058489
观测值	125	125	125	121	118
Adj R-squared	0.0969	0.1295	0.1381	0.1112	0.1678
Prob > F	0.0026	0.0006	0.0009	0.006	0.0006

1、*10%显著水平；**5%显著水平；***1%显著水平；2、教育水平以未上学为基准；健康状况以健康为基准；3、回归系数下方为T值。

在模型 D 的基础上，加入家庭常住人口数量，得到回归模型 E。回归模型 E 的估计结果比之于前面的四个模型的估计结果，发生了较大的变化。在模型 E 中，户主的受教育程度、户主年龄对农户家庭纯收入的影响都变得不显著了。现在，对农户家庭纯收入有显著影响的因素只有农户的家庭常住人口数量以及户主的健康状况两个变量了。家庭常住人口数量每增加一个，那么农户的家庭纯收入要增加大约 2805 元；相对于户主健康的农户，户主患病但有劳动能力的农户，其家庭纯收入要平均下降 5466 元。模型 E 的估计结果显示，影响该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主要因素还是家庭劳动力数量的因素。户主的健康状况实际反映了农户劳动力的质量。农户家庭中的劳动力数量和劳动力质量是影响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最重要因素。

既然劳动力数量和劳动力质量是影响该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主要因素，而户主的教育水

平对家庭纯收入没有显著影响,那么为什么该村农户还对孩子的教育投资如此重视呢?我们将在下一章对这个问题进行详细的分析。

5.3 农户支出分析

5.3.1 农户支出结构分析

收入问题实际上包含两个方面的含义,一个是收入来源问题;这个问题我们已经在上面的章节中进行了分析;第二个是收入的去向问题,即支出问题。在本节我们着重分析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支出结构。如上面分析收入来源一样,我们也以户为单位对村民的支出结构进行分析。

在本章的分析中,农户的家庭总支出分为两个部分:第一部分是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第二部分是家庭日常消费支出。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又分为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支出;而第一产业支出又分为农业生产支出、牧业生产支出、林业生产支出、渔业生产支出以及农林牧渔服务业性支出。日常生活消费支出又分为衣食住行、教育、医疗等消费支出和财产性支出以及转移性支出。全村 126 户常住户¹2006 年度的全部家庭支出为 309.4036 万元;平均家庭年支出为 2.4752 万元;年家庭支出的最小值为 814.825 元;最大值为 21.1849 万元。下面我们来分析南姚家庄村以户为单位的家庭支出结构状况。

首先来看家庭生产经营费用在整个支出中的比重。图 5.6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以 125 户计算的家庭总支出在在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生活支出、财产性和转移性支出之间的比例结构。在家庭总支出中,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所占比例最大,达到了 52.31%;其次是生活消费支出²,占到了家庭总支出的 42.98%;财产性支出和转移性支出所占比例较小,只有 4.71%。这种支出结构是农户作为生产经营单位和消费单位的两重性决定的。这种支出结构显示出,对于农户而言,其家庭总支出的一半以上要用于家庭的生产经营。那么,在家庭生产经营费用中,三次产业的生产经营费用结构如何?图 5.7 给出了该村三次产业生产经营费用占家庭经营费用支出的比例结构。在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中,占比例最大的是第一产业的费用支出,占到了全部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的 61.27%;而在第一产业中的生产费用中,农业种植业的生产费用所占比例最高,达到了 77.73%。第二产业的生产经营费用所占的比例最小,只有 10.50%;第三产业生产经营费用所占比例为 28.22%。这种费用支出结构也反映了该村的产业结构,而且与该村的收入结构相吻合。

但是,通过与收入结构在三次产业之间的分布进行比较(表 5.4),可以发现,第一产业在家庭经营纯收入中所占比例(75.94%)要比在家庭经营支出中所占比例(61.27%)高出大约 14 个百分点;而农作物种植业的收入在总的家庭经营收入中所占比重为 71.14%,而其在家庭经营总支出所占比重只有 47.63%,在支出中的比重低于在收入中的比重将近 24 个百分点。而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则正好相反,其在家庭经营费用总支出中所占比例要高于其在家庭经营纯收入中所占比例;在家庭纯收入中,第二产业所占比重只有 4.06%,但是其费用在家庭总经营支出中所占比重却为 10.50%;第三产业在家庭经营纯收入中所占比重为 20%,但是其在家庭经营费用总支出中所占比重却为 28.22%。这种状况说明,对于该村农户而言,相比于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所需要的成本投入要远高于第一产业,特别是农作物种植业,虽然其收入也较高。这种状况势必影响到本来资金积累就较弱的农户向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转移。我们在该村的实地调查也了解到,虽然大多数村民知道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比农作物种植业的收入要高,但是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所需要的投入成本也较高,这确

¹ 实际上是 125 户;因为有一户的收入为 0。这一户的收入和消费都已经并入到她的四个儿子家的收入和消费中去了。见注释 15。

² 此处的生活消费支出等于衣食住行、教育、医疗等生活消费支出加上生活用能源消费支出。

实是阻碍一些村民从农作物种植业转向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一个重要原因。

图 5.6 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支出结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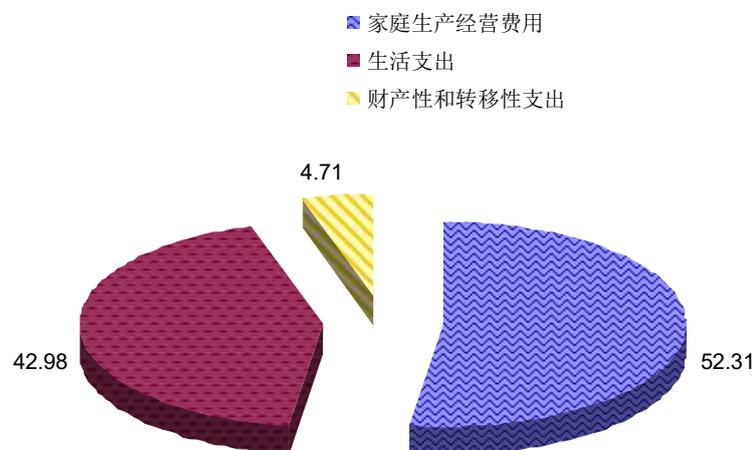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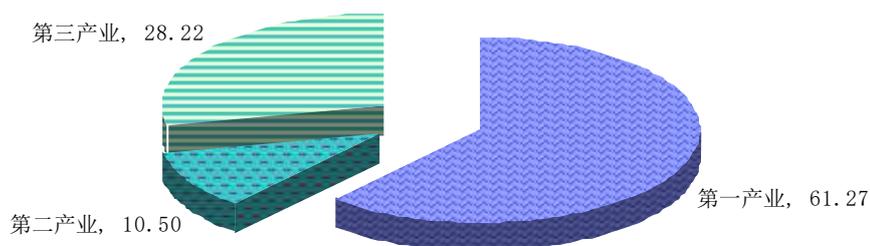


图 5.7 南姚家庄村农户家庭生产经营费用结构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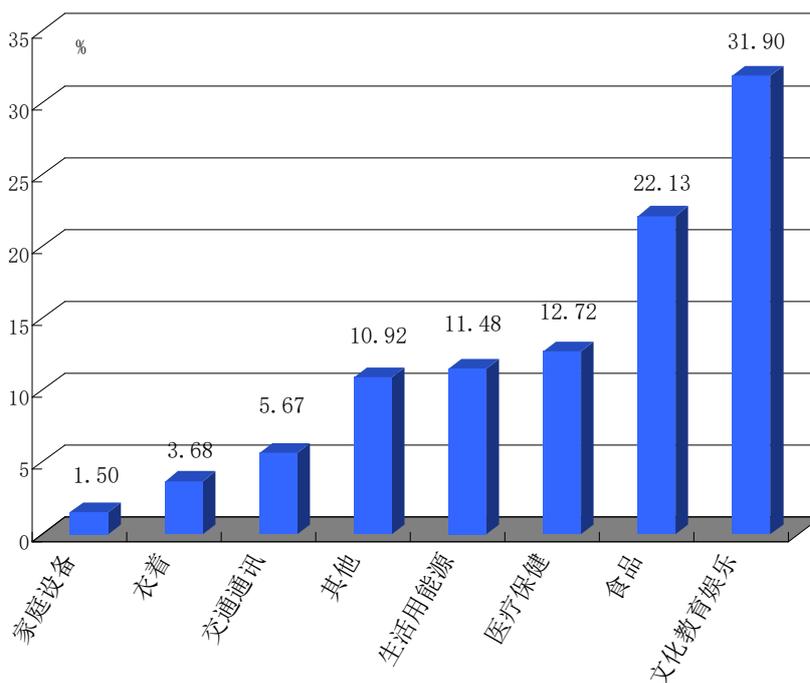
下面我们来分析生活消费支出的结构。我们将生活消费支出分为如下 8 项：食品消费支出（包括在外饮食支出）、衣着消费支出、交通通讯消费支出、医疗保健消费支出、家庭设备/用品消费支出、文化教育¹/娱乐消费支出、其他商品/服务支出和生活用能源消费支出²。

¹ 此处的教育支出包括不住校学生（幼儿园、小学和初中）的学费，但不包括他们的生活费；包括住校学生（高中生、大中专学生）的学费，也包括他们的生活费。

² 生活用能源消费支出包括：生活用电支出、生活用煤支出、生活用煤气、液化气、天然气支出、生活用

图 5.8 给出了生活消费支出的结构。按照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比重的大小，文化教育/娱乐支出所占比重最大，占到了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31.90%。而这个支出主要是家庭孩子上学的支出。在我们的调查中得知，村民日常的文化支出和娱乐支出并不多，几乎可以忽略不计。而家庭中只要有孩子在外上学，特别是考入大中专院校后，学生的学费和生活费支出会大幅上升。全村 125 户计算的教育支出平均值为 3393.84 元，最大值为 22000 元。如果以农户户均纯收入 13172.53 元计算，那么教育支出平均占农户纯收入的比例高达 25.76%。也就是说，平均而言，一个农户需要将其纯收入的四分之一以上支出到孩子上学上。这是一个较高的比例。对农户教育支出和教育行为的详细分析，我们将在下一章给出。

图 5.8 南姚家庄村村民生活消费支出结构 (%)



占农户生活消费支出比重第二位的是食品支出。农户食品支出的平均值为 2353.52 元，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22.13%。图 5.9 给出了食品消费在谷物、薯类、豆类、肉类、蛋类、奶类、蔬菜、水果以及在外饮食之间的分布。在农户的食品消费中，谷物所占比例最大，占到了全部食品消费的 31.76%。该村的主要谷物是小麦。其次是肉类，占 16.83%。值得注意的是在外饮食支出也占到了全部食品消费支出的 13.34%。该村的在外饮食主要两种情况：一种是村民从饭店叫菜到家里，这也算作是在外饮食。这种情况比较容易发上在农忙季节村民雇佣劳动力干活的时候。第二种情况就是本村常住人口中，在外务工人员的外在饮食支出。在外饮食支出的增加也反映了该村村民生活水平的提高。蔬菜和蛋类消费也分别占到了农户食品消费支出的 10% 以上。水果占到了食品消费支出的 7.95%，奶类占到了 4.46%。该村村民的豆类消费和薯类消费都很低，豆类消费仅占到了农户食品消费的 2.95%，而薯类消费则仅占了 0.1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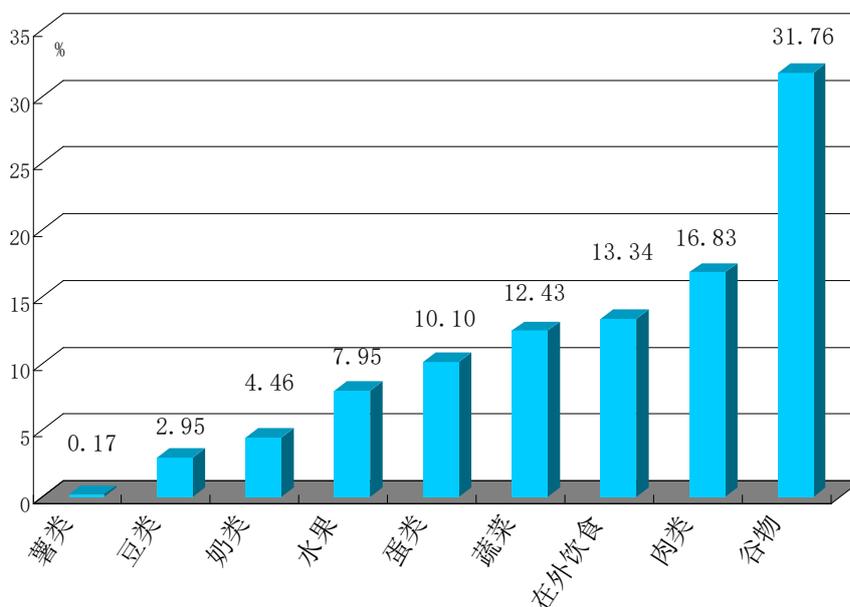
在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中所占比例比较高的还有医疗保健支出。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户均医疗保健支出为 1353.04 元，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12.72%。该村所有户籍人口都加入了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但是村民的合作医疗使用率非常低¹。只有在住院和大病的情况下，村民才使用合作医疗报销，而日常诸如感冒等小病一般都是自费。如果没有大病和住院的情况，

汽油、柴油支出以及生活用柴草支出；不包括生产用能源消费支出。

¹ 对该村新型合作医疗制度运行情况和村民就医行为的分析见第七章。

村民的日常医疗支出并不高。年医疗支出小于 1000 元的农户有 72 户，折 72 户的平均年医疗支出只有 313 元。而在我们的调查中，该村 2006 年医疗支出超过 5000 元（自费部分）的只有 3 户，这 3 户 2006 年都有得大病的病人，其医疗支出分别为 8000 元、13000 元和 32000 元。我们将在第七章专门对村民的健康状况、就业行为和医疗支出进行详细分析。

图 5.9 南姚家庄村农户食品消费支出结构（%）



在农户的生活支出中，农户生活用能源支出平均值为 1221.131 元，占到了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11.48%。在生活用能源消费支出中，生活用煤所占的比例最高，占到了全部生活用能源消费支出的 37.16%；其次是液化气消费支出，占到了 18.46%。而柴草消费支出所占比例最小，只有 9.59%。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南姚家庄村村民的主要生活用能源仍然是柴草；但是由于柴草的价格¹较低，所以其占生活用能源支出的比例也较小。生活用煤支出所占比例较高，也主要是因为煤的价格较高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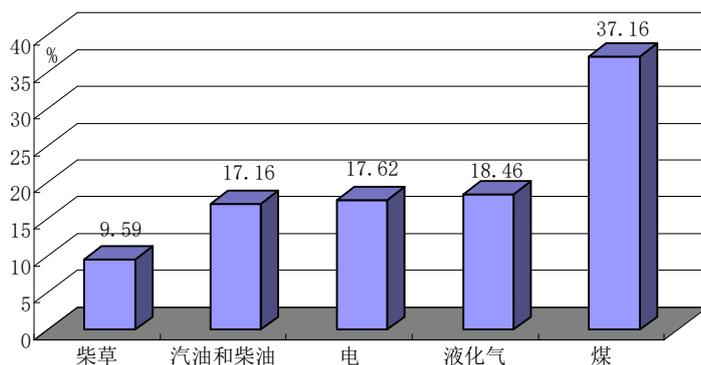
该村村民在做饭使用的主要能源是柴草和液化气。随着村民收入水平的提高，柴草的使用量有下降的趋势，但是现在仍然是大多数村民的主要生活用能源。液化气的使用量在逐年提高，并有逐渐取代柴草的趋势。煤的使用主要用于冬天取暖。汽油和柴油主要是生活用摩托车、汽车使用。汽油和柴油所占比例在 2006 年也达到了 17.16%。电则主要是用来照明，其支出占到了全部生活消费能源支出的 17.62%。在调查中还发现，村民使用什么样的能源，主要受到价格的影响。随着煤和液化气价格上升，其取代柴草的速度在近几年开始下降。一些前几年主要使用液化气和煤的村民，在这里两种能源价格提高后，又开始大量使用柴草作为主要的生活用能源。

随着村民电话和手机的普及，农户的交通通讯支出也在增加。在调查年，该村村民的交通通讯支出户均为 602.96 元，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5.67%。除了上面所分析的项目外，村民的其他生活类支出²也占到了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10.92%。而衣着支出和家庭设备/用品的支出所占的比例都比较小，只有 3.68%和 1.50%。

¹ 柴草价格是各户村民自己估计的价格。其他生活用能源的价格是 2006 年度当地市场价格平均值。

² 包括日常生活服务性支出、烟酒糖茶、日用百货等不在上述项目内的支出。

图 5.10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能源支出结构 (%)



除了家庭生产经营支出和生活性消费支出外,农户的支出还包括财产性支出和转移性支出。但是,财产性和转移性支出在该村农户的整个支出结构中所占比例并不高,这两项支出占总支出的比例只有 4.71%。特别是财产性支出,全村农户的户平均值只有 183.12 元,而且大多数农户并没有财产性支出。在 125 户常住户中,没有财产性支出就有 112 户,占 89.6%;有财产性支出的只有 13 户,而且主要集中在借款利息支出上。这 13 户的财产性支出平均值为 1761 元。村民的转移性支出平均为 983.2 元,其中没有转移性支出的有 40 户,占全部 125 户的 32%。村民的转移性支出主要包括两种类型:一是赡养老人的转移性支出;二是亲戚朋友、村里邻居的红白喜事所出的“份子钱”。

从上面南姚家庄村农户的支出结构分析中,可以发现该村农户的支出有如下特征:

(1) 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是村民的主要支出项目,占到了全部家庭支出的一半以上;这反映了农户一方面作为消费单位,另一方面作为生产单位的特点。而在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中,第一产业,主要是农作物种植业和养殖业的成本支出所占比例最高;其次是第三产业和第二产业。但是如果与三次产业的收入联系起来分析,则发现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所需要的成本投入占家庭生产经营总支出的比例要高于其在收入中所占的比例;其原因在于相对于第一产业,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是高投入的产业。这种高成本实际上阻碍了一部分村民向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转移,虽然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的纯收入也较高。

(2) 在农户的生活消费支出中,教育支出所占比例最高;特别是大中专学生的教育支出占到了较高的比例。这与该村村民的教育投资行为的特点有关。食品支出作为村民生活消费支出的刚性支出,也占了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较高比例。

(3) 医疗保健支出在农户的支出结构中排在第三位,占到了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 12.72%。

(4) 财产性支出和转移性支出在农户的支出结构中所占比例较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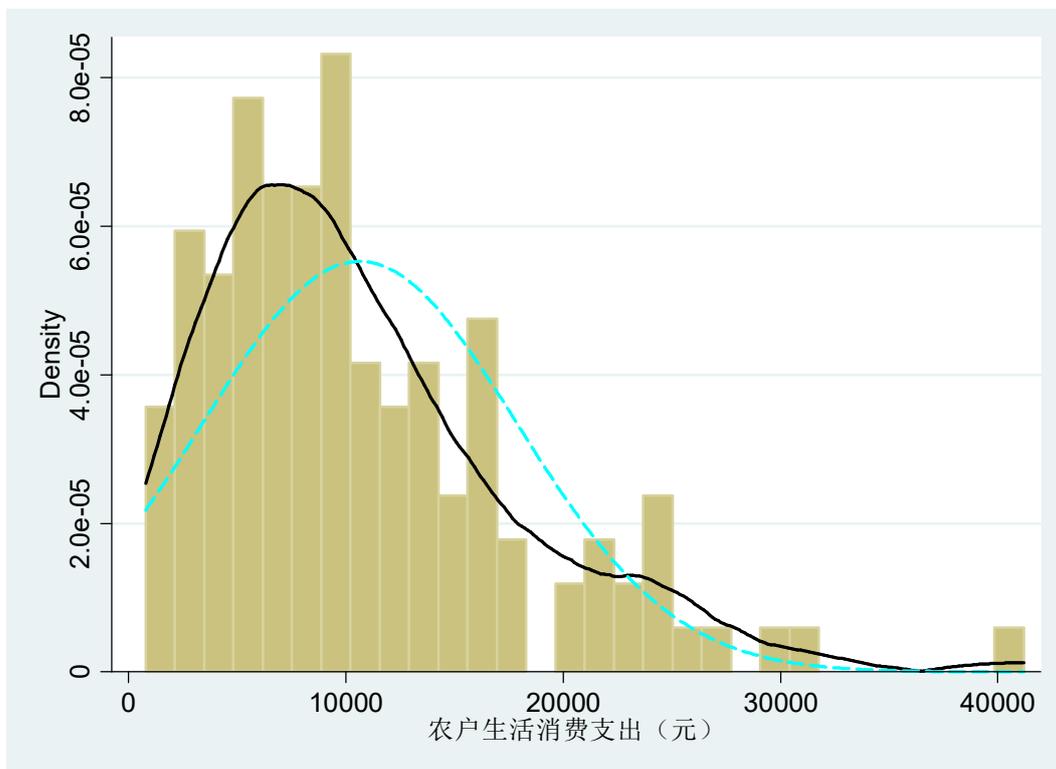
5.3.2 农户支出差距分析

那么,南姚家庄村村民的生活消费支出¹差距如何?其不平等性如何?哪些支出是影响这种不平等性的主要因素?下面我们使用基尼系数的方法对南姚家庄村农户的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性进行分析。

¹ 我们不分析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不平等性;其主要原因是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是与农户的收入联系在一起的。农户的家庭经营纯收入就是通过家庭经营总收入减去成本费用得到的。此处的生活消费支出包括:食品支出、衣着支出、交通通讯支出、医疗保健支出、家庭设备/用品支出、文化教育支出、其他支出和生活用能源消费支出。

我们首先来看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分布情况。图 5.11 给出了该村 125 户常住户的直方图以及分布的核密度估计,该图显示南姚家庄村农户的生活消费支出主要集中在 10000 以下 6000 元以上部分。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平均值 (125 户) 为 10637.33 元,中位数为 9020.79 元,最大值是 41189 元,最小值为 784.825 元,标准差为 7219.003 元。最大值是最小值的 52.48 倍。

图 5.11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分布直方图



*图中虚线为正态分布曲线;实线为农户生活消费支出分布的核密度估计曲线,核函数为 epanechnikov 函数。

图 5.12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洛伦兹曲线 (25 等分)。从洛伦兹曲线来看,该村农户的生活消费支出存在着不平等,支出差距较大。支出最低的 5 户其生活消费支出仅占全村总生活消费支出的 0.54%;支出最低的 10 户,其生活消费支出仅占全村生活消费支出的 1.91%。而支出最高的 5 户,其生活消费支出却占到了全村生活消费支出的 11.69%,支出最高的 10 户,其生活消费支出占到了全村生活消费支出的 20.68%。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基尼系数为 0.3608¹。这个不平等程度要小于上一节中的农户家庭纯收入不平等的基尼系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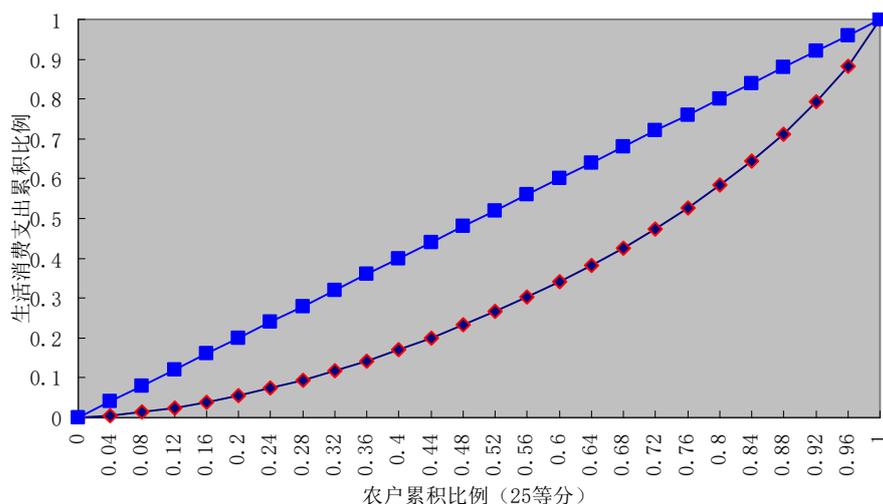
那么,哪些支出对生活消费支出的总体不平等影响最大?我们仍然使用基尼系数分解方法,对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总体不平等进行分解。表 5.12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的基尼系数分解结果。

首先来看食品支出。食品支出的内部基尼系数为 0.3117,不平等程度是各分项支出内部不平等程度最低的。但是,由于其在总生活消费支出中所占比重较高 (22.13%),其在总消费支出不平等中所占的比重较高,为 0.1149,与生活消费总支出不平等的基尼相关系数也比较高,达到了无 0.6008。衣着支出的内部基尼系数为 0.5014,不平等程度较高,但是其占生

¹ 其他常用不平等度量指标的值为:变异系数=0.6786;卡卡瓦尼指数 (Kakwani measure)=0.1155;泰尔熵指数=0.2116。

活消费支出总体不平等的比重却较小，只有 0.0247，这主要是与其在总生活消费支出中所占的比例较小有关（0.0368）。交通通讯支出的内部基尼系数为 0.488，不平等程度相对较低，其占总体不平等的比重也比较小，只有 0.0344。在各分项支出的内部不平等中，家庭设备支出的不平等程度最高，其内部基尼系数达到了 0.9453；但是，由于其在总的生活消费支出中所占比例较小，其对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的影响却最小，在总消费支出不平等中所占的比重只有 0.0256。

图 5.12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分布的洛伦兹曲线



其他类支出的内部基尼系数为 0.4696，占总生活消费支出的比重也比较小，只有 0.0689。生活能源支出的内部不平等程度在各项支出中最低，只有 0.3057，其在总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中所占的比重也较低，只有 0.0564。

从各分项支出的变动对总体支出不平等的影响程度看，即食品支出、衣着支出、交通通讯支出、其他类支出和生活用能源支出的增加将降低总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具体而言，食品支出每增加 1%，那么生活消费支出的总体不平等程度将下降 10.64%；衣着支出、交通通讯支出、其他类支出和生活用能源支出每增加 1%，那么生活消费支出的总体不平等程度将分别下降 0.093%、2.23%、4.03%和 6.02%。而支出增长将增加生活消费支出总体不平等程度的分项支出有三项：一是医疗保健支出，二是文化教育支出，三是家庭设备支出。由于家庭设备支出占总生活消费支出的比例较小，我们着重分析医疗保健支出和文化教育支出对总体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的影响。

医疗保健支出的内部基尼系数为 0.6545，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比例为 12.72%，占生活消费支出总体不平等的比重为 0.1335，医疗保健支出每增加 1%，那么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将增加 0.63%。可以说，医疗保健支出是增加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的重要支出因素。文化教育支出的内部基尼系数则更高，为 0.7321，其在生活消费总支出不平等中所占的比重也达到了 0.5408。教育支出每增加 1%，那么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将增加 22.17%。从这一点上来说，教育支出是影响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的最重要因素。

表 5.12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的基尼系数分解

	Sk	Gk	Rk	Share	% Change
食品支出	0.2213	0.3117	0.6008	0.1149	-0.1064

衣着支出	0.0368	0.5014	0.5368	0.0274	-0.0093
交通通讯	0.0567	0.488	0.4487	0.0344	-0.0223
医疗保健	0.1272	0.6545	0.5784	0.1335	0.0063
家庭设备	0.015	0.9453	0.6485	0.0256	0.0105
文化教育	0.319	0.7321	0.8353	0.5408	0.2217
其他	0.1092	0.4696	0.485	0.0689	-0.0403
生活能源	0.1148	0.3057	0.561	0.0546	-0.0602
生活消费支出合计		0.3608			

*Sk: 各分项支出占家庭总生活消费支出的比例; Gk: 各分项消费支出的基尼系数; Rk: 各分项支出与家庭总生活消费支出分布的基尼相关系数 (Gini Correlation); Share: 各分项支出不平等占总体不平等的比例; % Change: 各分项支出 1% 的变动对总体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的影响程度。

为了更清楚地分析教育和医疗支出对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的影响, 表 5.13 给出了不同支出组别农户的生活消费支出结构。在低收入组 (年生活消费支出低于 5000 元, 共有 28 户), 食品支出所占的比重最大, 达到了 36.67%; 医疗保健支出也占到了 16.3%; 但是, 文化教育支出所占比例则非常低, 只有 4.56%。从我们的调查中发现, 该村的低生活消费支出组的农户主要是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年人家、鳏寡孤独家庭; 这些家庭的主要支出集中在食品支出上, 其次是医疗保健支出。在中等支出组农户中 (年生活消费支出在 5000 元到 20000 元之间, 共有 82 户), 教育支出开始大幅度上升, 占到了该组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29.53%; 而医疗保健支出所占比例在下降, 只有 10.21%。到了高支出组 (年生活消费支出高于 20000 元, 共 15 户), 教育支出所占比例更是飙升到了 43.51%; 同时医疗保健支出也在上升, 达到了 17.53%。

表 5.13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分组结构 (占总生活消费支出的百分比, %)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分组结构 (占总生活消费支出的百分比, %)			
	全部	低支出组 (28 户) (低于 5000 元)	中等支出组 (82 户) (5000~20000 元)	高支出组 (15 户) (高于 20000 元)
食品支出	22.13	36.67	23.94	14.73
衣着支出	3.68	2.45	4.19	2.82
交通通讯	5.67	5.83	6.53	3.7
医疗保健	12.72	16.3	10.21	17.53
家庭设备	1.5	0	1.37	2.16
文化教育	31.9	4.56	29.53	43.51
其他	10.92	13.62	12.26	7.3
生活能源	11.48	20.57	11.99	8.26
总计	100	100	100	100

综上所述, 南姚家庄村农户生活消费支出差距具有如下几个特征:

(1) 从总体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看, 其基尼系数为 0.3608, 小于农户家庭纯收入的基尼系数;

(2) 医疗保健支出和文化教育支出是导致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的主要影响因素。

专栏 5.3 南姚家庄村的农户支出

该村低支出组共有 28 户, 占 125 户的 22.4%, 年生活消费支出平均为 3132.683 元。按照一年 365 天计算, 每天的生活消费支出只有 8.58 元, 大约在 1 美元左右。这个生活水平已经是相当低的了。中等支出户有 82 户, 占 125 户的 65.6%, 年生活消费支出平均为 10478.82 元, 每天的生活消费支出为 28.71 元, 大约在 4 美元左右。高支出户有 15 户, 占 125 户的

12%，年生活消费支出平均为 25512.52 元，每天的生活消费支出平均为 69.897 元，大约在 8 到 9 美元左右。这个差距还是相当大的。

生活消费支出的差距直接影响到农户的日常生活质量。以肉类、蛋类、奶类、蔬菜和水果的年均消费量计算，三个支出组别之间存在明显的差异。例如，在肉类消费量中，低支出组的年均消费量只有 29.86 公斤，而中等支出组为 55.79 公斤，高支出组则达到了 83.57 公斤；高支出组比低支出组高出了 53.73 公斤。其他各类消费品也大致是这个特点。下面我们分别在不同支出组别中选出几户典型农户进行案例分析。

表 5.14 南姚家庄村按生活消费支出分组的平均日常消费品消费量（公斤）

	低支出组	中等支出组	高支出组
肉类	29.85786	55.78812	83.586
蛋类	34.608	57.7123	83.2752
奶类	28.0245	69.69215	116.8291
蔬菜	154.4517	273.2839	514.2147
水果	59.86673	134.4772	187.843

(1) 低支出户（年生活消费支出低于 5000 元）

该村的低支出户基本上是丧失劳动能力的老年人家庭以及鳏寡孤独家庭；另外还有一些家中没有大病病人和上学孩子的家庭，他们的支出也不高。低支出组农户生活消费支出的一个显著特点就是家里没有大病病人和上学的孩子。这些老年人家庭和鳏寡孤独家庭的日常生活支出主要依靠子女的赡养。以 ZQIXI 家为例，在 2006 年，她的食品消费支出大约为 550 元，衣着支出大约为 100 元，医疗保健支出大约在 100 元，其他支出大约在 1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大约在 200 元；总的生活消费支出大约在 1050 元。这些支出有很大一部分是子女的实物供应。医疗保健支出也是子女分担的。WYUZI 今年（2006 年）84 岁，是该村复员退伍军人，在解放战争期间入伍，参加了第三野战军，参加过淮海战役和渡江战役。现在县民政局每月给他发 170 元的抚恤金；除此之外，他自己还从事废品收购，每年能有 600 元左右的收入；作为村里的五保户，他每年还能够从村集体得到 600 元的补贴。这样他一年的纯收入大约在 3240 元左右。他一直鳏居，没有子女。他一年的生活消费支出主要包括：食品消费支出 1220 元，医疗保健支出 50 元，其他支出 1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380 元；总的生活消费支出一年大约在 1750 元左右。

第二类低支出户是那些家里没有孩子上学和没有患大病病人的家庭。以 WYANSH 家为例，WYANSH 今年（2006 年）47 岁，两个女儿一个已经出嫁，一个在外地打工，家里的常住人口就是他和他的妻子。2006 年他们家的纯收入也较低，只有 2200 元。他们家的生活消费如下：食品消费支出 900 元，交通通讯支出 350 元，医疗保健支出 600 元，其他支出 2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600 元；全年的生活消费支出为 2650 元。与当年的家庭纯收入相比，WYANSH 家当年的生活消费支出高出家庭纯收入 450 元。再看 YFEJI 家。YFEJI 今年（2006 年 56 岁），他的大儿子大学毕业，已经在城里工作、结婚了，他的女儿也已经结婚了。现在就他和他妻子在家中居住。在 2006 年，他们家的生活消费支出为：食品消费支出 1630 元，衣着支出 100 元，交通通讯支出 500 元，医疗保健支出 100 元，其他支出 10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1000 元，总计生活消费支出 4330 元。而 YFJ 家在 2006 年的家庭纯收入为 6250 元；去掉生活消费支出后，当年结余 1920 元。

(2) 中等支出户（年生活消费支出在 5000 元到 20000 元之间）

中等支出户也基本上有两种类型：一种是教育和医疗支出并不高，家里没有上学的孩子，也没有大病病人，其高支出主要是日常生活支出；第二种是家里有上学的孩子或者大病病人，这两种支出将整个消费支出提高了。先来看第一种情况的农户。以 ZLIXU 家为例，他们家共有 5 口人，ZLIXU 的孙女还没有上学，所以家里没有教育支出一项；医疗保健支出也不多，

全家只有 1500 元。他们家的支出主要集中在如下几个方面：食品支出 6230 元（光谷物支出一项就达到了 2400 元），衣着支出 600 元，交通通讯支出 1000 元，其他支出 30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4090 元（其中生活用煤 2000 元）；2006 年的全部生活消费支出共 14920 元。与 ZLIXU 家相似的还有 WYIYI 家，他们家在 2006 年的食品支出为 5850 元，衣着支出为 2000 元，交通通讯支出 840 元，医疗保健支出 500 元，其他类支出 4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2090 元，全年生活消费支出总计为 11680 元。

第二种情况的农户，例如 YLIGN 家。他们家在 2006 年仅女儿上学的学费（包括生活费）支出就有 10000 元；其他项目的支出都不大，食品支出只有 1000 元，衣着支出 100 元，交通通讯支出 100 元，医疗保健支出 300 元，其他支出 20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610 元（生活用煤支出只有 80 元，100 公斤），如果不加上孩子上学的支出，其他项目的支出只有 4110 元；如果加上孩子上学的支出，那么他们家的支出一下子就上升到了 14410 元。再看 YFEYI 家。YFEYI 家中有一个患病的老人（其母亲），所以当年的医疗保健支出达到了 5000 元。这是他们家最大项目的支出。除此之外，他们家的食品支出为 3700 元，衣着支出为 1000 元，交通通讯支出为 2000 元，家庭设备支出 200 元，其他支出为 30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为 2750 元；他们家没有文化教育支出。在 2006 年他们家的全部生活消费支出为 17650 元。

（3）高支出户（年生活消费支出在 20000 元以上）

高支出农户基本上是因为家里有孩子上学或者是大病病人；这两项支出将他们的年生活消费支出提高了。以该村 2006 年生活消费支出最高的一户 TGUQI 家为例。TGUQI 是村里的医生，今年 62 岁（2006 年）。他在当年被检查出患了胃癌；他们家光他一个人在 2006 年到外地治病救花费了 30000 元；加上平时在家里的医疗保健支出 2000 元，当年他们家的医疗保健支出就达到了 32000 元。除了这个支出，他们家在 2006 年的食品支出为 3500 元，衣着支出为 500 元，交通通讯支出为 600 元，其他类商品支出为 20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2580 元。如果不加上医疗保健支出，他们家的其他生活消费支出总计只有 9180 元；但是加上他们家的医疗保健支出，他们家在 2006 年的总生活消费支出就高达 41180 元。

再以 WYIDI 家为例。WYIDI 家在 2006 年既有孩子上大学的支出，又有孩子生病的支出。WYD 家的小儿子在当年考上了大学，第一个学期的学费为 4000 元；同时，他的这个儿子又患上了比较严重的疾病，治疗疾病花掉了 12000 元，再加上日常的医疗保健支出大约 1000 元，2006 年他们家的医疗保健支出总计达到了 13000 元。这样，教育支出和医疗就达到了 17000 元。他们家在 2006 年的其他支出分别为：食品支出 4450 元，衣着支出 1000 元，交通通讯支出 2000 元，其他支出 2000 元，生活用能源支出 2050 元；这些支出项目合计为 11600 元；加上教育和医疗保健支出，他们家在 2006 年的总生活消费支出为 28600 元。

5.5 小结

在本章，我们着重分析了如下问题：南姚家庄村农户的收入结构、收入差距、收入影响因素、支出结构和支出差距。通过对这些问题的分析，对该村农户的收入和支出可以得到如下几个结论：

首先，该村农户的收入结构与其产业结构和劳动力结构有密切联系，收入结构基本上反映了该村的产业结构特征和劳动力结构特征，即农户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农作物种植业，特别是蔬菜种植业；

其次，但是，对于不同收入组的收入结构可以发现，高收入组中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所占比例都很高；这说明，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能够极大地提高农户的收入水平。但是，通过对家庭经营成本支出的分析，发现从事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需要的支出较高，这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积累能力较弱的农户转向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

第三，该村的收入结构，进而产业结构面临着收入的上限，即从事蔬菜种植业有一个收入上限；这来源于蔬菜种植业的产业特征。在调查中发现，在该村对于蔬菜种植业，两个整劳动力最高耕种面积只有大约 10 亩；超出 10 的蔬菜耕种基本上是不可能的。此外，由于土地面积是有限的，即使能够耕种超过 10 亩土地，那么也很少有机会得到 10 亩以上的土地；

第四，该村的转移性收入所占比例较高，而且转移性收入是减少农户家庭纯收入不平等程度的因素：转移性收入每增加 1%，农户家庭纯收入以基尼系数计算的不平等程度要下降 9.61%；

第五，在控制了户主的教育水平、健康因素、年龄以及家庭世纪耕种的土地面积之后，家庭中常住人口的数量显著的影响了农户的家庭纯收入；劳动力的数量是影响该村农户家庭纯收入的最主要因素；

第六，从该村农户的支出结构上看，家庭经营费用支出所占比例最大；财产性支出和转移性支出所占比例较小；在生活消费支出中，文化教育支出所占比例最高；医疗保健支出所占比例也比较高；

第七，从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角度分析，教育支出和医疗保健支出的增加明显地增加了农户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性；高支出组中的教育支出占全部生活消费支出的 40% 以上。

从上面这些结论中，可以发现，对于该村农户而言，教育支出所占比例比较大；但是，户主的教育水平对其在村里的家庭纯收入并没有显著影响。这就导致了这样一个问题，即农户为什么对教育有如此大的投资意向？在这样一个村庄里，村民的教育态度和教育行为有哪些特征？对教育的投入产生了哪些影响？我们将在下一章详细分析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教育行为特征。

第六章 农村教育

在一个国家的经济发展过程中,人力资本的积累无疑是重要的,这一点已经被发展经济学的研究所证明¹。而教育则是人力资本积累的主要手段和主要组成部分²。已有的研究已经证明,随着教育水平的提高,个人的收入水平也在提高;教育的发展为经济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是经济发展的源泉之一³。不仅如此,教育还具有外溢效应,具有公共产品的性质⁴。教育的这些性质都使得各国政府将本国教育的发展和提高作为重要的政策目标。当前,我国正在大力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而社会主要新农村建设的核心内容之一就是培养出一批高素质的社会主义新型农民⁵。从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以及我国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民收入的提高来看,关注和研究农村和农民的教育问题,无疑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在当前我国农村发展的新阶段下,农村的教育供给和农民的教育需求行为有哪些特征?在市场经济逐步向农村扩展的条件下,农村的教育发生了哪些变化?这些变化对农村经济和农民收入产生了哪些影响?本章将从农村教育供给和农民的教育需求两个方面,对南姚家庄村的教育状况进行分析。

在上一章对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收入和支出分析中,我们已经发现,虽然户主的教育水平与农户的家庭纯收入存在正相关关系,但是在控制了家庭常住人口、家庭世纪耕种的土地面积之后,农户户主的教育水平对农户的家庭收入并没有显著影响;而在农户的家庭支出结构中,教育支出所占比重最大,而且教育支出也是影响农户家庭生活消费支出不平等程度的最重要因素。这就导致了如下的问题:为什么教育水平对农户的家庭纯收入没有显著影响?在教育水平对家庭纯收入没有显著影响的条件下,农户为什么要在孩子的教育上投入比较大?这两个问题都与中国农村的教育问题和农民的教育行为有关。

针对上面提出的有关中国农村教育和农民教育行为特征的问题,本章以南姚家庄村的实地调查为基础,具体分析该村村民的教育行为。本章首先对该村的教育状况和村民的教育行为进行历史的回归,并概括出其基本特征。接下来,我们按照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小学和初中)、高中教育(普通高中、职业高中和中专)和高等教育的顺序,分别对村民的教育行为进行分析。在分析过程中,基本上循着这样的逻辑线索,即该阶段该村教育的基本特征以及村民教育行为的基本特征、这些基本特征有什么样的变化、哪些因素导致了这些特征的产生及变化、这些特征对村民的收入和支出产生了哪些影响。

6.1 历史与概况

在详细分析当前南姚家庄村的教育问题之前,有必要对该村村民的教育进行历史性的回顾,为村民教育行为的分析提供背景。对该村教育状况的历史性回顾,主要是从两个方面进行的,一是农村教育的供给状况,二是村民的教育需求行为。

¹ Gerald M. Meier, and James E. Rauch(eds)(2000): *Leading Issues in Economic Development*, 中译本:《经济发展的前沿问题》,黄仁伟、吴雪明等译,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4,第五章。

² Theodore, Schultz(1971): *Investment in Human Capital*, London: Collier Macmillian.

³ G. Psacharopoulos(1984): *The Contribution of Education to Economic Growth: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s*, in J. W. Kendrick(eds): *International Comparisons of Productivity and Causes of the Slowdown*, New York: Ballinger, p335-360.

⁴ 马克·布劳格(Mark Blaug):《教育经济学导论》,吴忠吉译,台北:台湾银行经济研究室,1982,第106页。

⁵ 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若干意见》,《人民日报》2006年2月21日。

6.1.1 南姚家庄村的教育供给状况

南姚家庄村教育供给状况的变化是与当时整个中国农村教育体制改革的发展状况密切相关的。在新中国建立之后的几十年里，我国基本上形成了城乡二元分割的教育供给体制。在基础教育阶段¹，城市的中小学一般由城市街道、企事业单位出资兴办；农村的中小学主要由村集体和公社（乡镇政府）出资兴办。在高等教育阶段，则由政府统一出资兴办。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提出“实行九年义务教育，实行基础教育地方负责、分级管理的原则，是发展我国教育事业、改革我国教育体制的基础一环”。1986年颁布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则正式将基础教育“地方负责、分级管理”的体制法制化。1993年中共中央、国务院《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重新明确了“分级管理、地方负责”的原则，并明确划分了各级政府在基础教育中的职责。在“分级管理、地方负责”的体制下，农村义务教育阶段的经费供给主要由乡镇政府和村集体负责，乡镇政府的职责是“设置义务教育学校并负责筹措、分配、管理和监督使用教育经费、征收农村教育费附加、统筹民办或代课教师报酬”²。

虽然按照1993年《中国教育改革和发展纲要》的规定，基础教育经费要由县政府提供，但是，实际上在这种体制下，我国大部分农村的基础教育经费基本上来源于村集体和乡镇一级政府。随着上世纪90年代末期和本世纪初，中国农村税费改革的进行，乡镇一级政府的财政收入能力大为减弱，无法切实提供满足农村基础教育的经费。为了改变这一状况，2001年国务院《关于基础教育改革与发展的决定》要求县一级政府要切实担负起对农村基础教育的资助责任，并要求中小学教师工资由县财政统一发放。“分级管理、地方负责”的教育体制逐渐改变为“分级管理、地方负责、以县为主”。

2005年国务院《关于深化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改革的通知》要求“按照‘明确各级责任、中央地方共担、加大财政投入、提高保障水平、分步组织实施’的基本原则，逐步将农村义务教育全面纳入公共财政保障范围，建立中央和地方分项目、按比例分担的农村义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这一机制要求各地从2006年开始逐步免除中小学义务教育阶段的所有收费。

与整个教育体制改革的基本步骤相似，南姚家庄村基础教育（中小学）阶段教育供给制度的发展也基本上经历了如下三个阶段：建国之后到上世纪80年代中期的第一阶段；上世纪80年代中期到本世纪初的第二阶段；本世纪初到现在的第三阶段。

第一阶段：建国后到上世纪80年代中期

这个阶段当地基础教育的供给主要是由村集体和人民公社筹办的。基本的制度框架是各村的学前教育³和小学由各村自己筹资举办，教师主要是各村的“民办公助”教师。校舍等硬件投入由村集体负责，民办教师的报酬由村集体给与工分补贴，另外人民公社给与民办教师一定的现金补贴⁴。中学由附近几个村联合筹办，各村根据本村的人口数量和上学孩子的数量分担中学的教育经费支出。中学的教师有两种：一种是“民办公助”教师，报酬也是分为两个部分，即村集体的工分补贴和公社的现金补贴；另一种是公办教师，报酬由公社统一负担。高中则主要由公社统一筹办。在这个阶段，南姚家庄村有自己的小学，该村的适龄儿童一般都进入本村小学就读。家长需要负担孩子的书本费。到了上中学的年龄，村里的孩子

¹ 在1986年《义务教育法》颁布实施之前，中小学教育一直成为“基础教育”；1985年中共中央《关于教育体制改革的决定》以及1986年的《义务教育法》正式提出了义务教育的概念，规定我国实行九年义务教育。

² 王善迈主编：《2000年中国教育发展报告——教育体制的变革与创新》第31页。

³ 当地一般称作“育红班”，即后来的“幼儿园”。在我们进行调查的2006年还有年龄较大的村民称呼“幼儿园”为“育红班”。南姚家庄村的育红班开始建立与上世纪80年代初期。

⁴ 当时民办公助教师除了可以从村集体获得工分补贴外，公社还根据工龄长短给与每月5元、8元、12元的现金补贴。

要到附近几个村联合举办的“东水联合中学”读书¹。当地的高中是由当时的高崖公社筹办的昌乐二中；进入高中需要进行考试。当地教育的管理则由公社统一负责。当时的公社有专门的教育专干负责全公社的中小学教育管理。各学校的教材、日常教育活动、考试、评估等都由公社教育专干负责。

这种教育体制实际上是村民自己办教育。民办教师一般是本村的初中毕业生或高中毕业生。公社的教育管理不包括对民办教师的任命、解职、调动、报酬等问题，而仅限于教学管理。村民办教师的聘用、解职、调动和报酬等，一般都是由村集体自己决定。这种基础教育供给体制一直维持到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

第二阶段：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到本世纪初

从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开始，当地的教育供给体制开始逐渐发生变化。基础教育的经费主要还是村集体筹措的，包括校舍、日常办公经费等，都由各村自己筹措。但是，教师的工资逐渐开始转向由乡镇政府负责；乡镇政府对教育的管理也开始转向对各村中小学教师的任用、解职、调动、报酬等方面的管理。

1985 年，南姚家庄村取消本村自办的小学，与临近的东水村、小洼村三个村联合举办了东水联办小学，三个村的适龄儿童都进入东水联办小学读书。东水联办小学的校舍是三个村共同出资建立的，日常办公经费以及校舍维修等支出项目也由三个村共同负责筹集。但是，小学民办教师的工资则开始由当时的包庄乡政府负责；包庄乡设有教育委员会负责全乡的小学教育管理，包括教师的培训、调动、报酬等。小学中的教师除了原来的民办教师外，公办教师逐渐多了起来。公办教师的管理在县教育局备案，工资主要由乡政府负担。

在初中教育阶段，各村已经不再自建或联合建立中学了，中学教育统一由乡政府负责。在上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一直到 90 年代末期，原来的包庄乡设有一所中学。中学的经费来源主要是乡政府；教师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公办教师，一部分是民办教师。教师工资都由乡政府负责发放。但是，民办教师的工资要远低于公办教师的工资。

在高中阶段，则由县教育局统一负责，各个乡镇都取消了自办的高中；未取消的高中统一由县政府出资和管理。高中的教师则主要是公办教师，民办教师很少。

这种变化反映了中国农村的基础教育管理由下级向上级逐渐过渡的趋势。但是，这种过渡还不彻底，村集体还负责小学教育的筹资；小学和初中教育的管理还主要是乡镇政府负责。这种教育体制一直维持到本世纪初。

第三阶段：本世纪初至今

从本世纪初开始，当地的基础教育供给又发生了一些变化，基本的变化特征是中小学的合并；农民的教育负担逐渐减轻；基础教育筹资层次逐渐上移；民办教师基本取消。

随着当地出生人口的减少和适龄入学儿童的减少，在本世纪初，各村自办的小学基本上都撤销了，合并到几个中心小学。南姚家庄村与东水村、小洼村联合举办的小学也在 2003 年撤销，合并到包庄中心小学。同时随着乡镇的合并，南姚家庄村所在的包庄乡也与原漳河乡一起合并为高崖镇。原包庄乡的中学虽然没有撤销，但是也开始逐步改变原来的招生制度，由原来的乡办中学，逐渐变为高崖镇招收附近各村学生的中心中学之一。全县的高中也进行了合并，到本世纪初全县除职业高中外，只有四所普通高中和一所综合高中。

学校的撤并与当地基础教育的供给体制变化几乎是同时进行的。在学校合并的基础上，各个中心小学的校舍以及校舍的维修虽然还是各村联合负担，但是日常经费一般都是由镇政府统一负担。镇教育委员会统一管理各个中心小学和中心初中。自 2004 年以来，县政府开始接手全县中小学的日常办公经费。

随着当地农村基础教育筹资层次的提高，农民在基础教育阶段的教育负担也开始逐渐减

¹ 在上世纪 50 和 60 年代，当地在小学和初中之间还有一个阶段，即“完小”阶段，一般学制为两年；需要到附近几个村联合举办的完小读书。在当地，村民一般把这个阶段也作为中学阶段。

轻。在上世纪 90 年代，村民的教育费附加负担较重。这与当时的基础教育筹资机制有关。小学教师的工资以及中学的所有教育经费基本都是由乡政府承担的。在没有其他收入来源补充教育经费投资的情况下，只能依靠从农民那里征收教育费附加。但是，随着县政府向农村中小学教育投资的加大，当地农民的教育负担也开始减轻了。在近几年，随着农民税费负担取消，教育费附加也全部取消了。此外，由学生负担的杂费也大大减少。在我们调查的 2006 年，全镇的小学已经开始对贫困生实行免除全部收费的政策；在 2007 年则开始全面免除中小学（义务教育阶段）学生的杂费，并实行书本费补贴。

这个阶段当地农村教育供给的另一个重要变化是取消了所有的民办教师。在 2003 年，县教育局要求，现有的民办教师要么转为公办教师，要么辞退。这样，在当地就基本上取消了民办教师。教师的工资全部由县政府统一发放和管理。

在我们进行调查的年份，当地的教育供给体制基本上是这样的：即学前教育村民自己负担；小学和初中教育由县政府统一管理，教师工资由县政府统一发放，校舍和日常办公经费由乡镇政府负责；高中全部由县政府负责筹资和管理。

专栏 6.1 南姚家庄村的民办教师

WYIGU 是南姚家庄村的一名民办教师。1980 年，高中毕业只有 18 岁的 WYIGU 成为村里的一名计划内临时教师。当时的村小学是该村自己筹办的，主要招收本村的适龄儿童入学。在 WYIGU 之前该村小学已经有一名民办教师了。原先的这名民办教师年龄比较大，只上过四年学。WYIGU 成为了当时村小学，乃至全村教育程度最高的教师。由于每个班级的学生数量较少，教师也较少，所以这两个教师负责从一年级到五年级所有学生的全部课程。通常的情况是一年级、二年级在一个教室上课；三年级、四年级和五年级在一个教室上课。教师先给一个年级的学生上课；上完后布置作业，然后再给另一个年级上课。在 1984 年该村第一次成立了育红班（幼儿园），又招收了一名初中毕业生作为代课教师。这时该村共有三名民办教师。在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实行之前，民办教师的报酬是村里按照整劳动力付给工分（整劳动力的工分是每天 10 分）；另外，公社还每月给予 5 元的现金补助。

1985 年，东水联合小学成立，南姚家庄村的小学合并到东水联小，WYIGU 和其他两名民办教师也随之进入东水联小教书。一直到上世纪 80 年代末期，民办教师的月工资只有 60 元。60 元的月工资根本无法解决教师及其家属的生活问题。因此，民办教师大都还在村里耕种土地¹。民办教师大都没有经过师范教育，再加上他们还要耕种土地，所以当时的教育质量比较低。

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县教育局出台了一个政策，现有的民办教师可以考取县师范学校（初中中专性质），毕业后获得城镇户籍和公办教师的身份。WYIGU 经过几年的努力，终于在 1993 年考取县师范学校，并与 1996 年毕业，成为公办教师。在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民办教师的月工资只有 100 元左右；而公办教师的月工资则达到了 500 元左右。

从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开始，随着大量师范生回乡加入到中小学教师行列，县教育局开始对民办教师进行整顿。当时的政策是，民办教师要么通过考试转为公办教师，要么辞退。到大约 2003 年左右，全县的民办教师全部清理完毕。与 WYG 同时代的大多数民办教师基本上都转为了公办教师。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6.1.2 村民的教育需求

自建国以来，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教育需求与行为也发生了较大的变化。概括起来，村民的教育需求行为基本上可以分为如下几个阶段：第一个阶段，建国之后到上世纪 80 年代中

¹ 民办教师的身份仍然是农民，户籍仍然是农村户籍。村里还按照本村村民的待遇分给土地。

期，村民对教育的态度基本上是学会看书写字、基本的数学运算，能够满足日常农村生活即可；第二个阶段，上世纪 80 年代中后期到 90 年代末期，村民对教育的态度变为通过教育跳出“农门”，改变农民身份，成为城里人；第三个阶段，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到现在，村民对教育的态度变为通过教育找到一份好的工作，获得较高的收入。

第一阶段：建国之后到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

在这个阶段，与中国其他大多数农村一样，农民被城乡二元分割的体制所束缚，没有自由流动的权利。虽然南姚家庄村的村民也可以通过考学、招工和参军提干等方式摆脱农民身份，但是在这个阶段该村村民成功脱离农民身份的人数非常少，通过考学方式脱离农民身份的村民几乎没有。

在我们的调查中，该村村民在上世纪 80 年代之前，只有通过招工的方式出去过三个人，通过考学的方式脱离农民身份的还没有。这种状况一方是由于当地的教育水平较差，另一方面也与当时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有关。而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又与当时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方式有关。在当时大集体的体制下，村民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家庭成员在村集体挣得的工分。在平均主义分配方式下，家庭所能挣得的总工分主要依靠家庭成员的数量；劳动质量对工分的影响很小。一个成年男性劳动力只要下地劳动就能获得全工分（每天 10 个工分），而不管其劳动的质量。在这种条件下，家庭中多一个劳动力，会极大改善家庭的收入状况。如果让自己的孩子在能够下地劳动的年龄还出去上学读书，对村民家庭而言无疑是个重大的经济损失。虽然当时村民的孩子上学直接缴纳的学费很少，但是其机会成本则非常高。而由于当地教育质量较差，送孩子上学的预期收益也很低。

而在当时，村民下地劳动并不需要学校教育的知识积累。一个中学毕业生在下地劳动所挣得的工分并不高于文盲挣得的工分。如果按照 12 岁下地劳动能够挣得半个劳动力工分（5 个工分）计算，那么在小学毕业后，继续读中学的成本除了直接缴纳的学杂费外，还包括两到三年的半劳动力工分损失。读完中学的预期收益主要来源于两个方面，一个是知识积累对劳动能力提高的效应；但是如前所述，这个效应在当时集体劳动的体制下，基本上没有；另一个是中学毕业后能够考入大学，跳出农门；这一点的概率也非常小。中学毕业后回到村里可能会获得小学教师或者村里会计的职位，但是这并不是仅依靠中学毕业就能获得的。成本较高，而收益较小，造成了当时村民对待教育态度就是，在不影响家庭劳动力数量的情况下，让孩子上几年学，能够认识自己的名字和能够进行日常的计算即可。一般而言，在能够下地劳动的年龄（10 到 12 岁）村民就会让自己的孩子退学。

第二阶段：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到 90 年代末

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一直维持到上世纪 80 年代。随着中国农村改革开放的进行以及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形式的改变，村民的家庭收入已经逐渐摆脱了村集体平均分配方式的影响，不是依靠劳动力的数量，而是依靠村民的劳动能力和经营能力。虽然在农作物种植为主的条件下，家庭中劳动力的数量仍然是决定家庭收入的重要因素，但是随着收入的提高一些家庭开始有能力供孩子脱离劳动去读书。但是，从当时的情况看，送孩子去读书并不是因为读书获得的知识积累能够带来劳动能力和劳动效率的提高，而主要是为了跳出农门，脱离农民身份。

南姚家庄村的第一个大学生出现在 1984 年，从此之后，村里每年几乎都有学生考入大中专院校。从 1984 年到 2000 年左右，该村共有 28 人通过考学成功获得了城里人身份。这个比例对于常住人口 400 人左右的小村而言，是比较高的；通过考学摆脱农民身份成功的概率大大提高了。

在这个阶段从村民的教育成本来看，一直伴随着教育直接成本的逐年上升。从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到 90 年代初期，基础教育（包括高中）的学杂费每年都在增长，但是增长幅度不是很高；但是到 90 年代中后期，中小学教育的学杂费越来越高，而且增长幅度也很快。

特别是到了高中阶段，由于择校费的出现，使得村民的平均高中教育支出大大提高。在高等教育上，从 80 年代中期到 90 年代中期，由于当时的大中专院校不收学费，而且还有相对较高的补助，所以直接成本还不高。但是到了 90 年代中后期，随着高等院校的收费改革，对村民而言，高等教育的直接成本大大提高了。但是由于村民收入来源的变化，孩子上学的机会成本则相对减小了。但是，教育的总支出却由于直接成本的提高而大大提高了。

但是，教育成本的提高被教育所能带来的收益抵消了。这种收益主要来自大中专院校毕业生毕业后获得的城里身份以及他们收入水平、生活水平和社会地位的提高。对于当时的村民而言，摆脱农民身份获得城里人身份，几乎是最高的“理想”。而村里能够考入大中专院校人数的上升也极大提高了村民对考入大中专院校概率的预期。在这个阶段南姚家庄村的村民几乎形成了一种共识，即不管教育成本多高，都要供应家里的孩子考入大中专院校。

这种将教育作为摆脱农民身份的手段的态度，也必然影响到村民对不同类型学校的选择。对于当时的村民而言，只要能够摆脱农民身份（即将农业户口转变为城镇户口），什么样的学校都是一样的。在村民眼里，并没有本科、专科、中专的区别，也没有专业的区别。

第三阶段：上世纪 90 年代末至今

从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以及教育行为又发生了一些变化。村民不再仅仅将考入大中专院校当作摆脱农民身份的手段，而是将其当作进入城市后获得收入较高的工作的手段。这使得村民开始注意不同层次的高等教育并开始注意选择专业。

这种变化主要由于两个方面的因素，一是农村户籍制度的改革以及由此导致的农业户口与城镇户口待遇差别的消失。山东省于 2004 年开始全面取消农业户口与城镇户口的区别，统一称为居民户口。但是，农业户口和城镇户口差别的消失在 2004 年之前已经开始逐渐消失了。通过考入大中专院校摆脱获得城镇户口摆脱农民身份的途径，基本上不需要了。第二个方面的原因在于近几年大中专院校，特别是部分专科和中专毕业生已经很难找到一份较为理想的工作。这种就业上的困难也使得村民开始注意选择好的学校和好的专业。

虽然出现了这些变化，但是在我们的调查中还是发现，该村村民对回家务农的厌恶态度以及对通过考学进入城市获得工作的较高预期。在这种态度的支配下，村民仍然对孩子的教育保持了较高的热情，而且从上小学开始就完全以考入大学为主要目标。对该村村民而言，如果没有考入大学的希望，那么孩子的中小学教育对于回家务农而言基本上是没有作用的。实际上，从上面的描述中可以发现，虽然从建国以来，该村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以及教育行为发生了一些阶段性的变化，但是有一点是没有改变的，即孩子如果不能考入大中专院校，那么在中小学教育阶段积累的知识基本上对回家务农是没有任何作用的。因此，在该村颇有一些村民，如果发现孩子在考学上没有较强的能力，那么就让孩子在很小的年龄就退学了。该村村民对待教育热情并不是对待知识的热情，而是对待考试和考学的热情。

小结

通过对南姚家庄村教育供给状况和村民教育需求状况的分析，我们基本上可以得到该村教育状况的如下特征：

首先，随着当地教育供给的改革，特别是县级政府在义务教育投入上的增加，在义务教育阶段村民的教育支出在逐渐减少，教育负担基本取消。

其次，该村村民对通过考学进入大中专院校以及毕业后进入城市工作有极大的热情，但是并不认为学校教育形成的知识积累对回家务农、提高在农村的收入有影响。

第三，在非义务教育阶段，村民的教育支出一直在增加，成为该村村民家庭支出中的最重要组成部分。

那么，有哪些因素导致了这些特征的形成？教育供给状况和教育需求状况变化给村民的生产和生活产生了哪些重要影响？下面我们按照学前教育、义务教育、高中教育、高等教育

的顺序,来详细分析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教育态度和教育行为以及对村民生产和生活的影响¹。

案例 6.1 南姚家庄村通过考学进入城市的案例

WYIMI 是南姚家庄村第一个考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1984 年 WYIMI 在昌乐二中考入了大连理工学院 (现在的大连理工大学)。但是,当时村民并没有认为考入大学有什么好处,所以并没有表现出对这件事的热情。此后几年,又有人陆续考入大中专院校。到这些人毕业后,他们在城里的生活以及给父母和兄弟、亲戚带来的好处逐渐对其他村民产生了影响。村民开始对“考大学”这件事逐渐感兴趣了。1988 年, WYIMI 毕业后留校任教,此后又调会潍坊市统计局工作。在 80 年代末期,当时的农民无法购买到高质量的化肥。此时 WYIMI 通过自己在城里的关系为自己在家的兄弟和亲戚购买了一车化肥。这件事对村民的影响极大。他们逐渐开始认识到了家里有一个“城里人”的好处。

从这个时候开始村民开始加大了对子女教育的投资。最极端的一个案例是,有一个学生为了考大学,连续复读 5 年高中,最终考上了高中中专。中专毕业后,这位学生立即成为了城里人,并做上了“干部”,不仅给在家的父母和兄弟带回了大量的转移性收入,而且还为自家的亲戚“办了不少事情”。

到上世纪 90 年代,南姚家庄村的村民基本上达成了共识:即不管家里有多苦、多穷,也要供应自己的孩子考上大学。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6.2 学前教育

学前教育主要是指儿童在小学之前接受教育的阶段。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的规定,中国实行“学前教育、初等教育、中等教育、高等教育的学校教育制度”²。按照 1996 年开始实施的《幼儿园工作规程》,“幼儿园是对三周岁以上学龄前幼儿实施保育和教育的机构,是基础教育的有机组成部分,是学校教育的基础阶段”³。

6.2.1 学前教育的供给特征:“准市场”的供给特征

南姚家庄村的学前教育,从供给方面的特征分析,大概经历了如下三个阶段:在改革开放之前该村没有学前教育的机构;在改革开放后,大约在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该村在村小学的旁边,划出了一间房子,成立了称作“育红班”的学前教育机构。按照当时村里的惯例,村民的孩子一般在 8 岁开始上小学。成立“育红班”之后,如果村民愿意,则小孩可以在 7 岁就上育红班。到了 80 年代末期,“育红班”改名为“幼儿园”。但是,学制还是一年,即 7 岁儿童进入幼儿园,一年之后,进入小学。

从 80 年代末期一直到 90 年代末期,该村的“育红班”改称“幼儿园”。这个时期的幼儿园,还是一年的学制。幼儿园的老师由乡政府教育委员会统一业务管理,但是工资由村里出。幼儿园的硬件支出也是村里支出。村里的孩子上幼儿园,只需要交很少一部分费用。

第三个阶段大约从 2000 年至今。这个阶段,该村撤销了幼儿园,与邻村⁴的幼儿园合并。之所以合并,主要有两个原因,一是村里孩子数量的减少;二是当地学前教育体制的改革。从本世纪初开始,当地的学前教育开始引入市场化的经营体制。除了村里举办的幼儿园外,只要符合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的审批,具有举办幼儿园资质的个人都可以举办幼儿园。在这种情况下,南姚家庄村和临近的东水村,成立了两家幼儿园,一家是两村的村集体举办的

¹ 由于教育供给并不在村民的决策范围之内,此处我们将教育供给状况当作外部既定条件,在这个条件之下来分析村民的教育行为已经教育行为对村民其他方面的影响。

²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法》第十七条。

³ 国家教委《幼儿园工作规程》总则第二条。

⁴ 东水村。

幼儿园：一家是私人性质的幼儿园。

到大约 2005 年左右，随着村小学的撤并，该村和东水村的小学合并到包庄的中心小学，一些村民也开始将自己的孩子送到包庄中心小学附属的中心幼儿园。这样，到我们调查的 2006 年，该村的学前教育基本上是一个“准市场”¹的供给机制：村民可以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自主选择不同的幼儿园。

在学前教育中引入“准市场”机制，实际上是将竞争引入到教育供给中。按照经济学的一般理论，竞争的引入一方面将提高幼儿园教育的质量，另一方面将降低幼儿园教育的供给价格。根据当地政府教育行政部门的规定，私人性质的幼儿园可以自己定价；村集体和乡镇政府的幼儿园由教育行政部分定价。而实际上，私人幼儿园的价格一般不会高于村集体和乡镇政府举办的幼儿园的价格²。出现这种情况的原因，一是当地的学前教育市场基本上是“买方市场”，适龄儿童的数量随着当地人口的老齡化在逐年下降；如果私人举办的幼儿园收取的费用高于村集体和乡镇政府举办的幼儿园收取的费用，那么可以肯定的是大部分儿童将进入村集体和乡镇政府举办的幼儿园。而这一点能够发生，还需要第二个约束条件，即当地幼儿园的教育质量，包括硬件设施和教师素质，在私人 and 集体幼儿园中没有显著的差异。如前所述，南姚家庄村和东水村只有一所私人举办的幼儿园。根据我们的调查，这家幼儿园的举办人正是原来东水村集体幼儿园的老师。这家幼儿园和村集体幼儿园的教育质量基本上没有显著差异。

在包庄还有一所幼儿园，是包庄中心小学举办的。这所幼儿园的教育质量，根据村民的反映，教育质量要高于南姚家庄村和东水村的两所幼儿园。但是，包庄中心小学的幼儿园收费较高³，而且由于距离远，还要加上一笔不小的交通费用。

在这种供给格局下，当地学前教育中引入“竞争”机制的效应，并不能有效降低价格，也很难在短时期内提高教育质量。比较明显的效应是显著改善了幼儿园的服务态度。在没有引入竞争之前，村民如果对村幼儿园不满意，那么只能选择“退出”；而在引入竞争机制之后，村民除了选择“退出”外，还可以在不同的幼儿园之间进行选择。在这种竞争压力之下，不同的幼儿园为了吸引更多的儿童，可供选择的策略一是降低价格，二是提高教育质量，三是改善服务态度。如前所述，村集体和镇政府举办的幼儿园，价格是固定的，自己不可以调整。私人举办的幼儿园虽然可以自己调整价格，但是由于当地适龄儿童的数量是有限的，降低价格能够吸引到的儿童并不能弥补价格下降带来的损失；而且在一个“熟人”社区里，降低价格的策略会受到来自竞争对手和部分村民的强大舆论压力。提高教育质量从而吸引更多的儿童，在偏远的农村也不是一个可行的策略。道理很简单，提高教育质量需要增加硬件设施，更重要的是需要有高质量的教师。而这两点都需要较大的“固定投入”。在可预期的规模不会有较大增长的条件，高的“固定投入”所带来的只能是高的单位成本。因此，可供选择的策略只能是改善幼儿园的服务态度。案例 6.3 所描述的就是引入“竞争”条件下，幼儿园服务态度的改善。

案例 6.2 学前教育：教师与儿童

YLEQI 是南姚家庄村的幼儿园教师。在 YLEQI 之前，该村已经有一位幼儿园教师了。在 1988 年，原来的幼儿园教师出嫁到外村，该村缺了一名幼儿园教师；YLEQI 当时初中毕业，成为村里的第二外幼儿园教师。在上世纪 80 年代末期、90 年代初期，村里的幼儿园教师与

¹ 准市场 (Quasi-market) 机制是指在公共教育制度中减少政府干预，扩大家长/学生的选择权和学校/教师的自主权，引入市场竞争机制，模拟一般市场的运作方式。见：Adnett, Nick and Peter Davies(2001): Markets for Schooling: An Economic Analysis,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pp.22-23.

² 在 2006 年，南姚家庄村和东水村的两所幼儿园，每个儿童的费用每年在 400 元左右。

³ 包庄中心小学的幼儿园是镇政府举办的；附设于包庄中心小学，由包庄中心小学具体负责管理。教师由镇教育委员会管理。在 2006 年，每个儿童的费用每年为 500 元左右。

民办教师待遇相同。在上世纪 90 年代初中期，幼儿园教师的工资大约在 100 元左右；到本世纪初，上升到大约每月 300 元左右。

但是，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的民办教师转正过程中，并不包括幼儿园教师。而且在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当地的幼儿园也进行了改革，允许私人经营幼儿园；各村的幼儿园也开始实行类似承包制的办法。同时随着适龄儿童数量的减少，在 90 年代末期，南姚家庄村的幼儿园与东水村的幼儿园合并。另外，东水村还成立了一家私人经营的幼儿园。加上包庄中心小学附属的幼儿园，该村的儿童可以在这三所幼儿园之间进行选择。这种“准市场”的机制给村里的幼儿园经营带来了较大的竞争压力，因为教师的收入是与幼儿园招收的儿童数量相关的。在这种竞争压力之下，各个幼儿园展开了“招生竞争”。

WYAGA 家两个适龄儿童上幼儿园的例子比较典型的说明了这种“竞争”。首先是东水村的私立幼儿园。得知 WYGN 家的两个孩子要上幼儿园后，屡次到 WYAGA 家进行宣传，并承诺头三个月免费。为了让这两个儿童进入他们的幼儿园，这家私立幼儿园还将两个小孩带到幼儿园，先感受其中的气氛。而村办幼儿园也派教师到 WYAGA 家宣传。最终，WYAGA 家的两个小孩进入了村办幼儿园。在谈到原因时，WYAGA 告诉我们，首先两家幼儿园的质量和价格都差不多。而村办幼儿园的教师 YLEQI 是自家的邻居（两家住隔壁），而且还是亲戚。“不送孩子到村办幼儿园，面子上说不过去”。YLEQI 弟弟家的孩子选择了到包庄中心小学附属幼儿园；为此，两家还发生了矛盾。

村办幼儿园教师的工资虽然由村里负担，但是并不是固定工资，要与幼儿园的招生数量挂钩。在 2006 年，YLQ 在幼儿园的收入大约有 3000 元左右，基本上维持在每月 300 元左右。

——根据村民访谈记录整理

6.2.2 村民的学前教育需求：学前教育的“小学化”

在改革开放之前，村民对学前教育基本上没有需求。如前所述，在集体经济时代，村民对孩子的教育并不认真；孩子接受教育不过是“认识几个字、会算账”而已。特别是对于学前教育，村民认为并不能教给孩子有用的“知识”。因此，并没有送孩子接受学前教育的需求。

随着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的施行，市场经济的因素开始渗透到村民的日常生活中。村民的劳动收益直接归属到自己的家庭中。而家中有小孩的村民，需要拿出一定的时间照顾小孩，这势必影响到村民的劳动时间。也就是说，村民照顾小孩的机会成本大大提高了。在这种条件下，村民希望有一个地方能够照顾小孩。这样就产生了村民对学前教育的需求。这种需求主要是基于村民照顾小孩的要求。当时村民送小孩去村里的“育红班”，主要目的乃是一个地方能够照顾小孩。对于学前教育对孩子成长的重要性认识不足。村民并不认为学前教育能够教给孩子多少有用的知识。

这种需求状况一直持续到上世纪 90 年代中期以后。随着村民对孩子教育的重视，村民对学前教育的需求也发生了变化。学前教育对于村民来说，已经不仅是一个“照顾孩子的地方”，而且也是对孩子进行良好教育的起点。村民对学前教育的评价也从原来的“照顾孩子”，转变为能够教给孩子“有用”的知识。而且村民对“有用”的知识的评价也发生了变化，已经不再是“能写、会算”，而是能否对孩子今后的考学“有用”。在我们的调查中，村民对不同幼儿园的评价，已经是这个幼儿园“能否教给孩子小学的知识”。对于原来只是“哄孩子玩”的幼儿园，多数村民认为“那个方式不好”；而对能够教给孩子“有用”的知识的幼儿园，则评价较高。

上述情况说明，村民对学前教育的需求变化，导致当地的学前教育呈现出“小学化”的特征，即学前教育脱离了其本来的性质，成为了提前开始小学教育的“教学方式”。村民在为孩子选择不同的幼儿园时，能否教给孩子“有用”的知识，使自己的孩子在漫长的考学道

路上站在较高的起点上，已经成为主要的考虑因素。

在当地学前教育供给已经形成“准市场”的条件下，村民对孩子选择幼儿园的决策，主要考虑以下几个因素：一是能否教给孩子“有用”的知识；二是幼儿园的价格因素；第三个因素则比较有中国农村特色，即考虑幼儿园的主要教师是否与自家有亲戚关系或熟人关系。第一个因素，即幼儿园能否教给孩子“有用”的知识，如前所述，已经成为村民在为孩子选择幼儿园时的主要影响因素。出现这种情况的根源，在于村民对通过考学途径摆脱农民身份的热切渴望有关。关于这一点，我们将在分析村民义务教育和高中教育时详细讨论。

第二个因素是幼儿园的价格因素。此处的价格，不仅包括直接交给幼儿园的费用，而且还包括交通费用和其他相关费用。村民在决定自己的孩子进入哪家幼儿园时，会综合考虑幼儿园的“教育质量”和价格两个方面的因素。不过，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相对于与幼儿园的“教育质量”，价格因素是处于第二位的因素。其原因在于，附近幼儿园的收费都相对稳定，基本上处在同一个水平上。差别只在于由于距离原因导致的交通费用上。由于东水村的两个幼儿园，在距离上没有差异，所以价格因素只在村民选择东水村的幼儿园和包庄中心小学的幼儿园之间有影响。南姚家庄村与东水村仅隔一条马路，在地理上相当于一个村子。从南姚家庄村到包庄则大约在4公里左右。送孩子到包庄上学，每天基本上要往返两次：早上送去，中午接回；中午送去，晚上接回。以送一次的成本1元¹计算，每天多出4元。这个费用上的差异，对于收入水平较低的村民而言，确实是一笔不小的开支。

第三个因素，则与中国农村的“熟人社会”相关。在东水村的私人幼儿园刚刚成立的时候，这家幼儿园为了争取更多的生源，曾经对有适龄儿童的村民进行了家访，宣传自己的幼儿园。虽然他们的态度非常好，质量也要好一些，但是一些村民并没有把自己的孩子转到这家幼儿园。我们在调查中也获知，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与原来的幼儿园老师是亲戚邻居，不好意思把自己的孩子转到新的幼儿园”。而新成立的幼儿园在招生策略上，也是首先把自己亲戚和邻居的孩子招收进来。

小结

对南姚家庄村学期教育的分析显示，在当地的学前教育中，在供给方面，已经形成了几家幼儿园相互竞争的“准市场”机制。这种教育的准市场机制对于提高幼儿园的质量，改进幼儿园的服务态度起到了良好的作用。从需求方面而言，随着村民对通过考学途径脱离农村和农民身份的需求越来越强烈，考学竞争已经延伸到了学前教育阶段。村民在选择幼儿园时，首先考虑的是幼儿园能否教给孩子对考学有用的“知识”。这种状况导致了当地学前教育的“小学化”。幼儿园的教育内容大量向小学教育靠拢。

6.3 义务教育

义务教育是根据法律规定，适龄儿童和青少年都必须接受，国家、社会、家庭必须予以保证的国名叫于。其实质是国家依照法律的规定对适龄儿童和青少年实施的一定年限的强迫教育的制度。义务教育具有强制性、免费性和普及性的特点。我国1986年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义务教育法》第18条明确规定“国家实行九年义务教育”。按照《义务教育法》的规定，各地方可以根据当地的实际情况，实行六年小学加三年初中的制度，也可以实行五年小学加四年初中的制度。

在我们调查的南姚家庄村，在上世纪80年代中期开始实行义务教育的制度。从80年代中期一直到90年代末期，高崖镇（包括原来的包庄乡）实行的是五年小学加三年初中的义

¹ 当地有送孩子上学的汽车；每月的费用大约在30元。如果是家长自己送孩子上学，其成本大约也在每天1元左右。

义务教育制度。这实际上没有达到国家法律规定的九年义务教育期限。从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高崖镇教委曾经实行了一段时间的五年小学加四年初中的制度。但是，从大约 2001 年开始，又改为六年小学加三年初中的制度，兵器这种制度一直维持到现在。

那么，对于南姚家庄村这样一个在地理上偏僻，以农业种植业为主的小村庄而言，义务教育的供给和需求有什么样的特点？出现这些特点的原因何在？义务教育的供给和需求变化，对村民的行为有什么样的影响？下面我们对这些问题进行详细讨论。

6.3.1 当地义务教育布局：“合并校”

当地义务教育供给方面的特征，从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有一个非常明显的特征，即处于不断的“合并校”过程中。而合并校对村民的教育行为也产生了较为明显的影响。

如前所述，在上世纪 80 年代之前，南姚家庄村有自己的村小学。村民的孩子一般在本村上完五年小学，然后经过考试进入初中¹。在 1985 年，东水村、南姚家庄村和小洼村三村联合在南姚家庄村成立了一所联合小学²。这是村小学的第一次合并。初中的第一次合并过程，也发生在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上世纪 80 年代之前，该村和东水村有一所联合中学。当地村民称之为“联中”。直到现在，还有一些村民称呼初中为“联中”。在 1985 年，随着人民公社的解体和包庄乡政府的成立，全乡的初中合并为一处。这所初中位于包庄乡政府西面大约 2 公里处；距离南姚家庄村大约 6 公里。由于这所初中建立在以前的一座大坟场上，所以当地人都称之为“林场联中”。

这种义务教育布局，即三村联合小学、全乡一所初中（林场联中）的布局，一直维持到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从上世纪 90 年代末期开始，当地的义务教育布局有发生了变化。首先是小学。在 2003 年，三村联合小学的四、五、六年级学生开始合并到包庄中心小学。三村联合小学只剩下一、二、三年级的学生。而随着当地乡镇的合并，初中也开始了新一轮的合并。林场联中虽然没有取消，但是在全镇（高崖镇）范围内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进行了初中的调整。一部分原包庄乡村庄的学生转入到漳河初中。

最近的一次合并过程发生在 2005 年。在这一年，三村联合小学正式取消。包括南姚家庄村在内的大约 20 个村庄的小学生都进入到包庄中心小学读书。初中则继续进入林场联中就读。这也是我们调查时当地的义务教育布局。

这三次合并校出现的原因，最主要的是当地适龄儿童和青少年数量的减少。合并的总的趋势是学校数量越来越少。随着当地计划生育政策效果的显现，当地的儿童数量也在大大减少。南姚家庄村人口年龄的趋势变化我们已经在第二章详细讨论过了。在其他村庄也发生了相似的事情。可以说，适龄儿童和青少年数量的减少导致的合并校，在第二次和第三次合并过程中起到了主要作用。合并校的第二个原因是当地乡镇政府的合并。第一次合并校是人民公社的解体。原高崖公社在上世纪 80 年代初期分解为漳河乡和包庄乡。两个乡政府各自成立了自己的教育委员会，统一管理本乡的教育事业，这势必引起因为管理权限的转移而导致的合并校。

6.3.2 “合并校”对村民行为的影响

合并校对于教育供给方而言，无疑会降低教育供给的成本。但是，合并校对村民而言，实际上增加了村民的总教育成本。村民教育成本的增加，主要体现在两个方面：一是交通成

¹ 虽然在上世纪 80 年代中期就已经实行了义务教育。但是，出于种种原因，当地小学升入初中一直到 90 年代初期（1990 年左右）还通过考试的方式进行。一般而言，每个小学升学考试的后五名没有资格进入初中。如果要进入初中，只能在小学复读（留级）一年。所以在当时的小学里，颇有一些“大龄”小学生。这种状况一直到 90 年代中期才得到有效改善，小学升初中，不再经过考试。

² 根据我们的调查，当时三村联合建小学的情况是：南姚家庄村出土地，小洼村出建筑材料，东水村出建设费用。建成后，学校的日常经费，包括校舍维修、民办教师工资等，三个村按照入学儿童的比例分摊。

本的增加,二是孩子在外就餐成本的增加。交通成本的增加,正如前文对学前教育的分析一样,对于村民而言是一笔不小的开支,特别是对小学生家长而言。包庄中心小学距离南姚家庄村大约4公里。4公里的距离对于三年级以下(10岁以下)的儿童来说,需要家长接送孩子上下学。在南姚家庄村,接送孩子上下学,主要有三种方式:第一种方式是村民合伙雇佣车辆(一般是小型面包车),每家支付一部分费用。在南姚家庄村,就有专门经营接送孩子上下学的车辆。一般而言,每月每个孩子需要支付大约30元,即每天的费用大约在1元。第二种方式是两家或几家家长,轮流接送孩子;或者一家家长负责接送两家的孩子,另一家家长通过其他方式对接送孩子的家长进行补偿。第三种方式是家长自己接送自家的孩子上下学。第三种方式是最普遍的方式。南姚家庄村的大部分小学生家长都是自己亲自接送孩子的。一般的情况是由家里的非劳动力成员接送孩子,主要是孩子的祖父或祖母。孩子的父亲和母亲由于是家庭的主要劳动力,只在农闲时节才偶尔接送一下孩子。

合并校对村民义务教育支出的第二个影响是孩子在学校期间的就餐费用。在没有合并校之前,由于孩子上学离家比较近,孩子的三餐都是在家里吃。但是,合并校之后,孩子离家远了,中午回家吃饭基本上赶不上下午上课。因此,大部分小学生都是在学校附近就餐的。由于包庄中心小学没有学生食堂,学生一般是在附近村子的亲戚家吃饭,或者就在学校附近的小饭馆或小卖部随便吃点。在外就餐,对于农村村民而言,无疑是增加了他们的现金支出¹。

合并校减少了供给方的供给成本;但是,却增加了村民的义务教育成本。如果从总成本的角度分析,合并校是否从总体上减少了义务教育的成本是不确定的。但有一点可以肯定,即合并校将原本由供给方承担的部分成本转嫁到了需求方身上。在我们的调查中,并没有发现村民对合并校所带来的费用增加表示不满。这主要是因为合并校的过程与义务教育减少收费和取消收费几乎是同时进行的。

义务教育的收费,我们在前文已经有所论述。在上世纪80年代,中小学的收费相比于当地村民的平均收入而言,还是比较少的。在当时,小学的年收费²大约在10元到20元左右;初中的年收费大约在80到100元左右。当地义务教育阶段的收费,在上世纪90年代中后期最高,小学阶段达到了每年收费200元左右,初中阶段也达到了400到500元左右。这种教育收费状况,相对于当时村民的平均收入水平而言,比例是较高的。进入21世纪以来,随着税费改革和农村义务教育收费的逐年减少,南姚家庄村的义务教育收费状况也得到了减轻。到2006年,义务教育阶段的收费已经下降到很低的水平;并且,对于贫困学生还实行了杂费减免。根据我们的调查,该镇的中小学将在2007年第二学期开始全面免除义务教育阶段的所有收费。

在这种情况下,村民并没有认为义务教育阶段的总费用增加了。实际上,在当地村民的观念里,上学收费是“天经地义”的,义务教育的“免费性”对当地村民而言,并不认为是自己应该享受的权利,而是认为这是党和政府的“恩赐”³。

6.3.3 村民对义务教育的需求变化

¹ 在自己家里吃饭也要涉及到做饭的家务劳动的价值问题。但是,对于农民而言,对“自己的劳动”的价值评价要低于对现金的评价。也就是说,对于当地的农民而言,即使在外就餐的费用等于自己做饭的“全部费用”,但是由于对“自己的劳动”评价较低,所以他们认为在外就餐是不合算的。

² 需要指出的是,按照义务教育的定义以及相关义务教育法律,义务教育阶段是不收取学费的。按照当地教育行政部门的说法,义务教育阶段收取的费用不是“学费”,而是杂费。在我们的调查中,普通村民对于“学费”和“杂费”基本上没有区别,认为都是学校收取的费用。上面所说的学校收取的费用,都不包括学生的书本费,只是学生交到学校的费用。

³ 这也反映了中国农民对市场经济的一种态度。在当地村民眼中,并没有区分各种收费性质的观念。这种情况也反映在其他方面。例如,政府给予种小麦的村民每亩13元的补贴。但是,村民并不认为这是政府的“惠农”措施。村民的逻辑是:虽然政府给了补贴,但是又在化肥和种子价格的提高中收了回去。村民对于市场经济带来的价格变动等同于政府的财政补贴。在义务教育收费上,村民也将杂费减免与合并校带来的交通成本上升混在一起来理解。

村民对义务教育“免费性”的认识也适用于他们对义务教育“强制性”的认识。在村民的观念里，孩子上学是自家的事情，与政府没有关系，没有“家长有送孩子上学的义务”的观念。从村民对义务教育需求的变化可以明显的看出这一点。在上世纪 80 年代以前，村民送孩子上学，主要是让孩子学会日常生活、生产所需要的基本知识，“能写、会算”是村民对中小学教育的基本要求。中小学所学到的知识对于当地的农业生产基本上没有影响。但是，从上世纪 80 年代开始，随着村里通过考学脱离农民身份的人数的增多以及成为城里人的好处的显现，村民开始重视孩子的教育问题。但是，这种重视是以孩子能够考上大中专院校为前提的。如果发现孩子没有考上大中专院校的潜在能力，家长会毫不犹豫的让孩子退学，在家里干活。从 80 年代以来，该村村民对孩子教育的重视，基本上来源于孩子考学的需求，而不是知识对当地农业生产的作用。

之所以出现这种现象，从学校教育的原因分析，是因为学校教育所教授的知识眼中脱离当地农业生产的实际需要。而对于农业生产而言，最主要的也并不是学校教育所获得的知识，而是生产经验的积累。这两个方面的原因，导致了村民对教育的需求，主要还是基于通过教育和考学脱离农村的需要。在第五章的分析中，我们也发现，教育年限对村民家庭收入的影响是不显著的。也就是说，村民投资于孩子的教育，并不是经典人力资本理论所分析的，是通过提高受教育者的生产能力，从而提高其收入水平。当然，村民投资于孩子的教育，也是有潜在收益的，但是，这个潜在收益是通过学习“考试”知识，考入大中专院校，脱离农村，摆脱农村身份。

小结

南姚家庄村义务教育阶段供给方面的特征主要表现在学校数量的减少和“合并校”。中小学学校的合并，对于义务教育的供给而言，降低了教育供给的成本；但是，对于村民而言，则增加了义务教育阶段的成本。之所以出现合并校，主要的原因是当地适龄儿童和青少年人数的减少以及乡镇政府的合并。中小学学校的合并对于村民行为也产生了影响。村民对义务教育的需求，并不是义务教育的“强制性”和“免费性”，而是来源于通过教育、考学的途径脱离农村的要求。

6.4 高中教育和职业教育

在当地，学生在结束初中学习后，可以有三条出路：一是退学回家干农活或外出打工，从而结束学习生涯；二是进入农村的职业高中，接受职业教育，而后回村或外出打工；三是进入中等职业技术学校¹或者进入普通高中，继而升入大中专院校，摆脱农民身份。图 6.1 给出了村民的教育路径和进入劳动市场的路径。从学前教育到初中，大部分农村孩子的教育路径是相同的；从初中开始，教育路径和进入劳动市场的路径开始产生分化。大部分农村学生在结束初中学业后，就退出了学校教育，并且进入到农村劳动市场中，仍然保持着农民的身份。近年来，大部分农村初中毕业生也进入了城市劳动市场，但是他们却仍然保留了农村户籍和农民身份，成为“农民工”。初中毕业后，没有进入劳动市场，继续学业的农村学生有三条路径，即上述三种。下面我们根据南姚家庄村的情况，依次对这三种初中后教育进行讨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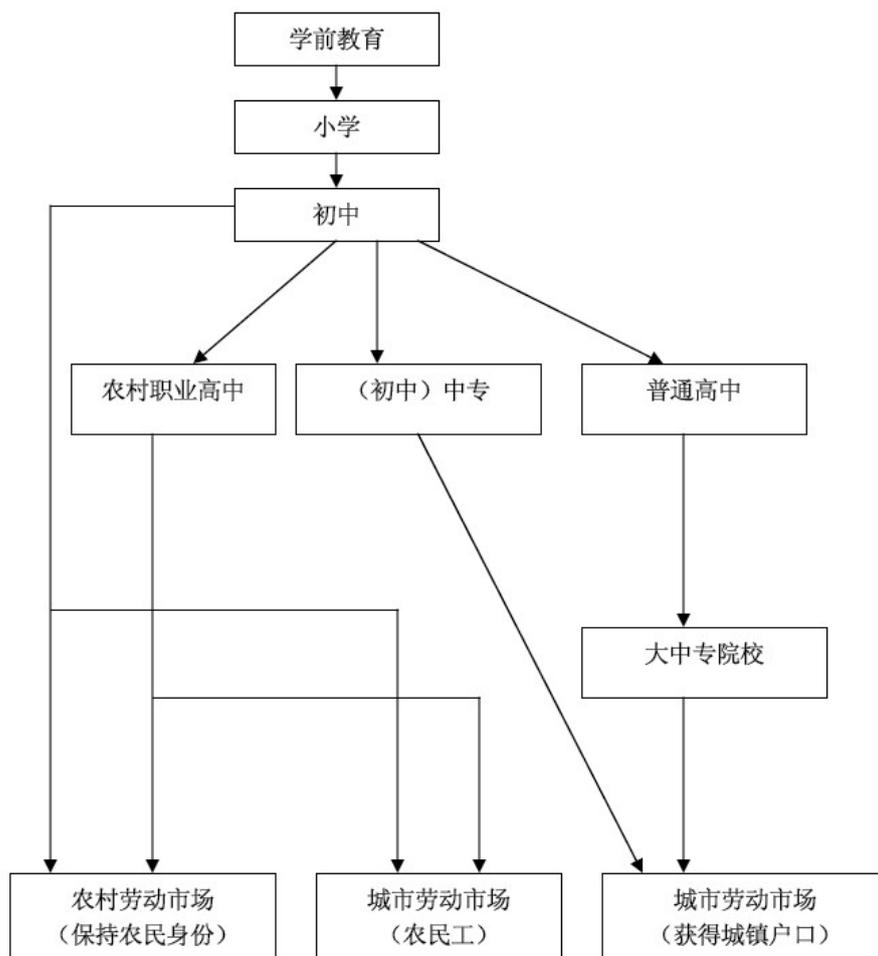
¹ 即中专；与农村的职业高中有区别。在农村，考入中专的学生，可以将户口转为城镇户口，成为“城里人”，从而摆脱农民身份；而农村的职业高中则不同，职业高中不能转户口，因此，职业高中毕业后，学生还是农民身份。从初中升入的中专，村民一般称之为“小中专”，以与从高中升入的中专相区别。

6.4.1 农村职业教育

与普通教育相比，职业教育侧重于实践技能和实际工作能力的培养。按照人力资本理论的解释，职业教育与劳动市场的实际需求的关系最为密切；接受职业教育的学生应该在劳动市场中获得较高的收入。在当地，村民眼中的职业教育主要是中等职业教育，包括如下几所学校：农村职业高中、农村职业中专和农村技术学校。这三类中等职业教育一般学制为三年（也有两年的），主要招收农村初中毕业生，学生毕业后，不能获得城镇户籍。这些学校一般都是本县教育局主办的，面向本县农村学生；其授课内容主要是与农业相关的知识。

对于面向农村的这种职业教育，村民对之并不热心，不认为这种教育对于农业生产有多大作用，所以在近二十年来，南姚家庄村仅有2个进入过职业高中的学生。在我们调查中，这名在家务农的职业高中毕业生并没有表现出其生产能力和家庭收入高于其他村民的特征。这种状况再一次说明对于农业生产而言，学校知识并没有显著的正面影响；对于农业生产而言，经验要比学校知识更重要。村民对农村职业教育的冷淡，除了上述对农业生产和村民家庭收入没有显著的正面影响外，更重要的原因则是这种农村职业教育并不能为村民提供脱离农村和农民身份的途径。这一点也再次说明，对于农民而言，教育的意义并不是提高农业生产能力和在农村的务农收入，而是摆脱农村和农民身份。

图 6.1 农村学生的教育路径和进入劳动市场的路径



我们的调查也发现，当地的职业高中和职业中专招生的主要宣传内容是职业高中和职业中专也能考入普通大中专院校。附近一些村庄进入职业学校接受教育的学生的主要目的，也是希望在这些职业学校中考入大中专院校。希望通过职业教育来增加人力资本积累的案例，

在我们所调查的村庄以及附近的村庄，几乎没有。

一个值得注意的情况是，近几年来，随着大中专院校毕业生越来越困难的就业形势，以及山东省户籍制度的改革¹，当地村民也开始考虑让自己的孩子接受职业教育。但是，这种职业教育还是不同于上面所说的农村职业教育，而更是一种城市职业教育。接受这种职业教育，户籍可以继续留在本村，但是不论是从职业教育的内容还是毕业后的就业方向看，这种职业教育都属于城市职业教育。村民对这种职业教育的认知，仍然是力图需找一种脱离农业生产和农民身份的途径。不过，这种途径需要对孩子进行有助于其在城市劳动市场中获得稳定工作的人力资本积累。而这种面向城市的职业教育正好满足了部分村民的需求。在我们的调查中，该村自 2004 年以来接受这种职业教育的青少年有 8 人。这种职业学校需要缴纳高额的学费²。我们的调查也显示，有这种学生的农户，其家庭的收入基本上不能满足其支出；需要依靠借债来维持家庭的日常生活和学费开支。

上面的分析显示，在我们所调查的村庄，职业教育并没有起到为农村积累有效人力资本的作用；村民所在意的是职业教育是否能够为自己的孩子脱离农业生产和农民身份提供有效的途径。只要能够提供这种途径，那么即使费用较高，村民也是愿意的。这种状况反映了当地村民对农民身份和农业生产的极度厌恶的态度。在这种状况下，村民必然会想尽一切办法脱离农业和摆脱农民身份。

这种“面向城市的职业教育”也影响了村民对正式的大中专院校的态度，这一点我们将在下面对高等教育的分析中详细讨论。

6.4.2 初中中专

所谓“初中中专”是调查村村民对初中毕业后，考入的中等专业技术学校的简称，以与高中毕业后考入的中等职业技术学校相区别。之所以将初中中专单独拿出来作分析，是因为在调查村，村民对待初中中专的态度比较直接的反映了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在上世纪 80 年代末期和 90 年代初中期，调查村的村民以及附近的村民非常认可初中中专，认为初中中专即能保证自己孩子脱离农村获得城镇户口，而且由于不用多费三年时间去读高中，可以早毕业，早拿工资。当时村民做出这样的选择，主要有两个方面的原因：一个是在当时的历史条件下，大中专毕业生，包括初中中专的毕业生在毕业后都由政府负责安排工作，大中专毕业生的工资按照工龄和资历发给，而且不同档次工资的差别不大。根据我们在当地的调查，大专毕业后的工资仅比初中中专毕业后的工资每月多出 12 元。而初中中专要比大专生早毕业 3 年。如果考虑到这三年的工资以及工龄积累，那么一个初中中专生的工资并不比大专生少。第二个原因则是成本方面的考虑。初中中专比高中考入大中专院校少上三年高中；在初中就升入中专，则节省了三年的高中费用。

对于当地村民而言，既然初中中专能够达到与高中升入的大中专院校相同的目的，都能够摆脱农民身份，获得城镇户口，而且初中中专的总成本较低，所获收益则不低于高中升入的大中专院校，那么选择初中中专就成为当地村民的一个最优选择。但是，在当时由于初中中专的名额有限，初中中专的竞争非常激烈。按照当时的规定，每个县的初中中专名额是有限的。县教育局则将这有限的名额按照各个乡镇的人口等条件，定额分配给每个乡镇的初中。在 1990 年左右，南姚家庄村所在的包庄乡中学每年只有 9 到 10 个名额，而且仅允许应届生参加考试³。这种规定严格控制了初中中专在当地的招生规模。在我们所调查的南姚家庄村，

¹ 山东省自 2004 年 10 月 1 日起，实行新的户籍制度，不再区分农业户口和非农业户口，一律称为居民户口。见山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转发省公安厅关于进一步深化户籍管理制度改革的意见的通知》，鲁政办发（2004）67 号文件。

² 学费每年在大约 10000 元左右；如果加上交通费用和在学校的生活费，这样一个学生每年需要 20000 元左右的费用。

³ 根据我们与村民的访谈，在当时参加初中中专考试的竞争非常激烈。由于这种考试完全是选拔性质的，

虽然在上世纪 80 年代末期到 90 年代初中期，有许多人参加了初中中专的考试，但是在 1990 到 1995 年间，只有两个人考取了初中中专。

这种情况推生了当时的另一个现象，即通过各种方式进入城市技术职业学校，从而获得城镇户口。在大约上世纪 90 年代初期，一些当地的城市技术职业学校，为了增加收入，从农村招收学生，收取高额学费，并保证这些农村学生在毕业后获得城镇户口，但是不负责这些农村学生的就业。根据我们在调查村了解的情况，在 1993 年进入这样的城市技术职业学校，例如县劳动技术学校，需要缴纳大约三万元的高额学费。而且并不是人人都能获得这样的机会。进入城市技术职业学校，还需要找关系、走门子。对于普通村民而言，这也是一笔不小的开支。这些费用实际上是当时城镇户籍的“黑市价格”。南姚家庄村这样的例子只有一个。

村民对待初中中专的态度，实际上反映了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即教育并不是积累有利于生产的人力资本，而是获得城镇户籍、进入城市劳动市场的手段。这也是当时中国农村和城市二元分割的劳动市场制度的反映，村民的行为不过是在这种二元分割的劳动市场制度约束下的最优选择。

近年来，随着中国户籍制度的改革和二元劳动市场分割的逐渐消除，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变化是，村民不再热心于初中中专和城市技术职业学校。从大约 2000 年以来，村民已经很少让自己的孩子去上初中中专了。出现这种情况，一方面是户籍制度的改革，城镇户口本身已经不再具有吸引力了，进入城市劳动市场的主要目标是在城市找到待遇好而且稳定的工作。另一方面，随着各大中专院校不再负责毕业生的就业，初中中专毕业生出现了找工作困难的现象。在我们的调查中，也发现了这样的例子¹：即初中中专毕业后，虽然获得了城镇户口，但是由于在城市劳动市场中无法获得稳定的工作岗位，又重新回到农村。

村民对待初中中专的态度变化，表明向市场经济的转轨以及城乡二元分割的劳动市场的逐渐消除，将教育所附带的转变身份的功能剥离了，教育开始逐渐回到其积累人力资本的功能上。

6.4.3 普通高中教育

当地村民的孩子在初中毕业后，除了回家务农或进入城市打工（农民工）外，有三条道路可以选择：一是农村职业高中，二是初中中专，三是普通高中。前面我们分析了农村的职业高中和初中中专，可以发现在当前村民很少会选择这两条道路，大部分村民都选择让自己的孩子进入普通高中就读，从而获得考入大学的机会。南姚家庄村与附近的几个村庄比较起来，适龄青少年进入普通高中的比例最高²。之所以出现这种状况，一个很重要的原因是该村村民对进入城市劳动市场带来的“好处”的感知要比其他村庄更为具体。该村自上世纪 80 年代以来，通过考学进入城市的人就较多，而且他们回到家乡后的示范效应较大。根据我们的统计，南姚家庄村自 1984 年出现第一个大学生后，至我们调查的 2006 年，共有 76 人通过考学的途径脱离了农村，成为拥有城镇户籍的“城里人”。而这些“城里人”不仅在回到家乡时表现出“优越”的地位和相对较高的生活水平，而且还通过向老家的汇款及带回

所以相比于应届生，复读生具有优势。县教育局为了保证竞争公平，规定仅允许应届生参加考试。但是，初中中专的巨大吸引力使得不少村民为自己的孩子虚报学籍，将复读生作为应届生参加考试。一个极端的例子是，有学生在两所中学分别注册学籍：第一所中学是正常注册；第二所中学则完一年或两年注册。如果第一所中学毕业后没有考取中专，那么接着使用第二所中学的学籍，作为第二所中学的应届生参加考试。更有甚者，一些学生在中学毕业后，由于没有考取中专，会立即重新回到初中一年级，多上三年初中，以获得参加初中中专入学考试的资格。

¹ 这样的例子没有发生在南姚家庄村，而是发生在附近的村子里。

² 与南姚家庄村毗邻的小洼村自 1994 年到 2004 年 10 年间没有一个适龄青少年进入普通高中。东水村虽然有，但是比例非常低，远低于我们所调查的南姚家庄村。

的礼品和生活用品，对村民产生影响。

在当地农村，进入普通高中就读的学生都是被认为“一定”能够考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那些在学习上根本没有潜力升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一般在初中毕业后就退学回家了。在村民的眼中，升入普通高中唯一的用处就是“考学”，从而脱离农村。学生在普通高中所学到的知识，对于回家务农基本上没有作用。这一点，在上一章教育对农户家庭收入的影响中，已经发现户主的教育程度对家庭收入没有显著的影响。

近几年来，随着该村青年人外出打工的增多¹，村民对普通高中教育的需求也发生的微妙的变化。在外出打工的人中，教育程度的增加，确实能够增加其外出打工收入，虽然没有确切的数字可以证明这一点，但是通过对村民的访谈可以大致确定这一点。因此，近年来对于那些没有潜力升入大中专院校的学生，村民也开始让他们继续读高中，而不是简单的让他们退学。但是，这种变化并不明显，大部分村民还是将普通高中教育作为“跳出农门”的渠道，而不是增加外出打工收入的投资手段。

从普通高中教育的费用看，虽然其平均费用要低于职业高中和中专以及技校，但是却存在着较大的差异。农村普通高中教育的供给是由县教育局统筹的。在2006年昌乐县共有普通高中四所，外加一所综合高中²。其中县一中是省重点高中，二中是县重点高中，三中和四中以及位于红河镇的综合高中是普通高中。一中和二中享有招收优秀学生的特权。一中和二中随机招收中考全县前320名的学生；剩余的中考合格学生则按照就近入学的原则进入四所高中。但是，近年来随着生源竞争的不断加剧，几所高中的招生策略也发生了变化。具体而言，每所高中在中考前后就开始到各个乡镇中学选拔优秀学生。学习成绩好的学生，每所高中都由收费上的优惠，甚至免费。在我们的调查中也发现该村的一些优秀学生在小学升初中时就被县里的几所高中看中，并且与家长签订了协议：如果该生进入选定的高中就读，那么从初中开始的所有费用此高中都予以全部减免，并负责全部高中阶段的生活费。这个政策对于村民而言非常具有吸引力。而如果村民的孩子学习不好，没有考入重点大学的潜力，那么在进入高中就读时，会按照中考分数确定学费。在我们的调查中，高中学费最高的达到了每年7000元；这个费用要比一些大学的学费还高。

一方面普通高中的收益（通过考入大中专院校）较高，另一方面是费用方面的推动（学习好的可以减免高中阶段的费用），这两个方面使得村民对普通高中的预期越来越高；高中阶段的升学指挥棒一直“指挥”到村民对孩子幼儿园的选择：在幼儿园阶段就将自己的孩子纳入到最利于考试和升学的轨道。在这种情况下，农村的教育对于农村当地的有效的人力资本积累所起的作用非常微小。这也是我们在上一章发现的户主的教育程度对农户的家庭收入没有显著的影响的一个重要原因。

小结

农村学生在义务教育阶段结束后，除了直接退学，进入农村劳动市场，或者以农民的身份进入城市劳动市场（农民工）外，一般而言有三条教育路径可以选择：一是进入农村职业高中，毕业后回到农村劳动市场或继续以农民的身份进入城市劳动市场（农民工）；二是考取初中中专或城市劳动技校，毕业后获得城镇户籍，进入城市劳动市场；三是进入普通高中，而后升入大中专院校，毕业后获得城镇户籍，进入城市劳动市场。在调查村，村民还少选择第一条路径，即很少选择进入农民职业高中；近年来，随着户籍制度的改革和城乡二元分割劳动市场的逐渐消除，村民也很少选择初中中专；大部分村民都选择了第三条路径，即进入

¹ 这种增加是相对于该村以前的情况；如果与附近村庄外出打工的人数相比，该村外出打工，特别是大中城市打工的人数比例还是较小。

² 在2001年，为了应付当时增长较快的高中入学量，县教育局将红河的一所职业高中改造成了所谓的综合高中。这所综合高中既招收职业高中的学生，也招收普通高中的学生，所以成为综合高中。该综合高中主要招收该县南部几个乡镇的学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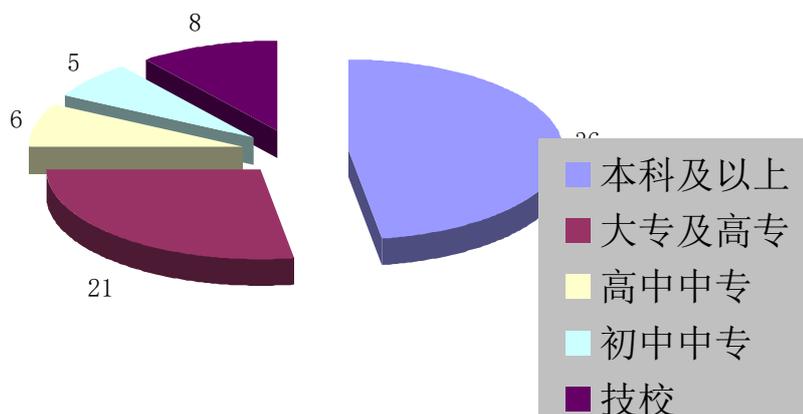
普通高中，而后升入大中专院校。升入普通高中后所获得的收益，并不直接来自于高中阶段形成的人力资本积累，而是间接来自于升入大中专院校后的收益。普通高中的潜在高收益使得村民从幼儿园阶段就开始了考试和升学的竞争。这种状况不利于农村形成有利于当地的人力资本积累。

6.6 高等教育

南姚家庄村在教育方面的一个重要特征是通过考学途径脱离农村和摆脱农民身份的人数比例较多。正如前文所指出的，自1984年该村出现第一个大学生以来，到我们的调查年份（2006年）共有76人考取了大中专院校。图6.2给出了这76人所考取的大中专院校类型的分布。这一分布也反映了在上一节中我们对各类教育特征的分析：升入初中中专的人数最少；通过普通高中升入的本科及以上以及大专和高专人数最多；随着近年来中国户籍制度的改革和城乡二元劳动市场分割的逐渐消除，升入技校的人数在增加。

那么，该村在教育上的这个特征对村民的收入和支出以及日常生活有什么样的影响呢？在第五章我们已经分析了教育支出（主要是高等教育支出）对村民支出的影响，发现教育支出占村民非经营性支出的比例最高；可以说，教育上的巨额支出是部分村民负债的主要原因。在回答有负债的45户中，子女上学负债有11户，占24.22%；其次是盖房负债，有10户，占22.22%。也就是说，对于村民而言，让自己的子女上大学，首先面临的是巨额学费的压力。供应子女上大学，除了这个显性的支出负担外，还包括上大学的机会成本。在一个以蔬菜种植业为主的村庄中，劳动力无疑是最重要的生产资料（蔬菜种植是劳动密集型）。如果加上这个机会成本，那么村民负担一个大学生的费用还要高。这种巨额的教育支出负担，是导致部分村民陷入暂时性贫困的主要原因¹。

图6.2 南姚家庄村考取的大中专院校类型分布（1984~2006；单位：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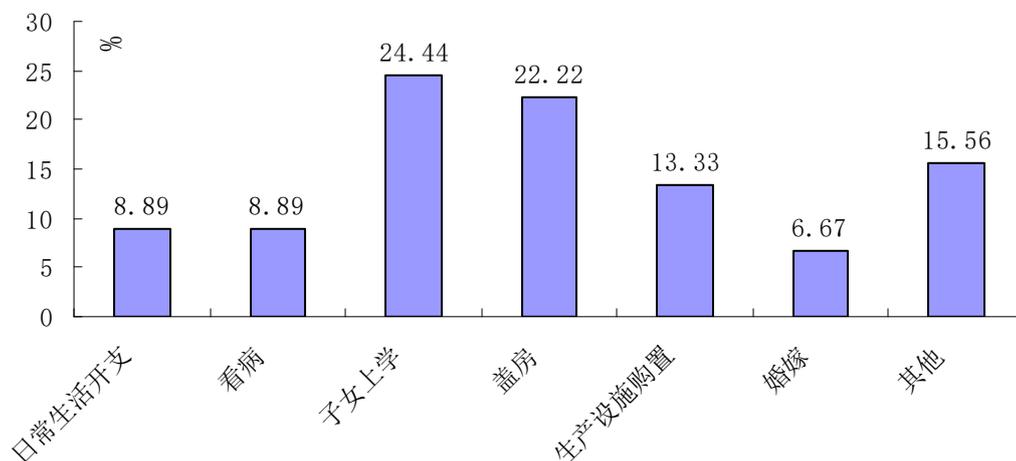


村民从自己的孩子接受高等教育的收益主要表现在两个方面：一个是已经毕业的大中专学生工作后寄回和带回老家的转移性收入（包括现金和礼品等实物折价）；另一个则是孩子毕业后脱离农村，摆脱农民身份的收益。前者可以作为显性收益，后者可以作为隐性收益。在第五章的分析中，该村的转移性收入主要是在外工作的亲友带回和寄回的收入。该村有这

¹ 在南姚家庄村，根据我们的调查，在贫困户中，除了一部分孤寡老人外，主要是因为巨额教育支出导致的贫困。在该村，因病致贫的例子基本上没有。这一点也可以从负债原因的分布上显示出来：在负债原因中，因看病导致负债的仅占8.89%。

项收入的农户有 52 户；在这 52 户中，绝大多数是已经毕业、在外工作的子女寄回和带回的收入。从该村收入来源的分布看（表 5.3），转移性收入占到了户均收入的 14.42%。前文已经指出，该村在外打工（农民工）的数量并不多，所以说这部分收入基本上是大中专院校毕业、在外工作的子女所寄回和带回的收入。

图 6.3 南姚家庄村村民负债原因分布（%）



从四项收入占比来看，高等教育的显性收益相对较高。但是，如果与高等教育的支出相比，那么这个显性收入显然是较低的；这个角的收益需要有高等教育的隐性收益来弥补。这个隐性收益大致可以分为如下两个方面：首先是村民的子女脱离了农村和农业生产，摆脱了农民身份，获得了城里人的身份。这部分收益实际上又分为两部分，一部分是子女自己获得了较好的工作和较稳定的收入，过上了“城里人”的体面生活；另一部分是该子女的父母，他们从子女的“体面生活”中获得的“心理和面子上的满足感”。其次，是在外工作的子女可以帮助仍然在村里居住和生活的父母、兄弟以及亲戚“办事情¹”。这些隐性收益虽然不能量化，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即高等教育的潜在收益至少等于其全部成本（包括显性支出和机会成本）；在我们的调查中，通过该村村民对高等教育的需求的了解，可以肯定对于该村村民而言，高等教育的潜在收益远大于其全部成本。

6.7 结论

本章对南姚家庄村的教育状况进行了分析。该村村民在教育上的一个重要特征是对高等教育的极度重视。这种重视来源于自己的子女获得高等教育后的潜在收益远高于其全部成本。在对高等教育极度重视的条件下，该村村民对农村职业教育并不热心。从孩子的学前教育开始，村民就以“考入大学”作为自己孩子的教育目标。这个特征导致了当地的学前教育“小学化”，义务教育“应试化”，职业教育“冷淡化”的状况。随着近年来中国户籍制度的改革和城乡二元分割劳动市场的逐渐消除，村民对待教育的态度也发生了微妙的变化，一部分村民也开始重视子女的职业教育。但是，以“考入大学”作为子女的教育目标的特征并没有发生根本的变化。

村民对待教育的这种特征，使得子女接受的教育完全以“应试”为目标，无法形成对当

¹ 所谓的“办事情”，是指在外工作的子女帮助在老家的父母、兄弟和亲戚联系、解决一些农民不容易解决的问题。例如，在以前商品经济不发达的时期，帮助老家的亲戚买化肥等紧俏商品；现在帮助老家的亲戚打官司、联系较好的医院和医生，帮助村里的孩子上学等。

地农业生产有效的人力资本。这种状态实际上农村人力资本的流失。一方面是村民极度重视子女的教育，另一方面则是农村人力资本积累的下降。这一矛盾实际上来源于村民对农民身份的过低评价；而对农民身份的过低评价则来源于中国自计划经济时代开始形成的城乡分割的二元劳动市场：农民为了突破城乡之间的壁垒，将大量资源放到了子女的教育上。而这种教育投资的大部分却无法形成对当地生产有显著影响的生产力。

在新农村建设中，造就一批高素质的“新型农民”是一个重要的方面。但是，我们的调查发现，村民并不认同自己生活的村庄；高素质的青年人要么通过考学的途径脱离农村，要么进入城市打工。农村的人力资源流失使得造就高素质的“新型农民”成为空话。如何分析和对待这种现象，应该成为新农村建设中要着力解决的一个问题。

第七章 农民的健康与医疗卫生行为

7.1 引言

医疗卫生支出是居民的一项重要生活性支出之一。农民的支出主要由收入决定,但通过第五章的分析,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收入比较稳定,在全县中他们的收入水平处于中上等。因此,研究该村村民的医疗卫生消费行为以及影响因素,不仅要考虑该村村民的收入水平,还应该考虑收入之外的其他一些情况。本章将沿着这个思路进行展开,在对现有的文献和研究成果进行剖析的基础上,研究南姚家庄村民的健康状况、他们的医疗卫生消费行为,分析可能的影响他们医疗卫生消费支出和就医选择的政策措施。

根据世界卫生组织的定义,健康是指“生理、心理及社会适应三个方面全部良好的一种状况,而不仅仅是指没有生病或者体质健壮。”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人们越来越重视自身的健康状况,经济学家们从经济学的视角去审视健康。尽管研究的方法不同,健康作为一项重要的人力资本这个观点为许多学者认同。健康是人力资本这个说法起源于Mushkin1962年的一篇论文¹。从宏观层面而言,健康有利于国家和地区的经济增长。巴罗通过对一些国家增长率的研究发现,用来衡量健康水平的预期寿命和出生率指标具有重要的作用²。从微观上看,健康的价值表现为它是人的一种基本的力量,没有健康,正常的生产活动无从谈起。现有的研究多围绕健康与个人的劳动生产率以及收入的关系。樊明(2003)研究了健康与工资的关系,发现健康对工资具有显著的正向关系³。魏众(2004)利用1993年中国营养调查数据,研究了中国农村居民的健康与非农就业的关系,发现健康对于劳动参与和非农就业具有显著的作用⁴。

由此可见,对于个人、尤其对于居住在农村的收入还不很高的农民来说,健康具有重要的经济意义。对医疗卫生服务的需求属于消费,通过接受这种服务,人们可以减少病痛;同时,这种需求还是一种投资。跟教育相比,健康和教育都属于人力资本的范畴,都有助于个人收入的提高。但是,跟教育不同的是,健康还增加了个人劳动时间,从而增加了收入。经济学家也对影响健康的因素作了深入的研究。具有开创性意义的是Grossman(1972)⁵。他构建了健康需求模型,提出了健康资本的概念。该模型认为对健康的需求同其他投资品的需求一样,也是由成本和收益决定。健康随着年龄的增加会有折旧,通过投入时间和接受医疗卫生服务,健康资本会增加。自Grossman后,许多研究围绕健康及其决定因素展开,并且根据现实需要,增加了其他一些变量,如性别、婚姻状况、教育水平等。

虽然很多研究都围绕对健康的需求展开,并引入了许多变量,这并不意味着这些变量之间就存在因果关系,而是相互影响关系。南姚家庄村民的健康状况在短时间内属于相对静止状态,所以不用过多考虑年龄变化、婚姻变化,甚至教育水平变化。那么患了病后能否有效方便就医、医疗卫生服务质量、生活的环境是否有利于农民健康等这些属于制度和社会方面的因素就显得更加重要。因此,本章撇开南姚家庄村村民的个人特征,着重从医疗卫生、新

¹Selma J. Mushkin, “Health as an Investment”, *The Journal of Political Economy*, Vol. 70, No. 5, 1962.

² 巴罗:《经济增长》,北京:中国社科出版社,2000。

³ 樊明:《健康经济学》,北京:社会科学文献出版社,2002

⁴ 魏众:《健康与非农就业的关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博士学位论文,2003

⁵ Grossman, “The Demand for Health: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Investment”,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for the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New York.

型合作医疗为主的医疗保障、农民的就医行为等来展开，来研究通过哪些途径能够有利于改善农民的健康状况。

本章共分为六部分。第一部分是引言。第二部分介绍调研地的医疗卫生制度变迁和医疗卫生机构，着重描述近年来当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变化和村卫生所的情况。第三部分包括村民的生活环境和整体健康状况。第四部分描述了村民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态度，以及为什么村集体替村民缴纳参加合作医疗的个人负担费用。第五部分是村民的就医行为分析，分别解释了村民看病主要选择村卫生所而不是乡镇卫生院、在定点卫生所和非定点卫生所之间选择无差异的原因。第六部分是政策建议。

7.2 调研地医疗卫生制度变迁和医疗卫生机构介绍

医疗卫生市场存在供给和需求，也有资源的配置，经济学的理论和分析方法同样适用于医疗卫生市场。在狭义上的医疗卫生市场上，供给方是医疗卫生机构，产品是诊疗服务、药品，需求方是患者病人，期望得到的效用是健康。医疗卫生服务市场也存在其自身的特点。首先，医疗卫生服务缺乏价格弹性。医疗卫生支出是农民的生活性支出，医疗卫生服务在生病的时候属于必需品。病人对于医疗卫生服务的价格变化不太敏感，这种需求缺乏弹性。另外，在医疗卫生市场上，信息非常重要，可能存在供给诱导需求。疾病的诊断和治疗是技术密集型和信息密集型的活动，患者的病症和病因，以及应该用什么方法和什么药品去治疗，病人是不清楚的。医生和患者之间信息是不对称的，医院和医生由于了解的专业知识较多，存在信息优势。医生和患者之间的关系，是一种委托代理关系。如果说健康状况主要由人们的自身体质和所处的环境决定，那么患病之后的就医成本，则取决于医疗卫生服务的提供方，也就是医院和医生。在患者恢复健康的前提下，医生和医院具有很大的自由，有可能利用这种优势使病人消费更多的医疗服务和药品¹。

广义的医疗卫生市场，还包括公共卫生和预防保健。医疗卫生制度是国家和社会在医疗保健方面的安排，因为医疗卫生产品的公共品的特殊性，国家需要对医疗卫生做出安排，如公共卫生、医疗保障等。这些安排对个人生活非常重要，通过有效的医疗卫生制度，人们可以获得较好的健康保障，这有利于他们享受健康的生活，避免可预防的疾病，减轻年龄和衰老对健康的冲击。其中，基层社会的基本医疗保健服务属于需要政府支持和干预的公共事业。

7.2.1 医疗卫生制度变迁

我国曾在改革开放前建立了覆盖面很高的合作医疗制度，大力普及了基层妇幼保健事业和疾病预防工作。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是在合作化运动基础上，依靠集体经济，按照互济互助原则建立起来的一种集资医疗制度，就其实质来说是一项低补偿的农村集体福利事业。随着八十年代改革开放和市场经济的确立，以集体经济为依托的合作医疗制度由于缺少相应的筹资机制而解体。

农村医疗保障制度的缺失使一些农村家庭看不起病，农民因病致贫、返贫问题突出。2002年10月，我国开始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2006年，中央财政的补助力度加大，这一年山东省被纳入中央财政补助范围。2007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由试点阶段转变为全面推进阶段，覆盖全国80%以上的县、市，计划到2008年，合作医疗覆盖全国100%的县。

南姚家庄村隶属于山东省昌乐县高崖镇。昌乐县（高崖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变迁反映了我国中央政府和当地政府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上实施力度的不断加大。一直以来，昌乐县实施的就是住院报销加门诊补偿的模式。山东省昌乐县从2003年开始启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并当年取得成功，2004年全面推开并被列为全市试点，2005年列为省级

¹ 富兰德等：《卫生经济学》，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试点。2005年，昌乐县作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省级试点县，共有446932人加入合作医疗，参合率达98.1%¹。

高崖镇2004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参合率为75.2%，参和人数为24906。2005年高崖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投保人口30084人，其中复员伤残军人200人、低保户341人为新型合作医疗免费对象，全镇应参保29543人，实际参保28096人，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人口达到95.1%，实现了昌乐县规定的覆盖率达到95%以上的目标。共筹集资金280960元为农民报销医药费62.16万元，占筹集基金数的91.7%。2006年高崖镇的参合率达到了100%。

与参合率逐年增加相联系的就是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方案的完善。2004年和2005年实施的是镇统筹，在镇政府下设置合作医疗管理办公室。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时期，小范围的管理和开展是较为有利的。

专栏 7.1 高崖镇 2004 年和 2005 年新型农村合作实施方案比较

(1) 2004 年

第三章 基金筹集与使用

第九条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筹集标准：农民个人按每人10元的标准计收；镇卫生院按参保农民每人每年1元从卫生院收入中投入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镇财政投入到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中的经费为每人每年1元。有条件的村集体给予适当扶持。随着经济发展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后每年参照上年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农民收入情况调整筹资标准。

第十条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中的农民个人缴纳部分每年筹集一次。镇财政补助部分按期投入到县新型合作医疗办公室专用账户。

第五章 补偿原则

第十六条 按上级有关文件规定，补偿标准如下：卫生院门诊费用及院办院管卫生所补偿10%；住院费用补偿40%；向上一级医院转诊者，门诊费用不予补偿。需住院治疗的，每人实际住院费用（指住院总费用扣除不予支付后的部分）以3000元为基数，3000元以下补偿10%，3001—4000元补偿15%，4001—5000元补偿20%，5001元—6000元补偿25%，6001—7000元补偿30%，7001—8000元补偿35%，超过8000元的补偿40%，每户每年最多报销5000元。

对当年没有报销费用的农民要进行一次健康查体。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偿比例要随着资金筹集标准调整进行适当调整，逐年提高保障水平。

(2) 2005 年

第三章 基金筹集与使用

第九条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筹集标准：农民个人按每人每年10元计收；省财政每人每年补助5元，市财政每人每年补助2元，县财政每人每年补助4元，镇财政每人每年补助1元，有条件的村集体给予适当扶持。随着经济发展和农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以后每年参照上年的经济发展水平和农民收入情况调整筹资标准。

第五章 补偿原则

第十八条 为参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农民家庭建立家庭账户，农民个人缴纳的合作医疗资金分两部分使用，其中每户5元作为家庭账户基金，用于报销定点卫生所和卫生院门诊辅助检查外的费用，本年度报销余额结转到下年度使用（但不冲抵下年度筹资金额），下年度不再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农户，不再享受结转基金，其余的部分纳入统筹基金使用。

第十九条 按上级有关文件规定，补偿标准如下：镇卫生院门诊费用及定点卫生所补偿15%，镇卫生院住院费补偿40%；向上一级医院转诊者，门诊费用不予补偿。需要住院治疗的，每人实际住院费用（指住院总费用扣除不予支付后的部分）以3000元为基数，3000元以下的补偿10%，3001—4000元补偿15%，4001—5000元补偿20%，5001—6000元补偿25%，6001—7000

¹ 数据来源为山东省昌乐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changle.gov.cn/>

元补偿 30%，7001-8000 元补偿 35%，超过 8000 元的补偿 40%，每户最多报销 5000 元。经县新合办批准，由县级定点医疗机构转往潍坊市内三级医院的按准予报销费用的 5% 予以补偿。
——摘自高崖镇 2004 年和 2005 年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方案

2006 年开始，昌乐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才有了大的调整，即由乡镇一级统筹变为县统筹。统筹级别的上升，最主要的作用就是打破了镇与镇之间的界限，参合农民可以跨镇报销。在第二章昌乐县的地图可以看出，该县村镇比较分散，一些村属于这个镇，但是距离另外一个镇的政府驻地和该镇的卫生院较近。比如，距离南姚家庄村最近的乡镇卫生院并不是该村所属的高崖镇的卫生院，而是临近的红河镇卫生院，即昌乐县第二人民医院。跨镇报销主要又两个好处。首先，方便了参合农民就近就诊。其次，在不同乡镇卫生院之间形成了竞争，有利于服务质量的提升。2006 年合作医疗的另外一个重要变化就是筹资。从 2006 年开始中央开始对昌乐县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进行财政补助，每位参合农民能从中央和省级财政得到补助 13 元，从市级财政得到补助 5 元，县财政每年每人补助 12 元，每位参合农民将享受到各级财政补助 30 元。2006 年第三个重要的变化就是补偿。与 2005 年的补偿规定相比，报销的比例提高了。农民在定点卫生所按 20% 报销，每人每年最多报销 200 元；卫生院门诊医药费用按 20% 报销，住院按 50% 报销；到二级定点医疗机构住院实行分段报销，到潍坊市内三级医疗机构的住院费用以 3000 元为起付线，3000 元以上报销 20%，每人每年可累计报销医药费用 1 万元。

2007 年当地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又有了一些改变，主要是报销比例。在镇（街道）卫生院住院所发生的医药费用，按 50% 的比例补偿。提高乡镇卫生院门诊报销比例的原因是吸引农民到卫生院就诊。在县级定点医疗机构就诊者，门诊费用不予补偿；需住院治疗的，按每人实际住院费用（指住院总费用扣除不在报销范围的部分）以 3000 元为基数，3000 元以下补偿 20%，3000 元—5000 元补偿 25%，5000 元—7000 元补偿 30%，7000 元—9000 元补偿 35%，9000 元以上补偿 40%。封顶线由每人每年累计报销 10000 元，提高到每人每年累计报销 20000 元。

表 7.1 昌乐县（高崖镇）历年合作医疗基金筹资结构

年份 级别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个人	10	10	10	10
镇医院	1	——	——	——
高崖镇	1	1	——	——
昌乐县	——	4	12	12
潍坊市	——	2	5	5
山东省	——	5	13	13
中央	——	——		

数据来源：高崖镇各年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方案和昌乐县政府网站信息。

表 7.1 也反映了南姚家庄村民所面临的合作医疗制度和政策变化。根据上表可知，随着我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试点和全面铺开，县及以下地方政府负担的额度基本上是降低的，与此相对的是市级以上政府提供的财政支持力度越来越大。这种变化与农村的税费改革有直接关系，基金中由中央和省级财政负担的部分相当于向农村的转移支付。

从下可以更清楚地看出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报销制度逐渐变得科学。减少了分段，易于管理。报销比例增加，起付线提高，使群众获益更多。

各地在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时候，还实施了医疗救助。医疗救助实际上是对合作医疗的补充。对于非常贫困的家庭，通过医疗救助代缴参合费用，可以被合作医疗覆盖。

对于重大疾病导致的家庭困难，医疗救助可以进行二次报销。昌乐县 2006 年还没有实施医疗救助，2007 年开始实施。救助对象为五保户低保户以及符合条件的困难农民。住院费按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规定报销后个人负担费用过高，影响家庭基本生活的，再给予医疗救助。截至我们实地调研期间，南姚家庄村民还没有享受到医疗救助。

表 7.2 昌乐县（高崖镇）各年报销比例和起付线

机构级别	2004 年	2005 年	2006 年	2007 年
定点卫生所	10%	15%	20%，最多 200 元	20%，最多 200 元
镇医院门诊	10%	15%	20%	20%
镇医院住院	40%	40%	50%	50%
县级医院住院	3000 元为起付线 3000 元以下，10% 3001-4000 元，15% 4001-5000 元，20% 5001-6000 元，25% 6001-7000 元，30% 7001-8000 元，35% 8000 元以上，40% 每户累计最多报销 5000 元	3000 元为起付线 3000 元以下，10% 3001-4000 元，15% 4001-5000 元，20% 5001-6000 元，25% 6001-7000 元，30% 7001-8000 元，35% 8000 元以上，40% 每户累计最多报销 5000 元	3000 元为起付线 3000 元以下，10% 3001-4000 元，15% 4001-5000 元，20% 5001-6000 元，25% 6001-7000 元，30% 7001-8000 元，35% 8000 元以上，40% 每人累计最多 1 万元	3000 元为起付线；3000 元以下，20%；3001-5000 元，25%；5001-7000 元，30%；7001-9000 元，35%；9000 元以上，40%；每人最多报销 2 万元
市级医院住院	——	准予报销费用的 5%	3000 元为起付线，20%，每人累计最多 1 万	3000 元为起付线 20%，每人累计最多 2 万

数据来源：高崖镇各年度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方案和昌乐县政府网站信息。

7.2.2 调研地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机构介绍

昌乐县现有县级医疗机构三家，分别是人民医院、中医院、妇幼保健院，另外，潍坊市第三人民医院也设在昌乐县。昌乐县人民医院是全县唯一的一所综合性三级乙等公立医院，专业技术人员 481 人，开放床位 500 张，设置科室 38 个。

昌乐县拥有 14 个乡镇卫生院。南姚家庄村所在的高崖镇卫生院建于 1958 年，共有医护人员 197 人，2005 年多方筹资建成了一座门诊大楼，方便患者就诊。红河镇卫生院（昌乐县第二人民医院）是距离南姚家庄村最近的乡级卫生院，有 10 里地。同时，因为拥有两个效益很好的企业，红河镇财政收入较多，该镇卫生院的条件相对好一些，该卫生院 2006 年拥有床位数 110 个。县医院各科室各专业医疗骨干及离退休专家轮流到二院工作，患者享受县、乡两级医疗保险和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保险报销。

医疗卫生服务的提供机构是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实施载体。服务的提供依赖于和农村关系密切的县乡村三级卫生机构。而与农民关系最密切的要属村级卫生机构。60 年代兴起的合作医疗使村级卫生组织逐渐普及，各生产队都建立起了卫生所，以及管理生产队卫生

所的乡村医生（也叫“赤脚医生”）。南姚家庄卫生所和东水村卫生所当时都是生产队的卫生所。后来合作医疗制度解体，这些生产队的卫生所大部分变为乡村医生私人开办。伴随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实施，和其他农村一样，昌乐县村级医疗机构又经历了较大的变革。为了加强对农村医疗卫生事业的管理，建立和完善县乡村三级卫生服务体系，昌乐县实施了标准化卫生所制度。标准化卫生所有利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展开和推广。

专栏 7.2 昌乐县对实施标准化卫生所的规定

标准化卫生所是具有相应规模和诊疗条件，产权归集体所有，承担着计划免疫、传染病报告统计、孕产妇及儿童保健管理和服务、健康教育宣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规范化服务等职责，负责提供常见病、多发病的初级诊治和转诊服务，是农村医疗卫生服务网络的“网底”，为当地农民提供初级医疗卫生保健服务的村级卫生组织。

根据《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和市《标准化村卫生所建设标准》要求，结合我县实际，标准化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专用房屋必须是铝合金门窗、硬顶棚、贴地面砖、包门窗、墙壁刮瓷、贴踢脚线，实用面积不少于 80 平方米（社区卫生服务站不少于 150 平方米）。所（站）均要分设诊断室、治疗室、观察室、药房、值班室；要配备相应医疗器械、必要急救设施、急诊电话和 120 种以上的常用药品；室内要设置监督栏、工作制度、药品价格公开表、健康教育专栏等。村卫生所（社区卫生服务站）的房屋建设与维修由所在村村委会负责解决，设备及药品等由镇（街道）卫生院负责配备。村卫生所一般设置 2-4 人（社区卫生服务站一般设置 5-6 人），在许可的执业范围内开展诊疗活动及社区卫生服务工作。对标准化卫生所实行统一行政、统一业务、统一财务、统一药品“四统一”管理。对村卫生所人员实行聘任制、工资制和养老保险制“三制”管理，实现真正意义上的一体化。

——《昌乐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昌乐县标准化卫生所建设意见的通知》

标准化卫生所（在有些地方叫做一体化卫生所）的产权属于乡镇卫生院，卫生院负责发放卫生所医护人员的工资和津贴。标准化卫生所的设立强化了县乡村三级卫生体系，改变了以往的合作医疗制度解体后农村卫生工作的薄弱情况。

与标准化卫生所同时存在于农村地区的就是众多的私人诊所。南姚家庄村现有一个卫生室和村医。和南姚家庄村紧邻的东水村也有一个卫生室。村民常去本村的卫生所和东水村的卫生所去看病。因此，在描述南姚家庄村民面临的村级卫生服务机构时，介绍了本村的卫生所和东水村卫生所。另外，两个诊所都是西药诊所，不提供中药。这两个卫生所在生产队时期，都是大队的卫生所，负责人也都是当时的村医，俗称“赤脚医生”。随着八十年代集体化经济的瓦解，这两个卫生所逐步变为私人（村医）所有，与县医院、镇卫生院不存在隶属关系，镇卫生院也没有给这两个卫生所的医生工资或者补贴。但是，基于历史原因，卫生室与村集体仍然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比如，东水村卫生所的房屋产权就属于村集体。上级主管部门的权限也仅限于年度审核、医生培训、监督管理等职责。随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推行，有条件的私人诊所开始申请成为定点卫生所，东水村卫生所就是其中之一。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将一些私人诊所也纳入到这种保障体制之下，有利于农村卫生工作的加强。

专栏 7.3 东水村卫生所简介

东水村原有两个卫生所，实行一体化后合并为一个。共有医生三人，其中两个为父子关系，一个为一体化前另一个卫生室的医生。一名医生拥有执业医师证书，另外两个拥有乡村医生证书。持有职业医师证书的 XFQ 是生产队时候的老医生，虽然文凭不高，但是经过了多年的培训和临床实践。他的儿子则在潍坊医学院学习了三年临床医学，拿到了医学专科文凭。另外一名医生 LW 是中专文凭。卫生所的面积 70 平方米，有三间房屋，分别是药房、诊断

室、治疗室，诊疗室有三张病床。房屋的产权属于村集体，不需要缴纳租金，村集体也没有给卫生所任何补助。该卫生所现有药品 400 多种，药品购进渠道是镇卫生院。应该说东水村卫生所的服务能力还是比较全面的，可以提供静脉注射、静脉滴注、止血包扎、血常规检查、尿常规检查。平均美元的就诊人次为 300 人左右，每人平均就诊费用在 8-10 元之间，如果静脉滴注，则需要 20 元左右。看病时没有收取诊疗费和挂号费，只在药品进价的基础上加了一些利润。注射费（包括一次性针头和注射器）为 0.5 元/次，输液针头和输液管的费用合计为 0.8 元/次。每年卫生所需要上交卫生主管部门管理为 500 元，另外，每年卫生所的医生要进行轮换脱产培训，培训费为 200 元/人。

2006 年该卫生所参加了合作医疗定点，当时是主动申请，然后县卫生局来审核。村民的合作医疗证在卫生所放着，村民看病时，直接将 20% 的报销费用扣除。也就是说，村民只用交 80% 的门诊费用，交钱时需要患者签字认可。卫生所与镇卫生院的报销费用结算，以前是一个月一次，2007 年 8 月开始变为每五天一次。2006 年卫生所购进药材花了两万多元，村民现金支付医药费用将近两万元。村民的付款方式经常是记账，然后等到年底时再结清，因此存在赊欠。2006 年有一半村民拖欠医药费，过去四五年总共欠的医药费已经达到了两万多元。

——根据村医访谈整理

7.3 南姚家庄村村民的居住环境和健康状况

7.3.1 村民的居住环境和生活习惯介绍

生活方式和环境是人口健康状况的主要的并且具有统计显著性的决定因素¹，因此，在分析南姚家庄村民的健康状况之前，还需要描述该村的环境与村民的生活习惯。

南姚家庄村没有大型的工业企业（最近的乐化集团，位于村庄五公里外的平原村，生产油漆，存在污染，但处于汶河的下流和南姚家庄村下风向，对南姚家庄村影响不大），也没有明显的工业污染现象。但是生活垃圾污染较严重，村里面没有垃圾集中堆放站，在一些路边沟里可以发现村民的生活垃圾。据村民介绍，村子旁边的一个大藕塘（成为南姚家庄村和邻村东水村的分界线），几年之前还清澈见底，鱼虾众多，近年来水质大不如前，污浊不堪，水面漂浮着很多塑料袋，水面泛着绿色的泡沫。

村庄里没有随处可见的散养鸡鸭、猪等家养动物，所以村内道路上不常见粪便等，比较整洁。南姚家庄村村民的居住布局大体相同，每家每户都是独院，厕所位于院子的一角，由砖墙或者土墙围起来，形成一家小房子，里面是一个大土坑（或者叫粪坑），粪便都集中在这个大土坑里面，每隔几天向里面撒一层土，用来掩盖粪便的气味，也是为了积优质的农家肥，施用到蔬菜地里。另外，一些家户如果养猪、养鸡，厕所还同时兼作猪圈和鸡圈，人畜粪便归田大大减少了可能的乱排放对村庄环境的污染。但是，厕所距离主屋和厨房大约是 3-5 米，在夏天时容易滋生蚊蝇，不利于居民的健康。

村里还没有装自来水。村民的饮用水大部分是手压井水。由于距离昌乐县主要河流汶河较近，地下水位浅，一般打 5-10 米就可以出水。有些家庭开始使用了自制的自来水，也就是用一个电水泵，将井水抽到一个水箱里，然后送到水管里，成为一个家庭自来水系统。井距离厕所较近，有的家户不到两米，不可避免会有渗透。根据村干部介绍，村里准备近两年安装自来水管道。

在实地调研中，我们去的大部分农户家里，都很干净。村中的很多农户都用上了太阳能热水器，有的家里面还专门建造了太阳能浴室，方便洗澡。农民的生活习惯变得更加文明，更加现代化了。

¹ 富兰德等：《卫生经济学》，北京：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2004。

7.3.2 村民的健康状况分析

为了得到常住村民对自身健康的总体评价,在问卷中我们设计了这样一个问题“总的来说,你感觉自己的身体怎么样”,设计了四个选项,分别是非常好、好、差、非常差。对这个问题的选择完全根据被调查人的主观判断和选择。南姚家庄村常住户为126户,常住村民为314人,有304个村民对这个问题进行了回答。我们规定,过去一年内,只要在南姚家庄村居住时间在6个月以上,即为常住人口。南姚家庄村村民的自评健康情况见表7.3。

表7.3 南姚家庄村民自评健康状况

村民自评健康	人数	频率 (%)	累积百分比 (%)
非常好 (=1)	126	41.45	41.45
好 (=2)	136	44.74	86.18
差 (=3)	32	10.53	96.71
非常差 (=4)	10	3.29	100
总计	304	100	——

将这些样本以年龄为标准分成5组,分别是0-15,15-30,30-45,45-60,60以上,分别考察不同年龄段人群的健康自评状况,则自评健康分布可见表7.4。

表7.4 分年龄自评健康构成

村民自评健康	村民年龄分组					总计
	0-15	15-30	30-45	45-60	60以上	
非常好	3	44	37	33	9	126
好	0	17	37	57	25	136
差	0	0	6	13	13	32
非常差	0	0	0	1	9	10
总计	3	61	80	104	56	304

由表7.2和7.3可以看出,南姚家庄村民大部分的自评健康都不错,非常好以及好的占全部参评村民的86%,非常差的仅占3.3%。另外,随着年龄的增长,村民对于自己健康状况的评价越来越不好,在15-30年龄段,没有身体差或者非常差的报告,而到了30-45年龄段,出现了身体差的报告,到了45-60年龄段,报告身体差的样本更多,而且出现了身体非常差的样本。而在60岁以上的年龄组中,报告身体好的样本很少,相对应的是很多身体非常差的样本。

另外,在问卷中,以是否有劳动能力为衡量标准,对村民的健康状况进行了划分,分成三等,即,健康、患病但有劳动能力、患病无劳动能力。对这个问题的回答也主要依据村民的主观判断,因此,可以认为这个评价也属于自评健康。对该问题进行回答的有414个人,跟上一个问题的样本数不同。原因是对这个问题的回答包含了一些非常住村民,如在村外上学并且住校的小学、中学的学生,以及一些外出打工的村民。以劳动能力划分健康的情况见表7.5。

由表7.2和表7.4可以看出,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整体健康状况较好。具有劳动能力的村民占参评样本总数的96.38%。这个结果和我们在访谈中看到的现象一致。许多60多岁老人仍然下地干农活。

表 7.5 健康对劳动能力的影晌评价

健康状况	人数	频率 (%)	累积百分比 (%)
健康 (=1)	370	89.37	89.37
健康有劳动能力 (=2)	29	7.00	96.38
健康无劳动能力 (=3)	15	3.62	100
总计	414	100	——

采用自评健康作为评价标准具有优势。首先,这种方法强调了被调查者的主观感受,被调查者对自己的健康状况以及患病情况的评价类似于经济学上面的偏好和效用评价。其次,比较综合。被调查者一般是基于对自己整体健康做出评判而得出最终的结论。第三,数据比较容易取得,被调查者也容易回答。但是,采用自评健康最为评价健康的指标也有其不足之处。正如类比于效用一样,个人虽然对于自己的效用较为清楚,但是人与人之间效用进行评价就很难了。自评健康也存在这样一个问题。另外,自评健康可能受到周围人群的影响。欧洲的一些研究表明,低收入的人或者失业的人倾向于有较低的健康自评¹。在调研中我们发现,许多村民认为,只要有力气,还能下地干活,吃下去饭,就是健康。这种主观评价跟医学上所衡量的健康有较大的差异。

7.4 村民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认知及态度

在调研中,我们发现了这样一个不寻常的情况,南姚家庄村村民的参合率每年都达到了100%。后来了解到,从2004年昌乐县实施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试点开始,南姚家庄村集体就为全村户籍人口代缴了个人负担的参合费用,到今年已经连续4年。这个现象与全国其他一些地方不同。甚至在西部一些比南姚家庄村更穷的地区,也没有这样的现象。2007年该村户籍人口为433人,每人应缴参合费用为10元,村集体总共为村民代缴的费用参合费用为4330元。

专栏 7.4 南姚家庄村集体为村民垫付个人参合费用

全村共有土地620多亩,包含耕地、道路、林地、宅基地,其中耕地面积为520多亩。在1996年份地的时候,村集体预留了5%的机动地,大概20多亩。机动地出租给村民,租金收入作为村集体的收入。另外,每年的“一事一议”,省里政策允许向每位村民收15元钱,作为公共事务开支。15元钱要上交村财政7.5元,剩下的7.5元留在村里成为村集体收入的一部分。机动地的租金收入,以及“一事一议”的收入,一部分支付村干部的工资,剩余的,支付全村村民参加合作医疗个人负担的费用。全村有村民430多人,加起来一年要交4300多元。村集体收入不够支付合作医疗费用,不足部分由村干部通过关系转借。

关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村里实施合作医疗已经三年多了。按照规定参合农民个人负担10元,这部分钱都由村集体垫付了。这是件好事,让农民100%参保,也解决了很多问题。

——村干部口述整理

村集体能够替村民缴纳参合费用,这是件好事,减轻了农民的负担,也增加了农民参加合作医疗的积极性。但是,村集体代替缴纳参合费用,是否能持续下去,会不会给村集体带来负担呢?

¹ Kalwij & Vermeulen: “Labor Force Participation of the Elderly in Europe”, Tilburg University Center No.2005-130.

客观上,在合作医疗实施初期,很多规定都需要磨合。而且,为了保障基金安全,报销比例也比较低。2004年高崖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刚刚起步,在筹资设计上,农民们出的钱占多数,而配套资金仅为两元,分别是镇卫生院和镇政府的一元。同时报销比例不高,门诊仅为10%。2005年筹资水平提高了,配套资金为每位参合农民12元,门诊费用报销比例增加为15%。同时,在2004年和2005年,合作医疗的门诊报销机构是镇卫生院及院办院管卫生所。南姚家庄村及其附近村庄东水村的卫生所是私人所有的,不属于合作医疗定点卫生所,村民如果想要看病报销,只得去镇卫生院,路途远且交通不方便。2006年和2007年,各级财政的配套资金都增加了,提高了报销比例,南姚家庄村村民看门诊报效不需要走很远的路。

在主观上,农民们对于合作医疗的认识还有一些偏差。农户是否积极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取决于其对参加后能带来多少收益以及利益受损能得到多少补偿的考虑。一些村民注重短期收益,觉得交了钱之后就因该尽快得到返还,过度使用医疗卫生资源。高崖镇2005年新型合作医疗基金总额为67.7万元,报销总额为62.16万元,基金使用率为91.7%。在报销比例较低的情况下,出现这么高的基金使用率,只能说明参合农民过度使用了保障资源。

这些主客观因素导致了村民参加合作医疗的积极性不高。新农合起步以后,当地政府做了很多宣传,并且规定“有条件的村集体适当扶持”。参加合作医疗是自愿的,不能通过行政手段去强迫村民参加,因此,村集体就出了这部分钱。村集体为农民缴纳的参合资金,一部分是村集体的经济收入,如出租机动耕地的租金,还有村集体“一事一议”,不足的部分,需要村干部去转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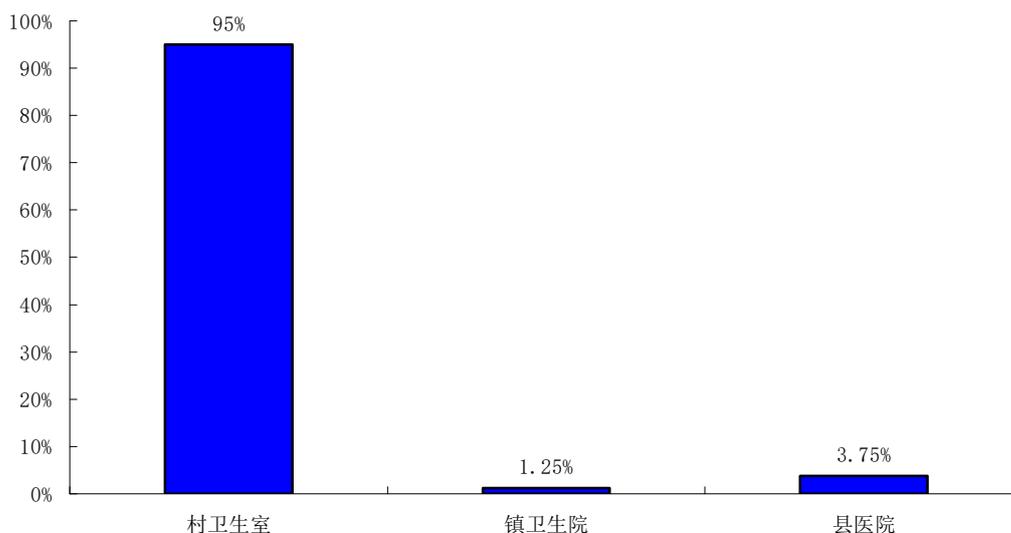
另外,在问到对报销制度和流程时,村民们都能回答上来。在东水村卫生所看病可以报销,报销20%。但是,对于在镇卫生院和县医院报销,知道得很少,大多数村民回答不上来起付线和报销比例。这与宣传力度不到位有关,也和村民经常不使用镇卫生院的报销和县医院的报销有关。我们从下文的分析可以发现,村民们大多只用到了村卫生所的门诊报销。

7.5 村民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下的就医行为分析

本部分以家庭作为单位去分析,也就是以户主就医地点的选择作为整个家庭的选择。这种安排有其原因。新古典经济学的基本分析单位是追求利润最大化的个人,而不是家庭。个人对消费什么、消费多少,都有着清楚的认识,在不同的选项中总可以选出符合自身利益最大化的目标来。但是,如果用这个原则去分析家庭内部各个成员的关系,常常会产生冲突和矛盾。一个家庭是一个社会单位,也是一个经济单位。家庭内部各个人之间的关系,不是纯粹的市场关系,而要加上伦理道德社会等复杂关系。为了研究家庭选择,一些经济学家认为家庭也可以存在一个利他主义特征的效用函数¹。

图 7.1 南姚家庄村家庭就医流向

¹ 艾利思著、胡景北译:《农民经济学》,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2006,202-204页。



家庭存在一个共同的目标，这个目标通过一个利他主义的家长来实现，这个家长根据整个家庭的利益确定家庭的目标，以及为了这个目标所进行的各种选择。这些理论放在我国的环境下讲，这种家庭决策类似于常常说的家长制。封建社会的家长制崇尚家长权威与权力。自给自足的条件下，需要通过家长在家庭内部去安排生产、分配产品。经过了近现代社会的变革，尤其是改革开放以来，由于妇女地位的提高，家庭中家长制已经不那么普遍，但在中国传统农村地区，家长制还是存在的。“家犹如一个合作单位而起作用。它的成员完成分配给他的任务，把收入交给家长，平等分享处置报酬之权。主要的决定都在家长和别的成员讨论之后做出。……中国大家庭制的衰落，小家庭的继续存在，小家庭和大家庭本质上都有同样的特征。”¹子女由于年龄小，没有独自判断事物的能力，更没有独立的经济来源，他们的就医和入学由他们的家长安排。妇女在农村家庭中一般承担家务，抚育子女和参与生产的任务。她们的选择也更多地跟户主一致。如果家庭中还有要抚养的老人，则他们的就医更多地由赡养人（后代）来安排。在调研过程中我们发现，去农户中进行访谈时，一般就是男性户主（丈夫）负责接待与回答问题，这在某些方面印证了家庭中还存在着一些家长制的残留。可以认为，南姚家庄村家庭成员的个人选择被家庭整体选择所取代。

南姚家庄村有常住居民 126 户，有 80 个户主回答了最近 30 天的患病情况，以及如果看过医生，首先去哪里。选择村卫生室的有 76 个户主，占有有效样本的 95%；1 个户主选择镇卫生院，占样本的 1.25%；三个户主选择县医院，占样本的 3.75%。也就是说，95%的家庭看病首先选择去村卫生室。

7.5.1 村民选择村卫生所的原因

村民们看病就医，至少有县乡村三级医疗机构可以选择。这个选择是开放的和自由的。根据调研中得到的数据，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下，村民们主要选择村卫生所去看病就医。为什么会出现这样的结果？

微观经济学中有“显示偏好”的概念，意思是说，消费者的偏好可以通过消费者在一定约束下的选择显示出来²。作为理性经济人，最关心自身的利益。经济学假定人们的偏好是

¹ 费正清：《剑桥中华民国史（下卷）》，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1994。

² 范里安：《微观经济学：现代观点》，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4。

稳定的,通过观察约束条件下的消费者行为,可以间接知道其偏好。南姚家庄村民选择去村卫生所看病,可以用经济学的理论进行解释。选择与取舍都可以用成本收益进行分析。不过,处在村庄环境下的成本和收益变得更加复杂。

首先,根据南姚家庄村民整体健康情况的描述,大部分村民的健康状况良好,普遍的就是日常的小病,感冒发烧,头疼脑热。也就是说,村民们的主要医疗卫生需求就是门诊需求。新型农村合作医疗门诊报销规定也不是村民选择卫生所看病的主要因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门诊报销比例在村卫生所和镇卫生院是一样的,制度因素不是村民选择村卫生所的主要因素。当然,如果需要住院治疗,村民们就去县医院或者镇卫生院。县乡医院有能力和条件接受住院患者。并且,住院治疗的费用较高,在县乡医院住院可以报销。

其次,价格因素并不是农民选择卫生所看病的主要因素。在健康需求模型中,价格具有较大的影响作用。但是,如果用来分析南姚家庄村村民的就医需求,就显得不那么重要。南姚家庄村村民的整体收入不低。在所有常住住户中,仅有一户家庭人均收入低于国家规定的贫困线,家庭成员年均净收入在 1000 元以上的住户占常住住户的 81%。收入决定了村民的购买力,也就是说,村民比较有能力担负得起日常病症的医疗费用。跟购买力相对的是医疗卫生服务的价格。门诊费用相对较低,村民们也能承担得起。

专栏 7.5 村民对卫生所和镇卫生院的选择

“在乡卫生院住院可以报销 50%,除非很严重,一般不会选择住院。住院耗时间,耽误干活,光跑一趟乡卫生院就需要 20 里路,一天的时间就耽误了。另外,乡卫生院的服务态度还不好。村医的医术虽然不高,但服务态度好。”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由以上的案例可以看出,主要有两个因素使村民选择在村卫生所看门诊。一是交通因素,二是服务态度。

第一,交通不便距离较远使村民选择了两个村的卫生所。首先,乡镇卫生院的距离远。根据上文可知,离南姚家庄村最近的镇卫生院是红河镇卫生院,距离是 10 公里。县医院的距离也远。南姚家庄村距离昌乐县城 36 公里,距离邻市安丘市区 36 公里,没有直达县城的公交车,村民去县城,只能步行或者骑摩托车去 4 公里以外的包庄乘公交车。相对于镇卫生院和县医院,村卫生所可以说直接在家门口。远距离使得村民在看门诊时选取耗时最小的机构。与看病距离远近和交通是否方便直接联系的是花费的看病时间。Grossman 健康需求模型中设定人的时间是有限的,有限的时间可以投入到劳动中,也可以投入到生产健康上面¹。因此,在健康需求模型中人也面临着经济约束或者叫做预算约束,如果去工作,可以创造财富,增加收入;如果放下手中的工作去看病,短时期内会减少收入。南姚家庄村民有许多生产生活活动,需要维持家庭生计。该村是以种植蔬菜等经济作物为主的村庄,经济作物种植业需要的劳动和时间投入要比简单的粮食作物种植业要多,因为无法采用节省人工的机械。拿村民们种植的山药来说,从育苗、播种到收获都需要劳动力去刨和挖,根本用不到机械。还有挖姜井,需要几个人用六七天的时间才能完成,而且是纯人工的。除了种植业之外,南姚庄村一些村民从事副业,比如腌制咸菜、养鸡、跑运输等,这些生产活动也同样需要付出很多的劳动和人力。村民对于看病所引起的劳动时间的减少非常在意。同时,村民们也明白,有了病是需要去看的,否则,生病时无法干活,也会造成损失。作为一个理性的消费者,在获取医疗卫生服务时,需要在预算约束和时间约束下达到效用的最大化。在东水村卫生所,我们了解到,如果是日常的感冒之类的小病,看病(包括抓药)的时间在十分钟以内。如果

¹ Grossman, “The Demand for Health :A Theoretical and Empirical Investment”,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for the National Bureau of Economic Research, New York.

去上一级卫生院，需要挂号，排队，甚至接受各种检查，再加上交通时间，需要半天或者一天。在这多重的约束之下，村民们选择本村及邻近村庄的卫生所去看病时是效用最大化的选择，这是成本收益分析之后的选择，既看了病，获得了健康，又能让劳动时间损失最少。

第二，服务的差异使村民选择了村卫生所。从第二部分对各级医疗卫生服务提供机构的能力可以看出，乡镇卫生院和县医院的优点是技术和设备先进，村卫生所设备比较少，药品也比较少。但是，根据村民提供的情况，乡镇卫生院的服务态度不如村卫生所好。深入分析服务差异的原因，要涉及中国传统农村社会的一些特征。虽然经过了很长时间的洗礼，南姚家庄村仍然类似于社会学意义上的“熟人社会”¹。经济学的一些假设如果放在这个社会，情况要复杂一些。在这个社会中，村民们有着共同的生活方式，共同的习俗，处在长期和亲密的共同生活之中，人与人之间的联系代代相传。生于斯长于斯，人与人之间彼此都熟悉信任，可以说属于经济学意义上的“信息完全”。这无形之中产生了一种道德舆论约束力和自发的秩序。欺骗行为或者不讲人情的行为在这个社会中会导致很严重的成本，有这些行为的村民会付出面子和荣誉的代价，别的村民会嘲笑或者不与之来往。村医也是这个熟人社会的成员。一方面，他们的身份是开卫生所的医生，在市场条件下他们的经营目标是盈利，追求经济回报。但另一方面，他们的身份是村民，他们拥有土地，跟来看病的村民是乡邻关系，有的还是亲戚关系（无论是南姚家庄村的还是东水村的，因为东水村和南姚家庄村紧邻，两村的村民有很多亲戚关系，可以算作南姚家庄村熟人社会的一个延伸）。这些村医在给村民提供医疗卫生服务时，也面临着村庄道德的约束力，使得他们在给村民看病的时候，提供较好的服务，开些效果好价钱低的药品，收取合理的费用。在村级医疗服务市场，上文提到的医疗服务的一些特点不再适用，如信息不完全下的供给诱导需求等。村医看重他们的信誉，因此，无论是药品的数量和价格，都不会超出很多。乡镇卫生院和县医院则不同。那里的医生虽然有各种职业规范约束，但是缺少了熟人社会中的这种“人情”。

另外，在这个“熟人社会”中，村民在东水村卫生所和南姚家庄卫生所看病可以记账赊欠，年底时再统一结清。对于卫生所来说，村民们都是生活在同一个环境之下的，他们也需要遵守这种秩序，受到道德的约束，村医不担心村民欠账不还。对于村民来说，农业生产是有周期的，当农产品收获了并且卖出去之后，才能有收入。相比来说，生病是随机事件，村民不能因为暂时拿不出钱就不去看病。赊欠的另外一个可能的原因就是村民喜欢这种一次性结清的方式，减少了麻烦。另外，这些村医的消费群体和服务范围比较固定，都是村庄里的村民，如果服务态度不好，就会导致顾客的流失，直接影响其经济效益。乡镇卫生院和县医院不属于“熟人社会”的范围，如果去这些医院去看病，面对的是冷冰冰的言语和复杂的服务流程。村卫生室可以赊欠，并且村医的服务态度好，使村民选择了去村卫生所就诊。

两个村卫生所与乡镇卫生院相比，具有得天独厚的优势，服务态度好，可以赊欠，并且扎根于村庄，吸引了村民去就诊。

7.5.2 村民在定点卫生所和非定点卫生所之间的选择及原因

在我们的调研中，还发现村民们对两个卫生所各有选择。村民并不因为参加了合作医疗，就只去定点卫生所去看门诊。村民在合作医疗制度下，对定点和非定点卫生所选择并无差异。

专栏 7.6 村民对两个卫生所的评价和就医选择

村民一：本村有一个卫生所，跟本村相邻的东水村有两个卫生所（姚家庄村与东水村只隔了一个池塘，东水村的两个卫生所现在已经合并为一个，也就是XFQ那个卫生所）。本村卫生所的医生医术好，有些疑难杂症都在本村看。东水村的医生服务态度更好，可以上门出诊，

¹ 费孝通：《乡土中国生育制度》，北京：北京大学出版社，1998。

不论早晚，只要打个电话或者叫一声都能去家里面。本村的卫生室没有参加合作医疗定点，东水村的参加了，报 20%。一般在本村看病的次数多。东水村卫生室虽然有报销，但是上面规定参加定点的卫生室进药只能去乡镇卫生院，这使他们的药价高，另外开的药也多。在本村医生那里虽然不能报销，但是药价比较便宜，开的药简单有效，不浪费。有时候还比报销后的钱少。

村民二：平常看病在本村医生那里，前段时间因为感冒，花了一些钱。今年到现在医药费将近 300 多元了，都是女儿给出的。虽然有合作医疗，还是去本村医生那里看，本村医生离得近，而且经常让看，形成了习惯。本村医生也知道自己的病情和身体状况，容易对症下药。

村民三：全家的医疗费用支出一年大约 500 元左右。看病在本村医生那里。知道在东水村卫生所看病可以报销，但是离家比较远，不方便（虽然南姚家庄村河东水村只有一池塘之隔，该村民家住在姚家庄的最外边）。又听一些村民说在东水村看病反而贵了一些，本村医生没有参加合作医疗定点，进药不必去乡卫生院。本村医生还会镶牙，集市要出去摆摊给人镶牙，要看病的话只有下午去他那里。

村民四：全家人看病一般去东水村卫生所，全年的医药费在 1000 元左右。有时候也去本村医生那里，医药费比东水村要便宜。如果打吊针，肯定去东水村，那里有合作医疗，而吊针费用比较贵，报销后费用能少一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证在东水村卫生所放着，看病时签个字就可以了。

村民五：在看病就医方面，全家人平均一年去看病五六次。看病去东水村的那个卫生所，能报销 20%。没有参加合作医疗之前，全家的医药费大概是 1000 多元，参加后全家的医药费在 1000 元左右。孩子的预防针都是去镇卫生院打的。

村民六：全家人身体都很好，很少生病。如果看病，就去东水村卫生所，那里能报销。

村民七：自己身体不太好，常年胃病，一年光吃药就得 1500 元。和妻子一起今年一共花了 2000 多元医药费，欠了 1000 多元。另外，在东水村卫生所欠了 500 多元医药费，已经两年了，到现在还没法还，新型农村合作医疗没有带来多少好处。

村民八：看病在东水村那边，合作医疗可以报销，但是感觉报销不报销（费用）基本一样。

——根据访谈记录整理

为什么村民对两个不同的卫生所选择无差异呢？需要对这两个卫生所进行对比。

7.5.2.1 两个卫生所在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中的不同选择

南姚家庄村卫生所和东水村卫生所最大的区别就是前者不属于合作医疗定点卫生所，而后者于 2006 年参加了定点。村民如果去东水村卫生所看门诊，可以享受报销 20% 的待遇。

东水村卫生所之所以主动参加合作医疗，可以从访谈案例中看出原因。首先，是为了吸引群众去该卫生所去看病，目的是增加收入，和别的卫生所竞争。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利用了三级卫生服务体系，在每层体系都有认定的机构可以报销。村一级的卫生所是最基层的医疗机构，和农民的距离也最近。为了方便群众，一定范围内要有一个定点的村级卫生所。其次，参加合作医疗并没有给卫生所带来任何坏处，在村民看病时直接扣除的报销费用会由镇卫生院返还。

专栏 7.7 东水村卫生所参加合作医疗定点

2006 年主动申请，然后县卫生局来审核，就成为了合作医疗的定点卫生所。参加定点是自愿的，别的村都有定点卫生所了，如果我们不参加，卫生院会指定其他的卫生所参加。另外，参加合作医疗定点，使老百姓受惠了。在我这里看病报销，农民就不会去别的地方了，看病的人多了，收入就会增加。参加定点后要从镇卫生院进药，说是为了便于监督管理。卫

生院允许在药品进价的基础上加一些销售。药费报销后整体会比不经过报销便宜一些。

村民看病付款时，只用交 80%的医药费，20%直接扣除了。每五天可以去卫生院获得给村民扣除的 20%医药费。参加合作医疗定点，卫生所没有吃亏，只不过多了一道手续。

——东水村卫生所访谈记录整理

南姚家庄村卫生所没有参加合作医疗定点，也是出于几个原因的考虑。首先，缺少人手。南姚家庄村只有一个拥有乡村医生从业证书的村医，不愿也没有能力去申请合作医疗定点。在访谈中得知，成为合作医疗定点卫生所需要严格的条件。卫生所的面积，需要有独立的药房、诊断室、治疗室；有资格的医生需要超过一名，分别管理抓药、诊断；拥有必备的医疗器械等等。南姚家庄村卫生所欠缺一些条件。另外，南姚家庄村的村医会镶牙的手艺，镇上有集市时，就带着镶牙工具去赶集，给人们镶牙，挣钱。如果成为定点之后，就不能去镶牙，获取更多的收入了。

可见，参加和不参加合作医疗定点，也是两个卫生所的理性选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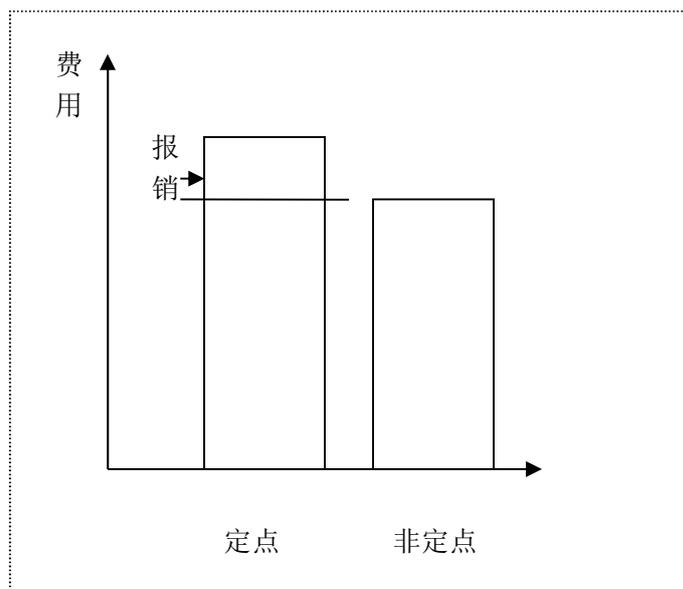
7.5.2.2 比较两个卫生所的医疗费用

从上文的许多案例中可以看出，定点卫生所报销后村民承担的医药费和非定点卫生所的医药费差别大不大。在东水村看并可以报销，但是东水村的药品是从卫生院批发的。在一个县内，整个属于合作医疗定点的医疗卫生机构的药品价格要保持一样，方便监管和避免不正当竞争。因此，价格比较高，再加上卫生所的利润，整体上要比南姚家庄村卫生所开的药贵一些。南姚家庄村卫生所不是合作医疗定点，进药可以通过价格较低的途径，这不属于不正当竞争。而且，南姚家庄村医生开的药实惠。对于日常的小病而言，如果扣除报销费用，医治同一种病症所用的药品的费用在两个卫生所之间并没有多大的差异（见下图）。

门诊的花费虽然不多，但是如果在两个同级的医疗机构，村民们还是很看重医疗费用差异的。而且，村民看病一次，门诊费用只有几块钱，但是，一个家庭在一年之内的看病费用加起来就是不小的数目了。在报销之前，同一个病症的医药费，在定点卫生所和非定点卫生所有差别，非定点卫生所要低于定点卫生所。表面上看，参加了合作医疗，在定点卫生所看病，能够报销。实际上经过 20%医药费的报销，定点卫生所医药费高出的部分被抵消了（见图 7.2）。结果是定点卫生所和非定点卫生所的小病医药费用无差异，因此，村民对两个卫生所的选择也就无差异。换句话说，村民是理性的经济人，如果报销真比不报销好，那么非定点卫生所就不可能再有患者就诊了，但实际情况是非定点卫生所仍然在经营着，而且有较好的效益。

当然，村民对某个卫生所的认定也不是绝对的。对于花费较高的门诊项目，如打吊针等，报销后的费用就比非定点卫生所的低。因此，一些村民如果病症较重，或者需要打吊针，就选择去东水村定点卫生所。村民的这种行为进一步印证了村民是理性的，其消费行为根据最优化而改变。

图 7.2 东水村卫生所（定点）和南姚家庄卫生所（非定点）门诊药费比较



定点卫生所高出的这部分对看病的农民来说是支出，对于医疗机构来说就是收益了。但是，这个收益没有被定点卫生所得，定点卫生所的药品价格是在进价基础上增加一定的比例，这是有限制的，受到卫生部门的监督。收益最终流向定点卫生所合作医疗药品的供应部门，也就是乡镇卫生院。

7.5.2.3 两个卫生所的服务差异及村民所面临的医疗服务市场性质的认定

除了能否报销这个差别，两个卫生所在服务上面也有差异。东水村的村医可以上门看病，无论早晚，只要打电话或者去叫，可以出诊。南姚家庄村医因为经常去集市上给人镶牙，卫生所一般只在下午开门。村民们如果去本村的卫生所，也只有下午就就诊了。不过，南姚家庄村村医行医时间长，有很多年了，医术要好，开药简单而且有效。

合作医疗报销的无差异及卫生所服务的差异，并非全部村民都切身经历了才知道。村民们对于合作医疗的了解，对两个卫生所的认识，很多是通过村民之间的信息传递得知的。正如上文所言，南姚家庄村是一个“熟人社会”，通过街谈巷议，村民们就会得知所有的信息，包括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一些情况。在这个社会里，信息在家庭内部成员间进行了传递，使整个家庭的成员选择的卫生所相同；同时，不同的家庭之间，通过日常的接触，对比了看病的费用，一些村民得出了合作医疗报销跟不经过报销是无差异的结论。

两个卫生所各自拥有一批消费者（看病的村民），这存在另外一个原因，在经济学中叫做“消费者忠诚”。医生和患者之间是一种委托代理关系，村民生了病，身体感到不舒服，他们的意愿是尽快把病治好。村民和医生之间的持续性关系为村民提供了日益增长的信息，使其可以长期依赖这个医生。这些信息可以防止医生背离其作为代理人的责任。这种关系，使得村民不必每次都向该医生传递他的病史、现状和偏好；医生也不必每次都详细询问病人的病史、检查，熟悉病人的身体状况，可以对症下药。如果村民经常到一个卫生所去看病，不仅可以不用花很长时间告知病情和病症，还可以赊欠医药费，交易成本就会减少。这个因素，冲淡了有限的甚至不存在的好处改变农民的就医选择这种力量。这种效果，对患有慢性病的村民尤为明显。

最后，可以通过以上两个村卫生所的差别认定村民门诊就医所面临的医疗卫生市场性质，属于垄断竞争市场。南姚家庄卫生所和东水村卫生所的经营领域相同，拥有的药品都相同。不同的是他们的服务方式。医生的诊疗方法具有很大的异质性，这取决于医生的经验、能力和病人的病情。对于合作医疗门诊费用能否报销，关系不大。合作医疗的出现，并没有

明显改变村民的就医选择。东水村卫生所基本上垄断了南姚家庄村村民合作医疗门诊报销市场。但是,根据上文对报销后的门诊费用与非定点卫生所门诊费用无差异的分析,可以认定,这种垄断对村民看病是无效的。在这个农村医疗市场上,其他卫生所想要进入很难,基本上是排它的。两个卫生所之间有激烈的竞争,这从东水村卫生所通过上门提供诊疗服务、主动申请成为定点卫生所可以看出。

7.6 政策建议

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的目的就是减轻农民因疾病而造成的经济负担,减少因病致贫、因病返贫,建立覆盖农村的基本卫生保健制度,发挥公共医疗的公益性。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实施以后起到了比较好的成效。但是,从上文的分析可以看出,南姚家庄村民对于参加新型农村合作医疗以及通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去报销门诊缺乏积极性,这不得不引起我们的重视。

制度存在的合理性在于它是制度需求和制度供给之间达到均衡的结果。由于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仍然处在摸索和完善的过程之中,还没有发挥其设计制度所确定的目标。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并没有有效吸引农民区乡镇卫生院或者县医院就诊,村民们选择了村卫生所,这是为了减少因去医院看病而造成的交通和劳动时间的损失,而且处于“熟人社会”之中的村医服务态度好。由于定点卫生所药价较高,与非定点卫生所服务存在差异,并未吸引全部的参合农民就诊,非定点卫生所仍然有较大的吸引力。这是不同偏好的村民在面临诸多约束条件下的一个比较理性的选择。

根据以上的分析,当地现有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对于农民门诊就医没有起到减少就医费用的作用,而且,当地农民的收入不是很低,基本能负担起门诊费用。为了更有效地发挥合作医疗的作用,可以考虑取消门诊报销,提高住院报销比例,将全部的力量投入到大病住院报销中来。如果适当改变报销制度,还可以使村集体的财务压力减轻。根据上文,南姚家庄村集体为村民支付了参加合作医疗个人应该缴纳参合费用。村集体替村民支付个人参合费用,减轻了农民的负担。但是,这增加了村集体的经济压力,尤其是南姚家庄村集体收入还很少的时候,这不具有可持续性。农村税费改革已经实施多年,“三提五统”被取消,取而代之的是一事一议制度,村集体可以掌握的资金减少,用在道路修建、村庄饮水、基础设施建设上面的资金会更加紧张,同时,增加了村集体的债务负担。

第八章 结语

中国的改革开放是从农村开始的。改革开放进 30 年来,中国农村经济得到了长足发展,农业的基础地位不断得到加强,农业生产力得到了较快的提高,农民收入不断提高,农民的生活水平也在不断上升。在建设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过程中,农村的市场化程度不断加深,市场经济的理念和原则逐步渗透到农民的经济生活中。这一切都使得中国的农村、农业和农民呈现出新面貌、新景象。当前,在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不断推进的过程中,农村又呈现出新的发展高潮。本书通过对山东省潍坊市昌乐县南姚家庄村的田野调查,以农民的收入和支出为主线,总结了改革开放 30 年来农村经济发展的经验,详细考察和分析了影响农民收入和支出的诸要素。南姚家庄村在昌乐县内地处偏僻,以农业种植业,主要是蔬菜种植业为主要产业;农民的收入来源主要以种植业收入为主。可以说,这样的村庄是中国农村的典型村庄;其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的状况具有相当的代表性。在本章中,我们结合中国新农村建设的一般情况,对南姚家庄村农村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的情况进行总结,以期对中国的新农村建设提供一些洞见。

8.1 改革开放以来,农村经济快速发展,农民收入不断提高

改革开放以来中国农村经济的发展和农村社会的变迁,在很大程度上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农村建立和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国的农民在这个过程中,不断适应市场经济,并通过市场经济调整产业结构,配置土地和劳动力等资源,以实现收入的最大化。我们所调查的南姚家庄村在改革开放以来所经历的过程也是这样一个过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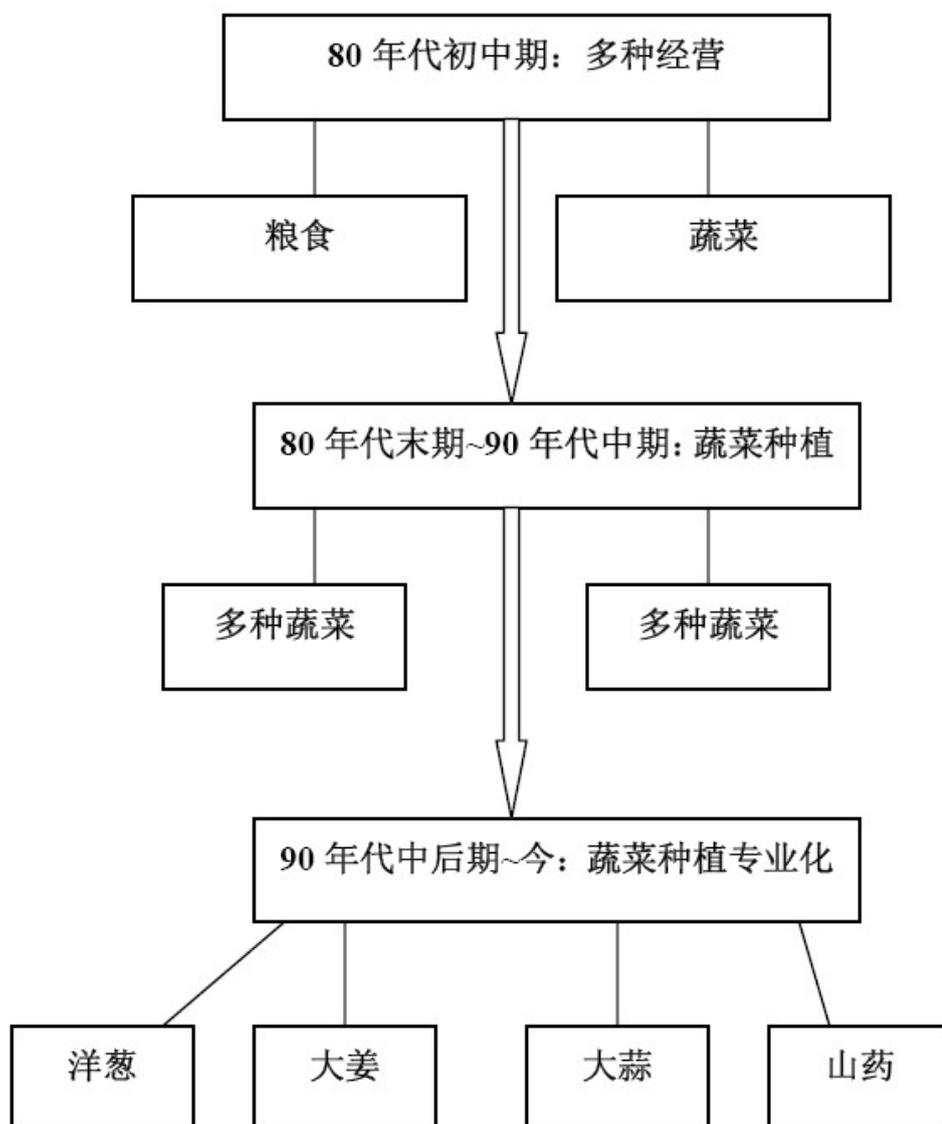
1、适应市场化的过程,该村的产业结构不断优化,在充分利用当地以及本村的比较优势的基础上,生产结构逐步专业化,形成了以蔬菜种植业为主的产业结构;而在蔬菜种植业中,又专业化在四种主要蔬菜的种植上,即洋葱、大蒜、生姜和山药。市场化的过程,按照经济学的一般理论,是分工逐渐深化、专业化不断加深的过程。在改革开放之初,该村村民的种植业结构是“兼业型”的:既种植粮食作物,也种植蔬菜;蔬菜种植也是多种经营并举。这种状况实际上反映了当时农村的整体市场化程度还不高。农民的生产 and 经营还是以传统方式为主。随着市场经济在农村的不断渗透,该村村民的比较优势开始显现,村民们逐渐将自己的生产专业化到蔬菜种植业,不再兼营粮食作物的生产;农户的粮食消费通过市场交换得到满足。到了上世纪 90 年代中后期,村民的蔬菜生产又开始专业化到上述四种蔬菜上,不再或很少兼营其他种类蔬菜的种植。

图 8.1 给出了南姚家庄村自改革开放以来产业结构的调整与变迁示意图。该村之所以出现这种蔬菜生产的专业化,从内部原因来讲,主要是该村有种植蔬菜的传统;而蔬菜种植主要还是依靠经验的积累。该村蔬菜种植的传统提供了村民专业化蔬菜生产的内部比较优势。从外部原因来讲,则是蔬菜销售市场范围的不断扩大和市场交易范围的扩大。市场交易范围的扩大使得专业化生产成为可能。南姚家庄村的村民抓住了这两个条件,在市场交易范围扩大的条件下,充分发挥了自身的比较优势。

2、蔬菜种植的专业化,需要土地、劳动力等生产资源能够自由流动,以实现资源微观配置效率的提高。如果没有生产资源的市场化流动,那么专业化生产是不可持续的。在我们的调查中,该村的土地在 90 年代中期之前已经产生了流动;但是那个时期的土地流转需要在集体经济的统筹下统一进行,这种状况必然导致土地流转过程中交易成本的提高。在 90 年代中期,土地第二轮承包后,该村的土地流转已经无需村集体统一调配,村民之间土地流转的隐性市场逐渐形成,从而降低了土地流转的交易成本,提高了交易效率。在我们调查的

2006年，全村发生土地租入的农户占到了全村常住农户的30.95%。土地的流转在该村已经比较普遍。土地的流转必然伴随着劳动力在不同产业和不同地域之间的流动，以实现资源配置的最优化。蔬菜种植业从其产业性质上而言，是劳动密集型产业；因此，在该村的劳动力流动主要是外村劳动力向该村的流动；当然，该村也有向外村的流动，但从本地域劳动力的净流动来看，主要还是外村蔬菜种植业以外的产业向本村蔬菜种植业的流动。当地农业内部劳动力的流动已经比较普遍，劳务市场的形成也反映了这种普遍状况。

图 8.1 南姚家庄村产业结构的变迁



3、生产的专业化和土地、劳动力等资源的流动，在现有的技术条件下，提高了资源的配置效率，蔬菜单产的提高正是这种效率提高的结果。在我们的调查中，在上世纪90年代初中期，该村的洋葱生产亩产平均在4000市斤左右；但是到了本世纪初，特别是近几年南姚家庄村的洋葱亩产平均已经达到10000市斤左右。在这个增长中，有三个方面的因素在起作用：第一个是先进的耕作技术的应用，例如大棚和温室种植；第二个是先进的种植技术的应用，例如使用更有效的肥料和农药以及灭草技术等；第三个就是资源配置效率的提高。在南姚家庄村，第一个因素，即先进的耕作技术的应用，并没有发生；基本可以排除这个因素

的产量增长效应。第二个因素，即更加有效的肥料和农药的使用，在该村的确发生了；但是，基于蔬菜种植业的产业性质，这个因素对蔬菜产量提高的效应是有限的。可以认为，该村蔬菜单产的提高，主要是资源配置效率提高的结果。

4、蔬菜的专业化生产以及由此而来的生产效率的提高，使得村民的家庭纯收入有了极大的提高，村民的生活水平也有了非常明显的改善。虽然没有获得该村农户纯收入的历史数据，但是，从对村民的访谈以及对村民生活条件的观察上，可以肯定农户的收入在这30年中是不断提高的。在我们调查的2006年，该村村民的人均纯收入为5244元，在全县属于中上等水平。

5、村民的税费负担逐年减轻，特别是税费改革后，不仅取消了所有的针对农民的各种税费，而且政府还实行了种粮补贴、义务教育免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补贴等惠农政策。村民负担的减轻乃至消除，实际上提高了村民的“可支配”收入¹。这种可支配收入的提高，可以通过村民新建住房的数量和耐用消费品数量上反映出来（详见第五章的相关内容）。

6、包括减轻和取消农民负担在内的新农村建设的各种惠农政策，不仅提高了村民的“可支配”收入，而且也影响了村民的支出结构。税费改革的实施逐步取消了村民的税费负担，义务教育阶段免费、种粮补贴以及政府对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补贴，这些政策实际上都提高了村民的“可支配”收入。在对村民支出进行的分析中，我们发现除消费支出外，该村村民支出比例最高的是教育支出。而免除义务教育阶段的收费，实际上减轻了村民的教育支出；村民可以集中力量投资于高等教育（包括高等职业教育）。在医疗卫生方面，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的建立大大减缓了大病对村民的冲击。村民在医疗卫生方面所面临的风险及其对村民支出的冲击得到了有效控制。

可以说，该村改革开放30年来的经济发展，就是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农村不断建立和完善的过程，是农村产业结构不断优化的过程，也是农民收入不断提高、农民生活水平不断上升的过程，是农民教育水平不断提高、健康状况不断改善的过程。

8.2 村域经济发展面临的新挑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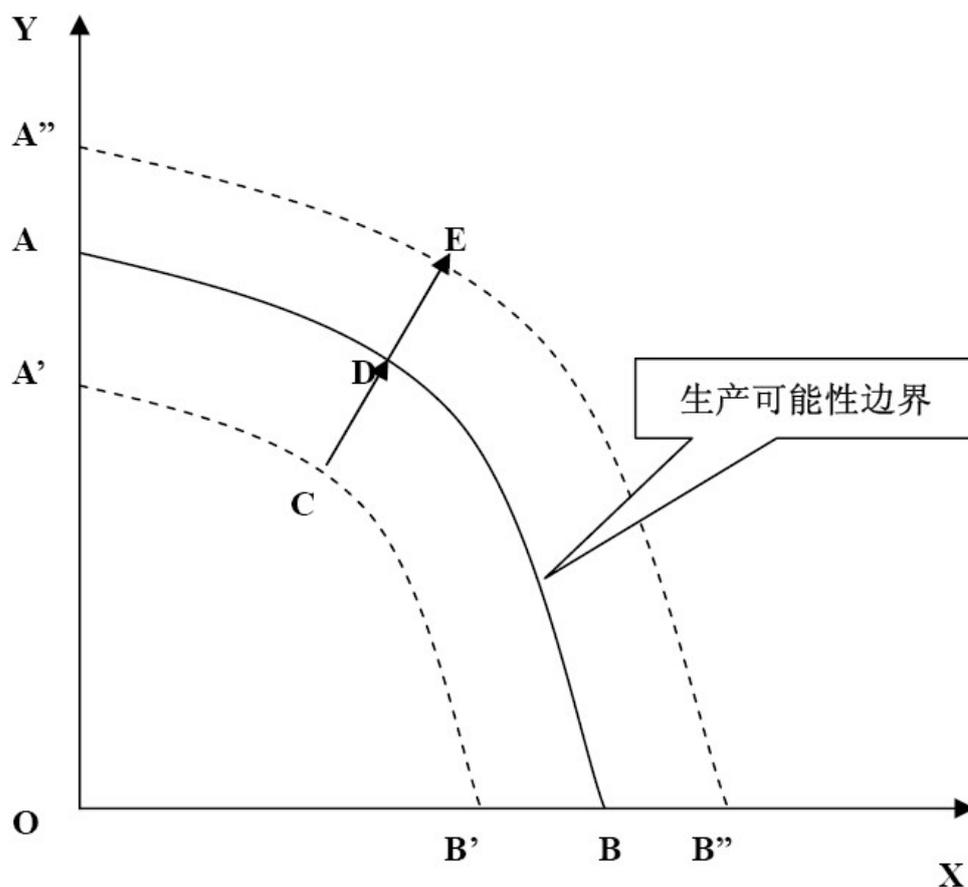
如前文所述，改革开放以来，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农村的建立和逐步完善，南姚家庄村村域范围内的产业结构逐步优化，资源的配置效率得到了极大地提高，农民的收入和生活水平也在不断提高；近年来随着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的逐步展开，村民的税费负担逐年减轻，以致完全免除，而且政府对农民的各种补贴也在得到落实。这些政策使得村民的“可支配”收入大大提高，支出结构也逐步优化。

但是，在我们的调查中也发现，南姚家庄村的村域经济发展也面临着新的挑战：在给定的技术条件下，该村以种植业为主的产业结构带来的效率的提高和村民收入的上升基本上达到了最高限度；如果不改进当前的技术条件，通过在现有的产业结构中提高生产效率、增加村民收入，非常困难。图8.2是微观经济学中的生产可能性边界的图示。如果说在改革开放之前，南姚家庄村在给定的资源和技术条件下，产出位于图中A'B'线上的C点，那么就存在着因为产业结构不合理、资源配置不合理所导致的低效率。这种低效率导致了整个村域范围内的产出位于生产可能性边界之内。改革开放以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在农村的建立和逐步完善，使市场成为农村资源配置的主导原则。村民在市场经济的原则下，逐步调整产业结构，合理配置土地、劳动力等资源，使得村域经济的总产出向外扩展，达到了给定资源和技术条

¹ 在中国的国民经济统计中，农村居民的收入状况主要使用“纯收入”的概念；城镇居民则使用“可支配收入”的概念。在存在税费负担的条件下，村民的纯收入中有一部分是上缴的税费；这部分上缴税费村民在很大程度上不具有支配权。村民税费负担的取消，实际上是增加了村民的“可支配收入”。

件下的最大生产可能性边界，即图中 AB 线上的 D 点。D 点位于当前资源和技术给定条件下所能达到的最高的生产可能性边界。我们所说的南姚家庄村村域经济发展面临的新挑战就是指在当前给定资源和技术条件下，该村的产业结构所带来的产出已经达到了生产可能性边界上。

图 8.2 给定技术条件下的生产可能性边界



在我们对该村的调查中，发现对于蔬菜种植业而言，一个有两个整劳动力（即一对夫妇）的家庭，可能耕种蔬菜的最大面积是 10 亩左右。而且这个耕种最大面积还是允许自由租入土地和自由雇佣劳动力的条件下所能达到的最大面积。这个限制既来源于蔬菜种植业的产业特征，也来源于该村蔬菜生产的生产方式。从蔬菜种植业的产业性质来说，蔬菜种植业在该村主要还是一种依靠经验进行耕作的产业。而且蔬菜种植的劳动很难标准化。该村蔬菜种植的过程，基本上分为三个阶段：播种、田间管理（蔬菜的生长时间）、收获阶段。在这三个阶段中，播种和收获过程的劳动是相对比较容易标准化的，因此可以通过雇佣劳动力进行。但是，第二个阶段，即田间管理阶段的劳动，不仅不容易标准化，而且由于蔬菜种植业需要的经验，雇佣具有种植经验的劳动力实属不易；即使能够雇佣到足够的劳动力，田间管理的监督成本也会非常高。在我们的调查中发现，村民雇佣劳动力帮助进行蔬菜种植，主要集中在收获阶段和播种阶段，而在田间管理阶段，基本上没有雇佣别人进行的案例。这一点也证实了上面的观点。在与村民的访谈中，村民认为田间管理阶段根本无法雇佣别人进行。也就是说，在蔬菜种植过程中，特别是在田间管理阶段，由于劳动的不易标准化以及监督的困难，都使得雇佣劳动力进行生产的成本极高。

在村域经济的范围内，资源限制显得尤为重要。首先，该村的可耕种土地是有限的。从

改革开放以来,该村能够种植蔬菜的土地都已经被开垦、耕种了。在第二章中我们已经谈到,该村原有的沼泽地、甚至藕塘都已经被开垦出来种植蔬菜了。在我们的调查中甚至发现,一些不适合种植蔬菜的沙土地也已经被村民承包种植蔬菜了。那么,通过土地的流转,是否能够形成蔬菜种植大户呢?上面的分析已经显示,至少在现有的技术条件下,农户不可能耕种 10 亩以上的蔬菜。此外,从该村常住人口的年龄结构中,可以发现,当前该村面临着严重的劳动力老龄化的问题。在村里种植蔬菜的人口大部分是 40 岁以上的人口;30 岁到 40 岁的人口已经很少种植蔬菜了;而 30 岁以下的青年人则基本在家种植蔬菜。这部分劳动人口由于缺乏必需的知识和技术,无法外出从事非农产业,主要依靠蔬菜种植业作为主要的收入来源;也就是说,这部分人口外出从事非农产业的机会成本非常高,出租土地带来的收益无法弥补外出从事非农产业得到的低收入的损失。在这种情况下,土地的流转规模也受到了限制。

在现有资源和技术条件下,农户分散经营的以蔬菜种植业为主的产业结构所能实现的最大产出就是位于图 8.2 中 AB 线上的 D 点。而从我们的调查以及对南姚家庄村整个经济发展的分析中,可以得到结论,该村的经济已经位于 D 点上了。要想从 D 点向外扩展到 A”B”线上的 E 点,至少在现有资源和技术条件下是不可能的。在现有的蔬菜生产方式下,土地的边际收益已经处于递减阶段,甚至在一些农户那里,已经处于边际收益为零的阶段。在于村民的交谈中,我们也发现,近几年来村民的收入已经不再取决于蔬菜的产量了,村民更关心的是蔬菜的市场价格。市场价格的波动已经成为农户家庭种植业收入的主要影响因素。但是,在类似完全竞争的蔬菜市场中¹,村民只能作为蔬菜价格的被动接受者。这样,在村域经济的范围内,农户的家庭经营收入碰到了其上限。

改变这种状况的第一个选择是可使用资源的扩展。但是,如前所述,该村的土地资源是有限的;在常住人口老龄化以及蔬菜种植业的产业特征下,可使用的劳动力资源也是有限的。从村域经济发展的角度看,面对这种挑战,仍然有两个选择:第一个是改进技术,引进更先进的蔬菜耕种技术,以突破生产可能性边界;第二个选择是进一步调整生产结构,大力发展本地非农产业,改变村民的收入来源结构,并通过本地非农产业和企业的带动作用,延伸产业链条,改变村民分散的农户生产和经营模式,实现蔬菜种植业的产业化。这两个选择都需要政府政策上的支持和引导。

对于引进技术而言,现在该村需要的不是更加有效的肥料和农药,而是整个耕作模式的变化。而引进新的蔬菜耕作模式,对于已经积累了丰富的蔬菜种植经验的村民而言,无疑是比较困难的²。引进新的种植模式,首先面临着技术适用性的风险;特别是在单个农户抵御市场风险能力较低、农户有强烈的风险规避倾向的情况下,采用新技术的期望收益可能比较低。其次,单个农户可能无法也不愿承担引进新技术的成本;这里会出现“搭便车”的现象。因此,在引进新技术上,特别是引入新的耕作模式上,政府应该有所作为。首先政府在技术信息的拥有和掌握上优于单个农户;其次,政府引进新技术可以有效避免单个农户的“搭便车”问题。新技术的引进实际上是在给定的资源和资源配置方式下,向外拓展了生产可能性边界;即在给定的资源和资源配置方式下,将图 8.2 中的 AB 线向外推进到 A”B”线。

生产结构的进一步调整,在这里不再是蔬菜种植的进一步专业化,而是本地非农产业的发展 and 蔬菜种植的产业化。从现象上看,在已有的蔬菜种植业基础上发展非农产业似乎是专

¹ 经济学中所谓的完全竞争的市场是指具有下列特征的市场:大量的买者和卖者;信息完全;商品同质;进出自由;市场上的卖者和买者都是价格接受者。在大多数经济学教科书中,农产品市场都被当作完全竞争市场的一个例子。对于南姚家庄村的村民而言,蔬菜销售市场可以看做是一个为完全竞争市场:蔬菜是相同的;有大量的买者和卖者;信息基本是完全的;只能作为价格的接受者。

² 对于南姚家庄村在家种植蔬菜的农户而言,接受新的耕种模式可能尤为困难。这主要是因为该村常住人口的老龄化越来越明显。该村 30 岁以下的青年人基本上没有在家种植蔬菜的。而 30 岁以上的劳动人口已经形成了比较丰富的蔬菜种植经验。抛弃已有的经验,接受自己从来没有接触过的新技术,对于这部分已经形成路径依赖的人口而言,尤为困难。

业化的倒退；但是，我们这里所讲的非农产业的发展，并不是要农户再进行“多种经营”，而是指在村域经济范围内，不同农户之间的专业化，实际上是专业化的进一步深化。本地非农产业的发展对于农户的收入而言，有三个方面的影响：一是直接影响，即非农产业增加了农户的收入来源，直接提高了农户的家庭收入；第二是间接影响，即本地非农产业的发展使得一部分农户专业化于非农产业，使得他们可以将自己的土地转租给仍然从事蔬菜种植业的其他农户，从而间接提高了蔬菜种植户的户均耕种面积。当然，这里需要新的耕作技术的支持。在采用新技术的前提下，非农产业的发展可以有效的解决蔬菜种植面积扩大的土地资源限制。第三个方面的影响则比较长久，也更加深远，即本地非农产业的发展，特别是与本地蔬菜生产相关的非农产业的发展，可以通过龙头企业的带动实现蔬菜种植业的产业化。而蔬菜种植业的产业化，其实质则是蔬菜种植技术的革命性变化：由分散的农户经营变为产业化的蔬菜种植模式，从而打破制约蔬菜种植业发展的技术瓶颈。

在非农产业的发展中，应该特别强调“本地”非农产业：所谓的“本地”非农产业，不仅是一个地域性的概念，还是一个经济概念。本地的非农产业是指这种产业符合本地已有的产业结构优势和资源的比较优势，能够起到产业聚集的作用，能够带动和引导本地已有产业的技术更新和产业升级，能够与本地的产业结构形成有机的产业链条。而不是那种“空降兵”式的、与本地已有产业无关的非农产业。这一点可以通过南姚家庄村附近的两个乡镇企业来加以说明。位于原平原镇的 LH 集团，是一家化工企业，主要以油漆等相关化工产品的生产为主；位于红河镇的 LG 集团，是一家副食品加工企业，主要是肉鸭的养殖、肉鸭食品的生产 and 开发为主。这两家企业的规模都很大，利润也比较可观。对于提高当地农民的非农产业收入都起到了重要作用。但是，从对当地原有产业的带动和关联而言，LH 集团就属于“空降兵”式的企业：化工企业与当地原有的农作物种植业没有任何关系；对于农村产业结构的调整和更新基本上没有任何作用。相反，LG 集团通过将肉鸭养殖分包给附近村民，从而间接调整了当地的生产结构，对当地经济结构的优化起到了带动作用。

因此，要想使非农产业的发展起到影响当地农村整个经济结构变迁的作用，非农产业的主导产业选择需要充分考虑本地的农业生产结构，从而形成农业种植业和非农产业之间的良性互动，实现整个经济的升级。

本地非农产业的发展同样离不开政府的支持和调控。内生于本地农业生产之中的非农产业发展，如果依靠其自身的发展，那么其过程会比较缓慢。正如我们在南姚家庄村所看的，该村也有一些诸如酱菜腌制等的食品加工业，但是其规模较小，发展缓慢，基本上处于家庭作坊的阶段，其自身的维持都成问题，不用说带动本村经济发展了。在这方面，政府应该将这种能够带动本地农业种植业发展、能够促进本地整体产业结构升级的非农产业作为产业政策扶持的重点。与其花大力气引进一些“空降兵”式的企业，不如扶植和培育符合当地比较优势的非农产业，实现整个经济结构的升级，实现农业生产的产业化，从而破解已有生产方式对经济发展和农民收入增长的限制。

8.3 进一步的思考：制度、文化与村庄的经济发展

本书对南姚家庄村村域经济发展和村民收入的分析，基本上是在新古典经济学的分析框架中进行的。实际上，本书的思路是循着村民的生产函数和收入函数来进行的。在新古典经济学的生产函数中，产出是土地、劳动、技术等生产要素的函数；而在收入函数中，个人的收入则是个人人力资本存量的函数（例如教育、经验等）。但是，新古典经济学的分析框架忽略了制度和文化的对经济发展的影响。按照新制度经济学的解释，制度和文化的，包括意识形态都对经济发展和经济绩效产生了影响，甚至是决定性的影响¹。制度（institution）在新制

¹ 道格拉斯·诺斯（Douglass C. North）在《制度、意识形态和经济绩效》一文中指出：“制度和意识形态

度经济学中一般被定义为一套约束人们行为的规则；制度一般包括正式制度和非正式制度：前者指人类设定的规则，后者则是由习俗和惯例形成的行为规则¹。那么，作为进一步的思考，在村域经济的框架下，村庄所面临的制度和村民所持有的传统文化对村庄经济发展和村民收入有哪些影响？

当前中国农村的经营体制是“以家庭联产承包责任制为基础的统分结合的双层经营体制”。双层经营体制的第一个层次是农户的分散经营，第二个层次是集体统一经营。第二个层次的实质是将分散的农户经营联合起来，以解决分散经营无法解决的问题。在政府的文件中，第二个层次一般是指村集体和乡镇政府对农户分散经营的统一指导和管理。但是，如果从更加广义的角度理解，第二个层次实质是如何解决农户分散经营的“外部性”问题。在对南姚家庄村的调查中，我们发现该村的集体经济非常薄弱，没有力量进行第二个层次的经营，无法有效解决农户分散经营的“外部性”问题。随着税费改革的进行，乡镇政府的可支配财力也大大受到了限制，在解决农户分散经营的“外部性”问题上，也很少发挥作用。而我们上面的分析显示，类似南姚家庄村的村庄经济的发展以及村民收入的提高所面临的挑战在很大程度上是分散经营的“外部性”所导致的。因此，村庄经济的进一步发展和村民收入的进一步提高，需要有一个“组织（企业、政府或者村民的合作组织）”来解决分散经营所面临的问题。

邓小平对中国农村经济发展的“两个飞跃”²的思想实际上已经点出了这个问题。从我们的调查中可以发现，农户分散经营所带来的效率和收入的提高已经达到了极限；在给定的技术和资源条件下，分散经营的生产模式所实现的产出已经达到了生产可能性边界上。要想进一步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村民的收入，需要引入新的技术、新的生产方式，产业结构需要有根本性的调整和升级。而这些条件的实现，对于分散经营的小农户而言，是非常困难的；这就需要有一个超越单个农户的“组织”。这个组织可以是村集体和乡镇政府，也可以是赢利性的企业，例如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也可以是非赢利性的农户合作组织。从制度经济学的观点分析，进一步的制度变迁单靠农户分散经营是无法进行的：农户之间极高的交易成本无法有效解决“搭便车”等外部性，阻碍了有效率的制度变迁的实现。而超越单个农户之上的“组织”可以有效解决“搭便车”等外部性问题，从而实现有利于效率提高的制度变迁。

从村庄文化的层次上考虑，当地村民的文化传统影响了“企业家精神”的产生。在我们的调查中，有一个非常强烈的感受，那就是在当地“重仕轻商”的价值观非常普遍，村民的“官本位”思想非常浓厚，传统的“士农工商”的价值观排列并没有发生根本性的变化。这一点可以通过该村村民对本村外出从事不同职业的人的评价中得到印证。本村的外出人口中，第一部分是在外地经商办企业的，非常有钱，家资富裕；一部分是在外“做官”，当干部的；还有一类属于教师等知识分子。在我们的调查中，大部分村民对这三类人的评价顺序依次是：“做官”当干部的、知识分子、经商办企业的。虽然经商办企业的外出人口最为富裕，但是村民们并没有那么看重他们。这种文化传统虽然近年来有所变化，但是还是根深蒂固地存在于村民的价值观中。村民教育孩子长大以后从事的职业，首先选择的就“做官”，当“大

共同决定经济绩效”，载詹姆斯·A. 道等编著：《发展经济学的革命》，黄祖辉等译，上海三联书店2000年，第109页。

¹ 在新制度经济学中，非正式规则对经济发展的影响一般认为比正式规则更加重要。根据不同的对制度的定义，文化有时被认为是非正式制度的一种，有时被认为与非正式制度有所区别。例如张旭昆：“制度的定义与分类”，载《浙江社会科学》2002年第6期。本文将制度和视为两个概念：相比于制度，文化属于一种更加潜在的影响人们行为的精神规范。

² 1990年3月，邓小平在与中央负责同志的谈话中指出“中国社会主义农业的改革和发展，从长远的观点看，要有两个飞跃。第一个飞跃，是废除人民公社，实行家庭联产承包为主的责任制。这是一个很大的前进，要长期坚持不变。第二个飞跃，是适应科学种田和生产社会化的需要，发展适度规模经营，发展集体经济。这是又一个很大的前进，当然这是很长的过程。”《邓小平文选（第三卷）》，人民出版社，1993年，第355页。

干部”；其次是从事教师等职业，吃上“公家饭”；最后才是到企业中工作，从事生产性劳动。

在这种文化传统下，很难滋生“企业家精神”。这也是当地企业发展缓慢的重要原因。从更深层上讲，缺乏“企业家精神”对一个地方经济发展的影响是长远的。缺乏“企业家精神”，本地的企业（包括当地集体企业）就很难发展壮大；没有本地企业的发展壮大，农村的非农产业发展就比较缓慢；非农产业发展缓慢不仅影响整个产业结构的调整和升级，而且也严重影响村民收入的提高。在南姚家庄村附近，很少有发展得比较好、规模比较大的民营企业¹。从这个角度讲，改变村民的传统文化，在村民的价值观中纳入现代市场经济的理念，也是发展村域经济、提高村民收入的一个重要方面。

附录1 入户调查表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项目

行政村入户调查表

信息库（户）编号：_____

户主姓名：_____ 所属村信息库编号：_____ 所属村民小组：_____

调查员签名：_____ 调查日期：_____

收入水平（村里划分的结果）：1. 高收入 2. 中等收入 3. 低收入

一、住户基本情况

1. 户基本信息

- H1 住户经营类型：1. 农业户 2. 农业兼业户 3. 非农业兼业户 4. 非农业户
- H2 住户类型（可多选）：1. 个体工商户 2. 干部户 3. 个体工商和干部户 4. 五保户
5. 低保户 6. 其它
- H3 在本村居住时间：1. 1年以下 2. 1—5年 3. 5年以上
- H4 常住人口数量 _____人
- H5 户籍人口数量 _____人

¹ 附近的两家大企业都是乡镇企业，而且这两家企业的经营方式都带有浓厚的“官办”色彩。

二. 人口与就业信息 本户共_____张, 本表第_____张)

H7 与户主关系 1. 户主 2. 配偶 3. 子女 4. 父母 5. 祖父母 6. 孙子女 7. 兄弟姐妹 8. 媳妇女婿 9. 其他 H14 健康状况 1. 健康 2. 患病有劳动能力 3. 患病无劳动能力 H15 宗教信仰 1. 佛教 2. 道教 3. 伊斯兰(回)教 4. 基督教 5. 天主教 6. 喇嘛教 7. 其它宗教 8. 无宗教信仰 H17 受教育程度 1. 未上学 2. 未上学可读写 3. 小学 4. 初中 5. 高中 6. 中专 7. 职高 8. 大专及以上学历 H22-2 地点分类 1. 在本村 2. 村外乡内 3. 乡外县内 4. 县外省内 外省: 填省码 港澳台: 填5 国外: 填6 户籍待定: 填9 H22-1 行业分类 1. 农作物种植业 2. 林业 3. 畜牧业 4. 渔业 5. 农林牧渔服务业 6. 采矿业 7. 制造业 8. 电力、燃气、水生产及供应业 9. 建筑业 10.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 11. 批发零售业 12. 住宿餐饮业 13. 居民服务业 14. 其他服务业 15. 其他行业	H6 成员编号 (子女按长幼顺序)							
	H7 与户主关系 (按左侧 H7 分类填写)							
	H8 是否答卷人: 1. 是 2. 否							
	H10 性别: 1. 男 2. 女							
	H11 年龄 (周岁)							
	H12 婚姻状况: 1. 已婚 2. 未婚 3. 丧偶 4. 分居 5. 离婚 6. 其他							
	H13 民族: 1. 汉族 2. 其他							
	H14 健康状况 (按左侧 H14 分类填写)							
	H15 宗教信仰 (按左侧 H15 分类填写)							
	H16 是否在校学生: 1. 是 2. 否							
	H16-1 学习阶段 (按左侧 H17 分类填写)							
	H16-2 学习地点 (按左侧 H22-2 分类填写)							
	H16-3 教育年支出 (元)							
	H17 受教育程度 (非在校填写) (按左侧 H17 分类填写)							
	H18 当年是否在当地居住 1. 是 2. 否							
	H19 当年在当地居住时间 (月)							
	H20 户籍所在地 (按左侧 H20 分类填写)							
	H21 当年在本户从事农业时间 (月)							
	H21-1 从事的主要行业 (按左侧 H19 分类填写)							
	H22 当年在本户外从事农业时间 (月)							
	H22-1 从事的主要行业 (按左侧 H22-1 分类填写)							
	H22-2 主要从业地点 (按左侧 H22-2 分类填写)							
	H22-3 主要就业方式: 1. 雇主 2. 打工 3. 自营							
	H23 当年实际从事非农业时间 (月)							
H23-1 从事的主要行业 (按左侧 H22-1 分类填写)								
H23-2 主要从业地点 (按左侧 H22-2 分类填写)								
H23-3 主要就业方式: 1. 雇主 2. 打工 3. 自营 4. 公职								
H24 每天工作时间 (小时)								

	H25 每周工作时间 (天)						
	H26 平均每月实际收入 (元)						
	H27 在本村职务: 1. 村干部 2. 普通村民 3. 其他						
	H28 政治面貌: 1. 党员 2. 团员 3. 群众 4. 其他						

三、农户财产拥有与生活质量状况

1. 2006 年末本户房屋与居住情况			
拥有几处房屋 _____ 处 其中：在村外有 _____ 处 房屋总建筑面积 _____ 平方米 宅基地总面积 _____ 平方米 拥有房屋估价（一个具体的现值：万元） 1. 1 万元以下 2. 1-5 万元 3. 5-10 万元 4. 10-20 万元 5. 20-30 万元 6. 30 万元以上 价值最高的一处房屋的建筑时间 _____ 年 是否在本村：1. 是 2. 否 建筑面积 _____ 平方米 房屋类型：1. 平房 2. 楼房 3. 土窑洞 4. 砖窑洞 5. 其它 房屋结构：1. 钢筋混凝土 2. 砖（石）木 3. 竹草土坯结构 4. 其他 建造费用 _____ 元 其中：借款 _____ 元 资助 _____ 元	存在出租或租入房屋的情况继续填写 出租住宅 _____ 处 其中：在村外有 _____ 处 出租房建筑面积 _____ 平方米 出租房年收入 _____ 元 租入住宅 _____ 处 其中：在村外有 _____ 处 租入房总建筑面积 _____ 平方米 房屋类型：1. 平房 2. 楼房 3. 土窑洞 4. 砖窑洞 5. 其它 房屋结构：1. 钢筋混凝土 2. 砖（石）木 3. 竹草土坯结构 4. 其他 租入房年支出 _____ 元		
2. 耐用消费品拥有情况			
彩色电视机 _____ 台 黑白电视机 _____ 台 影碟机 _____ 台 收录机 _____ 台	空调 _____ 台 冰箱 _____ 台 洗衣机 _____ 台 缝纫机 _____ 台	固定电话 _____ 部 手机 _____ 部 电脑 _____ 台 是否能上网： 1. 是 2. 否	小汽车 _____ 辆 摩托车 _____ 辆 自行车 _____ 辆 大件家具 _____ 套
3. 饮用水情况		5. 其他生活设施	
是否接有入户管道水（自来水）：1. 是 2. 否 非管道水获取距离： _____ 公里 当年是否存在饮水困难：1. 是 2. 否 饮用水主要来源：1. 自来水 2. 江河湖水 3. 池塘水 4. 雨水 5. 浅井水 6. 深井水 7. 其它水		调温（取暖）设施：1. 火炕 2. 空调 3. 炉子 4. 暖气 4. 无 5. 其他 家庭厕所类型：1. 旱厕 2. 水冲式 3. 无 位置：1. 室内 2. 院内 3. 院外 粪便处理：1. 管道排放，集中处理 2. 沼气池 3. 化粪池 4. 农家积肥 5. 无处理	
4. 炊事用主要能源：主要 _____，其次 _____			
1. 煤 2. 柴草 3. 煤气、天然气 4. 沼气 5. 电 6. 太阳能 7. 其他 煤气、天然气获取距离： _____ 公里 柴草获取距离： _____ 公里			

6. 文化生活情况

是否购买订阅报刊杂志：1. 是 2. 否

是否购买书籍（非子女学习用）：1. 是 2. 否

四、教育、医疗及社会保障状况**1. 子女教育情况****(1) 是否曾多次为子女上学借钱：**1. 是 2. 否

如果是，主要向谁借：

1. 亲戚朋友 2. 民间高利贷 3. 各类银行
4. 农村合作信用社 5. 其他

辍学类型：

1. 适龄未上学且不打算上学 2. 小学未毕业
3. 初中未毕业（含考取未上）
4. 高中未毕业（含考取未上）
5. 大专及以上学历未毕业（含考取未上） 6. 其他

(2) 辍学（含退学、失学、休学）情况

成员编号（见成员表）					辍学原因： 1. 家庭经济困难 2. 小孩不愿学 3. 家中劳力不足 4. 学校太远 5. 读书没有什么用 6. 其他
辍学类型（见右侧）					
辍学原因（见右侧）					

2. 医疗卫生情况**(1) 一般情况**

家中患慢性病的人数 _____人

近三年家庭成员接受常规体检的数量 _____人次

正常情况下年均医疗支出 _____元

儿童是否正常接种疫苗、打预防针：1. 是 2. 否

如果没有，原因：1. 没钱 2. 不知道什么时候需要 3. 没有地方接种（打） 4. 觉得不需要
5. 子女年龄大了 6. 没有子女 7. 其他

(2) 近五年家庭成员患大病情况（可一人多次）

成员编号（见成员表）					在哪治疗： 1. 在家未治疗 2. 自我治疗 3. 村卫生室 4. 乡镇卫生院 5. 县医院 6. 省内县级以上医院 7. 国内省外医院 8. 国外医院 治疗结果： 1. 痊愈 2. 没变化 3. 好转 4. 恶化 5. 死亡 6. 其他 未治疗原因： 1. 没钱 2. 觉得治不好，怕白花钱 3. 觉得不严重 4. 交通不便利 5. 其他
患病类型					
在哪治疗（见右侧）					
如住院，时间（天）					
治疗结果（见右侧）					
治疗总支出（元）					
其中：借款（元）					
如未治疗，原因					

3. 社会保障与社会救助情况

参加农村社会养老保险人数 _____人

参加农村新型合作医疗人数 _____人

购买商业医疗保险人数 _____人

实际购买保险人次 _____人次

享受医疗救助人数 _____人

参加城镇基本养老保险人数 _____人

得到集体养老金人数 _____人

是否得到其他救济救助： 1. 是 2. 否

是否得到扶贫资金或物资： 1. 是 2. 否

是否从集体得到收入或补贴： 1. 是 2. 否

是否享受计划生育养老补助： 1. 是 2. 否

4. 食品安全情况

种粮是否够吃：1. 有余 2. 不足 3. 正好

有余粮继续填写

余粮如何处置：1. 全部卖掉 2. 卖留各一部分
3. 全部留存

种粮不够吃继续填写

自给不足的原因：1. 人多地少 2. 作物受灾
3. 生产非粮食作物 4. 用作饲料 5. 其他
缺粮时间 _____月
口粮主要来源：1. 借入 2. 政府救济 3. 外出乞讨

4. 购买 5. 其它

五、农户收入和消费支出 (2006年)

单位: 元

1. 全年总收入 _____	
(1) 家庭经营收入 _____ 第一产业收入 _____ 农作物种植业收入 _____ 林业收入 _____ 畜牧业收入 _____ 渔业收入 _____ 农林牧渔服务收入 _____ 第二产业收入 _____ 工业收入 _____ 建筑业收入 _____ 第三产业收入 _____	(2) 工资性收入 _____ 在本乡地域劳动收入 _____ 在企业中劳动的收入 _____ 提供其他劳务收入 _____ 外出从业所得收入 _____ 在非企业组织中劳动的收入 _____ (3) 财产性收入 _____ (4) 转移性收入 _____
2. 家庭生产经营费用支出 _____, 其中: 燃料支出 _____	
(1) 第一产业生产费用支出 _____ 其中: 农业生产费用支出 _____, 林业生产费用支出 _____ 牧业生产费用支出 _____, 渔业生产费用支出 _____	
(2) 第二产业生产费用支出 _____, 固定资产折旧 _____	
(3) 第三产业费用支出 _____, 固定资产折旧 _____	
3. 生活消费支出 _____, 其中: 服务性支出 _____	
(1) 食品消费支出 _____ 元, 其中: 谷物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薯类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豆类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肉类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蛋类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奶类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蔬菜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水果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在外饮食支出 _____ 金额 _____ 元	(2) 衣着消费支出 _____ 元 (3) 交通通讯消费支出 _____ 元 (4) 医疗保健消费支出 _____ 元 (5) 家庭设备/用品消费支出 _____ 元 (6) 文化教育/娱乐消费支出 _____ 元 (7) 水费支出 _____ 元 (8) 其他商品/服务消费支出 _____ 元
4. 住户能源消费支出	
柴草消费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购买煤及煤制品数量 _____ 公斤, 金额 _____ 元	
购买煤气、液化气、天然气数量 _____ 立方米, 金额 _____ 元	
购买汽油品数量 _____ 升, 金额 _____ 元	
购买柴油品数量 _____ 升, 金额 _____ 元	
生活用电数量 _____ 度, 金额 _____ 元	

六、农户的金融状况

<p>1. 基本情况</p> <p>负债</p> <p>总额 _____元</p> <p>欠集体 _____元</p> <p>欠亲友 _____元</p> <p>是否有利息：1. 是 2. 否</p> <p>欠银行、信用社 _____元</p> <p>欠高利贷 _____元</p> <p>利息 _____分 _____厘</p> <p>赊购欠款 _____元</p> <p>债权</p> <p>亲友欠 _____元</p> <p>是否有利息：1. 是 2. 否</p> <p>放高利贷 _____元</p> <p>利息 _____分 _____厘</p> <p>赊销债权 _____元</p> <p>集体、政府欠款 _____元</p>	<p>2. 借钱主要目的：主要 _____，次要 _____</p> <p>1. 日常生活开支 2. 看病 3. 子女上学 4. 盖房 5. 生产设施购置 6. 技术培训 7. 婚嫁 8. 丧葬 9. 其他</p> <p>3. 2005 和 2006 两年间与正规金融机构之间的信贷关系</p> <p>存款</p> <p>主要存入金融机构（可复选）：1. 信用社 2. 邮政储蓄 3. 商业银行 4. 其他</p> <p>累计存款额： _____元</p> <p>贷款</p> <p>主要借款金融机构（可复选）：1. 信用社 2. 商业银行 3. 其他</p> <p>贷款次数： _____次，累计贷款额： _____元</p> <p>其中：到期未还借款 _____次，累计 _____元 已还借款 _____次，累计 _____元</p> <p>主要担保形式：1. 资产抵押 2. 村集体担保 3. 亲友担保 4. 协会 5. 其他</p> <p>最多一次借款金额 _____元，借款利率 _____</p> <p>借款是否曾被挪做非申请用途：1. 是 2. 否</p>
<p>4. 2005 和 2006 两年间与民间金融组织（包括高利贷）之间的信贷关系</p> <p>存款</p> <p>主要存入民间金融机构 _____； _____</p> <p>累计存款额： _____元</p> <p>贷款或借款</p> <p>从那一家或那几家民间金融组织或机构取得过贷款 _____； _____</p> <p>借款机构性质：1. 国外组织（基金） 2. 国内组织（基金） 3. 地方组织（基金、协会） 4. 其他</p> <p>借款用途（参见以上借钱主要目的选项）：主要 _____，其次 _____</p> <p>贷款次数 _____次，累计贷款额（元）： _____</p> <p>归还情况：1. 无拖欠，全部偿还 2. 有拖欠，全部偿还 3. 无拖欠，到期部分已偿还 4. 有拖欠，到期部分未还完 5. 有拖欠，到期部分全未还 6. 其他</p> <p>是否需要担保：1. 是 2. 否</p> <p>如需要担保，主要担保形式：1. 资产抵押 2. 村集体担保 3. 亲友担保 4. 协会 5. 其他</p> <p>最多一次借款金额 _____元，借款利率 _____</p>	

七、土地承包经营和宅基地情况

1. 承包和经营的土地面积、来源和去向（当前）

实际经营耕地面积 _____ 亩

按来源去向分：

从户籍所在村集体承包耕地 _____ 亩

自留地、开荒地 _____ 亩

租入、包入、转入 _____ 亩

时间：_____ 年

来源：1. 本村农户 2. 本村亲友 3. 村集体 4. 异地亲友 5. 异地农户 6. 其他

原因：1. 劳动力多 2. 扩大生产规模 3. 亲友委托耕种 4. 其他

租金：1. 没有租金，代缴纳土地税费 2. 除了代缴税费外，每亩_____元 3. 其它

租出、包出、转出 _____ 亩

时间：_____ 年

原因：1. 劳动力少，种不过来 2. 外出打工 3. 转向农村非农领域就业 4. 土地的收入

5. 服从乡村统一规划 6. 土地流转收益高于自己耕种收益 7. 其他

租金：1. 没有租金，代缴纳土地税费 2. 除了代缴税费外，每亩_____元 3. 其它

按构成分：

水田 _____ 亩

水浇地 _____ 亩

旱田 _____ 亩

实际经营的园地 _____ 亩，从户籍所在村集体承包 _____ 亩

实际经营的林地 _____ 亩，从户籍所在村集体承包 _____ 亩

实际经营的牧草地 _____ 亩，从户籍所在村集体承包 _____ 亩

实际经营的渔业养殖面积 _____ 亩，从户籍所在村集体承包 _____ 亩

2. 近五年承包地转变用途情况

转为非农业用地的耕地面积 _____ 亩

其中：转为居住用地 _____ 亩

转为工矿用地 _____ 亩

转为交通用地 _____ 亩

转为非农业用地的园地、林地、牧草地、渔业养殖面积 _____ 亩

3. 近十年承包地征用情况

全年国家、地方政府、村里征用承包地面积 _____ 亩

村里征地，实施过程中是否召开村民大会或村民代表大会：1. 是 2. 否

征地后如何补偿：1. 另外安置承包地 2. 另外安置部分承包地，发放部分补偿费 3. 完全发放补偿费
4. 不补偿 5. 不知道 6. 其他（请注明）_____

征地补偿方案是如何产生的：1. 征地计划部门制定 2. 乡镇（县）政府制定 3. 村委会讨论决定
4. 村民（代表）大会决定 5. 不知道 6. 其他

您是否同意征地决定：1. 是 2. 否

您是否同意征地补偿方案：1. 是 2. 否

土地征收对家庭收入的影响：1. 基本没影响 2. 家庭收入减少了 3. 收入增加了

八、农业生产经营情况**1. 农业机械和设施的拥有情况**

大中型拖拉机 _____ 台	机动脱粒机 _____ 台	旋耕机 _____ 台
小型拖拉机 _____ 台	播种机、插秧机 _____ 台	挤奶机 _____ 台
农用运输车 _____ 辆	排灌动力机械 _____ 台	机动剪毛机 _____ 台
渔用机动船 _____ 艘	节水灌溉机械 _____ 套	孵化设备 _____ 套
联合收割机 _____ 台		
温室面积 _____ 亩	农业生产用房面积 _____ 平方米	
大棚面积 _____ 亩	其中：畜牧养殖用房 _____ 平方米	
	渔业养殖用房 _____ 平方米	
2. 雇用农业从业人员情况		
雇用农业从业人员 _____ 人		
其中：雇用6个月以上 _____ 人，其中女工 _____ 人		
不满6个月农业雇工平均工作多少天 _____ 天		
3. 当年农作物种植与播种面积情况		
稻谷 _____ 亩	棉花 _____ 亩	花卉、园艺苗木 _____ 亩
小麦 _____ 亩	油菜籽 _____ 亩	药材 _____ 亩
玉米 _____ 亩	花生 _____ 亩	其他： _____ 亩
大豆 _____ 亩	糖料 _____ 亩	_____ 亩
薯类 _____ 亩	烟叶 _____ 亩	_____ 亩
其他粮食 _____ 亩	蔬菜 _____ 亩	_____ 亩
	果用瓜 _____ 亩	_____ 亩
4. 当年农业技术应用情况		
在耕种面积中：		在播种面积中：
机耕 _____ 亩	机电灌溉 _____ 亩	机播 _____ 亩
喷灌 _____ 亩	滴灌渗灌 _____ 亩	机收 _____ 亩
		地膜覆盖 _____ 亩
		中小棚覆盖 _____ 亩
农药使用量 _____ 公斤	化肥使用量 _____ 公斤	
5. 当年年末畜禽存栏数量		
奶牛 _____ 头	猪 _____ 头	蜂 _____ 箱
肉牛 _____ 头	能繁殖母猪 _____ 头	其他
役用牛 _____ 头	山羊 _____ 只	品种 _____ ，数量 _____
马 _____ 头	绵羊 _____ 只	品种 _____ ，数量 _____
驴 _____ 头	兔 _____ 只	品种 _____ ，数量 _____
骡子 _____ 头	鸡 _____ 只	
其他大牲畜 _____ 头	鸭 _____ 只	
其中：役用 _____ 头	鹅 _____ 只	
6. 农产品主要销售渠道：		
1. 合作组织统一销售 2. 商贩上门收购 3. 销售给企业 4. 销售给市场 5. 其他		
7. 提供农林牧渔服务情况		
是否向其他村民提供农林牧渔服务：1. 是 2. 否		
其中：种植业服务收入 _____ 元 林业服务收入 _____ 元		
畜牧业服务收入 _____ 元 渔业服务收入 _____ 元		
注：种植业服务包括农机作业、灌溉、病虫害防治、插秧、耕作、育苗、制种、农产品脱壳、晒干等；林业服务包括林木病、虫、兽害防治、林木嫁接等；畜牧业服务兽医、良种繁殖、孵化等；渔业服务包括鱼苗、鱼种、水产良种等。		

九、参加政治活动和社会活动的情况

1. 参加村民选举情况

是否参加过村委会选举：1. 是 2. 否

如果没有，原因：1. 没什么必要 2. 没有时间 3. 在外地 4. 其他

参加并投票了继续填写

您投票选举的人员是否当选：1. 是 2. 否

您投票的依据是什么：1. 是否公正廉洁 2. 是否是亲友 3. 能否带领大家致富 4. 在村中的威信
5. 能否替村民说话 6. 没有其他候选人 7. 其它

2. 参加农民经济组织情况

是否参加了专业合作组织：1. 是 2. 否

是否是两个或两个以上专业合作组织的成员：1. 是 2. 否

是否参加了专业技术协会：1. 是 2. 否

是否是两个或两个以上专业技术协会的成员：1. 是 2. 否

3. 参加社会团体情况

是否参加了了任何种类的社会团体：1. 是 2. 否

如果是，社团的活动内容：1. 经济发展 2. 地方政治 3. 环境保护 4. 技术培训 5. 农民权益保护
6. 其他

省码

11 北京市 12 天津市 13 河北省 14 山西省 15 内蒙古 21 辽宁省 22 吉林省 23 黑龙江省
31 上海市 32 江苏省 33 浙江省 34 安徽省 35 福建省 36 江西省 37 山东省 41 河南省 42 湖北省
43 湖南省 44 广东省 45 广西 46 海南省 50 重庆市 51 四川省 52 贵州省 53 云南省 54 西藏
61 陕西省 62 甘肃省 63 青海省 64 宁夏 65 新疆

附录 2 行政村调查表**中国社会科学院国情调研项目****行政村调查表**

信息库（村）编号：

地 址：_____省（自治区、直辖市）_____地（市）_____县（区、市）
_____乡（镇、街道）_____村（居委会）
邮址编码：_____
联 系 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一、基本特征

村地理信息	社区基本信息
C1 地貌特征： 1. 平原 2. 丘陵 3. 山区	C6 是否政府确定的贫困村： 1. 否 2. 省定或以上 3. 省以下
C2 年降水：_____毫米	C7 是否少数民族聚居村 1. 是 2. 否
C3 最近的车站、码头：_____公里 (有定时经过或经常经过的客运车上车地点也算)	C8 是否得过县以上得表彰 1. 是 2. 否
C4 离县城的距离：_____公里	
C5 离乡镇的距离：_____公里	
近 5 年村庄合并情况	
C9 是否有村庄合并情况： 1. 有 2. 没有；	C10 几个村合并_____个
C11 合并中有无整村搬迁情况？ 1.有 2.无；	C12 搬迁几个村_____个

三、土地情况

1. 耕地和征地情况	2. 其他农业用地面积	
全村土地总面积 _____亩	园地面积 _____亩	
耕地面积 _____亩	桑园 _____亩	
灌溉水田 _____亩	果园 _____亩	
望天田 _____亩	其他 _____亩	
水浇地 _____亩	林地面积 _____亩	
旱地 _____亩	有林地 _____亩	
菜地 _____亩	灌木林 _____亩	
	疏林地 _____亩	
出租地面积(村集体直接承包出租给单位或非本村农户) _____亩	苗圃 _____亩	
全年国家征用耕地面积 _____亩	牧草地面积 _____亩	
涉及农户数_____户，人口数_____人	其他农用地 _____亩	
	畜禽集中饲养地 _____亩	
	养殖水面 _____亩	
3. 其他用地情况		
居民点： _____亩	居住区空闲地： _____亩	
工矿用地： _____亩	交通用地： _____亩	
山地： _____亩	荒地(未承包三荒地) _____亩	
乡村公共设施用地(集体设施占地) _____亩	非养殖水域面积： _____亩	
	商业设施用地： _____亩	
	其他用地： _____亩	
4. 土地承包情况		
口粮田： _____亩	5 亩以下： _____户，合计亩数 _____亩	第一轮承包期土地调整次数 ()面积 _____亩
承包田： _____亩	包 6—10 亩： _____户，合计亩数 _____亩	第二轮承包期土地调整次数 ()面积 _____亩
机动田： _____亩	包 11—20 亩： _____户，合计亩数 _____亩	
山林： _____亩	包 21—40 亩： _____户，合计亩数 _____亩	
其他： _____亩	包 41 亩以上： _____户，合计亩数 _____亩	

四、经济活动情况

概况:								
全村生产总值 _____万元; 全村工商税收总额 _____万元								
全村三次产业总生产总值: 一产 _____万元; 二产 _____万元; 三产 _____万元								
非农业经济活动情况								
乡镇企业								
纯集体或集体股份超过 51%以上的: 户数 _____, 产值_____。								
非集体企业: 户数 _____, 产值_____。								
乡镇企业职工总数 _____人, 其中: 来自本村 _____人; 外来职工_____。								
以产值计, 本村企业主要从事的行业是 _____、 _____、 _____。								
个体工商户 户数 _____, 产值_____								
各类专业合作经济组织(合作社)情况								
名称	成立时 间	成立时 户数	目前 户数	业务范 围	合作社总 购进额	合作社总 销售额	上年分 红总额	合作社 总资产
1.								
2.								
3.								
4.								
5.								
6.								
7.								

五、社区基础设施与社会服务供给情况

<p>1. 道路交通情况</p> <p>进村公路路面状况: 1. 水泥 2. 柏油 3. 沙石 4. 砖、石板 5. 其它</p> <p>出村道路长度 _____公里</p> <p>村里主要路面状况: 1. 水泥 2. 柏油 3. 沙石 4. 砖、石板 5. 其它</p> <p>村里铺装道路 _____公里</p> <p>村里机动车道路 _____公里</p> <p>村内主要道路是否有路灯: 1. 是 2. 否</p>
<p>2. 生活设施</p> <p>电 力: 1. 完全覆盖 2. 部分覆盖 3. 没有覆盖; 使用户数 _____或比例 _____; 单价: _____元/度</p> <p>电 话: 1. 完全覆盖 2. 部分覆盖 3. 没有覆盖; 使用户数 _____或比例 _____</p> <p>自 来 水: 1. 完全覆盖 2. 部分覆盖 3. 没有覆盖; 使用户数 _____或比例 _____ 单价: _____元/吨</p> <p>饮用水主要水源: 1. 自来水 2. 江河湖水 3. 池塘水 4. 雨水 5. 浅井水 6. 深井水 7. 其它水</p> <p>饮用水是否经过集中净化处理: 1. 是 2. 否</p> <p>垃圾是否集中堆放: 1. 是 2. 否</p> <p>无公共污水排放管道: 1. 有 2. 无</p> <p>沼气池 _____个</p>
<p>3. 广播电视情况</p>

副书记										以上 补贴来源选项： 1.乡镇，2.村集体 3.其它 政治面貌选项： 1.共产党员，2.民主党派，3.群众 是否交叉任职选项： 1.是 2.否
委员										
委员										
3. 村委会基本情况										
	性别	年龄	文化程度	政治面貌	工资或补贴 水平 来源		家庭收入	是否交叉任职		
主任										
副主任										
秘书（文书）										
会计										
妇女主任										
4. 村委会选举情况										
年份	有选举权人数	实际参选人数	村主任得票数	是否设有秘密划票间	书记与主任是否一肩挑？	是否搞大会唱票选举？	是否有民主理财小组？	注：填写最近三届的情况		

八、文化、教育、科技情况

1. 学校情况（最近的本村学生集中上学的小学）			
教职工人数_____人，其中：公办教师_____人，民办教师_____人			
	公办教师	民办教师	在校学生人数_____，其中：男____，女____ 辍学儿童人数_____，其中：男____，女____
本科			
大专			
中专			
高中			
初中			
2. 农业技术与生产方式			
农业技术人员数量（获得县以上证书者，不包括企事业从业人员）			
初级_____人，中级_____人，高级_____人			
去年本村是否举办过农业技术讲座：1.是，2.否 举办了_____次			

九、社会稳定情况

	刑事案件数量	判刑人数	接受治安处罚人次	违反计生户数	上访人次	欠交税费户数
2005						
2006						

十、宗教信仰情况

地方主要宗教信仰_____	地方主要宗教信仰类型： 1. 佛教 2. 伊斯兰教 3. 基督教 4. 道教 5. 其它宗教 6. 无
具有宗教信仰群众数量_____或比例_____	
本村是否有教堂、寺庙等宗教活动场所和设施：1.是，2.否	

建设与维护费用来源_____	建设与维护费用来源选项： 1. 群众集资 2. 提供收费服务 3. 其它
----------------	--------------------------------------------

十、村财务状况

单位：元

	2005	2006		2005	2006
村财务收入			村财务支出		
上级补助			村干部工资		
村集体企业			组干部工资		
发包机动地收入			水电等办公费		
发包荒山、坡地收入			招待费		
发包林地收入			订报刊费		
发包水面收入			五保户生活费		
店面等房产租金			军烈属优抚		
积累工、义务工折价款			修建学校		
修建学校集资			教师工资		
修建道路集资			修建道路		
修建水利集资			修建水利		
其他集资			垫交税费		
计划生育罚款（返还）			偿还债务及利息支付		
一事一议			其他支出（下行填明细）		
其他收入					

十一、近年公共事务开展与农民集资情况

1. 近年公共品建设与投资情况

项目名称（单位）	2005			2006				
	数量	投资（万元）			数量	投资		
		农民集资	村集体投资	上级政府拨款		农民集资	村集体投资	上级政府拨款
修建学校（平方米）								
教师工资与补助（元）								
修建道路（公里）								
修理水利（处）								
乡村政权建设/村公所（处）								

2. 一事一议开展情况

	2005年		2006年	
筹资筹劳事项				
户均筹资金额				
户均筹劳数量				
出资出劳户数				

筹资筹劳事项类型：

1. 村内小型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2. 道路修建
3. 植树造林
4. 其它集体生产生活及公益事业项目

政府资金补助选项：1. 是，2. 否

通过方式选项：

政府补助							1. 村民会议或村民代表会议讨论 2. 党支部或村委会决定 3. 其它
补助现金							
物资折合现金							
通过方式							

十二、农村社会保障情况

当年获得国家救助总额	_____	万元
其中灾害救助	_____	万元
参加新型合作医疗户数	_____	户, _____人, 缴费金额_____元/人年
其中接受医疗救助	_____	户, _____人
参加社会养老保险的户数	_____	户, _____人
参加商业养老保险的户数	_____	户, _____人
享受最低生活保障户数	_____	户, _____人 保障标准_____元/人年 (含实物折现)
特困户户数	_____	户, _____元
五保户数	_____	户, 补助标准_____元/年 (含实物折价)
享受计划生育养老补助的户数	_____	户, _____人 补助标准_____元/年
享受村级养老补助的户数	_____	户, _____人 补助标准_____元/人年 (含实物折现)

省码

11 北京市 12 天津市 13 河北省 14 山西省 15 内蒙古 21 辽宁省 22 吉林省 23 黑龙江省
31 上海市 32 江苏省 33 浙江省 34 安徽省 35 福建省 36 江西省 37 山东省 41 河南省 42 湖北省
43 湖南省 44 广东省 45 广西 46 海南省 50 重庆市 51 四川省 52 贵州省 53 云南省 54 西藏
61 陕西省 62 甘肃省 63 青海省 64 宁夏 65 新疆

附录3 村民健康状况调查表

家庭成员代码	(同前表)						
A1	最近30天内患病或受伤情况	是否受过伤或觉得身体不舒服 1. 是 2. 否					
A2		若是, 看过医生吗 1. 是 2. 否					
A3		如果看过医生, 首先到哪里看的?					
		1. 村卫生室 2. 乡镇卫生院 3. 中心卫生院 4. 县医院 5. 私人医生/诊所 6. 其他医疗机构 7. 医生出诊					
A4	(仅15岁及以上的家庭成员)	因病或其他身体不适累计没干活的天数 (长期丧失劳动力者填9999)					

A5	答) 最近 30 天 内的身体 情况	因病或其他身体不适累计卧床天数 (长期卧床者填 9999)					
A6		在生活起居如刷牙、洗脸、穿衣等方面自理能力的困难程度 1. 没有困难 2. 有点困难 3. 比较困难 4. 非常困难 5. 根本不能做					
A7		您干活(包括做家务)的困难程度 1. 没有困难 2. 稍微有困难 3. 比较困难 4. 非常困难 5. 根本不能干					
A8		您身体疼痛或不舒服的程度 1. 没有 2. 稍微有一点 3. 不很疼痛 4. 很疼痛 5. 疼痛得受不了					
A9		您在集中精力或记忆方面的困难程度 1. 没有困难 2. 稍微有困难 3. 比较困难 4. 非常困难 5. 根本做不到					
A11		您认出 20 米以外的熟人的困难程度 (戴眼镜者答戴眼镜时的情况) 1. 没有困难 2. 有点困难 3. 比较困难 4. 非常困难 5. 根本认不出					
A12		您是否经常感到没有休息好从而精神不好 1. 从来没有 2. 几乎没有 3. 有时有 4. 经常有 5. 一直是这样					
A13		您是否经常感到悲伤、烦恼、情绪差或抑郁 1. 一直没有 2. 几乎没有 3. 有时有 4. 经常有 5. 一直是这样					
A14		总的来说, 您感觉自己的身体怎么样 1. 非常好 2. 好 3. 差 4. 非常差 5. 说不清					

后记

本书是中国社会科学院重大国情调研课题“村庄调查”的子课题之一。课题组感谢调研过程中给予协助的昌乐县委宣传部、高崖镇政府、南姚家庄村村委会以及接受访谈和调查的南姚家庄村村民！

课题组成员包括魏众（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学研究室主任，研究员，博士生导师）、王震（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学研究室助理研究员）、何伟（中国社会科学院经济研究所发展经济学研究室实习研究员）、郑广瑄（中国社会科学院欧洲研究所助理研究员）、葛婧（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教育培训中心助理研究员）。

本书的写作框架由王震负责，课题组成员共同讨论；第八章结语部分魏众提出主要观点，课题组成员讨论，由王震负责撰写。各章节的分工如下：

第一章 绪论（王震）

第二章 地理、人口与经济发展：调查村的基本特征（王震）

第三章 土地的使用与流转（郑广瑄）

第四章 农村劳动力流动与村民收入（王震）

第五章 农民收入与支出（王震）

第六章 农村教育（葛婧）

第七章 村民的健康与医疗卫生（何伟）

第八章 结语（魏众 王震）